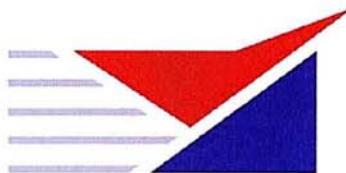


#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暨主承销商

**中国平安**  
**PING AN**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使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000 万股，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公司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28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拟公开发售不超过 1,250.2318 万股；除任希文、赵惠敏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公开发售不超过 16.2372 万股；其他有减持意愿的股东拟公开发售不超过 13.531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及本公司自然人股东任萍、任艳、赵惠生、赵惠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



动延长六个月。自公司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本公司法人股东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蓝色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自然人股东谷宇、杜凤源、王富源、吕宗沛、李晓刚、刘文林、李秋瑞、欧周华、穆尚军、卜大伟、崔德强、孟召奎、何蕾、张德昌、吴波、毕振东、丁明达、经明、宋毅、潘峰、王勇、赵长宏、赵玉忱、赵国臣、张丽华、张士永、盖永庆、张东升、柴卓、胡波、刘磊、吴成义、张延杰、郭建世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进一步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其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上述承诺。自公司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希文、赵惠敏、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孟召奎和郭建世承诺：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5 年 1 月 21 日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具体方案及对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 1、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具体方案

公司本次新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 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28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实际发行总量不超过 3,000 万股。若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由公司符合条件且有出售股份意愿的股东按发行前相对持股比例公开发售相应数量的股份。本次发行中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次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发行前持股情况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上限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拟公开发售股数上限
1	任希文	49,635,329	55.15%	9,119,569
2	赵惠敏	18,411,384	20.46%	3,382,749
3	瑞丰投资	8,870,310	9.86%	—
4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	—
5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	—
6	其余 38 名自然人	4,831,141	5.37%	297,682
合 计		90,000,000	100.00%	12,800,000

公司股东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 2、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中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发行前合计持有公司 75.61% 的股权，按发行方案中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后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仍超过 50%，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以及经营管理工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的经营规划和计划以及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等不



会发生变化，公司的经营持续、稳定。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之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中对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及其对发行人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进行了披露，提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二、股份锁定承诺

### 1、关于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及本公司自然人股东任萍、任艳、赵惠生、赵惠梅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本公司法人股东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蓝色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自然人股东谷宇、杜凤源、王富源、吕宗沛、李晓刚、刘文林、李秋瑞、欧周华、穆尚军、卜大伟、崔德强、孟召奎、何蕾、张德昌、吴波、毕振东、丁明达、经明、宋毅、潘峰、王勇、赵长宏、赵玉忱、赵国臣、张丽华、张士永、盖永庆、张东升、柴卓、胡波、刘磊、吴成义、张延杰、郭建世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希文、赵惠敏、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孟召奎和郭建世承诺：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 2、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价格限制、破发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及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李秋瑞、刘文林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在公司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



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3、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关于减持价格限制、破发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亲属任萍、任艳、赵惠生、赵惠梅作为本公司自然人股东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三、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的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发行人发布公告确认存在上述事宜后，发行人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公司上市后至回购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承诺：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发行人发布公告确认存在上述事宜后，其将依法提出收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方案，收购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收购股份数按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自公司上市后至收购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四、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责任主体



## 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历次补充法律意见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发行人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果因我们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出具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上述文件的执业行为存在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上述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将其用于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 五、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

为稳定公司股价、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员就股价稳定预案作出了相关承诺：

###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上市后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上市后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



施方案。

##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 1、由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

### 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它措施。

## 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承诺：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每年减持的比例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瑞丰投资承诺：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 七、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未能履行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它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其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如其违反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对其的应付现金股利予以截留，直至其履行赔偿义务。如其违反回购股份的相关承诺，发行人有权将与其履行回购义务所需款项等额的应付现金股利予以截留，直至其履行回购义务。如其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应将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上缴给发行人。如其违反减持价格的相关承诺，应向发行人作出补偿，补偿金额按发行价格与减持价格之差，以及转让股份数相乘计算。自发行人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发行人发



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承诺，公司有权截留应向其支付的薪酬用于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增持股份的相关承诺，公司有权截留应向其支付的薪酬用于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如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应将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上缴给发行人。

如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减持价格的相关承诺，应向发行人作出补偿，补偿金额按发行价格与减持价格之差，以及减持股份数相乘计算。自发行人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未来聘任新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 3、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任萍、任艳、赵惠生、赵惠梅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其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应将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上缴给发行人。如其违反减持价格的相关承诺，应向发行人作出补偿，补偿金额按发行价格与转让价格之差，以及转让股份数相乘计算。自发行人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八、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规定

## 1、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的意愿和要求，实行持续、稳定的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



上，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3、利润分配规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公司价值目标，持续采取积极的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对投资者回报规划。

### 4、利润分配计划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方案不符合章程的规定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



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表决时，应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详细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和“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中的具体内容。

**九、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十、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特别风险，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一章的全部内容。**

投资于本公司股票可能会涉及一系列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本公司存在主要风险如下：

###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领域，上述领域是国家能源的重要保障，在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但上述领域受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较大，其发展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目前国家已经推出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版》、《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等一些规划和政策，在不同程度上涉及对上述领域的鼓励发展。由于上述领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发展趋势高度相关，其发展速度主要受国民经济总体发展状况的影响。未来如果



宏观经济发生波动，相应行业的景气度将会出现波动，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也将受到影响，将对公司的收入与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 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石油炼化领域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9.25%、48.91%和55.46%，其中来自中国石油和中国石化的该领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36%、26.55%和34.07%。公司已经在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领域积极拓展，但短期内来自石油炼化领域的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仍将保持较高占比。未来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高来自其他业务领域的收入或者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变化导致石油炼化领域投资规模、景气度有所下降，将对公司的持续增长造成一定影响。

## 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0.62%、52.39%和42.22%，客户集中度处于相对较高水平。本公司的下游主要是石油炼化、天然气、煤化工、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行业，上述行业由于投资规模巨大，对资金需求量大，因此在各自行业内具有集中度较高的特点。公司在为上述行业主要客户提供产品时，往往需要先通过合格供应商准入的认证，认证期相对较长，部分客户每年还会对供应商持续进行考评分级。认证完成后，公司下游的主要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以免带来较大的质量控制风险。如果公司在持续认证或考评分级中评级下降、未通过考评或者主要客户因某种原因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经济效益为预测性信息，存在以下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按计划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本公司的主营业务进行，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在研究决定募投项目过程中，虽然公司已经全面考虑了当前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因素以及公司的技术能力、潜在客户需求，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严谨的分析论证，但在



实际运营过程中仍有可能出现一些不确定因素。未来在项目开发建设过程中，受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技术发展方向变化、技术进步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仍存在市场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进度不能保证、市场潜在客户开拓不理想或者项目建成后未能按设计能力发挥经济效益等方面的风险，将可能给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17,174.86万元。根据公司的折旧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将每年增加折旧额1,274.76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利润总额的15.29%。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收入、利润不能持续增长或增长速度放缓，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期满后不能按照预期产生效益，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 所得税税收优惠不能持续的风险

公司于2010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并于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自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产生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953.18万元、1,061.23万元和915.01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10.45%、10.18%和10.98%。

若公司未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使得公司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或者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状况产生影响。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并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 目录

<b>第一节 释义</b> .....	19
<b>第二节 概览</b> .....	24
一、发行人简介.....	24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	25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6
四、本次发行情况.....	28
五、募集资金用途.....	28
<b>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b> .....	2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	31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结构关系 .....	33
四、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	33
<b>第四节 风险因素</b> .....	34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	34
二、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	34
三、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	34
四、技术风险 .....	3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35
六、所得税税收优惠不能持续的风险 .....	36
七、应收账款风险 .....	36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36
九、市场竞争的风险 .....	37
十、管理风险 .....	37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37
十二、控制权风险 .....	38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	39
一、发行人的基本信息 .....	39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39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和变化过程 .....	43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	60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60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	61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65
八、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67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	78
十、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	81
十一、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82
十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	85
<b>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b>	<b>87</b>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87
二、行业基本情况 .....	88
三、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121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132
五、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155
六、特许经营权 .....	162
七、公司技术和研发情况 .....	162
八、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	175
<b>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b>	<b>177</b>
一、同业竞争 .....	177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78
三、关联交易 .....	181
四、本次募股资金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 .....	185
<b>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b>	<b>186</b>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8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	19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9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	191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	19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93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协议与承诺....	193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193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	194
<b>第九节 公司治理.....</b>	<b>196</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96
二、本公司报告期存在的违法违规事项 .....	219
三、规范运行情况 .....	219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	219
<b>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b>	<b>223</b>
一、财务报表 .....	224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	232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232
四、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232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234
六、非经常性损益 .....	244
七、主要资产状况 .....	245
八、主要债项 .....	247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	249
十、现金流量情况 .....	251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51
十二、财务指标 .....	251
十三、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	253
十四、验资情况 .....	253
<b>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254</b>
一、财务状况分析 .....	254
二、盈利能力分析 .....	287
三、现金流量分析 .....	312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314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315
六、其他事项说明 .....	318
七、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	318
<b>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b>	<b>323</b>
一、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	323
二、实现上述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困难 .....	325



三、发行人确保实现目标采取的主要措施 .....	326
四、上述发展计划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327
<b>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b>	<b>328</b>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一般情况 .....	32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背景 .....	33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	332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	335
五、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	350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350
<b>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b>	<b>352</b>
一、发行前股利分配政策 .....	352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352
三、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	354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	354
<b>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b>	<b>355</b>
一、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服务 .....	355
二、重大合同 .....	355
三、对外担保情况 .....	360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360
<b>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b>	<b>361</b>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6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	362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	363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364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365
六、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声明 .....	366
<b>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b>	<b>367</b>
一、备查文件 .....	367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	367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一般名词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或按文意指本公司前身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远大股份、股份公司	指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远大有限	指	本公司前身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既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也包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公开发售股份	指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公司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行为（即老股转让）
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其前身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公司章程	指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瑞丰投资	指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蓝色大禹	指	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蓝色成长	指	杭州蓝色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远宇重工	指	辽宁远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和三产	指	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
远宇天线	指	沈阳远宇天线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巨汇通	指	沈阳巨汇通机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原全资控股公司
乔禾源	指	辽宁乔牧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月更名为辽宁乔禾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远宇投资	指	北京远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索博特	指	沈阳索博特能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辽阳大宇	指	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天沃线路	指	沈阳天沃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压缩机协会	指	中国通用机械协会压缩机分会
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中国化工	指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烟台万华	指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5月更名为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恩菲工程	指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哈深冷	指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新地能源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	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深冷	指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	指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化学	指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众鑫	指	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神驰	指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天禾源	指	辽宁天禾源医药有限公司



沈鼓集团	指	沈阳鼓风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压缩机	指	无锡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压缩机	指	上海电气压缩机泵业有限公司（2011年11月更名为上海大隆机器厂有限公司）
开山股份	指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章鼓	指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陕鼓动力	指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专业名词

kN	指	千牛，力学单位， $1kN=1000N=102.04$ 千克力
MPa	指	兆帕，压强单位， $1Pa=1N/m^2$ ， $1MPa=10^6$ Pa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百万分比浓度，用来表示气体浓度或者溶液浓度。
PM2.5	指	大气中直径小于或等于2.5微米的细小颗粒物，也称细颗粒物。
压缩机	指	一种用于压缩气体借以提高气体压力的机械，可以满足工业上对气体压缩的各种需求，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按照工作原理及结构，压缩机一般可分为容积式压缩机与动力式压缩机两类，前者指依靠压缩腔的内部容积缩小来提高气体压力的压缩机，后者是利用气体流动速度的提高，使动能转化为压力能而提高压力的压缩机。
往复活塞式压缩机	指	容积式压缩机的一种，通过活塞在气缸内作往复运动，使一定容积的气体顺序地吸入和排出封闭空间以提高介质气体压力的机械。
工艺流程用压缩机、工艺用压缩机	指	用于石油、化学和气体工业等工艺流程上压缩各种单一或混合气体的压缩机。
迷宫式压缩机	指	采用迷宫密封形式的压缩机，往复活塞式压缩机的一种。迷宫式压缩机活塞上的环槽和气缸工作表面形成一系列迷宫小室，从而可以依靠气体的节流有效地防止气体的泄漏，达到密封的目的。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指	本招股书所称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指工艺流程用压缩机中的往复活塞式压缩机。
撬装压缩机	指	压缩机主机及附属设备、管路、仪表盘架全部组装并固



		定在钢结构撬座上的整体或分体的压缩机组。
活塞力	指	压缩机的每一列中，沿活塞轴线方向作用在活塞上的气体力与往复惯性力及摩擦力的代数和。
级数	指	完成压缩循环的基本单元顺序数。
列数	指	在同一气缸轴线上的单个气缸或串联气缸，结构上组成一列的排列顺序数。
易损件	指	本招股书所称易损件均指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的易损件，主要包括：气阀、活塞环、支承环、填料密封环等。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整机按 API618 标准设计寿命一般为 20 年，但压缩机中的易损件则使用寿命较短，例如气阀、活塞环、支承环、填料密封环均为 8000 小时（1 年）。
填料	指	阻止气缸内介质气体沿活塞杆表面泄漏的密封装置。
压力容器	指	盛装气体或者液体，承载一定压力的密闭设备。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的压力容器主要包括包括冷却器、缓冲器、分离器，作用分别为完成介质的热量交换、完成平衡缓冲使气流脉动减弱、完成气体净化和气液分离。
稀油站	指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稀油循环润滑系统，用于将润滑油液压送到摩擦部位。
水站	指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的软化冷却水设备，提供安全有效的闭路循环软化水，用于冷却气缸、填料等。
仪表及控制系统	指	本招股书所称仪表及控制系统是指由仪表设备装置、仪表管线、仪表动力和辅助设施等硬件以及相关软件组成，通过精密制导或操纵若干变量达到既定状态的系统，以保证压缩机安全运行。
变送器	指	将物理测量信号或普通电信号转换为标准电信号输出或能够以通讯协议方式输出的传感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使用变送器的一般包括压力变送器、差压变送器、温度变送器、液位变送器等。
石油炼化	指	石油按其加工与用途来划分为两大分支：一是石油炼制工业体系，是将石油炼制生产各种燃料油、润滑油、石蜡、沥青、焦炭等石油产品；二是石油化工体系，是把经蒸馏得到馏分油进行热裂解，分离出基本原料再合成生产各种石油化学制品，二者合称石油炼化。
S-ZORB	指	催化汽油吸附脱硫工艺，与加氢脱硫技术相比，该技术不仅硫含量低，而且具有辛烷值损失小、能耗少、操作



		费用低的优点。
非常规天然气	指	主要包括煤层气、井口气、页岩气、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等。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具有低碳、洁净、绿色、低污染的特性，开发利用技术也日趋成熟，是我国新能源发展的重要方向。
煤制天然气	指	煤制天然气技术是以煤炭为原料，气化生产合成气，经净化和转化以后，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发生甲烷化反应，生产热值符合规定的替代天然气（Substitute Natural Gas），也被称为煤气化转化技术。
CNG	指	压缩天然气（Compressed Natural Gas），是天然气加压并以气态储存在容器中，可作为燃料使用。
LNG	指	液态天然气（Liquid Natural Gas 英文缩写），其体积约为同量气态天然气体积的 1/600，LNG 的重量仅为同体积水的 45%左右，热值为 52MMBtu/t，是十分清洁、高效的能源，也是天然气长距离运输的主要方式之一。由于 LNG 临界温度为-163℃，其储存、运输、装卸都需要在专用设备及条件下进行。
BOG	指	低温液态气体（包括 LNG、液态乙烯等）每天会有一定比例的日蒸发率，蒸发形成的气体被称作蒸发气（Boiled Off Gas），特别是在低温液态气体装卸时，由于热量的传入和物理位移等因素，储罐内会产生大量 BOG。
BOG 压缩机	指	BOG 会使储罐压力升高，BOG 压缩机的作用是将 BOG 加压液化回流储罐，以维持储罐压力恒定，保证储罐安全及装卸的需要。
火驱采油	指	一种提高原油采收率的方法，其原理是利用压缩机组向井下注入空气，燃烧少量的油层，通过高温裂解和高温蒸汽，把原油驱向生产井。
石油、化学和气体工业设施用往复压缩机 API618 标准、API618 标准	指	美国石油学会制定的往复压缩机技术标准，规定了石油、化学和气体工业用于处理工艺空气或气体，气缸有油或无油润滑的往复压缩机及其驱动机的最低要求，具有很高的通用性和权威性，是国际上最常用工艺往复式压缩机标准之一，我国石油炼化、天然气工业工艺用往复压缩机普遍采用该标准。

注：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简介

#### （一）概况

发行人名称：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YANG YUANDA COMPRESSOR CO., LTD.

法定代表人：任希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7年8月2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9,000万元

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邮政编码：110027

联系电话：024-25170729

传 真：024-25170729

公司网址：[www.ydysj.com](http://www.ydysj.com)

电子信箱：[ydgf@ydysj.com](mailto:ydgf@ydysj.com)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向外提供公司有关信息披露文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晓刚

联系电话：024-25370793

####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8月。2011年1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9,000万元，并于2011年2月28日取得了注



册号为 21013100000566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三）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压缩机的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专注于压缩机产品中工艺流程用的往复活塞式压缩机（简称“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坚持专业化发展道路，始终围绕着能源深加工、能源产品的低碳化，以及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进行深度市场开拓，致力于为下游能源化工领域客户提供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及服务。多年来，公司与国内多家能源化工领先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上下游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综合解决方案及产品设计制造，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领域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经过十几年的发展，本公司已处于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技术的最前沿，是国内最具竞争力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研发制造企业之一。

### （四）发行人的产品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包括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和迷宫式压缩机两类。公司将业务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高端市场，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以及包括天然气液化及储运、多晶硅化工、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火驱采油等在内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领域。

公司目前拥有 M、D、Z、P、L、V、W、HS 八个系列上千种规格的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目前已交付产品中最高活塞力 1250kN，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具有 500kN 以上（不含 500kN）活塞力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设计制造能力的企业之一，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技术水平。在迷宫式压缩机领域，公司已形成 D、K 两个系列、百余种规格的迷宫式压缩机产品，是国内首家拥有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以及超低温、高温迷宫式压缩机设计生产能力的企业（介质气体温度-163 °C 至 350 °C），也是国内率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规格系列最为完整的迷宫式压缩机设计、生产企业。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二人为夫妻关系。



本次发行前二人分别持有本公司 4,963,5329 万股股份和 1,841,138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 55.15% 和 20.46%，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61%。

**任希文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本科学历，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沈阳市铁西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沈阳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成长导师。曾任职于沈阳气体压缩机厂，历任工艺处工艺师、干部处干事、研究所设计师及所长助理，其间曾于西安交通大学进修动力系压缩机专业。1997 年创立远大有限，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远宇重工执行董事、远宇投资执行董事、沈阳索博特董事长。

任希文先生曾在辽宁省百万青工千种新产品设计大赛中荣获新星奖，并作为“4M12-50/210 型二氧化碳压缩机项目”的主要完成者荣获国家机械电子工业部三等奖，于 2011 年 1 月获得沈阳市人民政府授予的 2009-2010 年度沈阳市经济发展贡献奖，2012 年被评为沈阳市优秀企业家。任希文先生发明或设计的“活塞杆表面陶瓷硬化处理方法”、“无密封环迷宫往复活塞压缩机”等五项技术已成功申请国家专利。

**赵惠敏女士**，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6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市电视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沈阳气体压缩机厂研究所，历任设计员、主任设计师。2000 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14,706,617.00	813,282,205.30	603,677,757.79
非流动资产	296,065,453.93	288,032,268.90	231,571,643.15
资产总计	1,210,772,070.93	1,101,314,474.20	835,249,400.94
流动负债	746,302,957.70	679,862,493.38	491,928,565.37
负债合计	781,736,689.98	735,627,120.36	542,879,087.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9,035,380.95	365,687,353.84	292,370,313.89
股东权益合计	429,035,380.95	365,687,353.84	292,370,313.89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762,702,577.69	776,509,573.17	629,394,411.67
营业利润	80,771,353.38	101,965,116.91	85,553,100.09
利润总额	83,359,552.07	104,197,923.50	91,197,308.62
净利润	71,211,886.30	89,078,424.35	77,226,84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1,886.30	89,078,424.35	77,226,84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095,107.03	87,225,679.05	72,207,863.40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085.67	32,713,745.61	84,579,27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4,577.41	-70,993,248.98	-33,032,90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6,498.61	40,322,021.06	5,782,45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17,204,990.35	2,042,517.69	57,328,825.44

##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或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或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37%	66.25%	63.75%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7.78%	27.42%	30.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9	0.8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16	0.36	0.94



##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公开发行数量	包括新股发行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且不超过 3,000 万股。
公司拟公开发行股数	不超过 3,000 万股
股东拟公开发售股数	不超过 1,28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归实际发售股份的股东所有。

## 五、募集资金用途

经发行人 2012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备案号
1	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13,436.92	沈发改备[2011]146 号
2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7,954.51	开原市（发）备[2011]13 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9,00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

以上项目共计需要募集资金 42,391.4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若有不足，公司将优先安排募集资金投入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两个生产项目资金投入，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补足项目投资缺口。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既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也包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的总量不超过3,000万股，其中预计发行新股数量不低于1,293.33万股，预计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最高不超过1,280.00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2）本次发行中发行新股数量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本次新股发行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在遵循前述原则基础上，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协商共同确定。

4、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

5、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4.77元/股（按照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按照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发行市净率：【】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8、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9、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0、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1、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2、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13、发行费用概算：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 】
2	审计费用	【 】
3	律师费用	【 】
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费用	【 】

本次发行承销费用由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各自发行或发售的股份数量占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分摊，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以及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 1、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东姓名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任希文	49,635,329	55.15		
赵惠敏	18,411,384	20.46		
瑞丰投资	8,870,310	9.86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		
其他 38 名自然人股东	4,831,141	5.37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合计	90,000,000	100.00		

注：本次发行后的具体股本结构，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本次股票发行阶段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的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后确定。

### 2、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中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发行前合计持有公司 75.61% 的股权，按发行方案中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后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合计仍持有公司 53.96% 的股份，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以及决策管理工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的经营规划和计划以及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等不会发



生变化，公司的经营持续、稳定。因此，在公开发售情况下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发行人** 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任希文

住 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联系人: 李晓刚

联系电话: 024-25370793

传 真: 024-2537079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住 所: 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联系电话: 010-56800147

传 真: 010-66024011

保荐代表人: 马力、王为丰

项目协办人: 熊玲莉

其他成员: 张辉、钱宾、那一牧、许宁、谢飞、赵萌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张学兵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 0755-33256907

传 真: 0755-33206888

经办律师: 许志刚、邹晓冬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四层



联系电话: 0755—82789666

传 真: 0755—827898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如生、谌友良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2306A 室

联系电话: 010—68083097

传 真: 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 庄墩恒、洪松涛

**收款银行:**

负责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 戴文华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 黄红元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 四、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1【】年【】月【】日
询价推介时间	201【】年【】月【】日至【】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年【】月【】日
网下申购、缴款日期	201【】年【】月【】日
网上申购、缴款日期	201【】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201【】年【】月【】日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领域，上述领域是国家能源的重要保障，在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但上述领域受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较大，其发展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目前国家已经推出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版》、《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等一些规划和政策，在不同程度上涉及对上述领域的鼓励发展。由于上述领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发展趋势高度相关，其发展速度主要受国民经济总体发展状况的影响。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发生波动，相应行业的景气度将会下降，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也将受到影响，将对公司的收入与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 二、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石油炼化领域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9.25%、48.91%和55.46%，其中来自中国石油和中国石化的该领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36%、26.55%和34.07%。公司已经在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领域积极拓展，但短期内来自石油炼化领域的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仍将保持较高占比。未来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高来自其他业务领域的收入或者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变化导致石油炼化领域投资规模、行业景气度有所波动，将对公司的持续增长造成一定影响。

### 三、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0.62%、52.39%和42.22%，客户集中度相对处于较高水平。本公司的下游主要是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多晶硅等行业，上述行业由于投资规模



巨大，对资金需求量大，因此在各自行业内具有集中度较高的特点。公司在为上述行业主要客户提供产品时，往往需要先通过合格供应商准入的认证，认证期相对较长，部分客户每年还会对供应商持续进行考评分级。认证完成后，公司下游的主要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以免带来较大的质量控制风险。如果公司在持续认证或考评分级中评级下降、未通过考评或主要客户因某种原因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四、技术风险

公司一直致力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在发展过程中建立较为深厚的技术积淀，在新技术开发和应用方面取得了一定成就，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并对其他竞争对手形成较高的技术壁垒，已成为公司凝聚核心竞争力和取得竞争优势的最重要资源之一。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能力、加强新技术开发和提高应用水平以满足市场需求，将会导致公司丧失技术优势，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按计划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本公司的主营业务进行，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在研究决定募投项目过程中，虽然公司已经全面考虑了当前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因素以及公司的技术能力、潜在客户需求，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严谨的分析论证，但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仍有可能出现一些不确定因素。未来在项目开发建设过程中，受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技术发展方向变化、技术进步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仍存在市场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进度不能保证、市场潜在客户开拓不理想或者项目建成后未能按设计能力发挥经济效益等方面的风险，将可能给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17,174.86万元。根据



公司的折旧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将每年增加折旧额1,274.76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利润总额的15.29%。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收入、利润不能持续增长或增长速度放缓，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期满后不能按照预期产生效益，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 六、所得税税收优惠不能持续的风险

公司于2010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并于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自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产生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953.18万元、1,061.23万元和915.01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10.45%、10.18%和10.98%。

若公司未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使得公司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或者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状况产生影响。

## 七、应收账款风险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9,099.65万元、45,216.06万元和54,077.5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23%、58.23%和70.90%，占比较高，扣除合同约定质保金后的应收账款分别为19,086.90万元、31,251.32万元和35,959.2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33%、40.25%和47.15%。公司主要客户通常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行业，具有较大的资产规模和雄厚的资金实力。如果公司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或者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不能完全排除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维持在较高水平，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形成了较大占用，可能存在因应收账款增加引起的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钢铁材料是本公司生产产品所需要自产或外购铸件、锻件等的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钢材、铸件、锻件占原材料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23.17%、22.28%和23.84%，占比较高。由于钢铁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较大，价格波动较为明显，钢材价格的波动也会间接影响公司生产所需要原材料的制造成本。公司是通过招投标为客户提供大型定制化产品，相应的产品价格在招投标时已经确定，产品价格整体上相对钢材价格变动可能存在一定滞后性，公司存在钢材价格变化引起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效益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 九、市场竞争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努力与积累，公司建立了较为成熟的商业经营模式，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行业领域获得了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和建立了良好的商业信誉，公司产品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高端市场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但公司面临着国内外竞争对手的直接竞争，同时行业前景的看好也将吸引更多具备竞争力的压缩机生产企业进入。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以及技术进步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以提高公司竞争实力，公司则存在因市场竞争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或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 十、管理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治理结构也不断得到完善，形成了高效的技术创新机制、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本次新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生产能力和业务规模将快速扩大。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与协调能力，以及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和人力资源等未能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并及时进行调整、完善，将降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从而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报告期内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0.66%、27.42%和17.78%，保持了较高的水平。如本次发行成功，公司净资产将在目前的基础上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固定资产项目的投资，该等项目前



期投入大、建设周期相对较长、投资回收期较慢，短期内可能难以充分产生效益，预计本次发行后，短期内公司存在因净资产增长较大而引发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十二、控制权风险

本次发行前，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和赵惠敏合计持有公司 6,804.67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75.61%。本次发行完成后，按发行方案中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后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合计仍持有公司 53.96%的股份，仍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二人可以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方式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施加影响，该等行为有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YANG YUANDA COMPRESSOR CO., LTD.

注册资本：9,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任希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7 年 8 月 2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 年 2 月 28 日

住 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邮政编码：110027

电 话：024-25170729

传 真：024-25170729

互联网网址：<http://www.ydysj.com/>

电子信箱：[ydgf@ydysj.com](mailto:ydgf@ydysj.com)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由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1 年 1 月 29 日，远大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决定采取整体变更方式将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出具的国浩审字[2011]第 82 号《审计报告》，远大有限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54,766,850.16 元为基础，确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9,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未折股部分 64,766,850.1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1 年 1 月 31 日，瑞华出具了国浩验字[2011]第 15 号《验资报告》，对远大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净资产折股进行了验证。远大股份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21013100000566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



## （二）发起人

公司变更设立时，发起人为任希文、赵惠敏等 40 名自然人，瑞丰投资 1 家法人，以及蓝色成长、蓝色大禹 2 家有限合伙企业。各发起人的具体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任希文	49,635,329	55.1505%
2	赵惠敏	18,411,384	20.4571%
3	瑞丰投资	8,870,310	9.8559%
4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44%
5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44%
6	谷宇	736,455	0.8183%
7	任萍	368,228	0.4091%
8	任艳	368,228	0.4091%
9	赵惠生	368,228	0.4091%
10	赵惠梅	368,228	0.4091%
11	杜凤源	294,582	0.3273%
12	李晓刚	294,582	0.3273%
13	王富源	294,582	0.3273%
14	吕宗沛	294,582	0.3273%
15	刘文林	147,291	0.1637%
16	李秋瑞	147,291	0.1637%
17	欧周华	73,646	0.0818%
18	穆尚军	73,646	0.0818%
19	卜大伟	44,187	0.0491%
20	崔德强	44,187	0.0491%
21	孟召奎	44,187	0.0491%
22	何蕾	44,187	0.0491%
23	张德昌	44,187	0.0491%
24	吴波	44,187	0.0491%
25	毕振东	44,187	0.0491%
26	丁明达	44,187	0.0491%
27	经明	44,187	0.0491%
28	宋毅	44,187	0.0491%
29	潘峰	44,187	0.0491%
30	王勇	44,187	0.0491%
31	赵长宏	44,187	0.0491%
32	赵玉忱	44,187	0.0491%
33	赵国臣	44,187	0.0491%
34	张丽华	44,187	0.0491%
35	张士永	44,187	0.0491%
36	盖永庆	44,187	0.0491%



37	张东升	44,187	0.0491%
38	柴卓	29,458	0.0327%
39	胡波	29,458	0.0327%
40	刘磊	29,458	0.0327%
41	吴成义	29,458	0.0327%
42	张延杰	29,458	0.0327%
43	郭建世	14,729	0.0164%
合 计		90,000,000	100.0000%

###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发行人变更设立时，任希文、赵惠敏夫妇所拥有主要资产为所持本公司股权，并在公司任职参与经营管理。此外，任希文先生还持有远宇天线 28%股权，远宇天线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因公司整体变更而发生变化。

### （四）发行人成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本公司由远大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原远大有限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办理了相应产权变更手续。本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本公司继承了远大有限全部经营业务，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系统。本公司改制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是由远大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变更设立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主要发起人任希文、赵惠敏除拥有公司权益，并参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外，均不从事其他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以外，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远大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继承了远大有限全部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继承的房屋、土地、专利、商标等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毕。

## （八）发行人的独立性

本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1、业务独立

本公司主要从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拥有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自主进行生产经营决策，并独立进行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以及产品销售等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对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业务依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同业竞争。

### 2、资产独立

本公司系远大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远大有限全部资产，对所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独立建帐管理，不存在公司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与各股东共用资产的情况。

### 3、人员独立



本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其他关联企业兼任除董事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 4、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财务机构，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独立核算。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并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和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与其他关联企业兼职的情况。

#### 5、机构独立

本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各自职权；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建立了独立于股东和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公司各部门职能明确，形成了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未发生公司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综上，本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资产独立完整；已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营销系统；经营管理中自主设立独立的机构和人员；拥有独立、有效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本公司已经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和变化过程

#### （一）股份公司设立前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

##### 1、1997年远大有限设立

1997年8月22日，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4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任希文。根据章程约定远大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1	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100	100	25%
2	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	—	100	100	25%
3	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公司	30	70	100	25%
4	杜凤源	50	50	100	25%
合计		80	320	400	100%

1997年8月22日，沈阳市铁西区审计事务所对远大有限设立时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铁审）验字第4348号《验资证明书》。

远大有限设立时实际出资及到位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际出资情况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万元）				
			货币	存货	固定资产	合计	出资比例
1	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998年12月30日	—	—	69.75	69.75	17.44%
2	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	1997年12月14日	31.00	—	—	31.00	38.66%
		1997年12月30日	—	3.18	—	3.18	
		1998年12月30日	—	48.55	37.43	85.98	
		1998年12月31日	—	34.48	—	34.48	
3	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公司	1997年12月3日	0.89	—	—	0.89	18.90%
		1998年12月31日	—	74.72	—	74.72	
4	杜凤源	1998年12月30日	—	36.14	2.60	38.74	25.00%
		1998年12月31日	—	61.26	—	61.26	
合计			31.89	258.33	109.78	400.00	

上述出资实物部分包括存货、设备和车辆，均未经过评估。经查阅远大有限设立时实物出资相关凭证，上述实物出资部分主要为出资方1998年期间购买的设备、车辆及部分存货投入，实物资产从购买至出资的期间较短，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出资形成存货部分经抽查1999年销售收入账簿资料，未发现销售价格低于存货成本的情形。上述实物出资中包括登记在任希文名下作价37.43万元的一部雅阁轿车，该车辆已作为出资实际交付远大有限使用，远大有限亦将该车辆列入其资产账册，但一直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截至目前该车辆折旧已计提完毕，仅余1.12万元残值。

远大有限设立时存在出资未及时到位、实物出资资产未履行评估程序、用作出资的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的情况，不符合当时《公司法》第二十四条、二十五条关于实物出资应予以评估以及出资需要及时交付方面的法



律规定。

依据上述事实，远大有限 1997 年设立时出资虽未及时到位，但其设立已经获得了公司登记机关的核准，且远大有限股东于 1998 年底之前已全部交足，作为出资的实物资产虽然未经专业的评估机构评估，但是其作价公允，出资车辆虽然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但已实际交付远大有限使用，该等行为未对远大有限及第三方造成不利影响。

远大有限设立时实际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存在一定差异。但远大有限设立时三家法人企业实际为任希文个人投资的企业，且三家法人持有远大有限的股权已签署转让协议转让给任希文，并于 2000 年 11 月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手续，该等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现象已经及时消除。

瑞华对于远大有限历次出资出具了国浩核字[2012]801A131 《验资复核报告》，认为“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远大有限公司虽然存在 1997 年设立时首次出资未及时到位、出资实物资产未经过评估的情形，但股东已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补足出资、且实物资产出资价值公允，因此远大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的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因此，远大有限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或出具虚假验资报告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九条，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不再给予行政处罚，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前款规定的期限，从违法行为发生之日起计算；违法行为有连续或者继续状态的，从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

发行人及远大有限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政府有关部门核准一直有效，并已通过历年的工商年检，远大有限设立时存在出资未及时到位、实物出资资产未履行评估程序、用作出资的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的情况未影响发行人及远大有限的有效存续；且出资未及时到位情形在 1998 年进行了规范，时间已经超过 2 年。

2012 年 1 月 9 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实际出资与验资报告的记载不一致，其中的实物出资未进行评估，用作出资的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鉴于相关出资资产已交付给公司并实际使用，从出资资产的实际价值来看，股东已经出资到位，且该行为从发生至今时间较长，公司目前正常经营，我局不会对此追究责任或进



行处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承诺：“发行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设立时曾存在出资未及时到位、实物出资资产未履行评估程序、用作出资的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的情形。如果由于上述出资瑕疵问题造成发行人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损失，将由本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因此，发行人不存在因远大有限历史出资瑕疵问题受到处罚的风险，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于该事项已做出了承诺，提供了相应的解决措施；发行人前身远大有限设立时出资滞后到位以及实物出资未评估等瑕疵，对其设立的有效性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在上市后损害社会公众股东的权益，亦不会对发行人本次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前身远大有限设立时存在出资未及时到位、实物出资资产未履行评估程序、用作出资的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出资比例与章程不符的情况，不符合当时的法律规定，但出资未及时到位情形在1998年就进行了规范，上述行为终了之日起已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应予以处罚的法律期限，工商主管部门已出具了不予处罚的证明，不存在受处罚的风险，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准备了相应的解决措施，不会对发行人以及发行人未来新增股东的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实物出资未进行资产评估，但价值公允，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或出具虚假验资报告的情形；发行人目前注册资本足额到位；上述瑕疵不影响发行人及远大有限的有效存续，对本次发行上市不会构成实质性障碍。

## 2、2000年10月股权转让

### （1）股权转让程序

1998年6月10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和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公司将持有的远大有限7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任希文。

2000年10月29日，上述股东同任希文签订了《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远大有限75%股权转让给任希文。

由于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和沈



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的实际股东和出资人均任希文，因此在股权转让协议中并未约定载明转让价格，股权转让过程中也未支付对价，为无偿转让，该次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300	75%
2	杜凤源	100	25%
	合计	400	100%

2000年11月22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公司

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成立于1994年2月，注册资金为30万元，其设立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企业性质为集体企业，出资人、上级主管单位为沈阳市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沈阳市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为沈阳市铁西区云峰街道办事处下属企业。1996年2月，沈阳市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就沈阳市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所属的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隶属关系转移达成协议，主管单位变为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目前已经注销。

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名义上为集体企业，实际出资人为任希文。

2000年11月6日，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给工商部门出具证明，证明“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系我公司下属集体企业，该企业自成立以来，完全是法人任希文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债权债务由企业自己承担，我公司从未对该企业做任何性的投资，故该企业所有债权债务与我公司无关。注销后，企业所有债权债务由任希文自己承担。”

2010年11月22日，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上级主管单位沈阳市铁西区贵和街道办事处出具证明，证明“沈阳远大压缩机制公司完全是任希文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债权债务由企业自行承担，原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和原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从未对上述企业做任何性的投资，故该企业所有债权债务均与原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和原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无关。”



注：铁西区云峰劳动服务公司原主管单位为铁西区云峰街道办事处，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原主管单位为铁西区贵和街道办事处，2003年7月铁西区云峰街道办事处和铁西区贵和街道办事处合并为铁西区贵和街道办事处。

### （3）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

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成立于1994年10月，设立时的注册资金为20万元，其设立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企业性质为集体企业，出资人、上级主管单位均为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目前已经注销。

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名义上为集体企业，实际出资人为任希文。

2000年11月6日，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给工商部门出具证明，证明：“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系我公司下属集体企业，该企业自成立以来，完全是法人任希文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债权债务由企业自己承担，我公司从未对该企业做任何性的投资，故该企业所有债权债务与我公司无关。注销后，企业所有债权债务由任希文自己承担”。

### （4）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自设立时起股东一直为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及自然人李振武，其中李振武出资比例为40%、贵和三产出资比例为20%、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出资比例为40%。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目前已经注销。

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实际股东和出资人均为任希文。

2010年11月22日，沈阳市铁西区贵和街道办事处出具证明，证明：“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注册资本50万元。该公司自成立以来，完全是任希文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债权债务由企业自行承担，原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从未对该企业做任何性的投资，故该企业所有债权债务与原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无关。”

2012年3月9日，李振武签署了书面证明，证明：“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于1997年成立，本人担任法人代表，但本人并未实际参与新远大的经营管理。另一方面，本人名义上是新远大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东之一，但是本人是挂名股东，代任希文持股，出资都是任希文负责。本人从未对新远大做



任何出资。”

#### （5）远大有限确权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0年11月，远大有限向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提交了《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关于原始股东产权归属情况予以确认的请示》，同月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向沈阳市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原始股东予以确权的请示》（沈西政[2010]64号），2010年12月，沈阳市人民政府向辽宁省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出具确权证明的请示》（沈政[2010]144号）。

2011年3月10日，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产权确认的函》，确认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为任希文个人出资创办的私营企业，沈阳市铁西区贵和第三产业经营公司对该企业没有投资，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不具有国有或集体性质，不涉及集体资产。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时的股东沈阳远大压缩机制造公司和沈阳压缩机研究所销售部均为挂靠的集体企业，包括股东沈阳新远大石化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在内实际出资人均是任希文，不具有国资或者集体背景。上述企业将远大有限75%的股权转让给任希文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由于上述企业的实际股东和出资人均是任希文，因此股权转让过程中未支付对价，为无偿转让。该次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不涉及国资或者集体股权，未造成国有或集体资产流失。

### 3、2005年8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5年8月18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杜凤源将持有远大有限的全部25%股权无偿转让给赵惠敏。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系杜凤源代任希文持有远大有限股权的恢复，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为任希文和赵惠敏夫妻二人。会议同意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任希文和赵惠敏同比例以实物增加出资600万元。

沈阳市中意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以2005年8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沈



中意评报字[2005]第10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本次用以增资的实物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评估值	备注
1	普通车床	台	1	78,000.00	46,800.00	任希文投入
2	曲轴磨床	台	1	3,750,000.00	3,000,000.00	任希文投入
3	普通车床	台	1	184,000.00	119,600.00	任希文投入
4	龙门刨床	台	1	1,480,000.00	1,036,000.00	任希文投入
5	卧式镗床	台	1	192,000.00	124,800.00	任希文投入
6	钻床	台	1	225,000.00	180,000.00	任希文投入
	小计			5,909,000.00	4,507,200.00	任希文投入
7	平面磨床	台	1	148,000.00	96,200.00	赵惠敏投入
8	立式研磨机	台	1	116,000.00	92,800.00	赵惠敏投入
9	曲轴磨床	台	1	120,000.00	78,000.00	赵惠敏投入
10	震动研磨机	台	1	54,000.00	35,100.00	赵惠敏投入
11	普通车床	台	1	112,800.00	56,400.00	赵惠敏投入
12	平面磨床	台	1	81,600.00	48,960.00	赵惠敏投入
13	双头曲轴车床	台	1	1,200,000.00	780,000.00	赵惠敏投入
14	钻床	台	1	6,500.00	3,900.00	赵惠敏投入
15	立式升降台铣床	台	1	76,000.00	49,400.00	赵惠敏投入
16	单梁桥式吊车	台	2	120,000.00	78,000.00	赵惠敏投入
17	平台	台	2	80,000.00	40,000.00	赵惠敏投入
18	平台	台	1	80,000.00	40,000.00	赵惠敏投入
19	平台	台	1	120,000.00	60,000.00	赵惠敏投入
20	平车	台	2	100,000.00	60,000.00	赵惠敏投入
	小计			2,414,900.00	1,518,760.00	赵惠敏投入
	原值总计			评估值总计		综合成新率
	8,323,900.00			6,025,960.00		72.39%

2005年8月30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沈华义会师验字[2005]第165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750.00	75%
2	赵惠敏	250.00	25%
	合计	1,000.00	100%

2005年8月31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07年8月增资

2007年8月8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100万元由股东任希文和赵惠敏分别以货币进行同比例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1,575.00	75%
2	赵惠敏	525.00	25%
	合计	2,100.00	100%

2007年8月8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沈华义会师内验字[2007]441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2007年8月9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08年8月增资

2008年8月21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由股东任希文和赵惠敏分别以货币进行同比例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2,250.00	75%
2	赵惠敏	750.00	25%
	合计	3,000.00	100%

2008年7月24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沈华义会师内验字[2008]597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2008年8月22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2010年4月增资

2010年4月8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股东任希文和赵惠敏分别以货币进行同比例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1	任希文	3,750.00	75%
2	赵惠敏	1,250.00	25%
合计		5,000.00	100%

2010年4月9日，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沈华义会师内验字[2010]68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2010年4月12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2010年8月股权转让

2010年8月26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任希文将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其他4名自然人。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方均为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和赵惠敏的亲属，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原始出资额确定，是基于家族内部的利益安排。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比例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	受让出资比例	亲属关系
任希文	100	2%	任萍	25	0.5%	任希文之妹
			任艳	25	0.5%	任希文之妹
			赵惠生	25	0.5%	赵惠敏之兄
			赵惠梅	25	0.5%	赵惠敏之妹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2010年8月任希文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本人和其配偶的亲属，是基于家族内部的利益安排，转让价格按照原始出资额确定是合理的。

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大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3,650.00	73%
2	赵惠敏	1,250.00	25%
3	任萍	25.00	0.5%
4	任艳	25.00	0.5%
5	赵惠生	25.00	0.5%
6	赵惠梅	25.00	0.5%
合计		5,000.00	100%

2010年8月27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



记手续。

### 8、2010年10月增资

2010年10月9日，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5,882.3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82.35万元由新股东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杭州蓝色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进行出资，增资价格均约为每元出资额5.36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计入注册资本的出资额	出资金额	出资额占本次增资额比例
1	瑞丰投资	602.23	3,225	68.25%
2	蓝色成长	280.12	1,500	31.75%
合计		882.35	4,725	100.00%

2010年10月9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出具了立信大华（东北）验字[201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本次增资后，远大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3,650.00	62.050%
2	赵惠敏	1,250.00	21.250%
3	瑞丰投资	602.23	10.238%
4	蓝色成长	280.12	4.762%
5	任萍	25.00	0.425%
6	任艳	25.00	0.425%
7	赵惠生	25.00	0.425%
8	赵惠梅	25.00	0.425%
合计		5,882.35	100.000%

2010年10月13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9、2010年11月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8日，远大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任希文将持有的4.762%股权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约为每元出资额对应5.36元。次日，股权转让双方签



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后远大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3,369.88	57.288%
2	赵惠敏	1,250.00	21.250%
3	瑞丰投资	602.23	10.238%
4	蓝色成长	280.12	4.762%
5	蓝色大禹	280.12	4.762%
6	任萍	25.00	0.425%
7	任艳	25.00	0.425%
8	赵惠生	25.00	0.425%
9	赵惠梅	25.00	0.425%
合 计		5,882.35	100.000%

2010 年 12 月 20 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10、引入机构投资者的背景

(1) 2010 年引入机构投资者增资和股权转让的原因

①公司发展较快存在资金瓶颈

公司 2009 年以来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订单数量持续增长，公司当时拥有的机器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需求，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个瓶颈。由于银行融资需要提供担保、抵押，具有一定局限性，公司仅靠自身积累和银行融资已难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有必要引入机构投资者解决资金瓶颈。

②改善股东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引入机构投资者之前，股东为任希文、赵惠敏及其亲属。通过引入机构投资者，并由其提名董事、监事人选，可改变股东构成，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引入机构投资者后进行了整体变更并改选了董事会和监事会。目前公司董事王建利、付景顺及监事巴鹏均由瑞丰投资提名。该变化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好的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③公司实际控制人转让部分股权出于自身需要

远大股份为任希文先生创办设立，并和赵惠敏女士共同经营发展，在多年发



展过程中，任希文和赵惠敏夫妇主要考虑企业自身积累发展，基本没有实施分红。考虑到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资金的需求逐年增加，通过转让少部分股权给机构投资者蓝色大禹，既可以改变财富持有方式和提高个人生活条件，也不会增加企业资金负担。

各机构投资者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

### （2）增资及受让股权价格的确定和资金来源

引入机构投资者增资及股权转让的价格按照每元出资额 5.36 元确定，是由远大有限与机构投资者根据公司以往经营业绩及 2010 年度预计经营业绩状况，对公司投资价值评估后充分协商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具体计算方法为根据 2010 年度预计业绩 3,500 万元按照 9 倍市盈率估值，除以机构投资者入股后的总股本 5,882 万股，计算得出每元出资额对应价格为 5.36 元。机构投资者增资和受让股权的资金来源均来源于机构投资者的自有资金，瑞丰投资为其股东认缴的实收资本以及经营过程中的积累，蓝色成长和蓝色大禹为其合伙人实际缴纳的出资份额，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3）机构投资者不应当转持股份

蓝色大禹和蓝色成长为合伙企业，其投资者不具有国资背景；瑞丰投资的股东之一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瑞丰投资 20% 股权，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其第一大股东为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委员会下属企业，拥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4.11% 的股权，瑞丰投资界定为非国有股东。

上述新股东均不属于国有股东，因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无须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履行转持股份义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2010 年发行人引入机构投资者是出于解决资金需求、改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考虑，并根据公司以往经营业绩及 2010 年度预计经营业绩状况，经充分协商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增资和股权转让价格，公司在增资过程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程序，程序合法有效。机构投资者入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机构投资者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



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上述新股东均不属于国有股东，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无须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履行转持股份义务。

### 11、2010年12月增资

2010年12月21日，远大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882.35万元增加至6,110.3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28万元由34名新股东全部以现金按注册资本作价出资。本次增资股东中，除谷宇外的其他股东均为远大有限员工，谷宇在增资时为远大有限全资子公司远宇重工的原法人股东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之股东。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目前在远大股份担任的职务或关系
1	谷宇	50	21.93%	-
2	杜凤源	20	8.77%	技术顾问
3	王富源	20	8.77%	董事、副总经理
4	吕宗沛	20	8.77%	副总经理
5	李晓刚	20	8.77%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	刘文林	10	4.39%	总工程师
7	李秋瑞	10	4.39%	副总经理
8	欧周华	5	2.19%	总经理助理
9	穆尚军	5	2.19%	远宇重工总经理
10	卜大伟	3	1.32%	远宇重工副总经理、机械副总师
11	崔德强	3	1.32%	工艺部部长
12	孟召奎	3	1.32%	监事会主席
13	何蕾	3	1.32%	财务部部长
14	张德昌	3	1.32%	销售部副总经理
15	吴波	3	1.32%	销售部技术支持、机械副总师
16	毕振东	3	1.32%	销售部技术支持、机械副总师
17	丁明达	3	1.32%	销售部技术支持
18	经明	3	1.32%	销售部副总经理
19	宋毅	3	1.32%	销售部副总经理
20	潘峰	3	1.32%	总经理秘书、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21	王勇	3	1.32%	销售部副总经理
22	赵长宏	3	1.32%	销售部区域经理



23	赵玉忱	3	1.32%	技术中心主任
24	赵国臣	3	1.32%	技术中心副主任
25	张丽华	3	1.32%	机械副总师
26	张士永	3	1.32%	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
27	盖永庆	3	1.32%	机械副总师
28	张东升	3	1.32%	生产部部长
29	柴卓	2	0.88%	技术部室主任
30	胡波	2	0.88%	技术部室主任
31	刘磊	2	0.88%	技术部室主任
32	吴成义	2	0.88%	技术部室主任
33	张延杰	2	0.88%	技术部室主任
34	郭建世	1	0.44%	职工监事、工会主席、供应部部长
合计		228	100.00%	

2010年12月24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出具了立信大华（东北）验字[201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了本次出资。

本次增资后，远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任希文	3,369.88	55.1505%
2	赵惠敏	1,250.00	20.4571%
3	瑞丰投资	602.23	9.8559%
4	蓝色成长	280.12	4.5844%
5	蓝色大禹	280.12	4.5844%
6	谷宇	50.00	0.8183%
7	任萍	25.00	0.4091%
8	任艳	25.00	0.4091%
9	赵惠生	25.00	0.4091%
10	赵惠梅	25.00	0.4091%
11	杜凤源	20.00	0.3273%
12	李晓刚	20.00	0.3273%
13	王富源	20.00	0.3273%
14	吕宗沛	20.00	0.3273%
15	刘文林	10.00	0.1637%
16	李秋瑞	10.00	0.1637%
17	欧周华	5.00	0.0818%
18	穆尚军	5.00	0.0818%
19	卜大伟	3.00	0.0491%
20	崔德强	3.00	0.0491%
21	孟召奎	3.00	0.0491%



22	何蕾	3.00	0.0491%
23	张德昌	3.00	0.0491%
24	吴波	3.00	0.0491%
25	毕振东	3.00	0.0491%
26	丁明达	3.00	0.0491%
27	经明	3.00	0.0491%
28	宋毅	3.00	0.0491%
29	潘峰	3.00	0.0491%
30	王勇	3.00	0.0491%
31	赵长宏	3.00	0.0491%
32	赵玉忱	3.00	0.0491%
33	赵国臣	3.00	0.0491%
34	张丽华	3.00	0.0491%
35	张士永	3.00	0.0491%
36	盖永庆	3.00	0.0491%
37	张东升	3.00	0.0491%
38	柴卓	2.00	0.0327%
39	胡波	2.00	0.0327%
40	刘磊	2.00	0.0327%
41	吴成义	2.00	0.0327%
42	张延杰	2.00	0.0327%
43	郭建世	1.00	0.0164%
合计		6,110.35	100.000%

2010 年 12 月 28 日，远大有限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本次增资股东中，除谷宇外的其他股东均为远大有限员工，谷宇在增资时为远大有限全资子公司远宇重工的原法人股东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之股东。34 名新股东全部以现金按注册资本作价出资是基于以下原因：谷宇为辽阳大宇的股东之一，该公司系谷宇父母及其本人共同持股的公司，公司在收购辽阳大宇持有公司子公司远宇重工 5.13%的股权时参照净资产协商确定收购价格，考虑辽阳大宇在远宇重工筹建、发展过程中发挥的作用决定谷宇按照注册资本作价入股；增资的其余 33 名新股东为公司的骨干员工，绝大多数员工为公司老员工，其余少数员工为公司引入的高级管理人才，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相应的贡献，为增加公司的凝聚力，决定按照注册资本作价让 33 名员工入股。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谷宇等 34 名新股东对发行人增资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定价是公允的。谷宇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权结构变化

2011年1月25日，瑞华出具了国浩审字[2011]第82号《审计报告》。2011年1月26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060号《资产评估报告》。

2011年1月29日，远大有限召开了股东会会议，会议决定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5,476.69万元为基础，折为9,0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超出股本总额9000万元的部分6,476.6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远大有限的所有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1年1月31日，瑞华对远大股份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浩验字[2011]第15号《验资报告》，验证了上述出资。

2011年2月22日，远大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1年2月28日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获发注册号为2101310000056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任希文	49,635,329	55.1505%
2	赵惠敏	18,411,384	20.4571%
3	瑞丰投资	8,870,310	9.8559%
4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44%
5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44%
6	谷宇	736,455	0.8183%
7	任萍	368,228	0.4091%
8	任艳	368,228	0.4091%
9	赵惠生	368,228	0.4091%
10	赵惠梅	368,228	0.4091%
11	杜凤源	294,582	0.3273%
12	李晓刚	294,582	0.3273%
13	王富源	294,582	0.3273%
14	吕宗沛	294,582	0.3273%
15	刘文林	147,291	0.1637%
16	李秋瑞	147,291	0.1637%
17	欧周华	73,646	0.0818%
18	穆尚军	73,646	0.0818%
19	卜大伟	44,187	0.0491%



20	崔德强	44,187	0.0491%
21	孟召奎	44,187	0.0491%
22	何蕾	44,187	0.0491%
23	张德昌	44,187	0.0491%
24	吴波	44,187	0.0491%
25	毕振东	44,187	0.0491%
26	丁明达	44,187	0.0491%
27	经明	44,187	0.0491%
28	宋毅	44,187	0.0491%
29	潘峰	44,187	0.0491%
30	王勇	44,187	0.0491%
31	赵长宏	44,187	0.0491%
32	赵玉忱	44,187	0.0491%
33	赵国臣	44,187	0.0491%
34	张丽华	44,187	0.0491%
35	张士永	44,187	0.0491%
36	盖永庆	44,187	0.0491%
37	张东升	44,187	0.0491%
38	柴卓	29,458	0.0327%
39	胡波	29,458	0.0327%
40	刘磊	29,458	0.0327%
41	吴成义	29,458	0.0327%
42	张延杰	29,458	0.0327%
43	郭建世	14,729	0.0164%
合 计		90,000,000	100.000%

发行人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截至目前股本未发生变化。

####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一）历次验资情况

自本公司前身远大有限设立以来，共进行过八次验资及一次验资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日期	审验事项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号	备注
1997.8.22	远大有限设立	沈阳市铁西区审计事务	铁审验字第 4348	设立出资 400



		所	号	万元
2005.8.30	远大有限增资	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沈华义会师验字 [2005]第165号	注册资本增至 1,000万元
2007.8.8	远大有限增资	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沈华义会师内验 字[2007]441号	注册资本增至 2,100万元
2008.7.24	远大有限增资	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沈华义会师内验 字[2008]第597 号	注册资本增至 3,000万元
2010.4.9	远大有限增资	沈阳华义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沈华义会师验字 [2010]第68号	注册资本增至 5,000万元
2010.10.9	远大有限增资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立信大华(东北) 验字[2010]002号	注册资本增至 5,882.35万元
2010.12.24	远大有限增资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立信大华(东北) 验字[2010]003号	注册资本增至 6,110.35万元
2011.1.31	整体变更设 立股份公司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国浩验字[2011] 第15号	注册资本增至 9,000万元
2012.1.18	验资复核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核字 [2012]801A131号	注册资本复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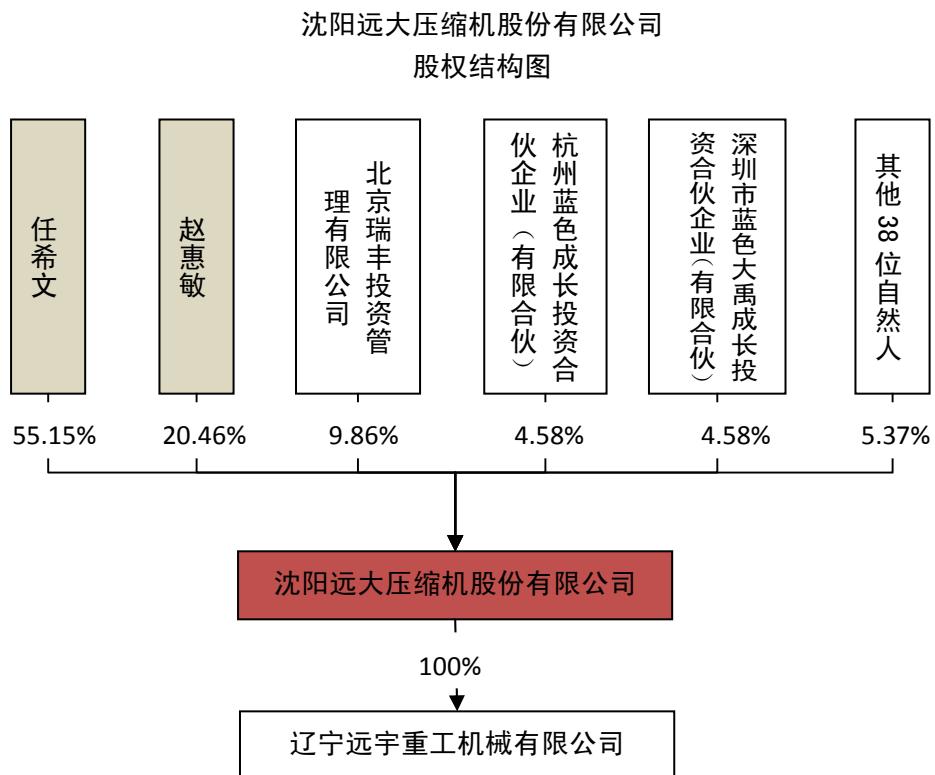
## （二）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011年2月28日，远大有限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54,766,850.16元为基数，折合股份9,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股本总额9000万元与净资产差额64,766,850.16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经瑞华审验确认，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并出具了国浩验字[2011]第15号《验资报告》。

##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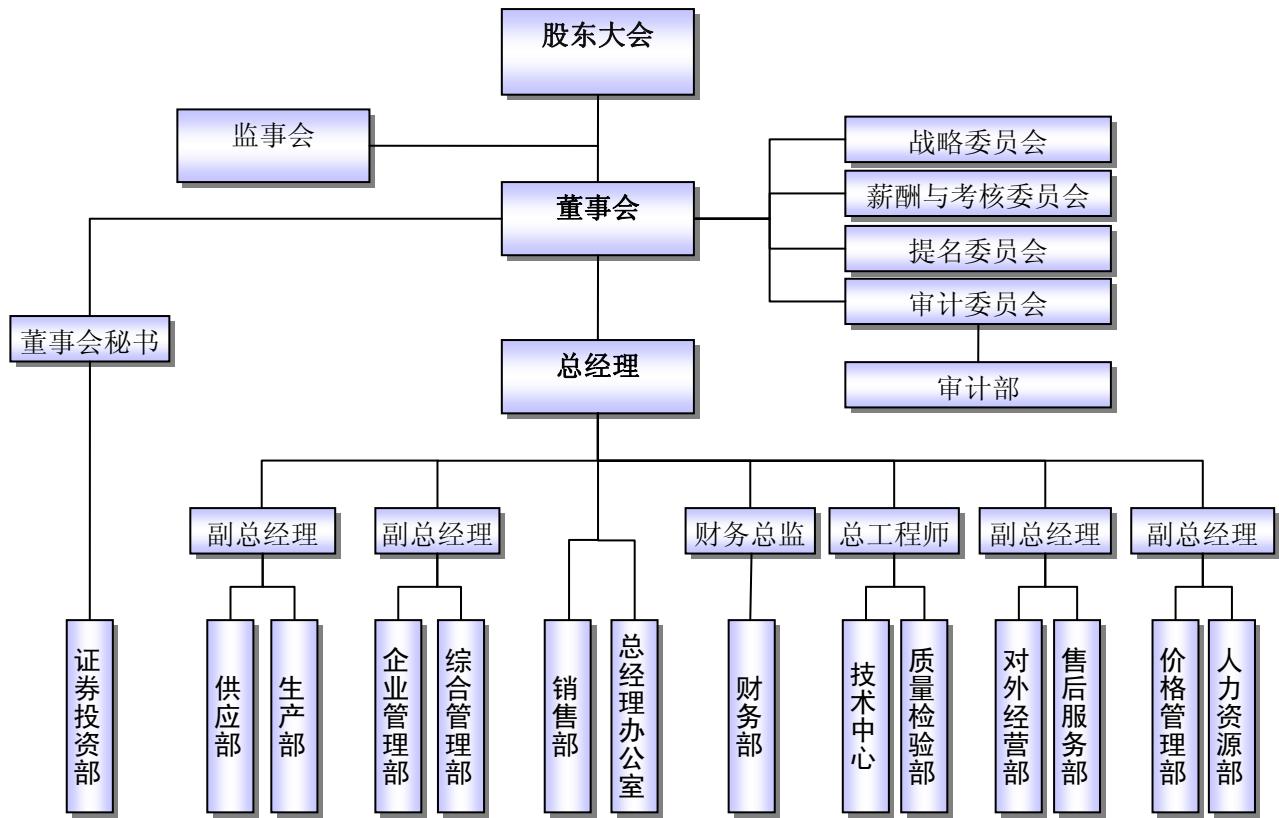
###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 1、发行人股权结构



## 2、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情况

目前，远大股份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职能如下：

### 1、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召集经理办公会议、部门间综合协调和工作督办；负责起草会议文件、审核和传递公司文件、文件和资料的归档、公司印鉴的使用和保管；负责公司重要活动的组织和安排、对外接待；负责对外联系、公司宣传工作等。

### 2、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政策和核算方法的制定、内部控制和日常会计核算；负责公司财务预算及决算、会计报表和管理报表编制；组织实施年度预算编制、执行及考核；负责公司资金的统一管理和银行融资；开展成本费用控制、分子公司财务管理监督、投资决策财务分析和建议工作。

### 3、审计部

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编制、执行；对公司的财务计划、预算执行、决算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公司资产管理情况、专项资



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对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合规进行审计。

#### 4、证券投资部

协助董事会秘书办理信息披露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资本运作管理、股权管理，制定公司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权重组、外部资源整合提案并推动实施；负责公司三会运作及董监高的资质管理和培训工作。

#### 5、技术中心

负责按客户提供的技术参数及方案进行产品设计，编制产品图样及技术文件；负责技术发展战略和产品开发规划，组织实施新产品计划和改造方案；负责专利、专有技术的申报和管理工作；组织技术引进、技术转让、技术合作及对外技术交流；负责技术标准、图样、技术档案的管理。

#### 6、销售部

负责制定公司远期、中期、近期的市场发展战略规划；负责营销策略的制定与实施，进行市场开拓、参与投标、签订销售合同；负责国内行业、市场及竞争对手信息研究和分析；负责销售内勤及销售合同、客户信用管理；负责公司产品及品牌宣传策划和组织。

#### 7、售后服务部

负责客户现场产品协同验收、安装试车指导、故障排除等现场服务工作；协调处理用户信息反馈及投诉问题，负责组织售后服务工作和售后信息管理，整合服务资源，搭建各区域服务平台；定期提出质量整改反馈报告。

#### 8、对外经营部

负责国外行业、市场、竞争对手信息研究和分析；负责公司与国外企业及其境内机构间的技术交流、产品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负责与国外企业或国外机构的技术合作、技术引进等工作。

#### 9、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定和实施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制定和实施关键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计划；负责员工激励机制、福利计划和培训计划的制定、组织、实施；负责员工劳动关系、社会保险关系办理；负责员工考勤、劳动纪律检查和档案管理。

#### 10、价格管理部

负责公司价格政策的制定，市场价格信息调研、整理，负责公司销售及采购



定价支持；负责新产品价格、产品销售合同、技改基建工程合同、材料采购价格、废旧物资处理价格等的审核。

### 11、企业管理部

负责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的制定与实施；负责组织机构设置、业务流程设计及优化；负责公司规章制度、管理标准的建立、管理与考核；负责公司及分子公司年度及季度运营计划制定和执行运营情况监控；负责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建立、认证及优化；负责供应商资质审查；负责公司信息化整体规划的制定与实施。

### 12、质量检验部

负责产品质量的全面控制和管理，对相关质检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生产过程中质量问题分析处理；负责自制零部件加工过程质量控制和完工检验，整机装配检验；负责外购零部件、物品进厂检验；负责随产品出厂相关技术资料的整理、立卷，以及产品质量档案管理工作。

### 13、综合管理部

负责工程项目的方案审核、招标、施工、结算、验收等工作；负责厂房、道、给排水、绿化等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维修、保养；负责公司环境管理、消防管理、后勤管理；负责公司治安保卫工作。

### 14、生产部

按照公司生产大纲和销售合同，负责生产现场和生产过程的管理、监督、控制，协调解决生产过程中的问题，按期、按质、按量交付产品；下达生产计划至各生产单位，跟踪生产进度并进行统计；负责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 15、供应部

负责采购业务平台的建立与管理，负责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物资的采购、入库、验收、保管和发放；负责采购计划编制、采购合同统计和保管、货款结算工作；负责外购物资的供应商管理、质量管理；负责采购物资库存台账管理。

##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辽宁远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 家全资子公司。



## 1、远宇重工基本情况

远宇重工成立于2008年5月27日，目前注册资本3,900万元，实收资本3,900万元。该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在开原市开原工业区许富路2号，经营范围为压缩机及配件（含铸件）、工程机械及配件（含铸件）制造、销售；通用零部件加工、工程机械修理；第一类压力容器D1级制造、销售；第二类低、中压容器D2级制造、销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839.52万元，净资产为5,189.64万元，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392.44万元（以上数据经瑞华审计）。

## 2、收购辽阳大宇持有远宇重工的5.13%股权情况

远宇重工初始设立时股东为远大有限和辽阳大宇，2010年10月远大有限收购辽阳大宇持有远宇重工的5.13%股权，使远宇重工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1）收购远宇重工5.13%股权时远宇重工的股权结构

公司收购远宇重工5.13%股权时远宇重工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远大有限	3,700.00	94.87
2	辽阳大宇	200.00	5.13
	合计	3,900.00	100.00

### （2）收购股权详细情况

2010年10月8日，远宇重工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辽阳大宇将其持有远宇重工的5.13%股权全部转让给远大有限；同日辽阳大宇与远大有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2010年9月底净资产为参考确定。以截至2010年9月30日远宇重工净资产金额3,898.64万元计算，辽阳大宇持有的远宇重工5.13%股权净权益值为200万元。考虑到双方的合作关系及远宇重工今后的长远发展，经双方协商决定远大有限以235万元收购辽阳大宇所持有远宇重工公司5.13%的股权。

远宇重工于2010年10月12日办理了该项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换取了法人独资类型的营业执照。2010年10月15日，远大有限向辽阳大宇支付235万元的股权收购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远宇重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3）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背景、股权结构



辽阳大宇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通用零部件加工、低压电器及元件制造、低压开关柜制造、机械加工、工程机械修理、工程机械部件制造。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谷茂权	393.00	393.00	39.30%
袁玉珉	307.00	307.00	30.70%
谷宇	30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辽阳大宇的股东中谷茂权、袁玉珉为谷宇的父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辽阳大宇股东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

##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参股公司。

# 八、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共有 43 名发起人，其中包括 40 名自然人发起人，1 名法人发起人，2 名有限合伙发起人。

### 1、自然人发起人情况

本公司自然人发起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址	身份证号码
1	任希文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凌空二街 36-3 号	21010619630331****
2	赵惠敏	中国	无	沈阳市和平区振兴街 41 号	21010219620712****
3	赵惠生	中国	无	沈阳市和平区振兴街 41 号	21010219580612****
4	赵惠梅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七东路 1 甲 3 号	21010219640703****
5	任萍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重工南街 54-3 号	21010619641014****
6	任艳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腾飞一街 53-2 号	21010619691001****
7	谷宇	中国	无	辽宁省辽阳市文圣区东门路 20 组 38-2 号	21100319760729****
8	杜凤源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重工南街 62-4 号	21010619470716****



序号	姓名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址	身份证号码
9	王富源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马壮街 66-2 号	21010619641111****
10	吕宗沛	中国	无	沈阳市沈河区南杏林街 27 号	21010319520411****
11	李晓刚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东路 10 号	15040419810821****
12	刘文林	中国	无	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 145-1 号	21010219501106****
13	李秋瑞	中国	无	沈阳市东陵区沈营路 15-3 号	21010619580620****
14	欧周华	中国	无	沈阳市于洪区沈新路 62-6 号	43048219790104****
15	穆尚军	中国	无	沈阳市皇姑区向工街 68 号	21010519640925****
16	卜大伟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十二路 34 号	21010619621022****
17	崔德强	中国	无	沈阳市皇姑区步云山路 24 号	21010519620830****
18	孟召奎	中国	无	沈阳市皇姑区黄浦江街 3 号	21010519810629****
19	何蕾	中国	无	沈阳市于洪区沈大路 12-7 号	21011419781016****
20	张德昌	中国	无	沈阳市大东区吉祥四路 93 号	21010419650505****
21	吴波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十西路 60-2 号	21010619730820****
22	毕振东	中国	无	沈阳市大东区航空路 21 号	21031919700110****
23	丁明达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兴工南街化工北巷 20-2 号	21010619621009****
24	经明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路官一街 21-1 号	21010619791003****
25	宋毅	中国	无	沈阳市于洪区沈新路 62-35 号	21060319781206****
26	潘峰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滑翔路 58-12 号	21010619720725****
27	王勇	中国	无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西路 161-4 号	21010519710726****
28	赵长宏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艳粉街 55 号	21010619740125****
29	赵玉忱	中国	无	沈阳市于洪区沈新路 62-33 号	21022519800812****
30	赵国臣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富工二街 6 号	21080219650407****
31	张丽华	中国	无	沈阳市皇姑区文水街 76 号	21010619620419****
32	张士永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云峰北街 18 号	32032219790213****
33	盖永庆	中国	无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花园东路 130-2 号	21060319810902****
34	张东升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十西路 63-2 号	21012219811006****
35	柴卓	中国	无	沈阳市沈河区北京街 16 号	21078119820827****
36	胡波	中国	无	辽宁省建昌县建昌镇建凌街 31 号楼	21142219830306****
37	刘磊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南七西路 52-1 号	21010619801020****
38	吴成义	中国	无	沈阳市铁西区勋业三路 21-2 号	21088119810915****
39	张延杰	中国	无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士英街 169 丁	21062319820808****
40	郭建世	中国	无	沈阳市于洪区沈新路 60-9 号	21122419780724****



## 2、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瑞丰投资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曹大宽。该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为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8 号院 2 号楼 A823、825 室，主要从事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业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瑞丰投资总资产为 176,745.54 万元，净资产为 92,478.20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6,131.2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 股东构成

瑞丰投资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0.00	41.00
2	北京圆明信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1,950.00	39.00
3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瑞丰投资法人股东的具体股东构成如下：

#### ① 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泰和成长控股有限公司	27,550.00	91.83
2	常忠林	2,450.00	8.17
	合 计	30,000.00	100.00

其中北京泰和成长控股有限公司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艳光	6,700.00	44.66
2	侯丽秋	5,200.00	34.67
3	常贵	3,100.00	20.67
	合 计	15,000.00	100.00

#### ② 北京圆明信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大宽	15.00	50.00
2	张跃	15.00	50.00
	合 计	30.00	100.00

#### ③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



有限公司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其第一大股东为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拥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4.11%的股权。

### （3）直接、间接自然人股东简历情况

瑞丰投资的 3 家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41%、39%、20%，不存在控股股东。瑞丰投资在实践中亦不存在由某一家股东或个人单独实施控制的情形。因此，瑞丰投资无实际控制人。瑞丰投资所有直接、间接自然人股东近期从业经历、现任职单位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近期工作经历
1	常忠林	2007 年以来一直在北京泰和成长控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4 月改任副总经理
2	赵艳光	2007 年以来一直在中鼎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已退休
3	侯丽秋	2007 年到 2012 年 4 月期间无固定工作，2012 年 4 月后出任北京泰和成长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4	常贵	一直未工作，以务农为生
5	曹大宽	2007 年至今在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6	张跃	2007 年到 2008 年 3 月在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迄今在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注：上表中常忠林为常贵之子，赵艳光、侯丽秋为常贵的儿媳

## 3、蓝色成长

### （1）基本情况

蓝色成长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为有限合伙企业。蓝色成长共有合伙人 30 名，其中普通合伙人 4 名，有限合伙人 26 名，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华。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 2.5 亿元，实缴出资金额 19,675.00 万元，合伙期限 7 年，主要经营场所为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88 号 2003A，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蓝色成长总资产为 14,916.88 万元，净资产为 14,634.61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348.6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合伙人出资情况



蓝色成长全体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陈华	62.50	0.25	62.50	0.32	普通合伙人
2	杨国志	62.50	0.25	62.50	0.32	普通合伙人
3	任献军	62.50	0.25	62.50	0.32	普通合伙人
4	袁夫敏	62.50	0.25	62.50	0.32	普通合伙人
5	郑立	2,000.00	8.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6	孙石根	2,000.00	8.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7	王金水	2,000.00	8.00	2,000.00	10.17	有限合伙人
8	王秀兰	2,000.00	8.00	1,500.00	7.62	有限合伙人
9	曹美雅	2,000.00	8.00	2,000.00	10.17	有限合伙人
10	徐勤朗	1,200.00	4.80	1,125.00	5.72	有限合伙人
11	柯国宏	1,000.00	4.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12	李丽英	1,000.00	4.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13	丁涛	1,000.00	4.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14	项斌	1,000.00	4.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15	祝启富	1,000.00	4.00	1,000.00	5.08	有限合伙人
16	永康市捷报五金商行（普通合伙）	1,000.00	4.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17	郑巧鸿	1,000.00	4.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18	王定玉	550.00	2.20	550.00	2.80	有限合伙人
19	傅兵伟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0	来华美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1	赵峻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2	缪华娟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3	高恩聪	500.00	2.00	25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4	徐凯	500.00	2.00	25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5	倪新宇	500.00	2.00	25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6	吴剑华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7	郑志春	500.00	2.00	25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8	金国庆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29	孙迪珍	500.00	2.00	250.00	1.27	有限合伙人
30	蒋敏	500.00	2.00	500.00	2.5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5,000.00	100.00	19,675.00	100.00	

蓝色成长合伙人中永康市捷报五金商行（普通合伙）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黎丛	5.20	52.00
2	永康市科源健身器材研究所（普通合伙）	3.00	30.00
3	朱光均	1.20	12.00
4	杨爱枝	0.60	6.00
	合计	10.00	100.00

其中永康市科源健身器材研究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紫健	10.00	33.33
2	朱子容	10.00	33.33
3	朱子仁	10.00	33.33
	合计	30.00	100.00

### （3）实际控制人情况

蓝色成长实际控制人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华。陈华，男，1966 年生，身份证号码 42010619660914\*\*\*\*，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62 号 10 栋。陈华于 2007 年至 2008 年 3 月在深圳和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在深圳和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在深圳和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在蓝色成长、蓝色大禹兼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4）直接、间接自然人投资者简历情况

除陈华外，蓝色成长其余所有直接、间接自然人投资者近期从业经历、现任职单位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近期工作经历
1	杨国志	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深圳市世纪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11 月在深圳市华南产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 年 12 月至今在深圳市华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3 年 1 月至今担任键桥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任献军	2007 年到 2010 年 9 月在浙江安洋实业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0 年 9 月至今在蓝色成长任办公室主任
3	袁夫敏	2007 年 1 至 4 月在杭州大联纺织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7 年 5 月至今在立元集团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
4	郑立	2007 年至今在立元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5	孙石根	2007 年至 2010 年 9 月在长兴太平洋置业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10 年 9 月至今在香港嘉华置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6	王金水	2007 年至今在浙江富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近期工作经历
7	王秀兰	2007 年至今在义乌市权统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8	曹美雅	2007 年至今在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办事处任会计（事业编制）
9	徐勤朗	2007 年至 2010 年在杭州贝特燃气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 年至今在杭州权衡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10	柯国宏	2007 年至今在凯马国际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11	李丽英	2007 年至今在杭州巍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12	丁涛	2007 年至今在京衡律师集团事务所任副主任、合伙人
13	项斌	2010 年 8 月学校毕业后至今在浙江 001 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14	祝启富	2007 年至今在杭州泽远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15	朱黎丛	2009 年 10 月学校毕业后至今在浙江春风健身器材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
16	朱光均	2007 年至今在永康市银鹰电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17	杨爱枝	2007 年至今在永康市紫莱春风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18	朱紫健	2007 年至今在浙江春风健身器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19	朱子容	2007 年至今在永康市科源健身器材研究所（普通合伙）担任副总经理
20	朱子仁	2007 年至今在永康市科源健身器材研究所（普通合伙）担任副总经理
21	郑巧鸿	2007 年至今在浙江隆创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2	王定玉	2007 年至今在杭州久安消防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3	傅兵伟	2007 年至 2010 年 9 月在浙江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在杭州枫富贸易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24	来华美	2007 年至今在杭州莎庭服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5	赵峻	2007 年至今在杭州八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6	缪华娟	2007 年至今在宝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副总经理
27	高恩聪	2007 年至今在浙江中晋燃料物贸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8	徐凯	2007 年至今在浙江阿波罗运动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9	倪新宇	2007 年至 2009 年 9 月在永康市鼎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佰思德进出口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30	吴剑华	2007 年至今在杭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31	郑志春	2007 年至今在三门县瑞通滤清器厂任董事长，2012 年至今在台州九海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32	金国庆	2007 年 1 至 12 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中支行任行长，2008 年至今在杭州天裕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33	孙迪珍	2007 年 1 至 4 月在杭州萧山金狮纺织有限公司任经理，2007 年 5 月至今在杭州鑫轩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34	蒋敏	2007 年至今在浙江兆丰行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 4、蓝色大禹

### （1）基本情况



蓝色大禹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为有限合伙企业。蓝色大禹共有合伙人 15 名，其中普通合伙人 5 名，有限合伙人 10 名，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华。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 2 亿元，实缴出资金额 9,490 万元，合伙期限 7 年，主要经营场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彩田路东交汇处联合广场 A 栋塔楼 A2405b，经营范围为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执照另行申办）、投资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蓝色大禹总资产为 9,058.00 万元，净资产为 8,871.78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130.5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合伙人出资情况

蓝色大禹全体合伙人出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	合伙人性质
1	陈华	30.00	0.15	30.00	0.32	普通合伙人
2	杨国志	30.00	0.15	30.00	0.32	普通合伙人
3	王明章	20.00	0.10	10.00	0.11	普通合伙人
4	吴惠贞	10.00	0.05	10.00	0.11	普通合伙人
5	陈永弟	10.00	0.05	10.00	0.11	普通合伙人
6	张琦	500.00	2.50	350.00	3.69	有限合伙人
7	张云霞	500.00	2.50	250.00	2.63	有限合伙人
8	麦国强	1,000.00	5.00	750.00	7.90	有限合伙人
9	王兴学	1,000.00	5.00	1,000.00	10.54	有限合伙人
10	吴建明	3,500.00	17.50	1,750.00	18.44	有限合伙人
11	陈薇	250.00	1.25	250.00	2.63	有限合伙人
12	彭兆宇	1750.00	8.75	1,050.00	11.06	有限合伙人
13	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30.00	2,500.00	26.34	有限合伙人
14	深圳市尧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	7.00	1,000.00	10.54	有限合伙人
15	深圳市金槌拍卖行有限公司	4,000.00	20.00	500.00	5.2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00	100.00	9,490.00	100.00	

蓝色大禹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股东的股东构成如下：

### ① 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沈少玲	3,398.40	48.00
2	陈永弟	3,681.60	52.00



合 计	7,080.00	100.00
-----	----------	--------

② 深圳市尧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瑜	90.00	90.00
2	张蕊	10.00	10.00
	合 计	100.00	100.00

③ 深圳市金槌拍卖行有限公司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硕金实业有限公司	50.00	3.33
2	彭兆宇	1,450.00	96.67
	合 计	1,500.00	100.00

其中，深圳市硕金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彭博斋	30.00	6.00
2	彭兆宇	470.00	94.00
	合 计	500.00	100.00

### （3）实际控制人情况

蓝色大禹实际控制人为其全部普通合伙人陈华、杨国志、王明章、吴惠贞、陈永弟，其简历如下：

陈华，详见蓝色成长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国志，男，1954 年生，身份证号码 51300119540925\*\*\*\*，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银花园省行阁。杨国志工作经历详见蓝色成长直接、间接自然人投资者简历情况。

王明章，男，1962 年生，身份证号码 43030319620826\*\*\*\*，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南阳村南苑湘大南青。王明章于 2007 年 1 月至 4 月在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深圳市华银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任华南区业务总监，2008 年 6 月至今在深圳市华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风险控制总监，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0 年 7 月至今在深圳市乔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吴惠贞，女，1971 年生，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10202\*\*\*\*，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广州市番禺区光明北路禹秀园三街一座。吴惠贞 2007



年1月至今在深圳市多多服装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

陈永弟，男，1964年生，身份证号码44051119640814\*\*\*\*，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地海景花园。陈永弟2007年至2013年1月在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

#### （4）直接、间接自然人投资者简历情况

除实际控制人外，蓝色大禹其余所有直接、间接自然人投资者近期从业经历、现任职单位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近期工作经历
1	张琦	2007年1月至5月在惠州大亚湾华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1月在深圳市诺亚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在深圳市诺亚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	张云霞	2008年至2012年3月担任中青宝总经理，现任中青宝董事、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公司的副董事长、总裁、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宝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同时任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总商会女企业家商会副会长、天津商会副会长
3	麦国强	2007年1月至今在深圳市佳威通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在深圳源明全担保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4	王兴学	2007年1月至2010年5月在武汉同舟物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在武汉益青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吴建明	2007年1月至9月在深圳市多多服装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在深圳市多多服装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6	陈薇	2007年至今在成都韵枝园艺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
7	彭兆宇	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金槌拍卖行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在深圳硕金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8	沈少玲	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2012年6月在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9	李瑜	2007年至2010年7月在深圳市乔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至今在深圳市乔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在深圳市尧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兼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0	张蕊	2008年6月毕业后至2010年9月在深圳市华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文员，2010年9月至2012年7月在蓝色大禹担任出纳，2012年8月至2013年12月在武汉益青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从事行政管理工作，2014年1月至今在武汉创业者资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出纳
11	彭博斋	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硕金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除蓝色大禹、蓝色成长持有发行人股权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以及他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与合伙企业蓝色大禹、蓝色成长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其他关系。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自然人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发行人员工、本次申请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工作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其他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发行人的所有直接、间接股东不存在以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形式代他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利益输送安排，保荐机构、其他中介机构及负责人、工作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股；发行人所有直接、间接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均不存在因直接、间接入股发行人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纪律的情形。

## （二）持有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夫妻二人。本次发行前二人分别持有本公司 4,963.5329 万股股份和 1,841.138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 55.15% 和 20.46%，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61%。

任希文先生、赵惠敏女士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除任希文先生、赵惠敏女士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瑞丰投资。瑞丰投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瑞丰投资已出具承诺函：“截至目前，公司未投资与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同及相近的业务，也未投资与其业务相关的上下游企业。”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任希文、赵惠敏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1、远宇投资

远宇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任希文，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二区 13 号楼 2 号平台



8135，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远宇投资由任希文持股 60%，任芷儀持股 20%，李源持股 20%。该公司实际业务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未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9,000 万股。公司本次新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 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28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数量，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超过 3,000 万股。若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由公司符合条件且有出售股份意愿的股东按发行前相对持股比例公开发售相应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中发行新股数量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任希文	49,635,329	55.15		
赵惠敏	18,411,384	20.46		
瑞丰投资	8,870,310	9.86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		
其他 38 名自然人股东	4,831,141	5.37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合计	90,000,000	100.00		

注：本次发行后的具体股本结构，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本次股票发行阶段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的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后确定。

#### （二）前十名股东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任希文	49,635,329	55.150
2	赵惠敏	18,411,384	20.457
3	瑞丰投资	8,870,310	9.856
4	蓝色成长	4,125,918	4.584
5	蓝色大禹	4,125,918	4.584
6	谷宇	736,455	0.818
7	任萍	368,228	0.409
8	任艳	368,228	0.409
9	赵惠生	368,228	0.409
10	赵惠梅	368,228	0.409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本公司的任职情况

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本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1	任希文	49,635,329	55.150	董事长、总经理
2	赵惠敏	18,411,384	20.457	董事、副总经理
3	谷宇	736,455	0.818	无
4	任萍	368,228	0.409	人力资源部职员
5	任艳	368,228	0.409	技术中心职员
6	赵惠生	368,228	0.409	无
7	赵惠梅	368,228	0.409	无
8	杜凤源	294,582	0.327	技术顾问
9	李晓刚	294,582	0.327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0	王富源	294,582	0.327	董事、副总经理
11	吕宗沛	294,582	0.327	副总经理

###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中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 （五）股东中战略投资者及其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各股东之间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任希文、赵惠敏	夫妻关系



任希文、任萍、任艳	任萍、任艳与任希文为兄妹关系
赵惠敏、赵惠生、赵惠梅	赵惠敏、赵惠梅与赵惠生为兄妹关系

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见本节“九、发起人股本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

此外，公司股东蓝色成长与蓝色大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陈华，且存在部分普通合伙人的重复，具体如下：

姓名	蓝色大禹		蓝色成长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陈华	100,000.00	0.05%	625,000.00	0.25%
杨国志	100,000.00	0.05%	625,000.00	0.25%

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及本公司自然人股东任萍、任艳、赵惠生、赵惠梅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公司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本公司法人股东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蓝色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自然人股东谷宇、杜凤源、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欧周华、穆尚军、卜大伟、崔德强、孟召奎、何蕾、张德昌、吴波、毕振东、丁明达、经明、宋毅、潘峰、王勇、赵长宏、赵玉忱、赵国臣、张丽华、张士永、盖永庆、张东升、柴卓、胡波、刘磊、吴成义、张延杰、郭建世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希文、赵惠敏、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孟召奎和郭建世承诺：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希文、赵惠敏、李晓刚、王富源、吕宗沛、刘文林、李秋瑞还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在发行人上市后至减持事项发生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 十、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以及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发行人前身远大有限 1997 年成立时曾存在委托持股情况，2005 年 8 月远大有限的受托持股股东杜凤源将受托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赵惠敏。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远大有限的委托持股已全部解除。公司目前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况。有关远大有限委托持股形成及演变解除情况具体如下：

1997 年 8 月，远大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 400 万元，其中约定股东杜凤源出资 100 万元，占当时注册资本的 25%，该部分出资系杜凤源代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希文持有。2005 年 8 月，经远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杜凤源将持有的全部 25%股权无偿转让给赵惠敏。2005 年 8 月 31 日，远大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全部委托持股均已解除。公司目前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

2012 年 1 月 19 日，杜凤源出具了代持股份的确认函。根据该确认函，在远大有限成立时，杜凤源对远大有限的出资全部来自于任希文；远大有限成立至 2005 年期间，杜凤源系代任希文持有远大有限 25%的股权；2005 年 8 月将持有



的远大有限 25% 股权无偿转让给任希文的配偶赵惠敏是其真实意思表示，杜凤源本人和任希文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杜凤源代任希文持有发行人股权是真实的，其 2005 年 8 月将远大有限 25% 股权无偿转让给赵惠敏是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十一、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人数（人）	713	680	631

### （二）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及质量管理人员	442	61. 99%
技术人员	114	15. 99%
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	89	12. 48%
管理及行政人员	58	8. 13%
财务人员	10	1. 40%
合 计	713	100. 00%

###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学历结构如下：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5	2. 10%
大学本科	156	21. 88%
大 专	144	20. 20%
高中及以下	398	55. 82%
合 计	713	100. 00%

### （四）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如下：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277	38. 85%
31至40岁	173	24. 26%
41至50岁	165	23. 14%



50岁以上	98	13.74%
合计	713	100.00%

## （五）社会保障及福利制度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公司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合同，并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1、报告期内缴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缴纳险种	在册员工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养老保险	713	713	公司：单位20%，个人8%； 远宇重工：单位20%，个人8%
	医疗保险		713	公司：单位8%，个人2%； 远宇重工：单位7%，个人2%
	失业保险		713	公司：单位1%，个人1%； 远宇重工：单位2%，个人1%，
	工伤保险		713	公司：单位1.4%；远宇重工：单位1.4%
	生育保险		713	公司：单位0.6%；远宇重工：单位0.7%
	住房公积金		703	公司：单位12%，个人12%； 远宇重工：单位8%，个人8%
2013年12月31日	养老保险	680	680	公司：单位20%，个人8%； 远宇重工：单位20%，个人8%
	医疗保险		680	公司：单位8%，个人2%； 远宇重工：单位7%，个人2%
	失业保险		680	公司：2013年1-10月单位2%，个人1%； 2013年11月起单位1%，个人1%；远宇重工：2013年1-10月单位2%，个人1%；2013年11月起单位1%，个人1%，
	工伤保险		680	公司：2013年1-5月单位1.4%，2013年6月起单位0.7%；远宇重工：2013年1-5月单位1.4%，2013年6月起单位0.7%
	生育保险		680	公司：2013年1-5月单位0.6%，2013年6月起单位0.3%；远宇重工：2013年1-5月单位0.7%，2013年6月起单位0.35%
	住房公积金		660	公司：单位12%，个人12%； 远宇重工：单位8%，个人8%
2012年12月31日	养老保险	631	631	公司：单位20%，个人8%； 远宇重工：单位20%，个人8%



项目	缴纳险种	在册员工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医疗保险		631	公司：单位 8%，个人 2%； 远宇重工：单位 7%，个人 2%
	失业保险		631	公司：单位 2%，个人 1%； 远宇重工：单位 2%，个人 1%
	工伤保险		631	公司：单位 1.4%；远宇重工：单位 1.4%
	生育保险		631	公司：单位 0.6%；远宇重工：单位 0.7%
	住房公积金		611	公司：单位 12%，个人 12%； 远宇重工：单位 8%，个人 8%

注：根据《辽宁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的通知》（辽发改办〔2013〕631号），第一条“按现行标准向企业减半征收工伤保险费，减征期至2014年底”和第二条“按现行标准向企业减半征收生育保险费，减征期至2014年底”。

## 2、部分人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形成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人员公积金未缴纳的情形，主要原因包括：①公司采取退休返聘的方式雇用了部分已退休员工；②沈阳地区由于历史原因有大批四、五十岁的熟练技术工人处于下岗未就业状态，公司职工中存在部分该类人员，但根据其个人意愿，该等人员的社保关系仍保留在原单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远大股份在册员工587人，各险种及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人数及未缴纳原因如下：

保险种类	缴纳人数	未缴纳原因
养老保险	587	全员缴纳
医疗保险	587	全员缴纳
失业保险	587	全员缴纳
工伤保险	587	全员缴纳
生育保险	587	全员缴纳
住房公积金	579	7人退休返聘人员；1人关系在原单位未转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远宇重工在册员工126人，各险种及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人数及未缴纳原因如下：

保险种类	缴纳人数	未缴纳原因
养老保险	126	全员缴纳
医疗保险	126	全员缴纳
失业保险	126	全员缴纳
工伤保险	126	全员缴纳
生育保险	126	全员缴纳
住房公积金	124	1人退休返聘人员，1人工伤和公司协商解除劳动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欠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对财务指标不产生影



响。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的社会保障部门均已出具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有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有关规定，依法为其职工缴纳社会保险，未因违反有关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已出具证明，公司及远宇重工报告期内，遵守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为符合条件的全体员工按期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因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或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 十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作出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具体内容见本节“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二）关于避免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承诺目前和将来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截至目前，承诺人均严格履行该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 （三）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 （四）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出具了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的承诺，具体内容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的承诺”相关内容。

#### （五）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责任主体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六）关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瑞丰投资作出了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具体内容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相关内容。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压缩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目前主要产品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包括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和迷宫式压缩机两类。公司将业务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高端市场，经过十几年发展，已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生产制造企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以及包括天然气、多晶硅、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火驱采油在内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领域。

公司目前拥有 M、D、Z、P、L、V、W、HS 八个系列上千种规格的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最高活塞力 1,250kN，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具有 500kN 以上（不含 500kN）活塞力大型往复式压缩机设计制造能力的企业之一<sup>1</sup>，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技术水平。公司 2012 年 5 月组织业内专家对其 1500kN 活塞力特大型往复式压缩机设计方案进行了综合评审，根据专家组出具的评审意见，发行人设计方案合理，关键技术得到解决，已具备研制 1500kN 活塞力往复式压缩机的能力。

<sup>1</sup> 国内掌握 500kN 以上（不含 500kN）活塞力往复式压缩机生产技术的主要包括沈鼓集团、本公司、无锡压缩机、上海压缩机等少数几家企业。



2D 系列压缩机



6M 系列压缩机



4M 系列压缩机



撬装压缩机

在迷宫式压缩机领域，公司已形成 D、K 两个系列、百余种规格迷宫式压缩机产品，是国内首家拥有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以及超低温、高温迷宫式压缩机设计生产能力的企业，也是国内率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规格系列最为完整的迷宫式压缩机设计、生产企业。



6K 系列迷宫式压缩机



2K 系列迷宫式压缩机

公司迷宫式压缩机产品

## 二、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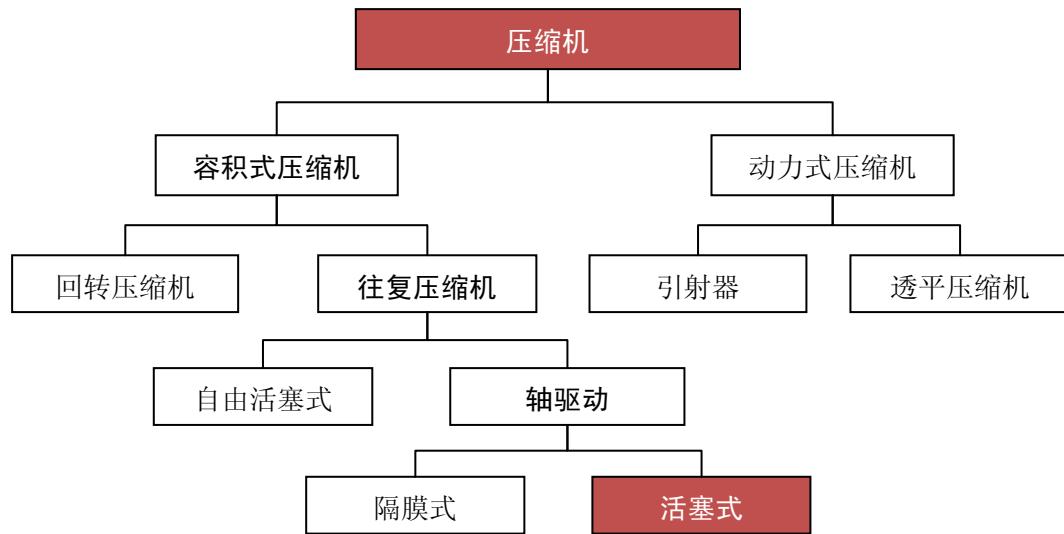
### （一）压缩机及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介绍

#### 1、压缩机及往复式压缩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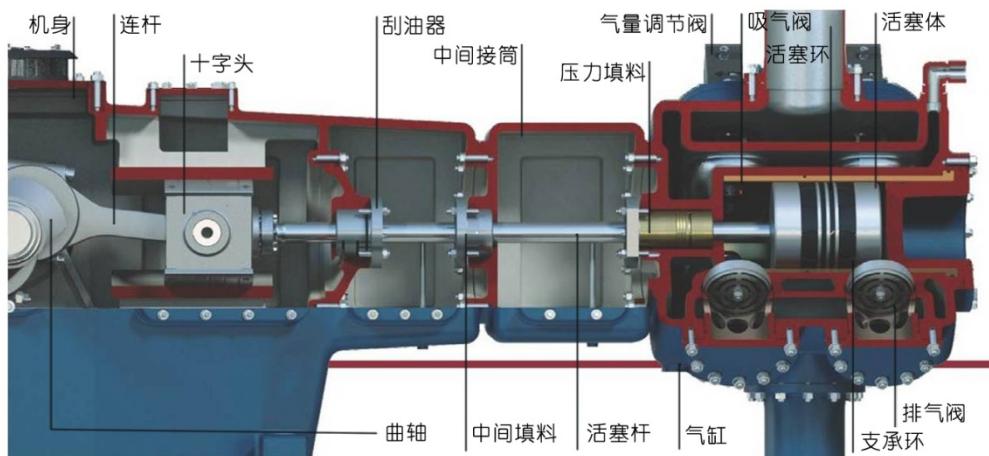
压缩机（Compressor）是一种用于压缩气体借以提高气体压力的机械，可以满足工业上对气体压缩的各种需求，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压缩机按照



工作原理的不同可以分为容积式压缩机和动力式压缩机，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往复活塞式压缩机属于容积式压缩机的一种，是最早投入工业应用的压缩机种类，具有压力范围广、适应性强、造价低等特点，是压缩机中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往复活塞式压缩机基本结构如下：



## 2、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在石油、化学、气体工业等工艺流程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工艺流程设备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作用是为工艺流程中的静设备输送介质气体，并提供其所需压力环境。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以下主要特征：

(1)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下游工艺装置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整个工艺流程设计的一个重要环节，必须符合该工艺流程设计所需的各项压缩机参数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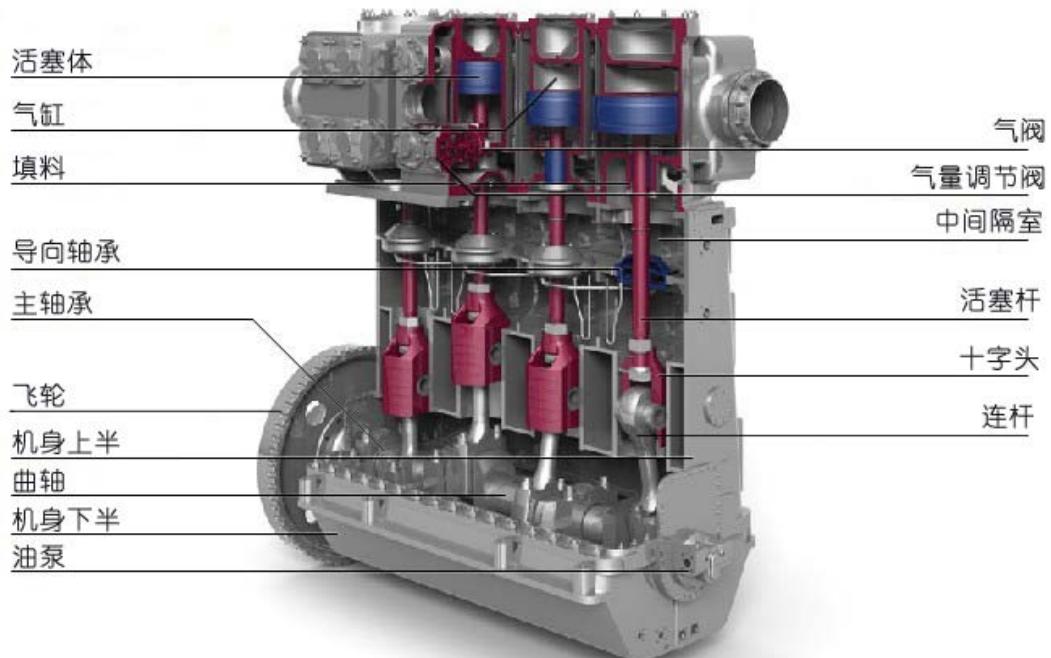
求，属于典型的非标准订制产品，每套压缩机都要进行单独的参数设计、数据测算，对生产企业的研发设计能力有较高要求；

（2）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对进气排气压力、排气量等要求较为严格，一般具有大型化、单体造价较高的特点，加工检测设备投资额大，制造难度较高；

（3）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内部介质气体成分及运行环境较为复杂，往往需要在高温、低温、高压、易燃、易爆、腐蚀、有毒等工况条件下长周期不间断运行，通常要求产品整体性能好，效率高，运转平稳可靠，此外，生产企业还需具备一定的材料研发及结构创新能力。

### 3、迷宫式压缩机

迷宫式压缩机（Labyrinth Piston Compressor）是一种无油润滑而又具有良好密封性能的压缩机，属于往复式压缩机的一种。它采用非接触式密封技术，运行中活塞与内壁无摩擦，在压缩易燃易爆气体、含颗粒杂质气体或在高温、低温工况下使用具有极高的安全可靠性；由于迷宫式压缩机采用无油润滑技术，并且不存在活塞环、密封环的摩擦碎屑，排出气体纯净度极高，可以满足压缩昂贵气体和高纯度气体介质的要求；迷宫式压缩机不存在活塞环、填料密封环等易损件，维修量小，无故障运行周期长。



迷宫式压缩机以无摩擦、无油润滑、无泄漏、排出气体纯净、安全可靠长周



期运行、维修量小、运行能耗低等优势赢得众多下游行业的青睐，特别在低温、高温介质气体，以及高纯介质气体的压缩和输送等领域，具有常规往复压缩机不可比拟的优势。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在迷宫式压缩机领域取得快速突破，特别是近几年公司在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系列，以及超低温、高温迷宫式压缩机系列的研制成功，大大提升了我国迷宫式压缩机的装备技术水平，对于国内石油化工、天然气液化等行业重大装备国产化具有突出的重要意义。<sup>2</sup>

## （二）行业管理部门、管理体制及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 1、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压缩机制造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中归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细分子行业为气体压缩机械制造，行业代码：3542。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下的通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4。

压缩机行业目前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发改委和工信部，主要负责行业政策的制定、修改，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是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的分支机构，由全国压缩机行业的企事业单位依法并按自愿、平等、互利原则组成的跨地区、跨部门的行业社会团体。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属于行业自律性组织，承担的主要职能包括为政府制定行业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等重大决策提供预案和建议；协助政府组织制定、修订行业各类标准，组织推进标准的贯彻实施；对行业信息进行统计及分析等。公司是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的会员单位之一，按照协会规定缴纳会费，除此之外无其他关联关系。

### 2、行业政策

#### （1）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及装备制造业的产业政策

##### ①《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版）》

2012 年 1 月 17 日，工信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sup>2</sup>参见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压缩机行业资料



理委员会共同发布了《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版）》，其中，石油石化装备中的大型迷宫往复式压缩机（流量： $\geq 11000 \text{Nm}^3/\text{h}$ ；活塞力： $\geq 30$  吨；行程：300 毫米、375 毫米两种；压力： $\geq 20 \text{MPa}$ ；转速：370~500 转/分钟），以及大型天然气液化装备中的迷宫往复式 BOG 压缩机（介质：BOG 气体（分子量 16.5）；流量 $\geq 6000$  立方米/小时；轴功率 $\geq 450 \text{kW}$ ；入口温度：-163℃）均被列入本目录。列入本目录的产品，可优先列入政府有关科技及产品开发计划，优先给予产业化融资支持，享受国家关于鼓励使用首台（套）政策；产品开发成功后，经认定为国家自主创新产品的，优先纳入《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②《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

2012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其中明确提出发展“重大装备——百万吨乙烯、油气长输管线、大型化肥、煤化工、天然气液化”，包括满足 1,000 万吨炼油、100 万吨乙烯等石油化工装置需求的大推力（120t 及以上活塞推力）往复压缩机、乙烯制冷压缩机、大型多列（六列及以上）迷宫压缩机、长输管线压缩机组，50 万吨以上合成氨四大压缩机组（合成气压缩机组、二氧化碳压缩机组、采用水平剖分结构的氨制冷用氨压缩机组、低温甲醇洗用氨冰压缩机组）。

在节能环保领域，该文件还提出积极开发煤炭高效洁净转化和有机化工原料来源多样化技术开发应用，规范有序发展煤制烯烃、煤制天然气等现代煤化工，发展烯烃副产物的综合利用。

#### ③《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2011 年 6 月 23 日，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共同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其中包括“重质、含酸、含硫原油加工成套技术与设备、百万吨级乙烯成套系统设计制造技术，精对苯二甲酸（PTA）成套系统设计制造技术，乙烯裂解炉，‘三机’、冷箱、氢气压缩机、空气压缩机组、氧化反应器、回转干燥机、真空过滤机等关键设备的设计制造技术，煤化工成套设备设计制造技术”。

#### ④《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年 10 月 18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



产业的决定》，明确了要加快培育包括高端装备制造业在内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并提出到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健康发展、协调推进的基本格局，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作用显著增强，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 8%左右。

#### ⑤《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5 月 12 日颁布实施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提高国产装备质量水平，扩大国内市场，国产装备国内市场满足率稳定在 70%左右，巩固出口产品竞争优势，稳定出口市场；全面提高重大装备技术水平，满足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和重点产业调整振兴需要；通过加快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大型煤化工和天然气输送液化储运等成套设备、大型容积式压缩机组、大型液化天然气运输船及接收站等设备，均作为发展装备制造业的重点方向和主要任务明确列入该振兴规划之中。

#### ⑥《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2006 年 2 月 13 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提出选择一批对国家经济安全和国防建设有重要影响，对促进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显著效果，对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有积极带动作用，能够尽快扩大自主装备市场占有率为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作为重点，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实现关键领域的重大突破。这其中包括百万吨级大型乙烯成套设备和对二甲苯（PX）、对苯二甲酸（PTA）、聚酯成套设备国产化；进行大型煤化工成套设备的研制开发，满足我国能源结构调整的需要。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上述装备制造领域中的关键设备之一。

#### ⑦《东北地区振兴规划》

2007 年 8 月，发改委与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办公室共同发布了《东北地区振兴规划》，建设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被列为促进东北地区工业结构升级的首要目标，其中，装备制造业振兴重点即包括“大型炼油和乙烯成套设备”，煤液化工程配套 1250kN 压缩机。

#### ⑧《国务院关于近期支持东北振兴若干重大政策举措的意见》

2014 年 8 月，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近期支持东北振兴若干重大政策举措的意见》，提出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等重大人才工程要对东北地区



给予重点支持，对高端装备制造、国防科技等领域予以倾斜；积极支持重大技术装备拓展市场，鼓励引导国家重点工程优先采用国产装备，扶持核电、火电、轨道交通、石化冶金、高档机床等优势装备走出去。

## （2）与下游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

### 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版》

2013年2月16日，发改委下发《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版》，其中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发展相关的鼓励类行业包括：

- a) 石油、天然气：原油、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建设；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开发与应用；放空天然气回收利用与装置制造；液化天然气技术开发与应用。
- b) 石化化工：含硫含酸重质、劣质原油炼制技术，高标准油品生产技术。
- c) 煤炭：煤层气勘探、开发、利用和煤矿瓦斯抽采、利用。
- d) 机械：直径1,200毫米及以上的天然气输气管线配套压缩机、燃气轮机、阀门等关键设备；单线260万吨/年及以上天然气液化配套的压缩机及驱动机械、低温设备等。
- e) 轻工：先进的各类太阳能光伏电池及高纯晶体硅材料（单晶硅光伏电池的转化效率大于17%，多晶硅电池的转化效率大于16%）。

### ②《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12月1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根据该规划，百万吨乙烯成套装备，超大型甲醇、甲烷化、煤制乙二醇、合成气制多元醇、甲醇制芳烃等大型煤化工成套技术和装备都是石化和化学品工业“十二五”期间的技术创新重点。

此外，该发展规划中与工艺往复式压缩机应用相关的“十二五”重点任务还包括：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升级，鼓励石化化工企业与煤炭、电力等企业联合，形成若干个以大型企业为主体的“煤电化热”一体化产业集群和大型煤化工生产基地，煤制烯烃是石油制烯烃的重要补充，要在对现有国家示范工程进行技术经济评价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总结研究和优化提升，与石油制烯烃项目实现差别化布局；加强企业技术改造，继续实施油品质量升级、对不同品质原油加工适应性和综合利用技术改造；发展循环经济及资源再利用，加大石化化工废弃物和副产品



回收再利用，优化配置、集中利用碳四、碳五、碳九等裂解副产物资源，开发二氧化碳捕捉、封存、综合利用技术和装备并推广应用。

### ③《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

2011年12月5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对“十二五”期间能源科技发展的目标及重点任务进行了规划，其中，煤炭直接液化、间接液化关键技术，煤制天然气技术，煤制烯烃、芳烃、多元醇等化学品技术，清洁汽油成套生产技术，清洁柴油生产技术，天然气与煤层气的净化、液化以及制合成气技术，大型天然气液化处理及储运技术与装备等，均被列入该规划的重点任务。

### ④《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年10月22日，发改委发布了《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在天然气“十二五”期间重点发展任务中，非常规天然气：页岩气实现规模化商业生产，煤层气已有产区稳产增产、新建产区增加储量、扩大产能，实现产量快速增长，继续推进“十一五”期间国家已核准煤制气项目建设，并开展煤制气项目升级示范；稳步推进LNG接收站建设：LNG接收站布局要以资源为基础，以市场为导向，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突出重点，做好现有项目建设的同时，优先扩大已建LNG接收站储存能力；加强科技创新和提高装备自主化水平：国内大型阀门和压缩机等关键设备技术接近世界先进水平，并在工程上应用。

### ⑤《关于建立保障天然气稳定供应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

2014年4月14日，发改委发布了《关于建立保障天然气稳定供应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提出：增加天然气供应，到2020年天然气供应能力达到4,000亿立方米，力争达到4,200亿立方米；保障民生用气，基本满足新型城镇化发展过程中居民用气、集中供热用气，以及公交车、出租车用气等民生用气需求；支持推进“煤改气”工程，到2020年累计满足“煤改气”工程用气需求1,120亿立方米。

##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

### 1、压缩机行业总体市场概况

随着中国经济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压缩机行业呈现出高速增长态势，根据压缩机协会统计的行业内主要压缩机生产企业数据显示，在“十一五”期间，其压



压缩机产值由 2006 年的 62.85 亿元，增至 2010 年的 124.28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8.60%。至 2013 年，压缩机行业主要会员产值已到 180.63 亿元。

## 压机产值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

注：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每年统计数据所涵盖的会员企业数量和范围并不完全相同。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长期统计数据显示，尽管所统计的主要生产企业在 2006 至 2013 年间压缩机产值大幅提升，但压缩机产量却呈下降态势，由 2006 年的 323.96 万台降至 2013 年的 140.25 万台，产值升、产量降表明单台压缩机产品的价值大幅提升，行业领先企业正在逐步摆脱低端竞争格局，产品向大型化、高附加值方向转变。产品结构的逐步优化带来单台压缩机产品价值大幅提升，国内高端压缩机市场进口替代进程加速，掌握高端压缩机设计生产技术的行业领先企业竞争优势进一步显现。

## 2、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及供需现状

### (1)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应用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传统下游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等基础工业行业，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下游工艺流程装置中投资占比较大、技术含量高，是整套装置中的核心动设备，因此被称为下游工艺流程设备的心脏。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等行业是国民经济基础行业，未来行业投资规模仍将稳步增长，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提供稳定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随着天然气、汽柴油油品升级、火驱采油、工业尾气分离提纯、多



晶硅化工等清洁能源、节能环保新兴市场的崛起，带动了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需求的新一轮高速增长，并已日益成为其重要的下游应用领域，所占比例逐年提升。

####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举例：

应用领域	工艺环节	应用举例
石油炼化	催化	富气压缩机、再生气压缩机
	重整	重整氢压缩机、预加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再生气压缩机
	焦化	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加氢裂化	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加氢精制	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S-ZORB	预加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反吹氢压缩机
	制氢	原料气压缩机、氢气压缩机
	烯烃装置	乙烯压缩机、丙烯压缩机、氢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置换气压缩机、减顶气压缩机
	芳烃装置	外排氢压缩机、预加氢循环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合成塑料	氯气压缩机、乙烯压缩机
	合成纤维	二氧化碳压缩机、乙炔压缩机
	合成橡胶	生成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丙烯气压缩机
	液态气低温冷储	BOG 压缩机
	煤制甲醇	合成甲醇压缩机、闪蒸气压缩机、尾气增压压缩机、氢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
煤化工	苯加氢	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煤制烯烃	烯烃压缩机、氮气压缩机
	煤制醇醚	氢气增压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焦炉煤气发电	焦炉煤气压缩机
	煤制环氧乙烷	甲烷气压缩机、尾气压缩机
	合成氨	氮氢气压缩机、氮氢循环气压缩机、氮气压缩机、氨气压缩机
化肥	硝酸生产	氧化氮压缩机
	尿素	氮氢气压缩机、二氧化碳压缩机
	焦炉煤气制天然气	焦炉气压缩机、富甲烷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
天然气	煤制天然气	合成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
	煤层气转化、储运	煤层气压缩机
	天然气液化、煤层气液化	原料气压缩机、混合冷剂压缩机、氮气压缩机、BOG 压缩机
	天然气（或其他气体）收集、输送、贮藏、释放等	高转速完全平衡型压缩机
	LNG 接收站	BOG 压缩机
	天然气加气站	CNG 压缩机



应用领域	工艺环节	应用举例
其他新兴经济领域	多晶硅化工	高纯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补充氢压缩机
	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	PSA 气体提纯压缩机、尾气压缩机
	火驱采油、注气驱油	非烃气体驱油压缩机、高转速完全平衡型压缩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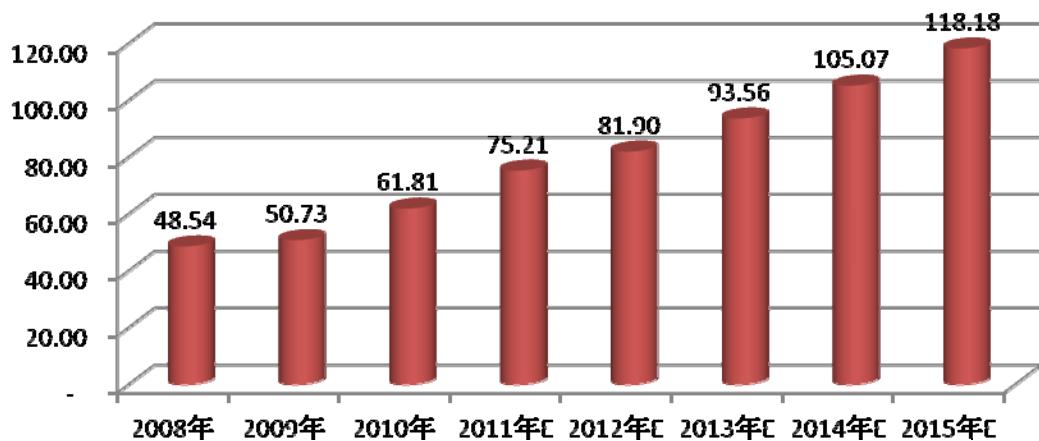
注：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制天然气既属于天然气行业，也属于煤化工行业，本招股书为了方便表述，将其划入天然气行业。

### （2）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

随着中国工业的崛起，特别是对能源、化工等基础工业领域的持续大规模投资，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近年来处于高速增长态势。在未来的数年内，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等传统领域投资仍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提供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而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提供巨大的增量市场空间。

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统计，我国 2008 年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为 48.54 亿元，2009 年为 50.73 亿元，2010 年增至 61.81 亿元，预计 2011 年至 2015 年市场规模仍保持年均 13.84% 的复合增长率，至 201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18.18 亿元。

**2008-2015年中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

### （3）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供需现状

近年来，压缩机生产企业蓬勃发展，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统计数据，2010 年全国压缩机整机生产企业已达 200 多家，产能扩张迅速。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也不例外，一方面随着行业内原有企业增资扩产带来的产能提升，以及新进入企业的产能释放，中低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市场供应充分，逐渐呈现出产能过剩态势，竞争激烈。另一方面，由于技术壁垒、历史业绩壁垒等因素，大型、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设计生产企业数量较少，供需基本保持平衡，毛利水平稳中有升。在行业的高端产品市场，由于较高的技术壁垒所带来的技术垄断，产品毛利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目前国内需求还在一定程度上依赖进口，但已呈现出进口替代加速的趋势。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能源、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的基础装备，大型能源化工装备的国产化程度是反映一个国家工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我国始终致力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技术和产品的国产化，提升高端产品领域的技术水平对于保障国家经济安全和独立意义重大。

### 3、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要下游行业概述

#### (1) 石油炼化

##### ①新增产能带来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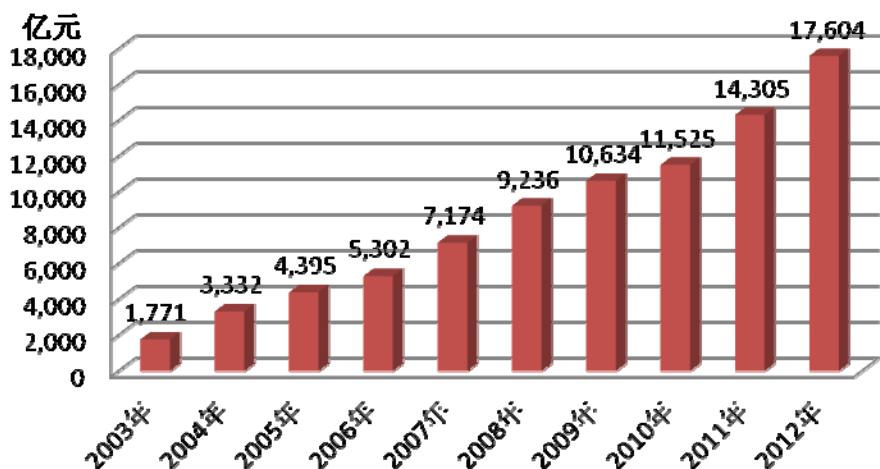
石油炼化包括石油炼制与石油化工，石油炼化工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资金、技术密集，产业关联度高，经济总量大，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人民生活、国防科技等各个领域，对促进相关产业升级和拉动经济增长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我国是石油炼化产品生产和消费的大国。进入 21 世纪以来，中国石油炼化工业继续保持了较快的增长，规模不断扩大，综合实力逐步提高。目前我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已经形成了 50 个重要子行业、可生产 6 万多种产品，涉及国民经济各领域的完整工业体系<sup>3</sup>。2003~2012 年我国石油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平均年增长率接近 30%，一直保持高比例增长态势。

<sup>3</sup> 资料来源：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



### 2003-2012年石油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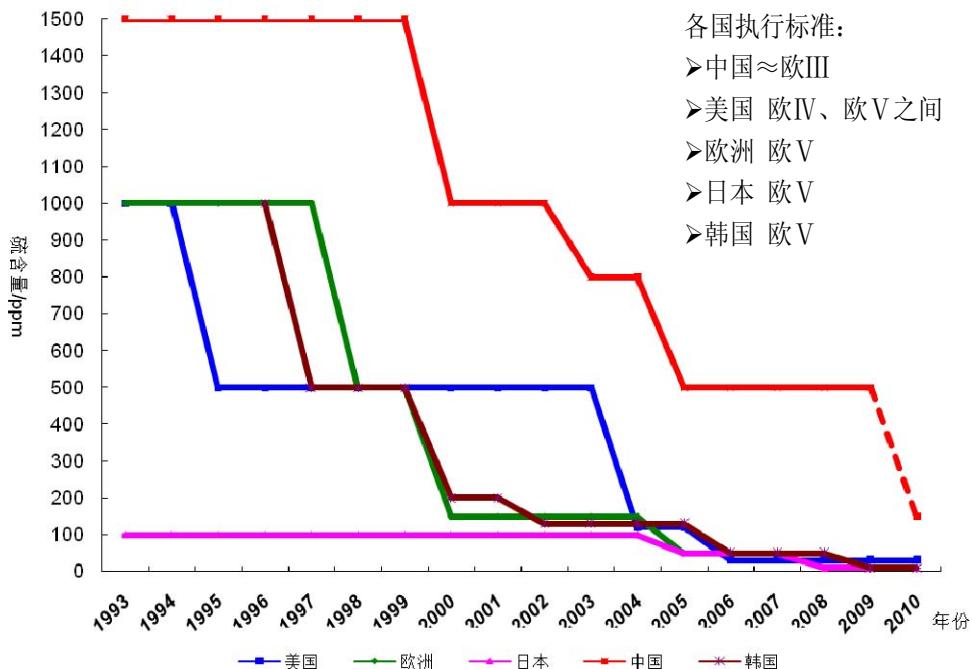
压缩机是石油炼化中的核心装备之一，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制中的制氢、催化、重整、焦化、加氢裂化、加氢精制等多个工艺，以及石油化工中的烯烃制取、芳烃抽提、合成纤维、合成橡胶、液态气、低温储运等各种工艺流程。石化装备制造是“十二五”期间石化行业重点发展方向之一，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中提到，大力提高千万吨级炼油、百万吨级乙烯、大型对苯二甲酸(PTA)、大化肥、大型煤化工、大型天然气及 LNG、化工气体液化和储运、页岩气压裂等成套设备，提高重点设备自主化率，大力推广自主化重大装备，力争使自主化率达到 90%以上。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石油炼化工业中的关键设备，是石油炼化行业发展成套装备国产化的核心环节之一，也被明确列入本规划重点发展之列。

#### ② 油品升级带来的设备升级改造需求

随着环保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已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提倡。国民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带动了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汽车尾气排放的有害物质已成为城市空气污染的最大公害。据环保部门测报，城市空气污染中来自汽车尾气的污染占比较高，降低燃料中能造成尾气污染的组分（如硫、氮、芳烃、烯烃等）含量，可以显著提升城市空气质量。近期来，全国遭遇大范围雾霾天气，PM2.5 指数持续高于正常水平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汽车尾气排放是造成以上情况的重要原因之一，对传统炼油设备及工艺进行升级，提高油品质量以适应环保要求已成为炼油行业必然趋势。



我国油品质量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以汽油中硫含量标准为例，我国油品质量标准与主要发达经济体的标准对比情况如下：



国家环保部 2012 年 7 月发布《关于实施国家第四阶段重型车用汽油发动机与汽车排放标准的公告》，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我国将实行第四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车用汽油硫含量限值将由目前的 150ppm 降至 50ppm。根据 2013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的要求，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8 日、2013 年 12 月 18 日发布了第五阶段车用柴油、汽油国家标准（硫含量不大于 10ppm），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实施后，车用柴油、汽油硫含量限制由过去的 50ppm 降至目前的 10ppm，与国际领先欧 V 标准实现同步。<sup>4</sup>

2007 年，中国石化北京燕山分公司 S-ZORB 装置（其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组系由本公司设计生产）开车成功，可生产硫含量低于 10ppm 的低硫清洁汽油，标志着我国低硫清洁汽油生产领域的重大进展。随着国家和民众对城市空气质量的日益关注，提高汽油、柴油油品标准，推广低硫清洁汽油、柴油将成为未来的必然趋势，现有炼油产能都将面临油品质量标准提升带来的工艺及设备升级，“继续实施油品质量升级”技术改造已被《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列为石化行业的首要技术改造要点，而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现有汽油、柴油进一步脱硫工艺中的重要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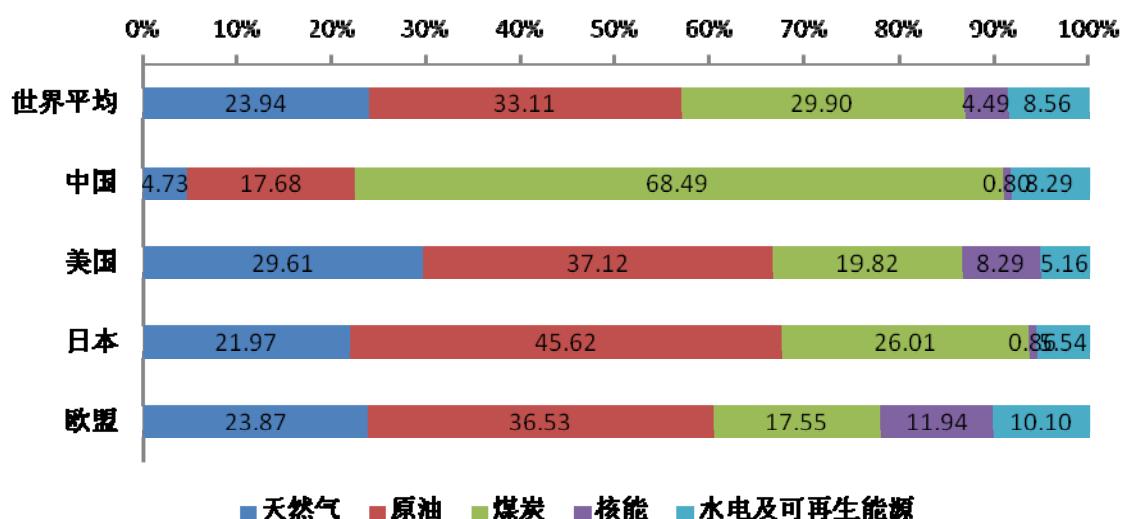
<sup>4</sup> 具体参见《车用汽油北京市地方标准(DB11238-2007)》、《DB31\_427-2009\_车用汽油》、《车用汽油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_238-2012》



因此，未来石油炼化工业除扩产所带来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增量需求外，还存在着巨大的对现有炼油设备升级改造所带来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需求。

## （2）天然气领域

天然气作为最清洁的能源之一，其单位热值碳排放量要远远小于煤炭和石油，是符合未来发展方向的清洁能源，各国都将发展天然气作为能源发展的重要方向。截至 2012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比例为 4.73%，远低于美国 29.61% 的水平，也低于全世界 23.94% 的平均水平<sup>5</sup>。2012 年，各主要国家或地区能源消费占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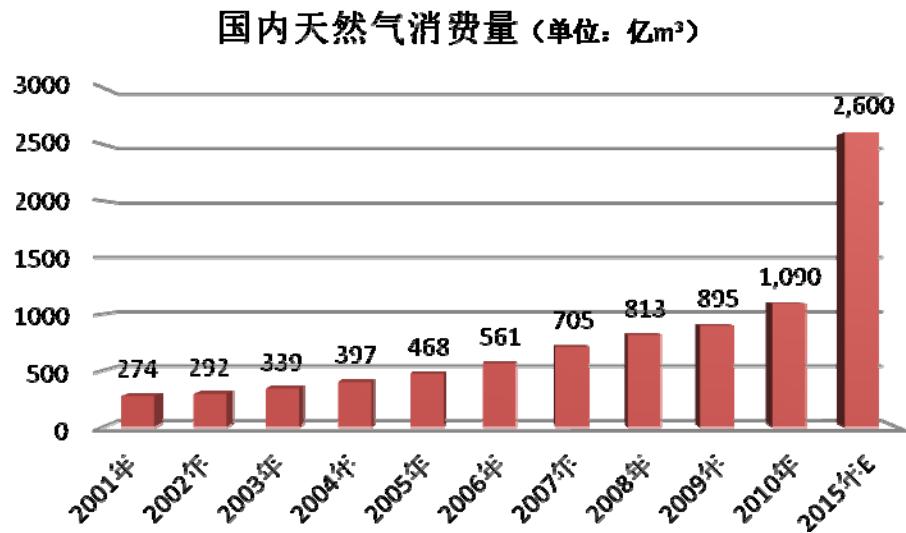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BP 世界能源统计 2013

我国 2000 年天然气消费量合计为 249.4 亿立方米，2005 年增至 473.2 亿立方米，年均增长率为 13.7%，至 2010 年已增至 1,090.40 亿立方米，年均增长率达到 17.7%，远高于同时期煤炭、石油消费量 7% 及 7.7% 的增速。中国在发展低碳经济要求和天然气消费比重偏低现状下，将会继续大力推动天然气发展与应用，在未来数年中我国天然气行业将迎来高速增长的黄金时期，预计 2015 年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 2,600 亿立方米，2011-2015 年间平均增长率将达到 19.4%。<sup>6</sup>

<sup>5</sup> 未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以下口径均与此相同

<sup>6</sup> 数据来源：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



数据来源: BP 世界能源统计 2011、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sup>7</sup>

在非常规天然气制取（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煤层气转化、井口气采集等），天然气的储运（天然气液化，LNG 运输、接收，CNG 储运、天然气加气站等）过程中，都需要大量使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伴随着我国天然气能源消费量的不断提高，天然气行业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市场需求空间极其巨大。2013 年 6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的通知》，标志着我国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在广东、广西试点改革的基础上在国内全面实施。2014 年 8 月 1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非居民存量天然气价格的通知》，进一步落实放开进口液化天然气（LNG）气源价格和页岩气、煤层气、煤制气出厂价格政策。天然气价格调整将按照市场化取向，建立起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的与可替代能源价格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逐步理顺天然气和可替代能源比价关系，为最终实现天然气价格完全市场化奠定基础。天然气价格市场化将进一步推动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的积极性，并带动对其上游设备需求的进一步升温。2014 年 9 月 19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 年）》中指出，2020 年天然气消费量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达到 10%以上，利用量达到 3600 亿立方米。

### ① 焦炉煤气制天然气

在炼焦过程中，生产出焦炭和焦油的同时，伴生出大量可燃气体，称为焦炉

<sup>7</sup> 2001 年至 2010 年年度数据来自《BP 世界能源统计》，2015 年预测数据来自《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由于数据来源的差异，二者间略有偏差，如 2005 年消费量、2010 年消费量



煤气，其主要成分为氢气和甲烷。以往在我国炼焦行业，焦炉煤气除部分回炉加热自用外，剩余富裕焦炉煤气大部分被直接排放，不但造成资源的巨大浪费，还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

近几年伴随对焦炉煤气利用认识的提高和技术手段的发展，可燃气的经济效益逐渐显现，焦炉煤气的再利用产业发展迅猛。与其他再利用方式相比，焦炉煤气制天然气以其转化利用率高、经济效益明显、工艺流程简单等显著优势，已成为焦炉煤气综合利用的热点技术，也更符合节能环保的能源发展方向。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焦炉煤气制天然气中的核心设备之一，应用于其中的混合气体提纯、催化反应、天然气压缩、低温液化等多个工艺环节。我国是焦炭生产大国，焦化厂数量众多，随着国家对环保方面的强制要求以及经济效益因素驱动，焦炉煤气制天然气市场将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生巨大的需求。

### ② 煤制天然气

煤制天然气技术是以煤炭为原料生产热值符合规定的替代天然气 (Substitute Natural Gas)，也被称为煤气化转化技术。我国是煤炭生产大国，根据《BP 世界能源统计 2013》数据，我国 2012 年煤炭产量位居世界第一，占全球总产量的 47.46%。煤炭是中国最主要的消费能源，国家一直提倡煤炭的清洁开发利用，煤制天然气正是立足于国内能源结构的特点，通过煤炭的高效利用和清洁合理转化来生产清洁能源。煤制天然气是国民经济“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推进能源多元清洁发展的重要方式之一。

在煤制天然气过程中，需要大量应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伴随我国煤制天然气产业的发展，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需求也将随之递增。

### ③ 煤层气（煤矿瓦斯）

煤层气（煤矿瓦斯）是重要的非常规天然气资源。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储量巨大，据国际能源署的估算，在埋深 2,000 米以浅的地层中，全世界煤层气地质资源量约为 260 万亿立方米，相当于全世界已探明常规天然气储量的 2 倍，有望成为常规油气资源的重要补充，国际上已掀起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开发利用的热潮。

我国埋深 2,000 米以浅煤层气地质资源量约 36.81 万亿立方米，居世界第三位。<sup>8</sup>随着国家对能源多元化和清洁能源的重视，在未来数年内煤层气的大规

<sup>8</sup> 参见《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二五”规划》



模开发利用即将展开，“推进煤层气、页岩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开发利用”已明确列入国民经济“十二五”发展规划之中，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二五”规划》，2015年煤层气（煤矿瓦斯）产量达到300亿立方米，其中地面开发160亿立方米，煤矿瓦斯抽采140亿立方米，相比2010年的煤层气产量15亿立方米，煤矿瓦斯抽采量75亿立方米呈现大幅提升。在煤层气的开发利用中，煤层气（煤矿瓦斯）的提纯、压缩、液化等领域都会产生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市场需求，未来非常规天然气的大规模开发利用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创造广阔的市场空间。

#### ④LNG 领域

LNG 被公认是地球上最干净的能源，天然气在液化过程中，已将硫、二氧化碳、水分等除去，燃烧时不会因硫分而造成空气污染，且具有很高的热值；天然气液化后体积缩小约为气态的1/600，广泛应用于天然气的储存和长距离运输，是非常方便高效的能源。

我国天然气产量较低，特别是随着天然气应用在国内的普及，消费量持续高速增长，只能依靠进口弥补国内产销缺口。根据《BP 世界能源数据报告 2013》统计，中国2012年进口天然气合计414亿立方米，其中通过LNG方式进口200亿立方米，较2011年增长20.48%，其余通过管输方式进口。

LNG 液化及储运流程模式如下图所示：



LNG 技术开发与应用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高端技术产业，国务院办公厅 2009 年发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主要任务中，天然气管道输送和液化储运是十大领域重点工程之一，并明确提出“发展大型液化天然气运输船及接收



站等设备”。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大力提高大型天然气及 LNG 液化和储运装备自主化率是我国“十二五”期间的主要任务之一，力争使自主化率达到 90%以上。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 LNG 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由于 LNG 临界温度为-163 °C且易燃易爆，因此要求压缩机具有耐超低温、良好的密封性和安全性、无油润滑等特征，对压缩机的需求呈现出明显的高端化。迷宫式压缩机因其独特的结构及密封方式，以及无油润滑、耐超低温的特性，成为 LNG 领域中高压液化压缩机、超低温 BOG 压缩机的首选。

#### a) 天然气液化

天然气液化是指将天然气由气态转换为液态的过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天然气液化中的关键设备，天然气液化工艺的核心工作原理是通过压缩机使制冷剂与原料气进行热交换，将其温度降至-163 °C以下进行液化。天然气液化工艺中一般需要配备原料气压缩机、混合冷剂压缩机、BOG 压缩机等多种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并且在结构、技术等方面相比于一般的压缩机产品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对生产企业的研发设计能力、产品性能要求更高。

#### b) LNG 接收站

LNG 接收站（LNG Terminal）是指接收 LNG 进入储罐，然后向外输送天然气的装置。在 LNG 卸料期间，由于热量的传入和物理位移，储罐内会产生 BOG，需要用 BOG 压缩机将其重新液化，以平衡储罐压力。



福建 LNG 接收站



LNG 接收站是我国加大天然气进口的战略基础设施，沿海地区的 LNG 接收站建设目前处于高速增长态势，LNG 接收站相关设备属于我国重点发展的高端装备制造业。我国部分已建、在建或规划中的 LNG 接收站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名称	规模（万吨/年）	投产或拟投产时间
已投产	广东 LNG 项目	370+660 <sup>9</sup>	2006/-
	福建 LNG 项目	260+240	2008/2014
	上海 LNG 项目	300+300	2009/2012
	大连 LNG 项目	300+300	2011/2013
	江苏 LNG 项目	350+300	2011/2016
	浙江 LNG 项目	300+300	2012/2016
	唐山 LNG 项目	350+300	2013/-
	珠海 LNG 项目	350+350	2013/-
	山东 LNG 项目	300+200	2014/-
	天津（浮式）LNG 项目	220+600	2013/2015
在建项目	海南 LNG 项目	200+100	2014/2016
	粤东 LNG 项目	200+200	2016/-
	深圳 LNG 项目	200+200	2015/2020
	滨海 LNG 项目	260+350	2016/2020
	北海 LNG 项目	300	2015
	深圳 LNG 项目	400	2016
	广东茂名 LNG 项目	300	2017
	内蒙古 LNG 项目	70	2015

资料来源：国家发改委、地方发改委、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油信息披露

注：1、上述项目均已获国家发改委核准，除上述项目外，还有多个 LNG 接收站项目处于规划阶段或待批阶段。

2、上表中规模及投产或拟投产时间中的数字分别为一期工程和二期工程，上表中的已投产项目一般指一期已投产；在建项目实际投产时间可能晚于预定拟投产时间。

## ⑤天然气加气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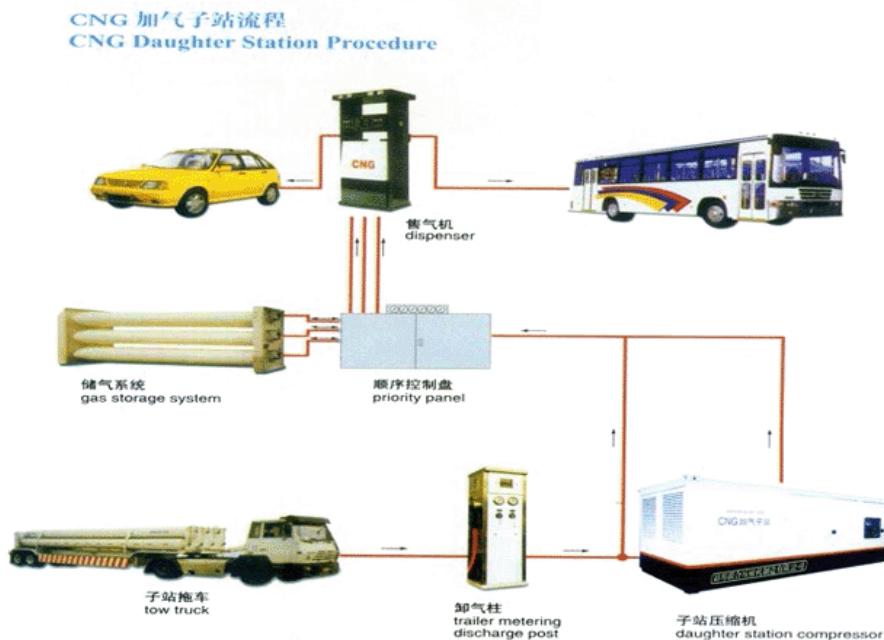
作为车用汽油的替代产品，车用天然气具有碳排放量低、尾气污染小的优点，有利于改善城市空气质量。随着天然气在越来越多的城市普及，我国天然气加气站数量由少到多，蓬勃发展。截至 2011 年 3 月底，我国已建和在建的天然气加气站总数达 1770 座，包括西藏在内的所有省市自治区，均已建或在建 CNG 加气站和 LNG 加气站。<sup>10</sup>随着国内多条大型输气管道的陆续投入运行，我国的天然气

<sup>9</sup> 此处指一期工程及二期工程，后面的投产及拟投产时间也分别对应于此处的一期及二期工程。

<sup>10</sup> 数据来源：中国石油新闻中心



加气站的发展将迎来新的机遇。



由压缩机和相关装备构成的天然气压缩机组，是天然气加气站最关键的动装备，其性能高低直接影响全站的运行。根据 CNG 加气站生产能力不大、气体压力变化大的特点，CNG 加气站所采用的压缩机组大部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随着汽车用天然气的普及，国内天然气加气站的大量投建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 (3) 煤化工

以煤炭为原料的化工产业统称为煤化工，既包括煤焦化、合成氨等传统煤化工，也包括煤制油、煤制气<sup>11</sup>、煤制醇醚和煤制烯烃等新型煤化工，新型煤化工以生产洁净能源和可替代石油化工产品为主。我国新型煤化工产业目前总体上处于试点阶段，但由于我国富煤少油的现状，目前原油对外依存度高达 58.10%，大力开展新型煤化工可以显著提升我国能源安全，是国家“十二五”期间能源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sup>12</sup>。我国政府已将“煤的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液化及多联产”列入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将其确定为未来优先发展主题之一。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有序开展新型煤化工研发示范项目，并在总结示范

<sup>11</sup> 煤制天然气、焦炉煤气制天然气也属于煤化工领域，本招股书为表述方便，将其列入天然气领域进行描述，具体参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之“3、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应用领域”之“（2）天然气领域”

<sup>12</sup> 参见《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工程经验、技术、可靠性、经济性和碳排放指标等的基础上，稳步推进煤化工产业化发展，促进煤的清洁利用，鼓励石化化工企业与煤炭、电力等企业联合，形成若干个以大型企业为主体的“煤电化热”一体化产业集群和大型煤化工生产基地。与此同时，我国还将继续加大核心技术装备的开发和应用，提高煤化工技术装备国产化水平。山西省已吸收 5,000 多亿的资金将于“十二五”期间投向煤化工产业，其中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投资 1,010 亿元，在临汾建设能源化工循环经济绿色园区项目；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将投资 1,000 亿元，计划在临汾建设浮山煤电循环产业园及朔州煤制天然气一体化项目等。<sup>13</sup>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煤化工领域应用广泛，可用于煤制甲醇、煤制气、煤制烯烃、苯加氢、煤制醇醚、焦炉煤气发电、煤制环氧乙烷等多种煤化工工艺。煤化工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重要的下游市场，国家对新型煤化工的大力支持将带来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需求的迅速增长。

#### （4）其他新兴经济领域

##### ①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

工业气体是指氧、氮、氩、氖、氦、氪、氙、氢、二氧化碳、乙炔、天然气等，这些气体具有各自固有的物理和化学特性，几乎渗透到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气体工业即为下游客户提供工业气体产品的产业，产值规模庞大，目前国际上最大的两家工业气体供应商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 Liquide）、德国林德公司（Linde Group）的年销售额均已达到 100 亿欧元以上。

工业废气分离是气体工业的一种。工业废气是工业社会主要大气污染源之一，但如果对其进行分离提纯，可以制取二氧化碳、甲烷、氢气等各种工业气体，在工业及民用领域均有较高的应用价值。工业废气分离属于新兴环保产业，环保产业是《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重点发展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受益于国家投资及产业政策的扶持，未来中国环保产业将保持高速增长。2011 年，单位 GDP 二氧化碳减排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十二五”发展规划，到 2015 年单位 GDP 二氧化碳的排放量要比 2010 年降低 17%。在石油炼化行业尾气及副产物中，往往富含氢气、一氧化碳、甲烷等可燃气体，直接排放或燃烧将造成极大的污染和浪费，“发展循环经济及资源再利用，加大石

<sup>13</sup> 参见：《我国工艺往复式压缩机市场展望》，压缩机协会



化化工废弃物和副产品回收再利用，优化配置、集中利用碳四、碳五、碳九等裂解副产物资源”已被列入《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重点发展任务。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工业废气处理及气体工业中的原料气压缩、产品气压缩、储运等工艺阶段均有应用，将受益于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的高速发展。

### ②多晶硅化工

多晶硅是单质硅的一种形态，其市场需求主要来源于半导体和太阳能电池，也是生产单晶硅的直接原料。太阳能被公认为是 21 世纪重要的新能源，在世界范围内均受到高度重视，西方发达国家纷纷出台了太阳能行业扶持政策，对相关产业的研发、税收、居民消费等各方面提供补贴和优惠。至 2010 年，世界光伏累计装机容量已接近 40GW，近十年平均年增长 45%，成为发展速度最快的产业之一<sup>14</sup>。根据国家能源局 2012 年 8 月发布的《可再生能源“十二五”发展规划》， “十二五”期间我国光伏发电装机总量将达到 2,100 万千瓦，国内对光伏发电的重视及倡导将对多晶硅产业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

发改委出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版》中将“先进的各类太阳能光伏电池及高纯晶体硅材料”明确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类行业。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高纯多晶硅制取工艺中的核心装备之一，高纯多晶硅制取工艺中会产生三氯氢硅等有毒、易爆气体，因此对产品的密封性、安全性要求极高，属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高端市场。

### ③火驱采油

火驱采油是一种提升油井采收率的方法，主要用来解决低产油田、废弃油井再生问题，特别是对于稠油油井采收率提升效果非常显著。与其他稠油采收方式相比，火驱采油具有能耗低、热效率更高、注入剂资源丰富等多重优势，非常符合我国对节能减排的要求。

我国目前处于火驱采油技术的起步试验阶段，业务尚未大范围开展。我国拥有丰富的稠油资源，油井采收率普遍较低，火驱采油技术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进而带动对火驱采油注气用压缩机的需求。

## 4、行业主要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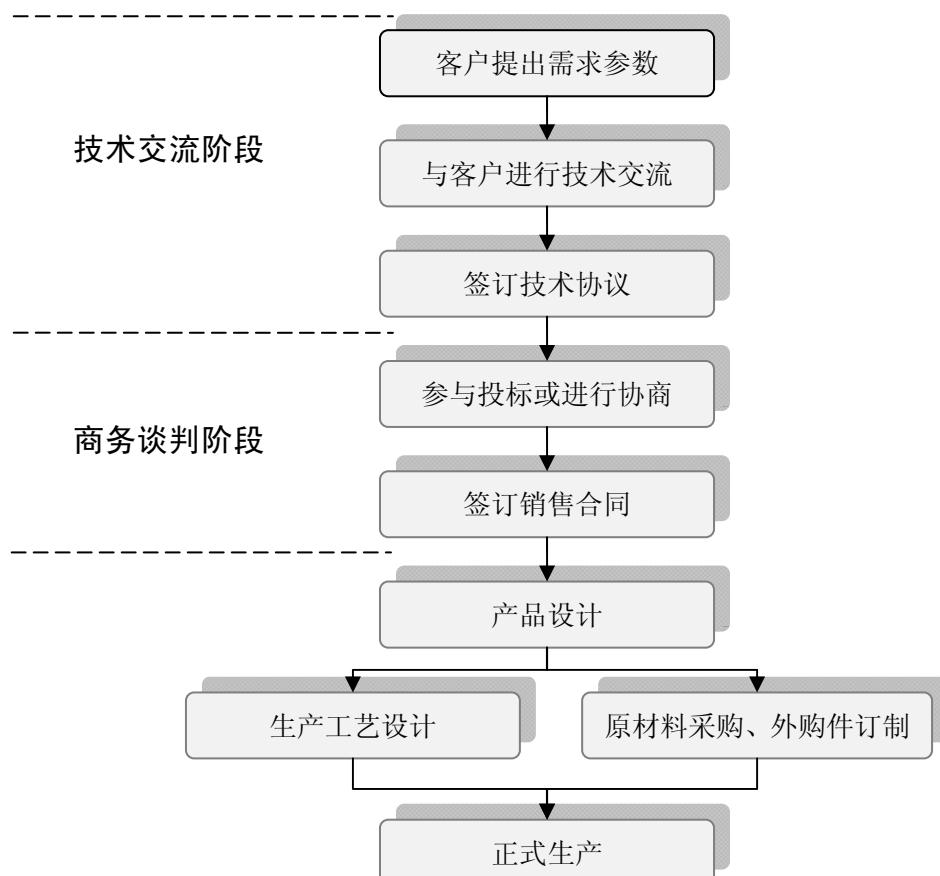
### （1）单件小批订制化生产

<sup>14</sup> 数据来源：《太阳能发电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非标准产品，根据产品型号、所用配件等客户需求的不同，其单体价格从几十万到上千万不等。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单体价值高、定制化生产的特点，每单产品都要单独进行设计。

从客户招标到企业进行生产的一般流程如下：



在进行商务谈判之前，客户先根据其需求提出各项参数指标，与生产企业进行技术交流，在技术方面达成共识后，双方以此为基础进入商务谈判阶段直至签订销售合同。生产企业取得订单后，根据技术协议进行产品设计、原材料及外购件采购、生产工艺设计，之后进入正式生产阶段。

## （2）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各个工艺流程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需求并非单独的一台压缩机产品，而是根据介质、流量、压力不同往往涉及多类不同规格型号的产品，在工艺流程的不同阶段发挥不同作用。因此，生产企业为客户提供整体工艺流程中的压缩机综合解决方案。

例如，S-ZORB 工艺所需的压缩机包括预加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反吹



氢压缩机等，天然气液化工艺需要的压缩机组一般包括原料气压缩机、冷剂压缩机、BOG压缩机等。

### （3）研发设计能力要求高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定制化生产，除产品基本参数各不相同外，根据客户需求还往往要求具备防爆、防腐蚀、输出气体纯度高、耐高温或低温、密封性强、控制操作自动化等特性。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设计是一个系统工程，涉及材料力学、流体力学、工程热力学、传热学、机械制造及工艺学等多个专业，需要多种专业人才通力合作才能提高压缩机的整体水平。此外，为了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产品设计过程中的受力计算分析以及模拟运行等基础设计技术也非常重要。相比于一般制造类行业，本行业具有研发设计人员占比高的特点。

## 5、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发展趋势

### （1）行业发展趋势

#### ①国际产业重心向中国转移

伴随着中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需求的旺盛，国内行业技术日益成熟，加之中国投资成本低、劳动力资源充裕等优势，中国已逐渐成为全球压缩机生产和出口基地，境外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制造产能也逐步向中国转移，跨国公司为中国带来新技术的同时，也加剧了国内压缩机行业的竞争。

#### ②国内高端产品市场国产化水平迅速提升

由于我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发展较晚，总体技术水平与跨国公司存在一定差距，在过往的较长时期内，高端产品处于完全依赖进口的状态，成本居高不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多种工艺流程中的关键设备，下游广泛应用于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国民经济产业，提高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国产化水平，对维护国家经济安全有着重要意义。近年来，一批国内压缩机龙头企业自主研制能力大大增强，已能够逐步满足国内大型炼油、乙烯、化肥、甲醇、LNG等领域对大型、高端压缩机需求，高端产品国产化水平迅速提升。

#### ③下游需求向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经济领域扩张

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已经越来越意识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大力开发清洁能源，减少环境污染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新世纪以来，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行业已在全球掀起一波热潮。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工业体系中的一种基础设备，在诸多清洁能源、节能环保领域市场应用空间巨大，目前已在国内广泛应用的包括 S-ZORB 工艺、天然气液化、非常规天然气制取及液化、LNG\CNG 储运、多晶硅化工、工业废气分离、火驱采油等。随着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领域的高速发展，其所占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市场的份额将呈现进一步扩大趋势。

#### ④ 配件销售占收入规模逐步提升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整机按 API618 标准设计寿命一般为 20 年，不易损坏，但压缩机中的密封件、摩擦部件的使用寿命按行业惯例一般确定为 1 至 3 年，例如气阀、活塞环、支承环、填料密封环一般为 8,000 小时（1 年），连杆螺栓一般为 16,000 小时（2 年），主轴承、连杆轴承一般为 24,000 小时（3 年）。随着市场中整机产品的不断增加，未来配件需求将持续增长。

### （2）产品发展趋势

#### ① 产品大型化

大型往复压缩机组与小型机组并联方案相比有显著的优势。大型机组占用空间小、机组效率高、故障隐患少、维护工作量低，因而通常作为特大型化工装置的优选方案。随着我国步入新型工业化发展阶段，各行业使用设备在向大型化发展，以降低单位综合能耗。

以石油炼化领域为例，我国“十二五”期间将提高炼油行业准入门槛，新建炼油项目需按大型化、炼化一体化要求，规模控制在 1,000 万吨/年以上，加快淘汰 200 万吨/年及以下的小炼油企业<sup>15</sup>。由于下游装备的大型化发展趋势，必然推动压缩机产品也向大型化方向发展。

#### ② 耐高温、耐低温等特殊需求

随着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产品工况条件更加多样化，在高温或低温等特殊温度条件下，为了减少能耗并提高工作效率，往往需要介质气体在高温或低温状态下直接进入压缩机，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温度适用范围提出更高的要求。例如天然气液化及储运过程中的超低温压缩机、焦炉煤气制天然气中的高温甲烷压缩机等。

#### ③ 稳定性、可靠性

<sup>15</sup> 相关内容参见《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工艺流程中的关键动设备，一旦出现故障将带来生产线停产的重大损失，稳定性和可靠性是衡量产品性能的重要指标。产品运转稳定性、无故障使用周期、易损件使用寿命等都是衡量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的常见指标。因此，不断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长期发展趋势之一。

## （四）行业进入壁垒

### 1、品牌及历史业绩壁垒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被称作工艺流程中的心脏设备，担负着为其他静设备输送介质气体、提供压力的重要职能，对于下游企业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因此，下游客户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会优先考虑曾经合作过、具有知名度、在本行业内有较多成功案例的企业，由此给新进入者带来较高的品牌及历史业绩壁垒。

本行业下游集中于能源、化工等领域，下游领域大型客户大多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制度，对供应商从企业资质、质量管理体系、技术水平、生产制造能力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考核后方可进入其合格供应商网络，而合格供应商一旦选定，除非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一般不会轻易变化。以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为例，进入其合格供应商网络中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企业仅有极少数几家，且多年来一直保持稳定。

即使对于未建立供应商准入制度的下游客户，制造厂商是否曾有过应用于该领域的成功案例也往往是其选择设备供应商的重要考核指标，因此对新进入者构成较高的进入壁垒。

### 2、技术及人才壁垒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非标准化、定制生产特征，每一个订单都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单独的产品设计和工艺设计，通常要对产品效率、活塞力承载、介质气体温度、排气压力、流量调节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需要多种专业学科知识的协同配合，要求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设计经验和对下游工艺特点的掌握和深刻理解。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核心技术需要经过长期实践与摸索，通过自我开发和积累在短时间内掌握非常困难，因此对新进入者形成较高的技术壁垒。本行业技术集成度较高，不仅要求产品设计和工艺设计人员具有较高的专业性，还需要企业配备一定数量对客户需求、下游工艺以及产品设计深入了解的市场营销及技



术服务人才，以及大量具备丰富机加工经验和较高装配技术水平的熟练技术工人，对新进入者形成较高的人才壁垒。

### 3、资金壁垒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大型化、加工精度高的特性，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特别是大型、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必须配置大型化、高精密加工设备，价格较高，对于一般实力较弱，规模较小的新进入者而言，前期投入成本过大，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 4、质量管理体系壁垒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结构复杂、零部件种类较多，中间工序和检验节点复杂，需要有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和管理标准，涉及销售、设计、工艺、生产、采购、质检、售后服务等各个方面，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形成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

## （五）行业竞争格局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可分为高端市场、低端市场。高端市场一般对产品稳定性及可靠性要求较高，或者由于工况条件特殊，要求产品具有耐高温、耐低温、无泄漏、防腐蚀、防爆等特性，对生产企业的研发设计能力、制造加工精度、产品检测技术、质量控制水平等均有较高要求。低端市场一般气量较小、排气压力要求较低、介质单一稳定，对设备稳定性、可靠性等要求不高，集中于中小型、中低压压缩机领域。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高端市场和低端市场呈现出明显的竞争不均衡特征，高端产品领域设计生产企业较少（例如石油炼化市场），产量及需求基本保持平衡，毛利水平近年来稳中有升。另一方面，国内低端产品产能不断扩张，但低水平重复建设较为严重，已逐渐呈现供过于求态势，市场竞争激烈，毛利水平偏低。

## （六）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原因

近年来，随着压缩机生产工艺的不断改善以及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带来对压缩机的新需求，压缩机生产制造的总体技术含量不断提高，部分细分行业龙头企业逐步摆脱低端价格竞争，由此带来了行业利润率水平的持续增加。根据通用机械协会压缩机分会对主要会员企业的数据统计，2008年至2011年压



压缩机行业的销售收入利润率持续提升，2012 年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行业销售利润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2009-2013 年间行业平均销售利润率增长了 5.00%，具体如下：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平均增长
销售利润率增长幅度（%）	6.6	6.2	6.8	-2.4	7.8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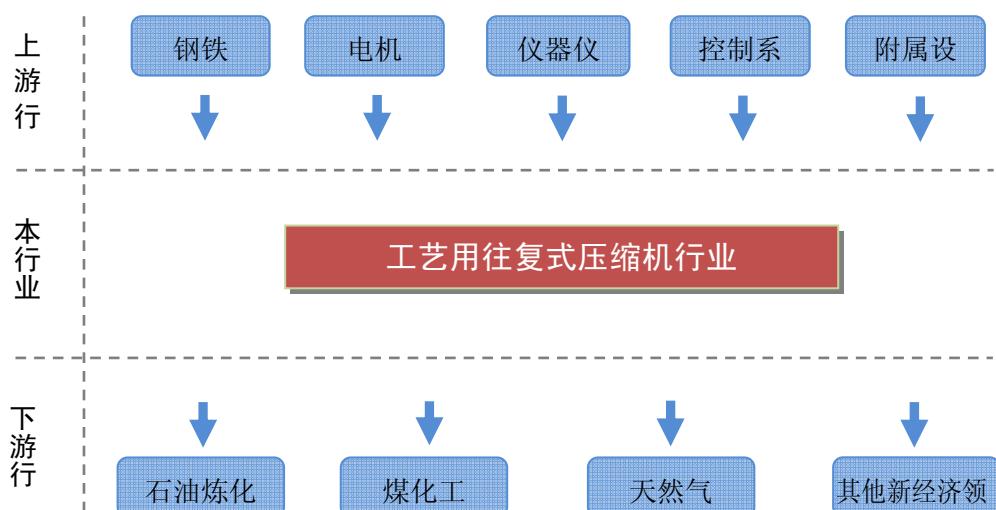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

目前，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制造行业根据下游用户需求的特点不同，行业利润水平具有一定的差异，小型压缩机技术含量低、工艺相对简单、制造门槛较低，产品利润率不高；石油炼化、LNG 等行业对所需要的中大型往复压缩机在技术水平、制造能力以及产品稳定性、可靠性方面要求很高，国内能够满足条件的生产厂家数量较少，产品利润率相对较高。另外，在某些特殊工艺领域需要特殊设计制造的压缩机，如迷宫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国内仅极少数几家厂家有能力生产，产品利润率显著高于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 （七）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上、下游关联性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原材料包括钢材、钢铁铸件和锻件，以及电机、仪表和控制系统、压力容器、稀油站、水站等配套部件，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行业、机电行业，以及压力容器、稀油站、水站等设备制造业。本行业产业链下游主要包括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天然气、其他新兴经济领域等，并涵盖了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天然气、多晶硅、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火驱采油等诸多细分行业。

###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上、下游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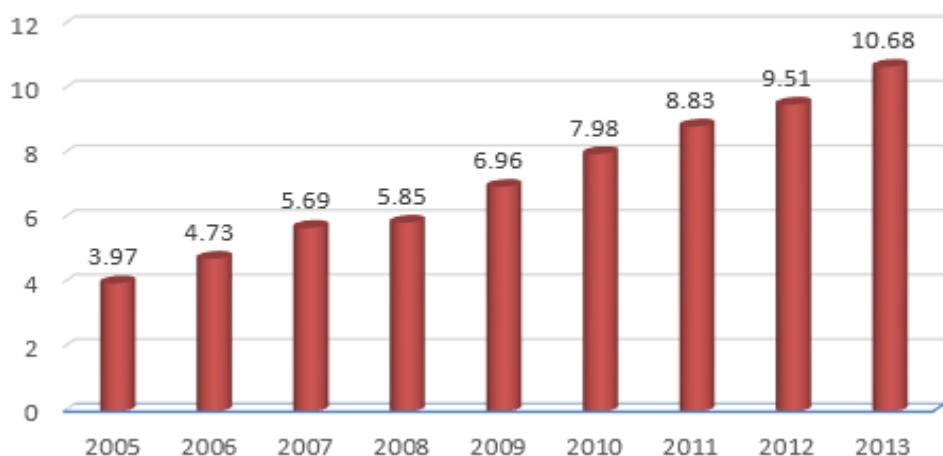


## 1、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上游行业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若行业内企业不能将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时传导至下游客户，将会影响行业内企业毛利产生一定影响。

目前在我国钢铁产量位居全球第一位，2013 年中国粗钢产量占全球粗钢产量的 49.80%<sup>16</sup>。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3 年全国累计生产钢材 10.68 亿吨（含重复材），同比增长 11.70%。

2005年-2013年我国钢材产量（亿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国内钢铁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产能供应充足，行业内企业竞争较为充分，有利于下游行业发展。但钢铁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大，价格波动较为明显，钢材价格的波动会引起铸件、锻件价格的波动，同时也会间接影响压力容器、稀油站、水站等附属设备的制造成本，会对行业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由于本行业定制式采购的特点，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之前，企业一般会先向上游供应商进行询价，进而根据该询价结果向下游客户报价，因此，电机、仪表及控制系统、压力容器、稀油站、水站等配套部件的价格波动对行业利润影响不大。此外，行业所需外购部件市场竞争均较为充分，总体价格水平相对平稳。

## 2、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主要下游行业及其市场分析详见本节“（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之“3、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行业概述”。

<sup>16</sup> 数据来源：国际钢铁协会统计数据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行业分布较广，整体波动风险较小。总体而言，近年来本行业下游市场始终处于快速增长态势，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需求不断提升。此外，由于下游能源、化工领域客户主要为规模较大的企业，拥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对设备供应商资质有着严格的考核筛选体系，对本行业市场份额向优势企业集中具有一定促进作用。

##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能源、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行业中的关键设备，其技术水平直接影响下游基础国民经济装备水平，是重要的高端装备制造业之一。高端装备制造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行业，是2010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国家对石油炼化、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下游行业的政策支持，也将大大提高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市场需求，对本行业产生重大影响。

与本行业相关的具体政策参见本节“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管理部门、管理体制及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 （2）传统能源化工领域提供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传统应用领域为能源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性产业，国家一般会制定长期稳定的产业投资计划，并且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不断上升，始终处于稳步增长态势，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较小，为本行业提供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空间。

#### （3）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提供高速增长的增量市场需求

除传统的能源化工领域外，清洁能源、节能环保领域等新兴市场的兴起，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工业体系中的一种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油品升级工艺（如S-ZORB）、天然气液化、非常规天然气转化、LNG\CNG储运、多晶硅、火驱采油、工业废气分离提纯等新兴市场。新兴市场的高速发展，将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带来高速发展的增量市场需求。

#### （4）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制造产能向国内转移



随着中国逐渐成为全球制造业中心，全球压缩机制造重心也逐渐向中国转移，国际主要压缩机生产企业纷纷进入中国市场，其战略重点主要在于控制高端市场。近年来，在国家高端装备制造国产化政策的支持下，内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企业的研发制造能力日益提高，在行业高端领域已逐步打破国外技术垄断。

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中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需求旺盛，此外，中国具有人力资源丰富、制造产业链密集完善等多重优势，这些都为内资企业完成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高端产品的进口替代并走向世界，打造具有国际一流技术水平的生产制造企业创造了优良条件。

## 2、不利因素

### （1）行业集中度不高

总体而言，目前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集中度不高，特别是中小型等低端压缩机制造领域，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偏小，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行业集中度较低的现状制约了行业利润水平，对下游议价能力不强。在对产品性能要求较高的石油炼化、LNG等行业，以及在某些特殊压缩机产品领域，如迷宫式压缩机，由于技术水平形成竞争壁垒，保持了相对较高的利润水平和议价能力。

### （2）研发设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近年来，我国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发展较快，技术水平迅速提高，部分企业的技术实力已达到或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但是，我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与国际顶尖企业还存在一定差距，技术含量高和特殊要求的产品还满足不了国内需求，在工况复杂、稳定性要求高的使用条件下，进口产品保持了一定比重。

## （九）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目前广泛服务于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等传统工业领域，下游市场空间巨大并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同时，随着我国工业经济转型，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领域快速发展，由此带来相应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需求扩张。整体上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目前处于持续快速的增长时期，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销售区域与下游行业的区域分布相关性较强，在能源及化工产业较为发达的地区需求量较大，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但由于工艺



用往复式压缩机单台售价较高，运输费用与产品售价相比较低，产品销售半径较大，客户分布范围较广。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下游能源与化工产业工艺流程中的核心组成部分之一，其扩产以及工艺革新所带来的产品需求在一年内随机发生，加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周期不一，总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十）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 1、行业技术水平

我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起步相对较晚，与国外领先技术水平相比，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运行效率、制造质量、外观质量等方面尚存在一定差距，部分特殊高要求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对进口产品仍存在较强依赖性，如超高压压缩机、低温迷宫式压缩机、复杂介质压缩机、特殊工况压缩机等。近年来，随着国内行业领先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技术上已经有了长足进步，设计制造能力已基本接近国际领先水平，在部分高端领域也取得了显著性突破，例如：沈鼓集团已经可以生产活塞力 1500kN 的超大型往复式压缩机，本公司目前也已经有 1250kN 活塞力产品交付使用；本公司成功研制了六列迷宫式压缩机、超低温、高温迷宫式压缩机，打破了高端迷宫式压缩机的进口垄断局面。

### 2、技术特点

与一般往复式压缩机相比，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排气压力和流量一般较大，随着下游行业向大型化方向发展，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大型化趋势越来越明显。大型压缩机组的设计和制造技术难度较高，加工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直接影响产品的性能水平，其技术特点如下：

（1）大型机组需遵照国际标准和行业技术规范进行设计，机组的方案设计是结构设计的基础，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方案设计中，必须把机组的可靠性放在首位，其次考虑机组长期运行的经济性、安装和维护的简便性，还要顾及制造工艺、产品成本、外形尺寸和重量的大小等因素。

（2）结构设计是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组研制的重要环节，大型机组的结构设计必须量化分析每一个重要零部件的工作过程、承载情况、预期的失效结果等，必要时可采用有限元方法进行分析，用实验方式进行验证。



(3) 材料性能也是大型往复压缩机组设计生产的重要方面，压缩机主要材料是铸铁和锻钢，大型铸件存在内部应力处理问题，消除不彻底，将影响机组的长期运行。大型锻件的质量受钢铁企业技术水平影响很大，压缩机制造企业必须对大型锻件毛坯进行严格控制，并在机械加工过程中重复进行检验和试验。

(4) 大型机组具有排气压力高、气体流量大的特点，因此，气体管路脉动问题在设计阶段就要予以考虑，需要按标准和规范要求设置缓冲器，在安装空间受到限制、缓冲容积无法满足时应通过计算采取其他措施抑制气流脉动的发生。

(5) 在研制 4 列以上大型往复压缩机组时，由于曲拐数的增多和曲轴的增长，可能会发生曲轴的扭振，危及曲轴和轴承的寿命。因此，在压缩机设计阶段就应设法提高曲轴轴系的自振频率，并选用干扰力最小的方案。

### 三、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一) 本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围绕能源深加工、能源产品的低碳化，以及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进行深度市场开拓，致力于为能源化工领域客户提供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多年来，公司与国内多家能源化工领先企业及设计院所建立了良好的上下游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综合解决方案及产品设计制造，在石油炼化、液化天然气、煤化工、多晶硅化工等领域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已处于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技术最前沿，是国内最具备竞争力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研发制造企业之一。

石油炼化的大部分工艺流程中均需使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市场需求空间巨大，是本行业的重要下游市场。石油炼化行业工况条件及介质气体成分复杂，对压缩机性能要求较高，属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高端市场。国内石油炼化市场基本由中国石化、中国石油运营，而取得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大中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合格供应商资质的仅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极少数几家企业。本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国内石油炼化市场位居业内领先行列，特别是在 500kN 以上活塞力的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目前基本由沈鼓集团、本公司、无锡压缩机、上海压缩机四家企业占有。



凭借对下游市场的深刻理解和把握，公司较早发现了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的巨大需求空间，并在国内率先研制出适应新兴市场需求的一系列创新产品，在相关领域取得了显著的先发优势。本公司在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领域的部分代表性产品及市场地位如下：

应用领域	典型案例	公司市场地位
催化汽油吸附脱硫装置(S-ZORB)	公司研制的 S-ZORB 压缩机组已应用于中国石化北京燕山分公司 120 万吨/年 S-ZORB 装置，该装置是国内首套工业化运转的 S-ZORB 装置，可生产硫含量低于 10ppm 的低硫清洁汽油。	承做了国内首套 S-ZORB 装置中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组，目前公司在 S-ZORB 领域占据多数市场份额。
天然气液化	公司研制的 6K375MG-60/3.2-37 迷宫式压缩机是国内首台六列大型迷宫式压缩机，已应用于天然气液化项目。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天然气液化领域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制造企业之一，相关技术和产品成熟，历史业绩优势显著，目前在该领域占据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
	公司研制的 2K140MG-4/4 超低温 BOG 迷宫式压缩机，是国产首台-163℃超低温压缩机，已应用于长春天然气液化项目。	
焦炉煤气制天然气	公司研制的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用高温迷宫式压缩机，高温甲烷气体无需冷却直接进行压缩，简化了下游工艺流程，大大提升了装置效率。	焦炉煤气制天然气是近年来新兴产业，公司较早介入该领域，公司借助自身在天然气液化市场的优势地位，并且是国内首家拥有高温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的企业，目前在该领域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LNG 接收站	公司生产的 BOG 压缩机已应用于福建湄洲湾 LNG 接收站项目，该项目是国内第二座 LNG 接收站。	国内率先拥有 LNG 接收站 BOG 压缩机应用产品的企业，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目前在建及规划 LNG 接收站项目中，也已有部分与公司签订订单或达成合作意向。
油气田	公司研制的 6HS-E 型高转速完全平衡型压缩机组应用于中石化华北分公司塔巴庙至榆林天然气管道增压扩能工程。	HS 系列高转速完全平衡型撬装压缩机作为公司拓展战略机型，主要服务油气田生产领域，包括常规天然气、煤层气、石油伴生气、页岩气，主要功能是：气体收集、气体输送、气体贮藏、气体释放、天然气液化、燃料气增压、气举和重注、CNG、海上平台采气、FPSO；还应用于工业气体方面，如：空分、炼钢、食品及饮料、PET 吹瓶、多晶硅生产等领域，填补了国内大功率高转速完全平衡压缩机的空白。



高纯多晶硅	公司生产的 2D10-29.5/4-12 高纯多晶硅用压缩机，采用创新结构设计，具有较强的密封性，介质气体纯度高，用于洛阳 5000 吨/年多晶硅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高纯多晶硅由于其介质特殊性，对压缩机密封性要求极高，其介质与空气接触形成二氧化硅和氯化氢，会加剧密封部件的破坏，对结构设计要求更高。公司的高纯多晶硅用工艺往复式压缩机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火驱采油	公司生产的非烃气体驱油压缩机已应用于辽河油田稠油火驱采油实验项目，该项目应用尤尼斯公司的火驱采油技术，油井利用率大幅提升。	公司是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在国内火驱采油项目的压缩机配套生产商，国内率先生产非烃气体驱油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企业。
气体工业及工业废气分离	公司生产的 4K165MG-72/0.04-12 迷宫式压缩机，用于火炬气回收设施改造项目，是国内率先利用迷宫式压缩机解决石化火炬气复杂多变介质回收的公司之一。	迷宫式压缩机对气体中的杂质颗粒不敏感，在尾气处理领域拥有显著优势。公司依托迷宫式压缩机产品优势，在工业废气处理及气体工业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同时，公司是国内极少数能够为国际气体工业巨头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设备制造商。

注：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是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专门从事火驱采油的公司，拥有美国和加拿大的国际一流火驱专家及国内优秀的石油工程技术人员，具有先进的稠油和稀油火驱专利专有技术、现场实施的丰富经验及优良的火驱设备。

本公司多年前就已经开始进行迷宫式压缩机的研发，是国内较早进入迷宫式压缩机行业的企业之一。近两年，本公司相继研制出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超低温迷宫式压缩机、高温迷宫式压缩机等系列产品，大大提升了我国迷宫式压缩机的装备技术水平，对于国内石油炼化、天然气液化等行业重大装备国产化具有突出的重要意义。公司以下型号的迷宫式压缩机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打破了进口产品对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

代表产品	技术描述及应用状态
4K250MG 聚丙烯压缩机	用于中海油惠州炼油项目 40 万吨/年聚丙烯装置大型循环气压缩机国产化研发。
4K300MG 大型低温迷宫式压缩机	用于山东泰安 LNG 研发项目，该项目为国家能源局大型 LNG 装备国产化依托项目，公司负责了该项目超低温 BOG 压缩机研发及生产任务。
2K140MG-15.3/2 迷宫低温乙烯压缩机	中国石化“十一五”重大装备研制攻关项目，国内首台替代进口超低温迷宫式压缩机，吸入温度-103℃，全球仅贝尔哈德具有这种压缩机的设计制造能力，目前已应用于低温乙烯卸载装置。
2K140MG-4/4 低温 BOG 迷宫式压缩机	是国产首台-163℃超低温压缩机，全球仅贝尔哈德具有这种压缩机的设计制造能力，目前已应用于长春 LNG 项目。
6K375MG 天然气迷宫压缩机	国内首台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全球最大的迷宫式压缩机机型，目前已投入使用。
2D160MG-32.3/8.5-10.5	介质为富甲烷气，介质气体温度为 250~300℃，用于非常规天然



高温迷宫式压缩机	气生产工艺的焦炉煤气甲烷化装置,使得甲烷转化效率大为提高,将应用于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目前已投入使用。
----------	--

资料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压缩机“十二五”行业发展规划》

公司承担了国家能源局组织的大型LNG装备国产化项目—山东泰安LNG研发项目的超低温BOG压缩机研发任务,目前已交付使用。该机型是国内最大、吸气温度最低的超低温迷宫式压缩机,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为大型LNG装置国产化依托工程,实现了冷剂压缩机及驱动电机、低温BOG压缩机、冷箱、DCS系统、低温阀门以及高压变频器等关键设备全面国产化,且设备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14年8月该项目生产出合格产品,标志着中国石油在天然气液化工艺技术自主化基础上,成功实现这个领域关键设备全面国产化,使我国跻身世界液化天然气工业发展先进国家行列。<sup>17</sup>

受国家能源局委托,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于2013年3月20日在沈阳主持召开了“60万吨/年LNG装备国产化项目-低温BOG迷宫压缩机(4K-300MG-55/0.1-17型)出厂鉴定会”,国家能源局、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中国寰球工程公司、山东泰安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多位专家参会,对公司的研制成果进行了验收,并现场见证了该产品的低温氮气负荷试验,经鉴定认为公司研制的4K-300MG-55/0.1-17型低温BOG迷宫压缩机填补了国内空白,结构设计、材料选择具有多项创新,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公司具备批量生产BOG迷宫压缩机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及销售收入均处于增长阶段,在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也保持稳定。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统计和预测数据显示,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分别为81.90亿元、93.56亿元和105.07亿元,据此测算,最近三年本公司市场占有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行业市场规模(亿元)	81.90	93.56	105.07
公司销售收入(亿元)	6.29	7.76	7.62
公司市场份额	8.99%	9.70%	8.49%

注:市场份额计算公式:公司市场份额=(公司销售收入\*1.17)/行业市场规模

<sup>17</sup> 该项目具体情况可参见国家能源局综合司于2011年10月28日发布的“国能综科技”[2011]261号文件《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型液化天然气装备国产化工作的通知》



## （二）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目前，中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在国内市场的竞争主要集中于国内外少数几家大型企业之间，国外大型企业在压缩机性能、效率、技术方面有着一定的优势，而国内同类型压缩机的价格相对较低，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能够提供及时的配件供应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企业名称	地区	简要情况
德莱赛兰	美国	德莱赛兰 (Dresser-rand) 是世界上最大的压缩机制造公司之一，其产品包括涡轮、往复式压缩机以及蒸汽涡轮机，2013 年总营业收入为 30.33 亿美元，其中整机收入占比 50%，配件及服务收入占比 50%。往复式压缩机作为其重要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天然气的开采、运输以及石油化工领域，产品全球市场占有率为前三位，2013 年其往复式压缩机整机销售收入 3.34 亿美元。德莱赛兰在中国设立了服务中心，为其产品提供维修和服务，同时在上海设立培训项目，为中国用户企业提供操作和维护方面培训。
贝尔哈德	瑞士	贝尔哈德 (Burckhardt) 有着世界领先的往复式压缩机生产技术，是世界上最大的往复式压缩机制造商之一。该公司产品种类齐全，包括各类迷宫活塞式压缩机、工艺气体压缩机、超长行程迷宫式活塞 (燃气) 压缩机等。贝尔哈德的客户涵盖石油炼化、空气分离以及天然气运输和储存等领域，2013 实现营业收入 4.45 亿瑞士法郎。
沈鼓集团	中国	沈鼓集团始建于 1934 年，目前的沈鼓集团是 2004 年根据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战略，将原有沈鼓集团与沈阳水泵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气体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而组建的新沈鼓集团。沈鼓集团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压缩机制造企业，其产品包括离心压缩机、往复式压缩机、风机类产品、泵类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空分、天然气输送、制药、制酸、国防、环保等领域。
无锡压缩机	中国	无锡压缩机创建于 1955 年，其产品包括空气压缩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工艺螺杆式压缩机等。无锡压缩机拥有大型迷宫式压缩机生产能力，目前生产的最大型号为四列迷宫式压缩机产品。2011 年 10 月，日本株式会社神户制钢所 (KOBELCO) 以注资的方式取得无锡压缩机约 44.3% 的股份。
上海压缩机	中国	原上海压缩机诞生于 1940 年 (原名精业机器厂)，2005 年原上海压缩机与上海大隆机器有限公司合并重组为现在的上海压缩机，其主要产品包括工艺往复压缩机、工艺螺杆压缩机、螺杆式空气压缩机；高压往复泵、液氨泵、钾安泵、隔膜泵，应用于化工、石化、石油、化肥、制碱、重机、矿山、有色、冶金、电站、氧化铝、国防科研等行业。

## （三）本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竞争优势

（1）技术实力雄厚，自主创新能力



压缩机的设计生产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不同专业的人才通力合作，材料、生产工艺、加工精度、检测各个环节共同提高，才能提升压缩机的整体水平。公司多年来一直重视研发设计工作，目前拥有研发设计人员百余人，培养了一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领域的技术人才。

公司 201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的技术中心于 2012 年 10 月被评为省级技术中心。公司重视与高校间的科研合作，与沈阳理工大学、沈阳工业大学建立了产学研合作机制，共同进行压缩机新产品开发、理论基础研究，以及材料、结构的试验工作，并与沈阳理工大学共同组建了压缩机工程中心，与沈阳工业大学共建了表面强化科研实验基地。2010 年 8 月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下发的辽科发[2010]39 号文件，公司与沈阳理工大学共建的工程中心正式批准为“辽宁省往复压缩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2 年 9 月，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由双方共同参与研发聚乙烯生产用超高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项目，排气压力达到 150~360MPa。

目前本公司名下拥有已授权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5 项，其中 2 项为发明专利，3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公司研制的 4M12 硫化氢压缩机、4M12 氧气压缩机均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 （2）稳定的客户网络，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凭借技术研发优势以及多年业务积累，已成为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油、中国化工等多家国内能源化工巨头的物资供应商网络成员单位，并且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为国际领先气体工业公司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制造企业，如美国空气化工产品公司（Air Products）、美国普莱克斯公司（Praxair）、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 Liquide）、德国林德公司（Linde Group）。<sup>18</sup>公司多年来一直是下游多个行业大中型企业稳定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上下游合作关系。作为下游工艺流程中的关键设备，上述大型企业对中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供应商有着严格的筛选标准，存在较高的进入门槛。

公司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凭借其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良的售后服务在下游客户中赢得了较高的声誉，先后多次被下游客户评选为优秀供应商。

<sup>18</sup>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其国内子公司项目，也有部分间接销往其国外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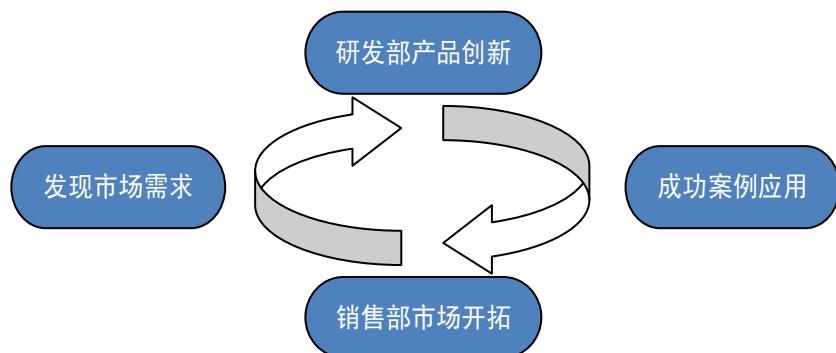


2012年11月，公司与中国石化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成为中国石化的战略供应商，在工艺往复式压缩机领域仅沈鼓集团和本公司两家企业。

### （3）产品创新优势

本公司产品线丰富，不断开发研制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创新产品，并依托产品创新优势在多个细分专业市场取得竞争优势。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设计能力，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进行产品创新，走出了一条适合自身特点又行之有效的产品创新路线：发现市场需求——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创新产品成功应用案例——依托成功案例进行专业市场开拓。

公司产品创新路线示意图



#### ①特殊介质气体创新类压缩机产品

由于某些介质气体的特殊性，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某些性能提出较高要求，从而产生了产品创新的需求。公司近年来研制了技术工艺独特的99.999%高纯氢压缩机、硫化氢压缩机、氧气压缩机、一氧化碳压缩机等产品，在高纯氢气、硫化氢、氧气、一氧化碳等特殊介质气体市场处于优势地位。<sup>19</sup>



公司研制的4M12氧气压缩机

#### ②细分专业市场创新类压缩机产品

<sup>19</sup> 高纯氢对密封性要求极高，硫化氢具有强腐蚀性，氧气极易燃烧，一氧化碳系剧毒气体。



公司秉承发现客户需求，并通过创新设计解决客户需求的理念，在多个细分行业领域率先研制出适合下游市场的创新类产品。特别是随着近年来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的兴起，本公司依靠对下游市场的敏锐把握，迅速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类产品，在多个细分行业市场占据了显著的先发优势，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一）本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研制的非烃气体驱油压缩机



公司研制的原料气压缩机



公司研制的超低温迷宫式压缩机



低温运行中的部分管路状态



公司研制的 6K375 六列迷宫式压缩机



应用于 LNG 项目中的 6K375 产品



应用于福建 LNG 接收站的本公司 BOG 压缩机

#### （4）专业化发展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压缩机行业中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坚持专业化发展道路，始终围绕着能源深加工、能源产品的低碳化，以及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进行深度市场开拓，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坚持产品创新的方式提高在专业领域内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凭借对专业化路线的多年坚持，在下游市场、生产技术、企业管理、市场占有率等多方面积累了独有的优势。公司管理团队行业经验丰富，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有着深刻的理解，对下游行业发展动态有准确的把握。公司产品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多晶硅等市场保持着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产品性能稳定，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生产研发技术在国内已处于领先地位，并始终以成为专业领域内的国际一流企业为发展目标。

#### （5）历史业绩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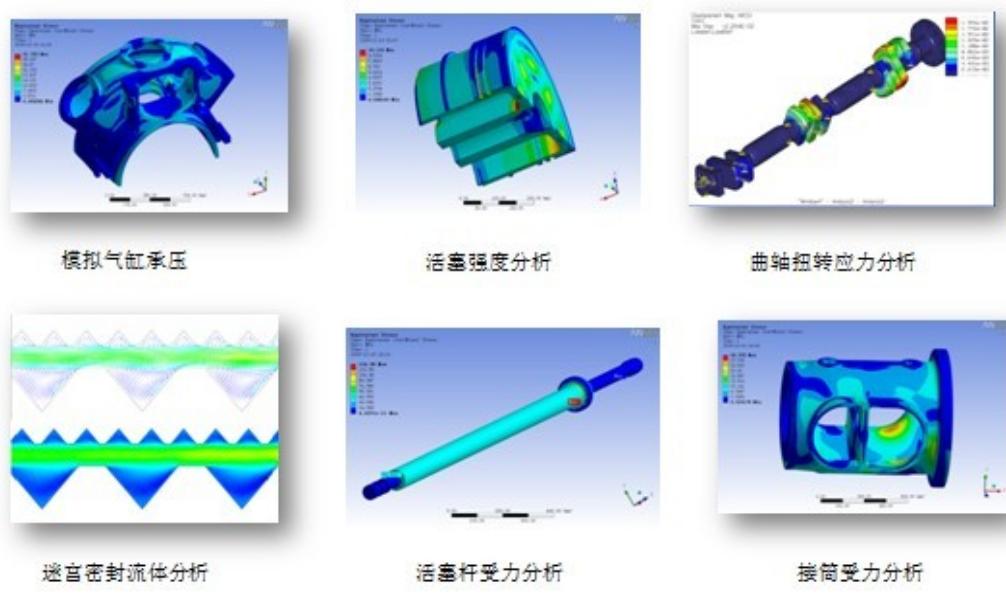
受益于多年来对专业化发展的坚持及积累，公司品牌在下游行业客户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本行业客户在采购时对制造商是否具有同种规格型号或类似工况条件的应用案例极为重视，通过十几年的发展，公司已有上千种规格型号的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百余种规格型号的迷宫式压缩机产品，成功应用于各下游行业，囊括了氢气、氧气、硫化氢、烷烃、烯烃、炔烃、氮氢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天然气、氯甲烷、氟甲烷、三氯氢硅等单一介质和混合介质气体，进气排气温度覆盖 350℃高温至-163℃超低温。由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



游客户看重历史业绩的特点，为公司进一步的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已售出产品的逐年积累，特别是近两年销售量的迅速增长，客户后期配件及服务需求将出现大幅上升，配件销售将逐渐成为未来收入增长点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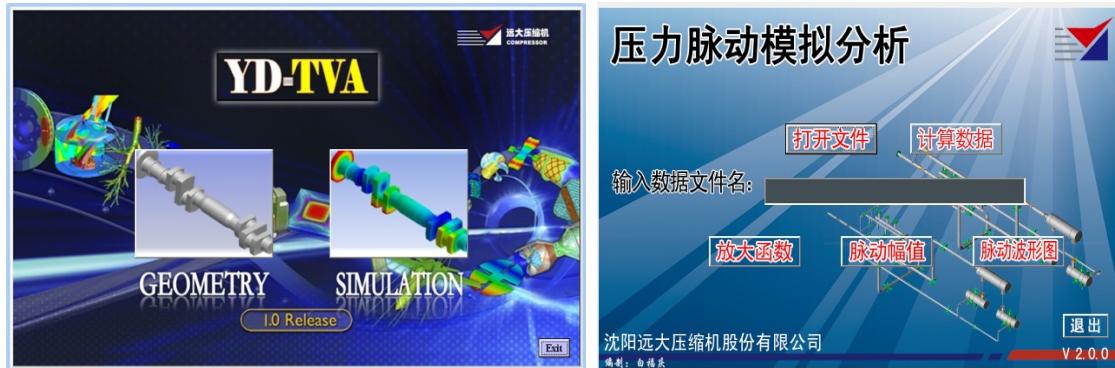
#### （6）领先的基础设计技术

稳定性、可靠性是判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性能的重要标准，特别是在石化装备、天然气液化装备等高端装备中，对稳定性、可靠性的要求尤其高，受力计算分析、产品模拟运行等先进设计技术的运用对企业而言极为重要。



利用软件进行有限元分析

国内企业在基础设计技术方面普遍较为落后。本公司根据多年的生产设计经验，掌握了管道气流脉动及管道震动分析计算、曲轴扭振分析计算等先进的设计技术，并独立开发出热动力计算软件、活塞强度计算软件、十字头强度分析软件等多种设计计算软件，基础设计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基本实现了产品设计过程的自动化和标准化，对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提高产品设计工作效率发挥着重要作用，也为公司在高端产品设计领域迅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开发的轴系扭振分析软件、气流脉动分析软件

公司目前主要设计技术参见本节“七、发行人主要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二）主要生产技术及工艺”。

#### （7）先进的加工、检测技术及装备

为了促进和提高产品制造精度和性能，公司近年来陆续增添了五轴数控镗铣床等一批高精度、大型化的专用数控设备，实现了机身、连杆、十字头等重要零件加工在自动化、加工精度高的数控机床上进行，以确保产品高质量的产出。



公司质量检验部有完备的金相、光谱分析、超声波、磁粉探伤等全套先进的检测设备、气密试验装置、PLC 试车监控系统等检验试验设备。公司的 PLC 试车



监控系统可实现压缩机工厂台架机械运转和负荷试车全过程轴瓦、活塞杆温度和机组各点振动烈度的在线连续监测。

## 2、竞争劣势

### (1) 技术水平和国际领先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

尽管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设计与生产制造水平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但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生产规模偏小，在产品研发设计能力、机械加工水平、质量控制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产品的无故障运转周期、外观质量等方面也仍需进一步提高。

### (2) 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积累、银行贷款等渠道筹集资金，渠道较为单一。随着近年市场需求的增长，公司订单快速上升，产能不足严重制约了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公司不断加大生产设备及基础建设投资，单一的间接融资渠道以及企业自有资金的积累已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 主要产品及应用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包括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以及迷宫式压缩机。本公司所产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要用途是为下游工艺流程提供介质气体输送与压力环境。公司多年来坚持科技创新，不断适应市场需求，已成功研制出氢气、氧气、硫化氢、烷烃、烯烃、炔烃、氮氢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天然气、氯甲烷、氟甲烷、三氯氢硅等单一介质和混合介质气体压缩机，以及适应特殊工况，介质气体温度覆盖 350℃高温至-163℃超低温的压缩机。

本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以及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行业市场，具体包括：加氢精制装置、加氢裂化装置、延迟焦化装置、重整装置、芳烃装置、聚乙烯装置、聚丙烯装置、环氧乙烷装置、S-ZORB 装置、天然气液化装置、焦炉煤气制天然气装置、煤制甲醇装置、煤制烯烃装置、醋酐装置、煤制醇醚装置、苯加氢装置、气体分离提纯装置、多晶硅化工装置等。

### 1、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气体力 20kN~1250kN 的 M、D、Z、L、W、V、P、HS 八种系列共上千种规格的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具体如下：



类别	系列产品型号	关键参数与技术特点
M 系列	6M25~6M80 系列压缩机(六列对动平衡式)	活塞力 250~800kN、流量 85~210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2.8~33MPa、功率 900~5500kW, 六列 5~7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好、属大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4M3.5~4M125 系列压缩机(四列对动平衡式)	活塞力 35~1250kN、流量 0.53~331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55~32.0MPa、功率 75~5600kW, 四列 2~5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好、属大中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D 系列	2D2~2D125 系列压缩机(二列对动平衡式)	活塞力 20~1250kN、流量 0.16~203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25~31.4MPa、功率 30~2300kW, 二列 1~4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好，属大中小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P 系列	P2~P5.5 系列压缩机(卧式)	活塞力 20~55kN、流量 0.5~12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6~23MPa、功率 7.5~90kW, 单列 1~2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一般，属中小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Z 系列	2Z~2Z3.5 系列压缩机(二列立式)	活塞力 20~35kN、流量 0.99~10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2~4.5MPa、功率 37~55kW, 二列 2~3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较好，属中小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L 系列	3L~6L 系列压缩机(角度式)	活塞力 20~80kN、流量 2~56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25~3.5MPa、功率 30~800kW, 二列 2~3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较好，属大中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W 系列	W 系列压缩机(角度式)	活塞力 35kN、流量 0.6~2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2.5~6.1MPa, 三列 1~3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较好，属中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V 系列	V 系列压缩机(角度式)	活塞力 35kN、标态流量 1~1.7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5~16MPa、功率 15~22kW, 二列 2~3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较好，属中型机组，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HS 系列	HS 系列压缩机(高转速、完全平衡型)	活塞力 60~400kN, 流量 580~10,0000 m <sup>3</sup> /h, 工作压力常压~30MPa, 功率 110~3000kW, 转速 1000~1500r/min。撬装，可采用电机、燃气发动机、柴油发动机

报告期内发行人常规往复式压缩机产品主要为 M 系列、D 系列和 P 系列。

## 2、迷宫式压缩机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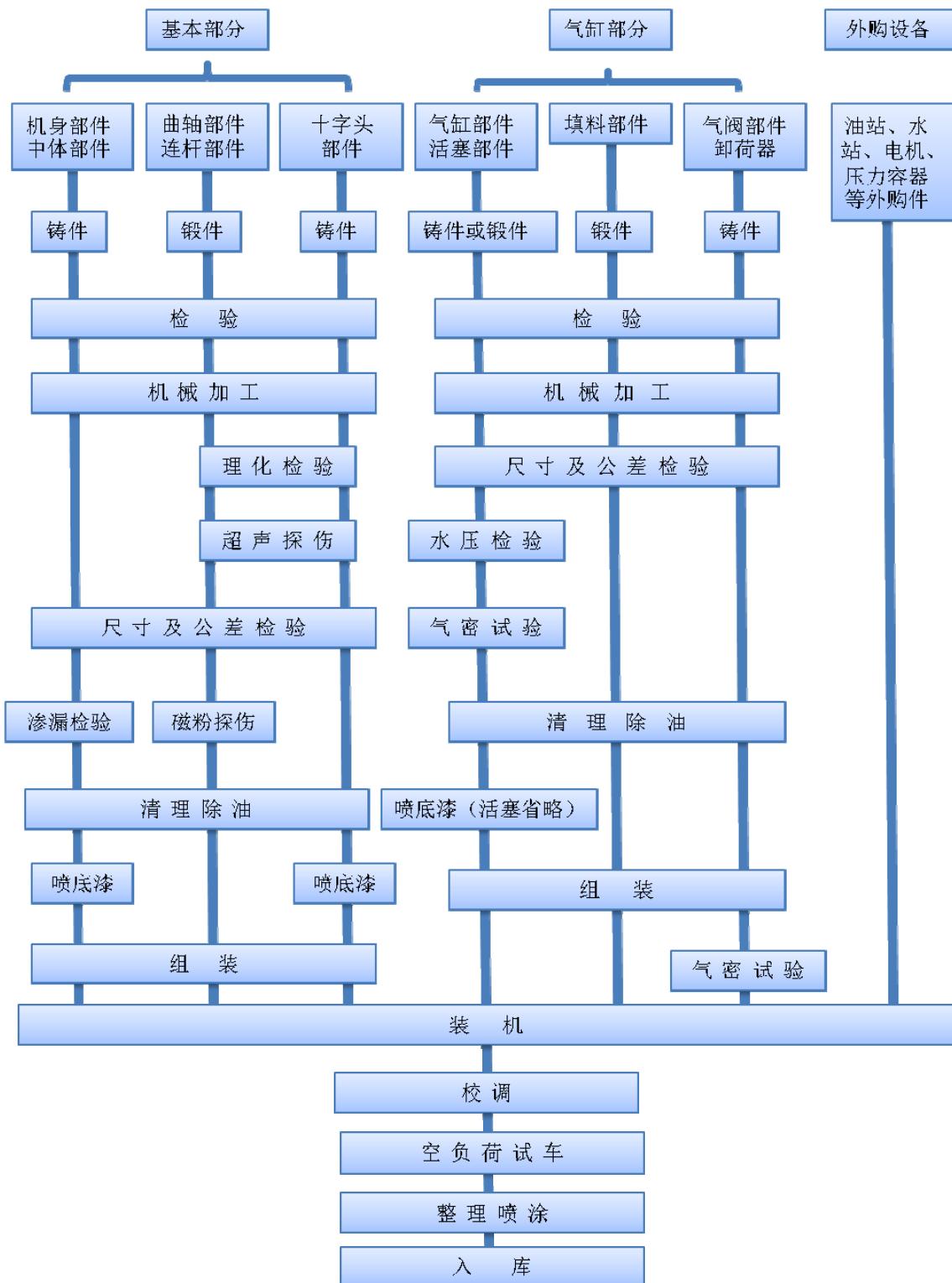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已形成 D、K 两个系列百余种规格的迷宫式压缩机，具体如下：

类别	系列产品型号	关键参数与技术特点
D 系列	2D100MG~6D375MG 系列迷宫压缩机	活塞力 35~320kN、流量 0.9~110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7~6MPa、功率 55~3800kW, 活塞行程 100~375mm、开式机身、二至六列、2~4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好，属大中型机组、占地面积小，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K 系列	2K100MG~6K375MG 系列迷宫压缩机	活塞力 35~320kN、流量 4~190m <sup>3</sup> /min、排气压力 0.7~4.5MPa、功率 30~3800kW, 活塞行程 100~375mm、闭式机身、二至六列、2~4 级压缩。动力平衡性好，属大中型机组、占地面积小，用于工艺流程装置。



##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其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公司所生产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体部分均由公司自行生产，包括机身、中体、气缸、活塞及活塞杆、曲轴、连杆、十字头、气阀、填料等部件。外购部件主要属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配套部件，包括电机、压力容器、稀油站、水站、仪表及控制系统等。上述外购部件与公司所从事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设计与生产属于不同的专业领域，但由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按照客户订单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的非标产品，配套部件也需要根据整体设计方案进行定制式采购，因此客户一般会选择由公司进行产品的整体设计并进行配套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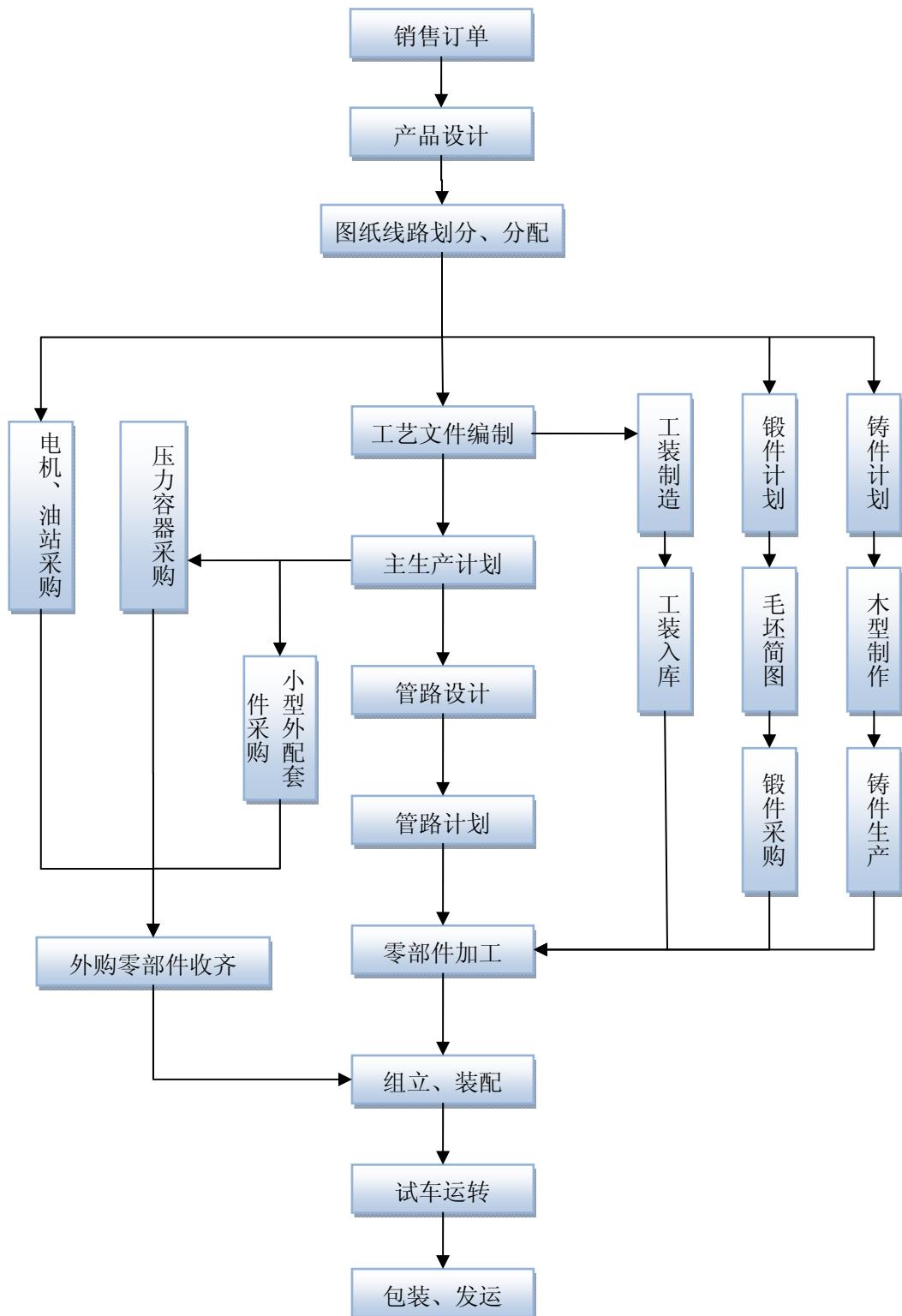
公司承担的生产工序主要为以铸件和锻件为基础进行的机械加工和检验，以及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整体产品的装配。其中，机械加工工序主要包括车、铣、镗、磨、钻、切割、抛光等，检验工序主要包括理化检验、尺寸及公差检验、超声探伤、磁粉探伤、水压检验、渗漏检验、气密检验等，装配工序主要包括零配件组装、铆焊、喷涂等。为了更好的控制产品质量，同时提升整体毛利水平，公司于2008年5月设立了专门从事铸件生产的子公司辽宁远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公司生产所需铸件主要向远宇重工采购，铸件生产的工序主要包括木型制作、熔炼、浇铸、检验等工序。

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而言，机械加工的精度以及完善的质量检验控制体系对提升产品的性能极为重要，因此大型化、高精度的机械加工设备，熟练的技术工人是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也是公司从事行业多年所积累的重要优势之一。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更多的体现为产品设计研发能力、历史业绩优势以及稳定的核心客户网络等软实力。

### （三）主要经营模式

#### 1、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和给定的参数进行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设计，采取单件小批量、定制式生产的模式。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后，先由生产部制定产品任务书并发送技术部，技术部分设主机设计室、压力容器设计室、电气仪表设计室，分别负责订单产品的主机设计，压力容器设计，电机、控制系统及仪表设计，设计完成后分别由供应部、工艺部根据设计图纸进行原材料采购、工艺文件编制，生产部根据工艺文件进行产品的生产加工。本公司基本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产品生产完成后，通常会通知客户派人对产品进行现场检验并对装配试车过程进行现场鉴证。此外，根据部分客户的要求及销售合同约定，公司接受客户委派监造人员对生产过程进行驻场监督。

##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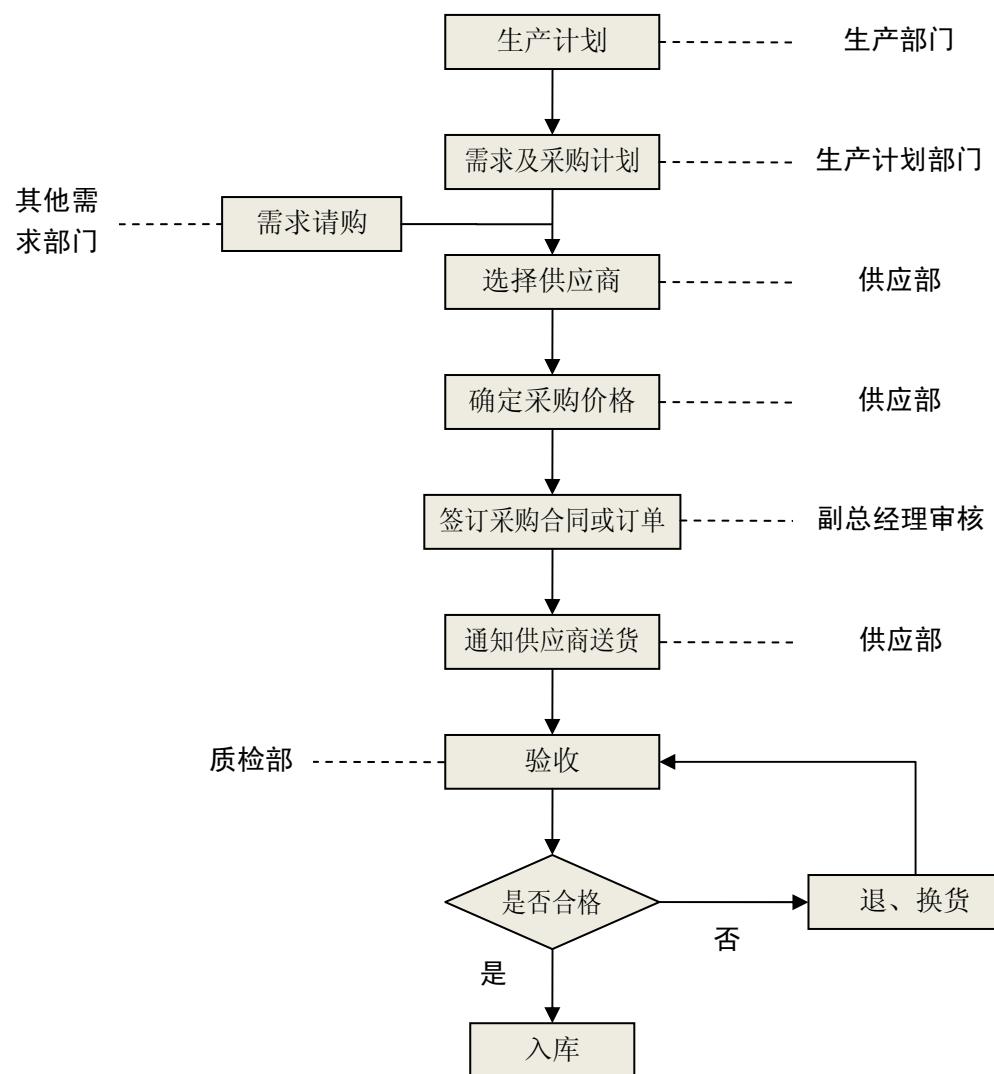
### （1）采购模式及流程



公司供应部统一管理公司采购工作。由于本行业特殊性，公司基本采取定制式采购的模式，一般是根据销售订单，在产品设计完成后安排具体采购工作，采购产品的规格、参数等均由技术部提供。但对于钢材及某些小型通用件，公司会综合考虑现有订单和未来订单情况，保持一定数量的采购备货，通常金额较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流程，生产部门根据技术部的设计图纸及物料需求计划形成采购计划，供应部按采购计划进行采购，采购合同经分管副总经理审核后方可与供应商签订。非生产物资由使用部门编制采购申请或固定资产申请表，按公司的核决权限签批后交供应部采购。

本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 （2）供应商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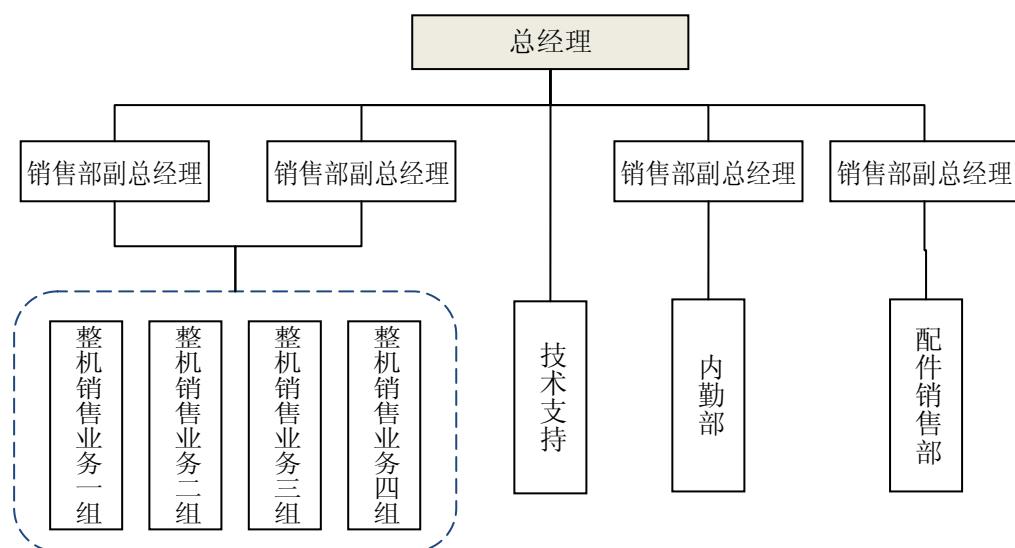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制度，定期对其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情况进行评定，并据以进行合格供应商的考核与筛选。公司与多家上游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对单一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某些销售合同中，客户会直接指定部分部件的供应商（电机、仪表、气阀等外购件中较为常见），在这种情况下，公司一般采取向多家供应商进行询价，并以此为基础与指定供应商进行议价的方式进行定向采购。除此之外，公司原材料采购一般采取邀请招标方式，供应部根据《招标管理办法》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竞价招标确定最终供应商。对于锻件、铸件的采购，公司与多家锻件、铸件供应商建立了较为有效的价格协商机制，可以有效降低上游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

## 3、销售模式

### （1）销售部及其职能

本公司结合行业销售特点及自身情况，建立了总经理负责的高效销售管理架构，分区域、分行业进行客户开拓和维护，目前公司销售部的管理组织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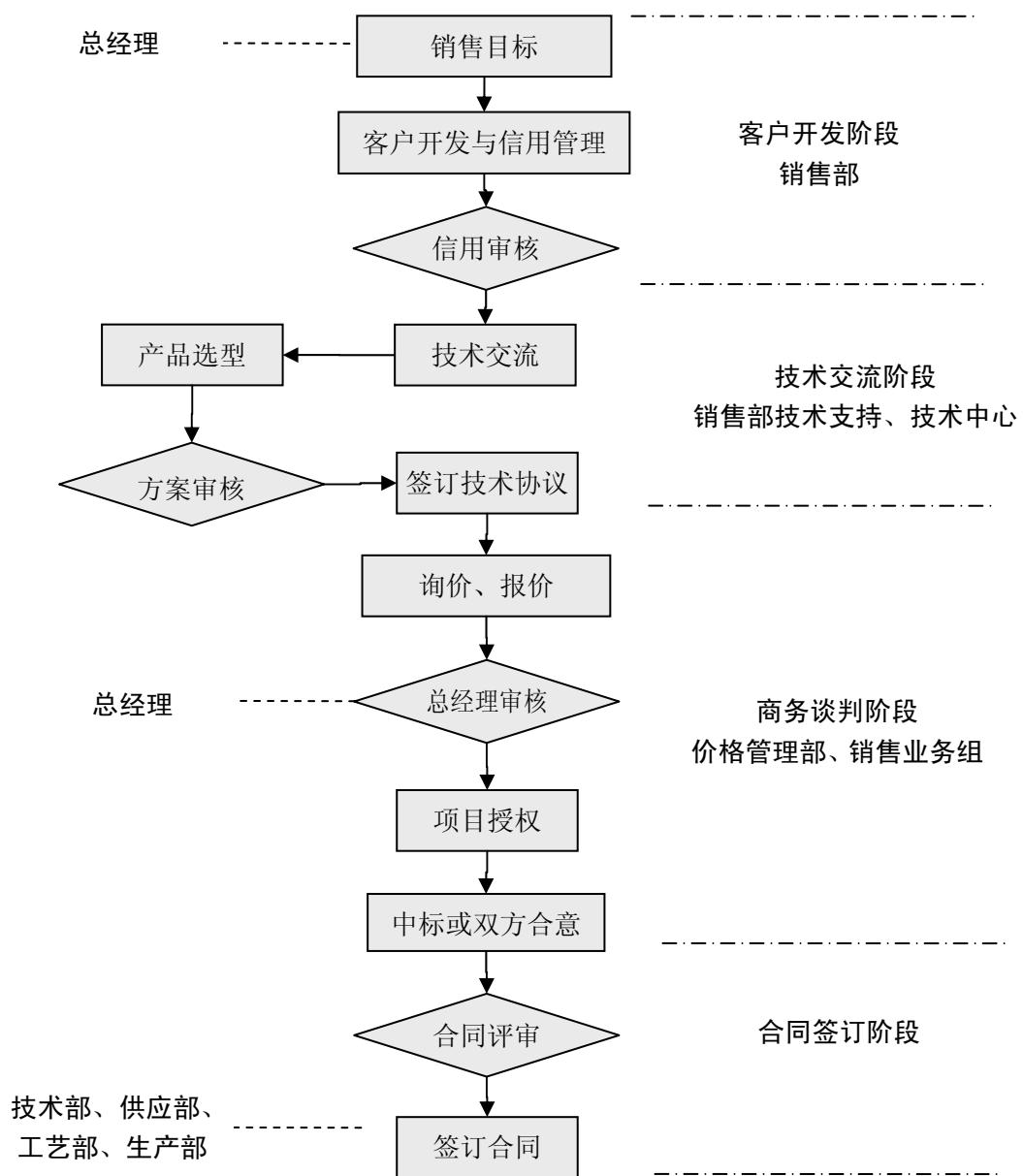


销售部主要职责包括市场开拓，售前技术谈判，参与招投标，销售合同的报价、评审、签订及管理，客户信用管理等。公司整机销售采取条块结合的管理模式，二名销售部副总经理分下游行业进行管理，一线业务员则分区域划分为四个业务组进行市场开拓和维护。除销售部外，公司设立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负责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 （2）销售模式及流程

本公司的销售通过直销方式实现。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为大型定制化产品，一般应用于下游客户的工程项目中，本公司整机产品的订单大部分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其中，对石油炼化领域的销售以邀请招标方式居多。

本公司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 （3）销售回款管理

根据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惯例，客户一般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通常情况下，客户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需向公司支付 20%至 30%左右的预付款，用于组织设计及制订生产计划；在订单产品生产过程中，客户一般还需要支付 10%至



30%的进度款，用于原材料及外购部件的采购；在公司产品交付完成并验收后，客户支付 10%至 30%款项，但一般会保留 10%的质保金，也有部分客户采取由公司开具履约保函的形式，不保留质保金。公司产品质保期通常为项目机组试车合格后 12 个月或货物到现场后 18 个月，以先到为准。销售部业务经办人员对其经办的应收账款全程负责，并对客户的经营情况、付款能力进行追踪分析，及时了解客户资金、经营状况，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

#### （4）售后服务

公司设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主要工作职责包括：现场指导安装、试车，售后产品的维护与问题处理，以及售后服务档案的管理。良好的售后服务是公司树立品牌形象、维护客户资源的关键环节之一。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公司售后服务人员在接到客户相关问题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给予反馈或进行现场服务，服务任务完成后，必须经顾客在“顾客服务记录单”上签字确认，方可离开现场。本公司高度重视客户关系的维护，保证公司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平稳运行，为客户提供超值的产品和服务，受到下游客户的高度评价。

### （四）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关系

#### 1、中国石油的供应商管理体制及招标管理体制

##### （1）供应商管理体制

中国石油建立了统一的物资供应商名录，对物资供应商实行统一归口、两级管理的模式。中国石油将全部采购物资划分为一级采购物资与二级采购物资，一级采购物资由集团总部负责实施，二级采购物资由各分、子公司负责实施，相应的供应商管理工作由集团总部与各分、子公司分别负责。中国石油和各分、子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一次考评，一级采购物资供应商由总部组织有关部门、专业分公司和使用单位进行考评，二级物资供应商考评由所属分、子公司自行组织，考评结果报总部备案。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中国石油的一级采购物资，由集团总部进行供应商的管理及考评工作。

##### （2）招投标管理体制

###### ①招标范围

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招标管理办法》，以下项目必须进行招标：

a)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工程建设项目中必须依法进行招标的勘察、设计、施



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和材料的采购；

b) 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1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其他物资和服务采购项目；

c) 单次采购估算额低于上述 a)、b) 规定的标准，但年度范围内同类项目总采购估算金额在 5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d) 国家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规定的其他需要招标的项目。

## ②招标采购管理

中国石油按照招标项目性质和单次采购估算额将招标项目划分为一、二、三类，一类、二类招标项目由集团公司总部管理，三类招标项目由各分、子公司管理。

一类招标项目包括：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2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工程项目；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1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的物资采购项目；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5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服务项目；总部机关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物资采购、服务项目；总部集中采购项目及其他应纳入总部管理的招标项目。

二类招标项目包括：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1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 2 亿元人民币以下的工程项目；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5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 1 亿元人民币以下的物资采购项目；单次采购估算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服务项目。

三类招标项目包括：一类、二类招标项目以外的招标项目；集团公司总部授权管理的其他招标项目。

## 2、中国石化的供应商管理体制及招标管理体制

### （1）供应商管理体制

中国石化实行统一管理、动态考核、扶优汰劣的供应商管理体制，具体如下：

①统一管理：由中国石化集团总部建立统一的供应商网络，进入中国石化供应商网络必须预先经过资格审查，所有物资采购必须在网络内选择供应商。

②动态考核：中国石化实行供应商资质年审制，每年对供应商整体实力、供应份额、合同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量化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升降级管理。

③扶优汰劣：对考核业绩优秀的供应商在采购时优先选择，并在供应份额和资金支付上给予倾斜，同时对综合量化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淘汰。



## （2）招标管理体制

### ①招标范围

根据《中国石化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必须进行招标：

- a) 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准享受国家优惠政策的重点项目所需重要设备材料；
- b) 商务部《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规定招标的机电产品；
- c) 具备招标条件的矿机协议采购物资；
- d) 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石化相关制度规定需要招标采购的物资。

### ②招标采购管理

中国石化实行统一管理、分层操作的原则。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负责中国石化物资招标采购的统一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负责中国石化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制度体系建设；负责统一招标流程和主要物资的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负责组建和管理中国石化物资采购评标专家库；负责重点监管合同估算金额在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物资招标活动。

各分、子公司物资招标采购管理部门负责贯彻实施中国石化物资招标采购管理规章制度，制定本单位物资招标采购实施细则，建立健全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制度体系；负责评标专家库中本单位评标专家的管理和信息维护；负责本单位自行采购物资及部分集团化采购物资招标的组织实施。

## 3、公司其他主要客户的采购模式

客户	产品应用领域	采购模式
中海油	石油炼化	中海油 100 万元以上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采购通过邀请招标方式进行，其中 600 万元以上的采购由集团组织进行，600 万元以下由各分子公司自行组织
新地能源	天然气	新地能源一般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	多晶硅	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采购全部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
延长石油	石油炼化	延长石油一般采取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成都深冷	天然气液化	成都深冷一般采取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式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兖矿集团	煤化工	兖矿集团一般采取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



式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中国化学	煤化工、化肥	中国化学一般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式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吉林众鑫	化工	吉林众鑫一般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式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山东神驰	化工	山东神驰一般采取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工艺式往复式压缩机采购

注：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目前已更名为“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4、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的物资采购模式以及总部与分子公司间的权限划分

##### （1）中国石油物资采购模式以及总部与分、子公司间的权限划分

中国石油建立了一级采购物资目录，列入该目录的属于一级采购物资，未列入该目录的为二级采购物资。其中，一级采购物资由集团总部进行集中采购，总部也可授权各分、子公司自行采购；二级采购物资由各分、子公司自行采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中国石油一级采购物资，由中国石油集团总部进行集中采购，一般均采用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模式进行，最终供应商的选择是由专家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决定。各分、子公司委派的专家占评标委员会专家的三分之一，剩余专家由专家库中随机抽选确定。采购结束后，具体的合同签订与执行由各分、子公司进行。

##### （2）中国石化物资采购模式以及总部与分、子公司间的权限划分

根据采购物资种类的不同，中国石化的采购模式分为集团化采购和各分、子公司自行采购，其中集团化采购又包括总部直接集中采购、总部组织集中采购和总部授权集中采购。根据中国石化采购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整机的采购均属于集团化采购中的总部直接集中采购范畴，在特殊情况下，总部可以授权下属分、子公司自行采购。在总部直接集中采购的模式下，采购过程的具体执行由中国石化总部负责，包括统一组织招标或谈判、签订合同、支付价款、货物验收等，但各分、子公司在供应商选择等过程中拥有参与决策权，供应商的最终确定系中国石化总部与各分、子公司间共同协商的结果。

#### 5、公司在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供应商体系中的地位

石油炼化领域属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高端市场，市场格局多年来始终处于较为稳定的状态，公司与沈鼓集团、无锡压缩机、上海压缩机四家公司占据了该领域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多年来一直为中国石油、中国石化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已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供



商体系中的地位较为稳固。

中国石油对物资供应商实行统一归口、两级管理制度，公司已获得中国石油的一级供应商准入资质。针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特殊性，中国石油对活塞力 $\geq 500\text{kN}$ 的大型往复式压缩机物资供应商实行特别准入制度，获得该准入资质的仅有沈鼓集团、本公司、无锡压缩机、上海压缩机、沈阳申元气体压缩机有限责任公司五家公司。

中国石化由总部对供应商进行统一管理，并实行对供应商的考评分级管理制度，将供应商分为战略供应商、主力供应商、普通供应商三个等级，物资采购时对较高级别供应商实行优先采购。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领域，目前中国石化的战略供应商仅有沈鼓集团和本公司两家。

## 6、公司为维护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所采取的措施

(1) 重视研发设计投入。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研发费用投入比例，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国际最前沿技术为标准，致力于不断开发出适应下游客户需求的创新类产品，逐步缩小与国际领先技术水平的差距。

(2) 重视加工精度及产品质量。公司极为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及生产过程管理，有效地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及可靠性。随着发行人近年来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高精密机械加工设备占比明显提升，提高了生产效率的同时，也更好的保证了零配件的加工精度及产品性能。

(3) 产品交付的及时性。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涉及的工序较多、周期较长，每一个订单都需要进行单独的设计，并根据整体设计方案进行定制式采购、零配件加工等。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规范而高效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了销售、设计、生产、采购等多个部门间的有效衔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始终保证按照规定交货周期交付货物。

(4) 良好的售后服务。良好的售后服务是公司维护客户稳定的重要措施，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大型设备，售后维护以及出现问题时的及时处理对客户而言十分重要。公司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为客户提供及时、高效、负责的售后服务，保证公司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平稳运行，良好的售后服务得到下游客户的高度评价。



## （五）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 1、公司报告期内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 （1）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本公司产品为单件小批定制化生产，因客户需求差异较大，不同规格、型号产品其成本、售价、机械加工工时均存在较大差别。公司产品工艺流程基本相同，生产设备大部分为通用设备，对于不同规格、型号产品，计算产能时具有明显差异。公司按照生产计划充分利用各种设备来加工生产不同产品组件，然后进行装配。在生产过程中，机器设备的加工能力则决定了生产进度的快慢。机械加工环节由于工艺复杂程度较高，同等条件下会受制于机器设备的数量和性能因素，是公司生产流程中的核心部分，因此公司在进行产能计算时，是以机械加工环节的生产能力来衡量总的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年生产入库产品机械加工环节总工时	442,051	470,450	460,764
年机械加工设备定额工时	350,452	332,879	326,185
产能利用率	120.43%	141.33%	141.26%

注：产能利用率=年生产入库产品机械加工环节总工时/(年机械加工设备额定工时)\*100%。  
年机械加工设备定额工时=Σ（机械加工设备数量×法定工作天数×8 小时）；年生产入库产品机械加工环节总工时=Σ（入库完工各型号产品数量×机械加工环节定额工时）

#### （2）制约产能的主要因素

目前制约公司产能的因素主要包括：

①场地的限制：由于公司产品大型化的特点，大型设备的安放、在产品及产成品的存放、产品装配等均需占用一定的场地。2012年12月，公司与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签订土地、厂房买卖合同，向其购买23,451.50 m<sup>2</sup>土地及该土地上的10,206.57 m<sup>2</sup>办公楼和厂房；2013年5月，公司与辽宁天禾源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及房产转让合同，向其购买面积为16,307.65 m<sup>2</sup>的土地使用权，以及面积为6,033.55 m<sup>2</sup>的办公楼和厂房。以上土地及厂房的购买较大程度缓解了公司场地不足的限制，但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生产经营场地仍将有持续的扩张需求。

②精密机加设备及熟练的技术工人数量的限制：公司的核心生产工序为机械加工，并且所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高端市场对机械加工精度要求较高，因此



精密机加设备及熟练的技术工人数量是公司产能的直接制约因素。

③资金的限制：新建厂房以及购置大型精密机加设备所需资金规模较大，产能的进一步增加也要以更多的营运资金为基础，因此，公司可动用的流动资金数量也对进一步大幅增加产能构成了一定限制。

### （3）公司报告期内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

报告期内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量、销量及产销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产量（台套）	350	403	342
销量（台套）	349	384	309
台数产销率	99.71%	95.29%	90.35%

注：2012年产量中包括3台外购压缩机，销量中包括2台外购销售压缩机；2013年产量中包括2台外购压缩机，销量中包括1台外购压缩机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一、 工艺往复式压缩机	69,234.49	90.80	73,313.31	94.97	58,201.78	92.55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63,639.67	83.47	68,153.06	88.29	51,919.09	82.56
迷宫式压缩机	5,594.81	7.34	5,160.26	6.68	6,282.69	9.99
二、 配件及其他	7,012.53	9.20	3,881.80	5.03	4,683.75	7.45
合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仍然为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

公司生产的产品均为非标产品，销售价格因型号规格不同而差别巨大，单台销售价格从几十万到上千万不等。即使是同一型号的产品，根据客户需求的不同，单台价格波动仍然较大。因此产品销售价格差距较大，同年和历年价格均不具有可比性。

## 4、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消费群体所在行业划分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石油炼化	42,284.45	55.46	37,754.23	48.91	37,257.90	59.25
煤化工	8,686.65	11.39	7,404.31	9.59	6,934.09	11.03
天然气	9,647.58	12.65	19,460.17	25.21	8,769.24	13.94
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	4,480.97	5.88	4,099.80	5.31	4,631.34	7.36
多晶硅	1,063.73	1.40	63.58	0.08	1,990.68	3.17
其他	10,083.64	13.22	8,413.02	10.90	3,302.28	5.25
合 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 5、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期 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 收入的比例
2014 年度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8,035.79	23.65%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8,822.82	11.57%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19.99	3.44%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93.16	1.83%
	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16.24	1.73%
	合计	32,188.01	42.22%
2013 年度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9,951.21	25.8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8,909.68	11.5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67.71	9.03%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416.24	3.13%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2,198.84	2.85%
	合计	40,443.67	52.39%
2012 年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21,171.37	33.67%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4,209.12	6.69%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3,111.14	4.9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56.91	2.79%
	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	1,586.13	2.52%
	合计	31,834.67	50.62%

石油炼化是本公司的传统优势市场，由于国内炼化行业集中度极高，因此本公司向中石油、中石化系统内企业的销售收入在收入总体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煤化工、天然气、多晶硅领域市场不断开拓，来自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的收入占比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是1998年7月在原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基础上重组成立的特大型石油石化企业集团，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1,820亿元，总部设在北京。业务范围包括：实业投资及投资管理；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储运（含管道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炼制；汽油、煤油、柴油的批发；石油化工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存、运输；石油石化工程的勘探设计、施工、建筑安装；石油石化设备检修维修；机电设备制造；技术及信息、替代能源产品的研究、开发、应用、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对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销售的具体客户主要包括：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淮安清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洛阳石油化工工程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等、以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荆门分公司、九江分公司等各地分公司。

### （2）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是1998年7月在原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基础上重组成立的特大型企业集团，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3.798.63亿元，业务范围包括如下：油气业务：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天然气与管道；工程技术服务：物探、钻井、测井、井下作业；石油工程建设：油气田地面工程、管道施工、炼化装置建设；石油装备制造：勘探设备、钻采装备、炼化设备、石油专用管、动力设备；金融服务：资金管理、金融保险；新能源开发：非常规油气资源、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

公司对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销售的具体客户主要包括：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中国寰球工程公司、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河石化分公司、庆阳石化分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克拉玛依石化分公司等各地分公司。

### （3）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成立于1982年，注册资本949亿元人民币，总部设在北京，是中央特大型国有企业，也是中国最大的海上油气生产商。业务范围涵盖了油气勘探开发、专业技术服务、炼化销售及化肥、天然气及发电、金融服务、



新能源等业务板块。

公司对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销售的具体客户主要包括：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分公司、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油分公司。

#### （4）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

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0 日，注册资本 22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新。公司注册地址为乌鲁木齐市昆明路 158 号野马大厦七层，经营范围为硅及相关高纯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新能源建筑环境环保技术及相关工程项目的研究、设计、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维护及咨询服务；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控制器、逆变器、太阳能蓄电池、汇流柜、建筑构件、支架、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应用相关的组配件和环境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和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离网、并网及风光互补、光热互补、光伏水电互补、其他与光伏发电互补的系统相关工程设计、生产、安装维护、销售及售后服务；火电、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及调试运营；劳务派遣；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多晶硅生产相关的化工副产物的生产及销售。

#### （5）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金 1 亿元，法定代表人刘正清。公司注册地为廊坊开发区华祥路，经营范围为：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集成与转化；石油和煤炭能源、催化材料、洁净煤炭转化、一碳化工工艺、应用化学、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技术转化、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咨询：市政公用行业[热力、燃气（含加气站）]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管道输送）专业设计；煤炭行业（矿井）专业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计施工专业承包，天然气加气子站的建设及相关设备的租赁，锅炉安装，压力管道设计及安装，压力容器设计及制造，压力管道元件制造，工程设备及所需物资的采购与销售；（以上凭资质经营）销售；反应器、填料、余热锅炉，化学试剂和助剂、化学用品（化学危险品除外）；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承包与



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货物及技术及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限经营的商品和项目除外）

#### （6）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延长石油成立于 1996 年，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浩。公司注册地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七里铺，经营范围为：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加工、运输、销售；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与油气共生或钻遇的其他矿藏的开采、经营业务；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层气的开发利用；煤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伴生矿物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石油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项目投资、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仅限分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中，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 （7）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深冷成立于 2008 年，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谢乐敏。公司注册地址为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经营范围为：空气分离设备、石油液化天然气分离设备、低温液体储运设备、低温机械设备及压缩机、电气仪表、高真空低温液体输送管道、阀门备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以上项目不含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限制的项目取得资格证后凭许可证并按许可时效经营）。

#### （8）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是以煤炭、煤化工、煤电铝及机电成套装备制造为主导产业的国有特大型企业。矿区开发建设始于 1966 年，1976 年成立兖州矿务局，1996 年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1999 年成立兖矿集团，是华东地区煤炭生产、出口、深加工重要基地和山东省三大化工产业基地之一。



公司对兖矿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的具体客户主要包括：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兖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兖矿国泰乙酰化工有限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矿鲁南化肥厂。

#### （9）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化学成立于 2008 年 9 月，由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10 年 1 月，中国化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证券代码：601117）。中国化学生务覆盖建筑工程、环境治理、工艺工程技术开发、勘察、设计及服务。

公司对中国化学销售的具体客户包括：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0）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众鑫成立于 2005 年 8 月，注册资本 30,532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崔永军。公司注册地址为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九江大路 1 号，经营范围为：醇醚、乙醇胺、异戊烯醇生产；化工新产品研发、技术转让。

#### （11）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神驰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10 日，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九玉。公司注册地址为东营区郝纯路 129 号，经营范围为：硫磺、液化石油气、汽油、石油焦、丙烷、丙烯、甲基叔丁基醚、丁烯、柴油、石脑油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沥青、渣油、蜡油、重油、轻油、轻烃、油浆、异辛烷、正丁烷、辛烷异构体试生产；混合碳四、乙烷燃料气、醚后液化气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石油助剂（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产、销售；液态烃、燃料油（闪点>61°）、煤油、黄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六）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电机、稀油站、水站、仪表及控制系统（仪表、仪表管、变送器、调节系统、控制柜等）、压力容器、铸件、锻件和钢材。随着远宇重工达产后，公司所需铸件大部分由远宇重工提供。

报告期，本公司的各类原材料采购金额及所占比重如下（不含税）：



原材料种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额比重(%)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额比重(%)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额比重(%)
电机	12,988.75	25.38	13,370.84	25.30	12,606.82	25.90
仪表及控制系统	6,101.55	11.92	6,207.81	11.75	6,010.44	12.35
阀门、活塞环、法 兰等	6,144.34	12.00	6,132.59	11.61	5,531.13	11.36
稀油站、水站	5,144.54	10.05	6,133.60	11.61	4,790.02	9.84
压力容器	4,598.68	8.98	4,799.44	9.08	4,009.37	8.24
铸件	1,743.32	3.41	1,690.42	3.20	1,005.17	2.07
锻件	3,909.83	7.64	3,767.95	7.13	3,996.43	8.21
钢材、铁	5,592.86	10.93	6,313.36	11.95	6,276.65	12.90
其他	4,958.76	9.69	4,425.72	8.38	4,446.80	9.14
<b>合计</b>	<b>51,182.63</b>	<b>100.00</b>	<b>52,841.73</b>	<b>100.00</b>	<b>48,672.83</b>	<b>100.00</b>

多年来，公司已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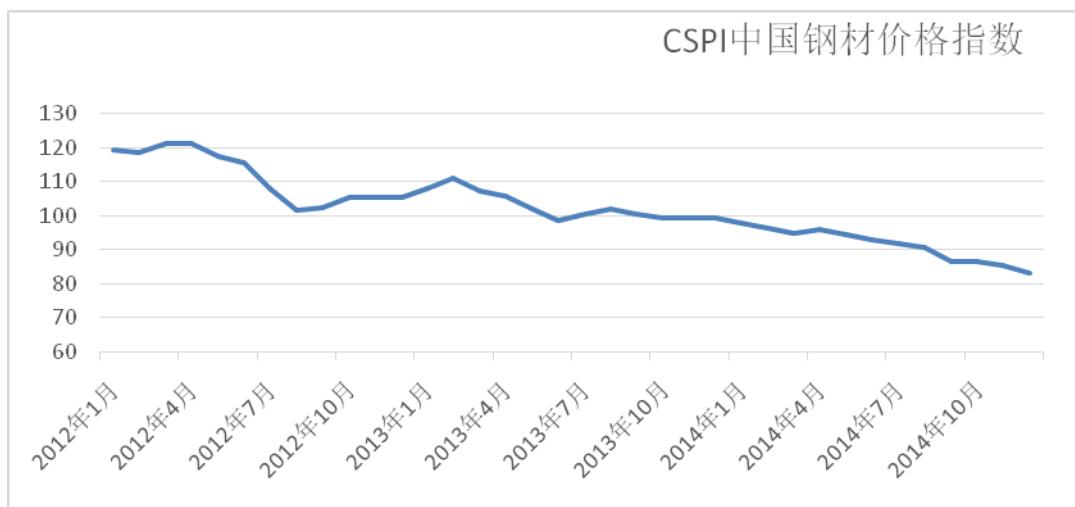
##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采购原材料中的电机、稀油站、水站、压力容器、仪表及控制系统等外购原材料因规格型号、质量要求的不同，单台价格波动范围较大，此外，不同品牌的同类产品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一般会根据产品需求及客户要求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所采购部分钢材及锻件的均价如下：

类别	材质	采购均价(元/千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钢 材	250毫米圆钢	20Cr13	8.80	9.50
	16mm中板(钢板)	Q235	3.28	3.78
锻 件	活塞杆	17-4PH	36.25	40.32
	缸体	35#钢	5.66	6.23
	连杆	35CrMo	7.26	7.68
				9.07

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发布的中国钢材价格指数，近三年我国钢材价格走势如下图：



从上图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我国钢材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公司钢材和锻件采购价格变化趋势与之相一致。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钢材和锻件采购价格变化趋势与钢材市场价格走势相一致。

### 3、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用能源主要为电力，所占生产成本比例较小，由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提供。远大重工生产用能源主要为电力和焦炭，其中电力由开原市供电局提供，焦炭面向市场进行采购。

### 4、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直接材料	46,486.21	84.32	46,618.72	85.98	37,992.67	85.53
直接人工	2,806.45	5.09	2,428.34	4.48	2,048.63	4.61
制造费用	5,840.20	10.59	5,171.66	9.54	4,380.83	9.86
<b>合计</b>	<b>55,132.86</b>	<b>100.00</b>	<b>54,218.71</b>	<b>100.00</b>	<b>44,422.13</b>	<b>100.00</b>

其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
一、主机直接材料	44,399.85	84.61	45,641.41	86.31	36,760.02	86.16
其中：电机	11,704.76	22.30	11,546.12	21.83	10,034.95	23.52



稀油站、水站	5,660.13	10.79	5,580.48	10.55	4,581.21	10.74
仪表及控制系统	6,279.59	11.97	6,119.51	11.57	4,301.90	10.08
阀门、活塞环、法兰等	5,674.65	10.81	5,833.39	11.03	3,663.13	8.59
压力容器	3,737.57	7.12	3,723.22	7.04	3,081.34	7.22
其他	3,240.00	6.17	3,821.45	7.23	3,289.05	7.71
铸件	1,131.77	2.16	1,194.91	2.26	863.50	2.02
锻件	2,524.24	4.81	3,171.04	6.00	2,411.49	5.65
钢材	4,447.15	8.47	4,651.30	8.80	4,533.46	10.63
<b>二、直接人工</b>	<b>2,639.93</b>	<b>5.03</b>	<b>2,322.20</b>	<b>4.39</b>	<b>1,890.55</b>	<b>4.43</b>
<b>三、主机制造费用</b>	<b>5,437.78</b>	<b>10.36</b>	<b>4,919.34</b>	<b>9.30</b>	<b>4,012.20</b>	<b>9.40</b>
<b>合计</b>	<b>52,477.56</b>	<b>100.00</b>	<b>52,882.94</b>	<b>100.00</b>	<b>42,662.77</b>	<b>100.00</b>

## 5、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不含税）如下表所示：

期间	供应商名称	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 购比例
2014 年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6,126.92	11.97%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4,310.04	8.42%
	贺尔碧格(上海)有限公司	气阀、填料、调节系统	3,966.98	7.75%
	盘锦中天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	2,984.37	5.83%
	上海利安润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油站 水站	1,300.63	2.54%
	<b>合计</b>		<b>18,688.95</b>	<b>36.51%</b>
2013 年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5,363.69	10.15%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5,171.54	9.79%
	贺尔碧格(上海)有限公司	气阀、填料、调节系统	3,176.46	6.01%
	盘锦中天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	2,849.92	5.39%
	沈阳天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PLC 控制系统、电控柜、仪表管阀件	1,598.56	3.03%
	<b>合计</b>		<b>18,160.17</b>	<b>34.37%</b>
2012 年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5,627.68	11.56%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5,604.13	11.51%
	贺尔碧格(上海)有限公司	气阀、填料、调节系统	3,938.29	8.09%
	盘锦中天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	2,424.38	4.98%
	沈阳市北方润华冷却设备有限公司	稀油站、水站	1,487.51	3.06%
	<b>合计</b>		<b>19,081.99</b>	<b>39.20%</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



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 6、委托加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委托加工情况，如热处理、镀锌、镀铬等，这些不属于一般的机械加工工序，发行人不具备相关的设备及加工能力，因此委托外部专业厂商进行加工处理，具体工作由生产部根据订单生产进度进行统一调度。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委托加工费用	786.25	792.39	544.15
营业成本	55,157.25	54,669.62	44,453.03
所占比例	1.43%	1.45%	1.22%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始终处于较低水平。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述原材料供应商或客户中均不拥有权益。

## （七）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工艺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和销售，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生产运营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通过了GB/T24001-2004/IS014001:2004 环 境 管 理 体 系 标 准 认 证 和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报告期内未因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问题而受到任何处罚。

# 五、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一）主要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账面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账面净额 (万元)	综合成新率 (%)



项目	账面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账面净额 (万元)	综合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4,174.77	2,315.66	11,859.11	83.66
机器设备	11,893.68	4,663.97	7,229.71	60.79
运输工具	1,487.51	892.74	594.77	39.98
其他设备	681.74	460.69	221.04	32.42
合 计	28,237.69	8,333.06	19,904.63	70.49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

##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工序	主要设备	数量(台/套)	成新率(%)
铸造	熔炼电炉	3	49.56
	冲天炉	2	74.97
	电阻炉	2	70.11
	铸件表面抛丸处理机	3	76.45
	树脂砂处理回收线	1	63.25
机加设备	数控落地镗铣床	2	74.04
	数控龙门式镗铣床	3	58.51
	刨台式数控镗铣床	2	77.37
	曲轴车床	2	43.21
	龙门刨床	2	80.96
	龙门铣床	1	34.53
	立式加工中心	20	70.04
	数控镗铣床	8	55.45
	数控车床	36	71.91
	数控线切割机床	15	53.14
	数控立式钻床	6	67.21
	镗铣床	17	43.78
	铣床	5	24.50
	车床	28	29.02
	摇臂钻床	15	50.34
装配与检测设备	外圆磨床	4	67.74
	平面磨床	5	68.47
	曲轴磨床	3	41.48
	带锯床	18	27.49
	数显万能试验机	1	3.00
	探伤设备	6	48.67



工序	主要设备	数量(台/套)	成新率(%)
运输与起重设备	金相显微镜	2	51.04
	过程校准器	1	32.10
	半自动冲击试验机	1	3.00
	超声波清洗机	1	20.78
	漆膜测厚仪	3	61.01
	OBLF 直读光谱仪	2	89.06
	手持式合金分析仪	3	88.68
	微机控制摆锤冲击试验机	1	93.53
	微机控制 300KN 电子万能试验机	1	93.53
	-196°C 冲击试验低温仪	1	93.53
	低倍组织热酸蚀系统	1	95.15
	硬度计	3	100.00
其他设备	叉车	8	9.07
	单梁起重机	48	60.18
	双梁起重机	26	62.68
	起重电磁铁	4	83.54
	等离子喷涂设备	2	31.69
	超音速火焰喷涂设备	1	62.01
	滚丝机	5	25.53
	喷砂机	1	40.18

上述设备均为公司及远大重工拥有，所有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公司设备成新率较高，尚可使用年限较长，为企业的稳定生产提供了保障。

### 3、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取得房产证的生产经营用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坐落位置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是否抵押
1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5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工业	1,385.36	是
2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6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工业	4,706.43	是
3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工业	287.50	是
4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0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厂房	825.96	是
5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1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6 号	厂房	7,735.91	是



6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2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办公楼	1, 219. 76	是
7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1620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1 号	厂房	3, 081. 99	否
8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2 号	研发检测中心	8, 503. 29	是
9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8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3 号	泵站	419. 10	是
10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9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4 号	厂房	9, 242. 88	是
11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20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5 号	厂房	1, 261. 95	是
12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029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1 号	收发室	65. 68	是
13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030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6-6 号	综合楼	1, 201. 73	是
14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98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4 号 (1)	工业	64. 01	否
15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988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3 号 (1)	工业	73. 96	否
16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989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1 号	工业	8, 247. 19	否
17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990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2 号	办公	1, 749. 97	否
18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991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5 号	水泵房	71. 44	否
19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6321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4-4 号	工业	1, 460. 79	否
20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6322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4-6 号	工业	751. 00	否
21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6323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4-1 号	工业	2, 243. 98	否
22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6324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4-3 号	仓库	712. 80	否
23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6326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4-5 号	浴池	393. 28	否
	<b>本公司房产小计</b>			<b>55, 705. 96</b>	
1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 211282-033199-1 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29, 056. 01	否
2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 211282-033207-1 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1, 302. 00	否
3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 211282-033200-1 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607. 10	否



4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211282-033201-1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576.07	否
5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211282-033206-1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201.60	否
6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211282-033197-1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85.09	否
7	开原市房权证新城街字第211282-033198-1号	开原市新城街铁西社区工业园区北区	工业	85.09	否
<b>远宇重工房产小计</b>				<b>31,912.96</b>	
<b>合 计</b>				<b>87,618.92</b>	

除上述已取得房产证的房屋建筑物外，公司有建筑面积分别为945.59m<sup>2</sup>和4,697.83 m<sup>2</sup>的二处厂房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目前处于竣工验收阶段，尚未取得房产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除少量新建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尚在办理过程中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远宇重工的大部分房产均已取得房产证，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商标等。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6,450.86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6,174.57万元。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位置	用途	取得方式	面积(m <sup>2</sup> )	产权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1	沈开国用(2011)第232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1号	工业	出让	29,496.78	2050.3.19	是
2	沈开国用(2011)第74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1号	工业	出让	22,062.75	2060.1.28	是
3	沈开国用(2012)第3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二十三路149号	工业	出让	20,437.61	2061.11.28	否
4	沈开国用(2013)第17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10甲3号	工业	购买	23,451.50	2025.3.27	否
5	沈开国用(2013)第090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4号	工业	购买	16,307.65	2039.5.7	否
<b>合 计</b>					<b>111,756.29</b>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远宇重工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位置	用途	取得方式	面积(㎡)	产权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1	开原国用(2011)第028号	开原市工业区北区	工业	出让	98,340.00	2060.9.12	否

##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名下的商标情况如下：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截止日
	5075312	空气压缩机；气体压缩机；空气冷却机；压缩机（机器）；压缩、排除、送气用鼓风机；气体压缩、排放、输送用鼓风机；气体传送装置；鼓风机；气体管道传送器	2019年01月13日

##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名下共有 4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发明	活塞杆表面陶瓷硬化处理方法	ZL02133205.3	2002.10.17	2004.9.1
2	发明	耐 300℃~350℃ 高温的合金材料及耐 300℃~350℃ 高温压缩机承压部件的铸造方法	201310247781.X	2013.06.21	2014.12.17
3	实用新型	四杆双连动转换机构	ZL200720010067.9	2007.1.11	2008.1.30
4	实用新型	三杆两连动转换机构	ZL200720010131.3	2007.1.15	2007.12.26
5	实用新型	高空作业安全缓降装置	ZL200720014638.6	2007.9.21	2008.7.9
6	实用新型	无缝隙试卷封装夹	ZL200720015278.1	2007.10.15	2008.10.22
7	实用新型	双驱联动式柔性传动机构	ZL200820218173.0	2008.9.25	2009.8.12
8	实用新型	双驱联动式柔性变速机构	ZL200820218172.6	2008.9.25	2009.8.12
9	实用新型	往复式划行传动装置	ZL200820232338.X	2008.12.30	2009.10.28
10	实用新型	无密封环迷宫往复活塞压缩机	ZL200920010286.6	2009.1.21	2009.10.28
11	实用新型	涂层式活塞杆	ZL201020010290.5	2010.1.19	2010.9.15
12	实用新型	大型可调抗震强力车刀杆	ZL201020148213.6	2010.4.2	2010.10.27
13	实用新型	象鼻式空心可调镗刀杆	ZL201020148273.8	2010.4.2	2010.10.27
14	实用新型	镗刀定位块	ZL201020148214.0	2010.4.2	2010.11.17
15	实用新型	磁力静平衡砝码	ZL201020148274.2	2010.4.2	2010.11.17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6	实用新型	梯形环槽中心距检具	ZL201020148215.5	2010.4.2	2010.11.17
17	实用新型	内冷深孔钻	ZL201020148272.3	2010.4.2	2010.11.24
18	实用新型	带涂层的整体式或滑履复合式十字头	ZL201020010289.2	2010.1.19	2010.11.17
19	实用新型	压缩机曲轴与联轴器的连接结构	ZL201120128941.5	2011.4.28	2011.10.19
20	实用新型	阀和卡套为一体的压力表截止阀	ZL201120128942.X	2011.4.28	2011.10.19
21	实用新型	气动薄膜卸荷器	ZL201120128913.3	2011.4.28	2011.11.23
22	实用新型	可滑式鞍式支座	ZL201120128915.2	2011.4.28	2011.11.09
23	实用新型	活塞体与活塞杆连接的紧固结构	ZL201120128914.8	2011.4.28	2011.11.23
24	实用新型	带密封环的刮油器	ZL201220605874.6	2012.11.16	2013.05.01
25	实用新型	带有轴向弹簧的中间填料	ZL201220605922.1	2012.11.16	2013.05.01
26	实用新型	带挡油板的刮油器	ZL201220606425.3	2012.11.16	2013.05.01
27	实用新型	往复式压缩机地脚连接结构	ZL201220606543.4	2012.11.16	2013.05.01
28	实用新型	往复压缩机十字头与活塞杆的连接结构	ZL201220606293.4	2012.11.16	2013.05.01
29	实用新型	带定位环和封水螺栓的填料函	ZL201220605861.9	2012.11.16	2013.05.01
30	实用新型	曲轴箱的油位窥视镜	ZL201220606498.2	2012.11.16	2013.05.01
31	实用新型	压缩机气缸余隙调节装置	ZL201220606499.7	2012.11.16	2013.05.01
32	实用新型	检测油泵体两个齿轮孔的检具	ZL201220605921.7	2012.11.16	2013.05.01
33	实用新型	车床用抛光装置	ZL201220605854.9	2012.11.16	2013.05.01
34	实用新型	高精度平面划线的划规	ZL201220606296.8	2012.11.16	2013.05.01
35	实用新型	双回油槽的刮油环	ZL201220606165.X	2012.11.16	2013.06.05
36	实用新型	循环液冷油刮油器	ZL201220618919.3	2012.11.21	2013.06.05
37	实用新型	十字头体同轴度和垂直度的检测装置	ZL201220605862.3	2012.11.16	2013.06.12
38	实用新型	圆柱形内径切削刀杆的定位套	ZL201220605880.1	2012.11.16	2013.06.19
39	实用新型	观测型密封压环	ZL201220605902.4	2012.11.16	2013.07.10
40	实用新型	可调强力的组合镗刀杆	ZL201220632467.4	2012.11.27	2013.07.10
41	实用新型	完全平衡型曲轴传动装置及其压缩机	ZL201420025576.9	2014.01.16	2014.07.30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到期的专利有两项，分别为活塞压缩机液压连接式活塞杆、活塞压缩机螺纹连接式活塞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到期日
1	活塞压缩机液压连接式活塞杆	外观设计	2012.10.10
2	活塞压缩机螺纹连接式活塞杆	外观设计	2012.10.10

上述两项专利到期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 1、上述两项专利均为外观设计专利，不属于发行人设计与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对发行人产品的设计与生产影响不大；
- 2、上述两项专利申请时间较早，目前已属于市场上较为成熟的外观设计技术，同类可替代外观设计较多，发行人在实际设计、生产中也已对其进行了部分改进，发行人可以适时申请新的替代性专利。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两项专利到期，分别为活塞压缩机液压连接式活塞杆、活塞压缩机螺纹连接式活塞杆，均为外观设计专利，上述两项专利的到期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5项专利申请已被受理，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3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1	远大股份	完全平衡型曲轴传动装置及其压缩机	201410018838.3	2014.01.16	发明
2	远大股份	一种适用于防止气体压缩机气缸液击的缸盖结构	201410789768.1	2014.12.19	发明
3	远大股份	气体压缩机的Y型过滤器	201420175381.2	2014.04.14	实用新型
4	远大股份	全封闭式的卧式无泄漏机体	201420800529.7	2014.12.18	实用新型
5	远大股份	螺杆式轴头泵往复活塞式压缩机	201420800948.0	2014.12.18	实用新型

##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七、公司技术和研发情况

### （一）核心技术创新产品成果

本公司高度重视产品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创新，持续保持较高



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本公司技术中心于 2012 年 10 月被评定为省级技术中心。2010 年，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与辽宁省财政厅批准，公司与沈阳理工大学联合组建的工程技术中心被评定为“辽宁省往复压缩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0 年 6 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是国内首家具有大型六列迷宫式压缩机，以及超低温、高温迷宫式压缩机生产能力的企业，也是国内率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规格系列最完整的迷宫式压缩机生产企业。除迷宫式压缩机外，公司在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领域同样取得不同凡响的成绩，如 800kN、1250kN 活塞力特大型压缩机的研制、500kN 大型撬装压缩机的研制、无泄漏环保的对动平衡型压缩机、非烃气体驱油专用压缩机和高转速全平衡性压缩机等产品的研制成功，极大提升公司整体技术进步和竞争能力。公司 2012 年 5 月组织业内专家对其 1500kN 活塞力特大型往复式压缩机设计方案进行了综合评审，根据专家组出具的评审意见，公司设计方案合理，关键技术得到解决，已具备研制 1500kN 活塞力往复式压缩机的能力。

公司研发成功并已投入应用的部分核心技术创新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创新性	技术水平	所处阶段
6K375MG 超低温 BOG 压缩机	大型六列超低温迷宫式压缩机，介质气体温度-163℃	国内领先	已完成产品设计、工艺准备和材料性能试验
2HS-A CNG 子站压缩机	国内唯一完全平衡结构的 CNG 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HS-A 高压注气高转速全平衡往复式压缩机	双连杆与单连杆对称放置实现全平衡结构，转速达到 1500 转/min，体积小、噪音小、平衡性高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6M (HE) -氢气压缩机	活塞气体力 1250kN 六列大型机组，适应石油炼化、煤化工、煤制油行业大型加氢装置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6K375MG 超大型天然气迷宫式压缩机	国内最大的迷宫式压缩机型，六列设计，行程 375mm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2K140MG-15.3/2 乙烯迷宫式压缩机	超低温 (-103℃) 迷宫式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2K140MG -4/4BOG 迷宫式压缩机	超低温 (-163℃) 迷宫式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K300MG-55/0.1-17 型迷宫式压缩机	大型超低温 (-163℃) BOG 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2D160MG 甲烷气迷宫式压缩机	高温 (250~300℃) 迷宫式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产品名称	产品创新性	技术水平	所处阶段
6HS-E 高转速全平衡型往复式压缩机	双连杆与单连杆对称放置实现全平衡结构, 转速达到 1000 转/min, 体积小、噪音小、平衡性高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2D (HE) -41/149-171 循环氢压缩机	活塞气体力 1250kN 两列大型机组, 适应石油化工装置大型化的要求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HE)-34/21-187 新氢压缩机	活塞气体力 1250kN 四列大型机组, 适应石油化工装置大型化的要求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2D10-4.8/15-26 氢气压缩机	介质气体为 99.999% 高纯氢, 对密封性要求极高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32-89/1.9-30.5 型冷剂对动平衡式压缩机	大型无泄漏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不需要定期添加冷剂, 使得工艺操作简化, 减少环境污染和冷剂原料浪费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6M32-210/330 火驱采油压缩机	油井高压注气采油专用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45-114/2.1-33.1 型原料气撬装压缩机	超大型 (500kN 活塞力) 整体撬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K-165MG-72/0.04-12 迷宫式压缩机	火炬尾气压缩机, 介质气体成分多变, 含焦化粉尘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20-119/0.02-42 型氧气压缩机	国内最大的工艺往复式氧气压缩机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12-49.3/1-13.7 型酸性气体压缩机	介质气体中 H <sub>2</sub> S 含量为 24.13%, 远超过应力腐蚀限度	国内领先	已交付使用
4M10-3.5/19-305 型氢气压缩机	氢气纯度 99.7%, 排气压力 30.5MPa, 纯氢介质压缩机实现高排气压力难度极高	国内先进	已交付使用
2K160-12.8/1.42-24.12 型制冷剂压缩机	无基础撬装小型 LNG 用可移动压缩机, 方便高效	国内先进	已交付使用

## （二）主要生产技术及工艺

公司经多年生产设计经验积累, 吸收各种高新技术成果, 不断开展新技术、新工艺创新活动, 取得了一系列创新成果, 在基础设计、复合材料、耐蚀处理、新材料、新结构、工艺装备、检测试验装置等形成了先进、完备的工艺技术体系。公司系列压缩机创新产品受到市场肯定, 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同时引领了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工艺技术的发展进步。

### 1、基础设计技术

基础设计技术是公司进行产品设计和创新的工具, 也是产品稳定性、可靠性的重要保障。公司经过多年努力, 自主开发出多种基础设计软件, 大大提升了公



司的产品设计实力，有效保证了产品质量，目前公司掌握的基础设计技术以及开发的计算设计软件主要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技术水平
1	管道气流脉动及管道振动分析研究	自主开发脉动分析计算软件，应用计算机技术编制压力脉动模拟分析计算程序、实现管路、缓冲器压力脉动和激振力计算，结合 CAESAR II 软件进行管道振动分析，使机组运行可靠性得到保证。	国内先进
2	曲轴扭振分析计算	通过建立机组复杂轴系扭转振动计算的通用模型，采用系统矩阵法对轴系进行扭振计算、分析。	国内先进
3	热动力计算软件	满足单一介质和多种混合介质正常工况和变工况下气体力、活塞力、惯性力、摩擦力、飞轮距、泄漏量、水耗量以及扭矩和启动扭矩的精确计算并达到优化设计效果。	国内先进
4	基础扰力计算软件	可实现曲轴旋转偏心质量及 X、Y、Z 三个方向的扰力和扰力矩的科学、准确计算数据，为压缩机混凝土基础提供设计依据。	国内先进
5	连杆强度计算软件	根据连杆体、连杆大头瓦、小头衬套尺寸参数和材料参数及连杆所受的载荷参数等对连杆各危险截面进行强度计算，拉压杆稳定计算及轴瓦内侧极限变形计算。	国内先进
6	连杆螺栓强度计算软件	根据连杆体、连杆螺栓尺寸参数和材料参数及受力情况，对连杆螺栓屈服、疲劳强度、附加应力等参数进行计算，以判定其是否满足使用要求。	国内先进
7	十字头强度分析软件	根据压缩机基本参数及十字头和十字头销尺寸参数对十字头各主要危险截面进行强度及比压计算。	国内先进
8	活塞强度计算软件	根据压缩机基本参数及活塞材料、结构、尺寸参数等进行计算，可实现整体和分体铸铁、铸铝、焊接件空腔结构活塞的壳壁、端壁厚度、环槽间距的屈服强度、疲劳强度以及挠度、惯性矩、弯曲应力、应力比的校核，以满足强度要求。	国内先进
9	三维管道设计	通过建立三维配管模型，由计算机生成各种工程设计图表及数据库的管理及应用。压缩机设备建模及布置，自动生成配管图及材料统计等。同时实现楼板、检修平台、管道支架的辅助设计，可提供压缩机管道应力分析的基础条件。	国内先进
10	环状、网状阀运动规律分析计算软件	应用计算机技术编制环状阀、网状阀计算程序，实现安装尺寸、马赫数、阀隙流速、升程、当量通流面积的优化设计。	国内先进
11	脉动抑制器容积分析计算软件	计算单作用、双作用及多缸共用脉动抑制器容积，使气流脉动引起的压力不均匀度降低到 2%。	国内先进
12	物料汽液平衡计算软件	汽液二相计算软件，主要应用于物料经压缩机压缩后有液相析出的场合，如混合冷剂压缩机、富气压缩机等。	国内先进



以上基础设计技术均为公司自主开发，目前普遍应用于本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过程中。

## 2、制造技术及工艺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所应用的主要技术及工艺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技术水平
1	活塞杆超音速钴碳化钨热喷涂表面硬化处理	涂层硬度及结合强度更高，耐腐蚀、耐高温、耐磨损，可以满足腐蚀介质下使用和高压条件的要求。	国内领先
2	十字头电弧喷涂涂层	实现涂层结合强度高、不脱落、涂层显微粒度、孔隙率低、组织细密、工件不变形、能源利用率和生产效率提高。	国内领先
3	铝基轴承合无钢背轴瓦	一种无钢背铝基轴承合金薄壁瓦创新结构，具有导热性能好，承载能力高等特点。	国内领先
4	工厂台架 PLC 试车试验监控系统装置	应用 PLC 完成试车过程中各种传感信号的处理及工况数据的采集并实现集中监控，达到系统工作稳定可靠、测试数据准确、效率高、抗干扰能力强、可扩充性好等特点。	国内领先
5	隔冷、隔热结构	一种低温或高温压缩机的隔冷隔热结构，可保证低温或高温不能传导至非耐温零件，确保机组安全运行。	国内领先
6	迷宫机身、隔距件典型加工	一种用于立式、箱类、多孔、空腔迷宫机机身的典型加工工艺。实现主轴承孔之间同轴、滑道孔之间的平行、与主轴孔的垂直精度保证。	国内领先
7	活塞杆等离子金属陶瓷涂层表面硬化处理	摩擦表面采用等离子复合金属陶瓷喷涂技术，涂层显微硬度达到 HVC1200、结合强度 $\geq 60\text{MPa}$ 、耐高温可达 550°C、耐磨性远高于母体材料。	国内先进
8	铝制活塞阳极化表面处理	铝活塞表面处理技术。一种能使铝合金表面生成厚而坚硬镀层的一种新的工艺方法。实现抗腐蚀，抗氧化及耐磨损的功能。	国内先进
9	无密封环迷宫往复活塞压缩机制造技术	对迷宫密封型式、结构和加工、装配工艺、检验测试及试验技术已形成先进完整成熟制造技术。	国内先进
10	活塞与活塞杆超級螺母连接	活塞杆大螺母上设置多个小直径高强度顶推螺栓，通过对称均匀拧紧小螺栓带动大螺母拉伸活塞杆而产生弹性变形，实现预紧力准确、紧固防松可靠、安装方便。	国内先进
11	曲轴胀套连轴器连接	胀套连接无需加热、冷却安装，仅需按要求的力矩拧紧即可，靠摩擦传动，超载保护、安装拆卸方便、连接可靠。	国内先进
12	液氮冷缩过盈配合安装	一种新的过盈配合安装方法。保证零件在安装后无任何损伤并具有较高的几何精度。	国内先进
13	冷缩变形实验装置	一种低温冷缩试验装置，可检测零件低温冷缩后各部位尺寸、精度并记录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确定低温	国内先进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技术水平
		对零件材料、结构、性能的影响程度。	
14	三缸一体迷宫气缸加工	一种用于一体三缸、三层壁、箱类的迷宫机铸件气缸。实现缸径孔之间平行、孔间距的最小偏差、与机身连接面的垂直等精度保证。	国内先进
15	K式机身气密试验装置	一种气密试验装置。保证K式迷宫机身在出厂前做到绝对无泄漏，使机组运行性能得到保障。	国内先进
16	K式迷宫压缩机装配工艺	一种K式（闭式）迷宫机装配工艺，实现安装、检验、调整、找正过程的科学、合理、简捷以及提高效率和保证装配精度。	国内先进
17	D式迷宫压缩机装配工艺	一种D式（开式）迷宫机装配工艺，实现安装、检验、调整、找正过程的科学、合理、简捷以及提高效率和保证装配精度。	国内先进

公司以上技术均处于产业化应用阶段。

### 3、铸造技术及工艺

目前，本公司所需铸件主要由全资子公司远宇重工提供，远宇重工铸件生产所用的主要技术及工艺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技术水平
1	低温（-75℃）YDQ-100铸造工艺	一种低温奥氏体铸铁材料的铸造工艺，保证材料化学成分、力学性能、低温（-75℃）冲击功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	国内领先
2	低温（-120℃）YDQ-121铸造工艺	一种低温奥氏体铸铁材料的铸造工艺，保证材料化学成分、力学性能、低温（-120℃）冲击功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	国内领先
3	超低温（-163℃）YDQ-196铸造工艺	一种超低温奥氏体铸铁材料的铸造工艺，保证材料化学成分、力学性能、低温（-163℃）冲击功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	国内领先
4	JT300合金铸铁件热处理工艺	一种高强度合金铸铁铸造工艺，保证合金元素的配比含量、铸造工艺、热处理以及力学性能、硬度、金相符合技术指标要求。	国内先进
5	大型迷宫机机身典型铸造工艺	一种大型铸件迷宫机身的典型铸造工艺。主要在造型材料、冒口、熔炼、浇注和热处理过程实现工艺控制，保证了铸件质量。	国内领先
6	三缸一体气缸典型铸造工艺	一种用于一体三缸、三层壁隔腔、箱类的气缸典型铸造工艺。主要在铸铁造型材料、冒口、熔炼、浇注和热处理过程实现工艺控制，保证了铸件质量。	国内领先

公司以上技术均处于产业化应用阶段。

### 4、工艺装备技术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结构复杂、种类繁多，具有加工周期长、加工精度高、制造难度大的特点。公司历来重视专用刀具、夹具、检具、辅具等工艺装备的设计、研发，鼓励工装设计人员的创新意识和提高创新能力，研制出了合理、适用、高效、可靠的先进刀具、夹具等工艺装备，以保证加工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改善劳动条件，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和提升制造水平。近几年来，加强先进工艺装备开发研制和加快工装设计的系列化、标准化、通用化工作的开展，是公司创新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尤其在迷宫压缩机高精度零部件机加工工装方面的研发，已在专有工艺装备技术领域取得多项专利。目前，公司已取得专利的自行研发工装设备如下：

序号	工装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专利类型
1	内冷深孔钻	内部通水冷却的1.0~1.8米深孔钻头，形成Φ25~Φ35mm系列规格，以解决活塞杆等杆状和结构空间限制不易加工的零件深孔钻削，提高钻孔速度、避免转头磨损和刃部退火现象，实现废品率降低、生产效率和加工质量提高。	实用新型
2	梯形环槽中心距检具	法兰密封环槽加工后的检验量具，实现DN25~200十几种常用规格的法兰环槽方便、快捷、精确检测，达到减少废品产生和提高工作效率和加工质量。	实用新型
3	磁力静平衡砝码	盘状、轮状旋转零部件静平衡试验用的磁力砝码，达到简便、快速、精确测量出不平衡质量，以确定去重和增加的重量。提高检测效率和静平衡精度以及改善了工作环境。	实用新型
4	镗刀定位块	新结构定位块，使加工不同气门孔内径时，无须更换镗刀杆，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实用新型
5	象鼻式空心可调镗刀杆	采用凸轨与凹槽滑动配合的连接方式，可调整移动刀夹和镗刀伸出长度，扩大数控镗床的工作范围，提高了大型零件内径、两端面及内外止口的加工质量。	实用新型
6	大型可调抗震强力车刀杆	刚性强的可调镗刀杆，使刀杆的抗震性能提高，在切削过程中能有效降低振动，消除走刀波纹缺陷，实现被加工零件的表面质量显著提高。	实用新型
7	圆柱形内径切削刀杆的定位套	明显提高了装夹效率，特别是大切削工序时，由于提高了刀杆的强度，有效的克服了刀杆震动及其所产生的波纹，明显提高了加工质量。	实用新型
8	可调强力的组合镗刀杆	由于结构的改变，副刀杆加粗，强度大，受力均匀，在加工副刀杆不震动、不变形，提高了产品质量和速度；能加工中心距Φ30~Φ300间所有密封环槽；刀杆的使用寿命提高5倍以上。	实用新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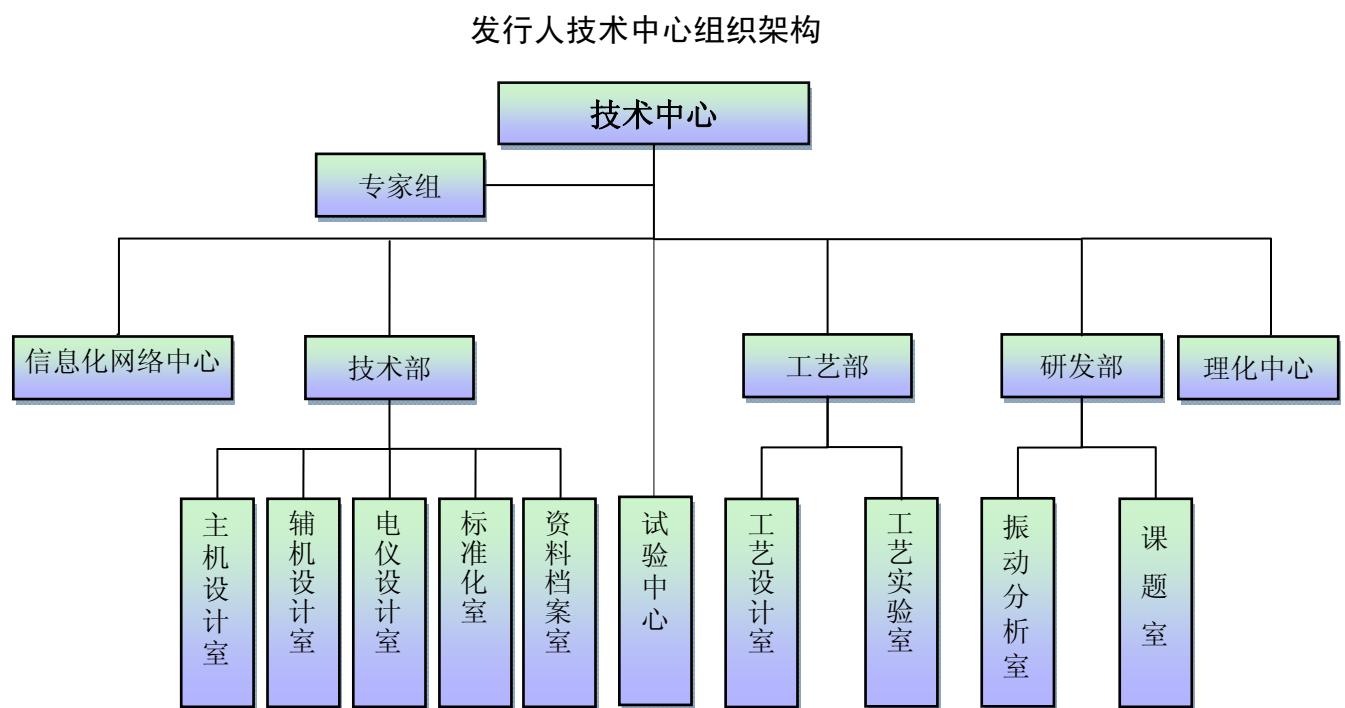
### （三）研发机制及流程

#### 1、研发机构设置

技术中心是公司设立的具有较高层次和水平的研究开发机构和技术管理部门，也是公司技术研发创新体制的核心。技术中心首要任务是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目标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提高经济效益。技术中心实行公司总工程师领导下的技术中心主任负责制。年度末，公司总经理组织生产、销售、财务及技术中心的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就研究开发方向、技术创新规划、年度开发计划、重点项目、课题以及经费预算等重大问题作出决策，并对技术中心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价。

技术中心可以聘请科研院所等有关外部专家、学者参与企业技术创新工作，建议和指导技术中心的研究开发方向以及对重大技术问题和项目进展情况咨询和评估。

公司技术中心内部组织架构如下：



#### 2、研发体制

为了适应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建立了以技术中心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创新体制。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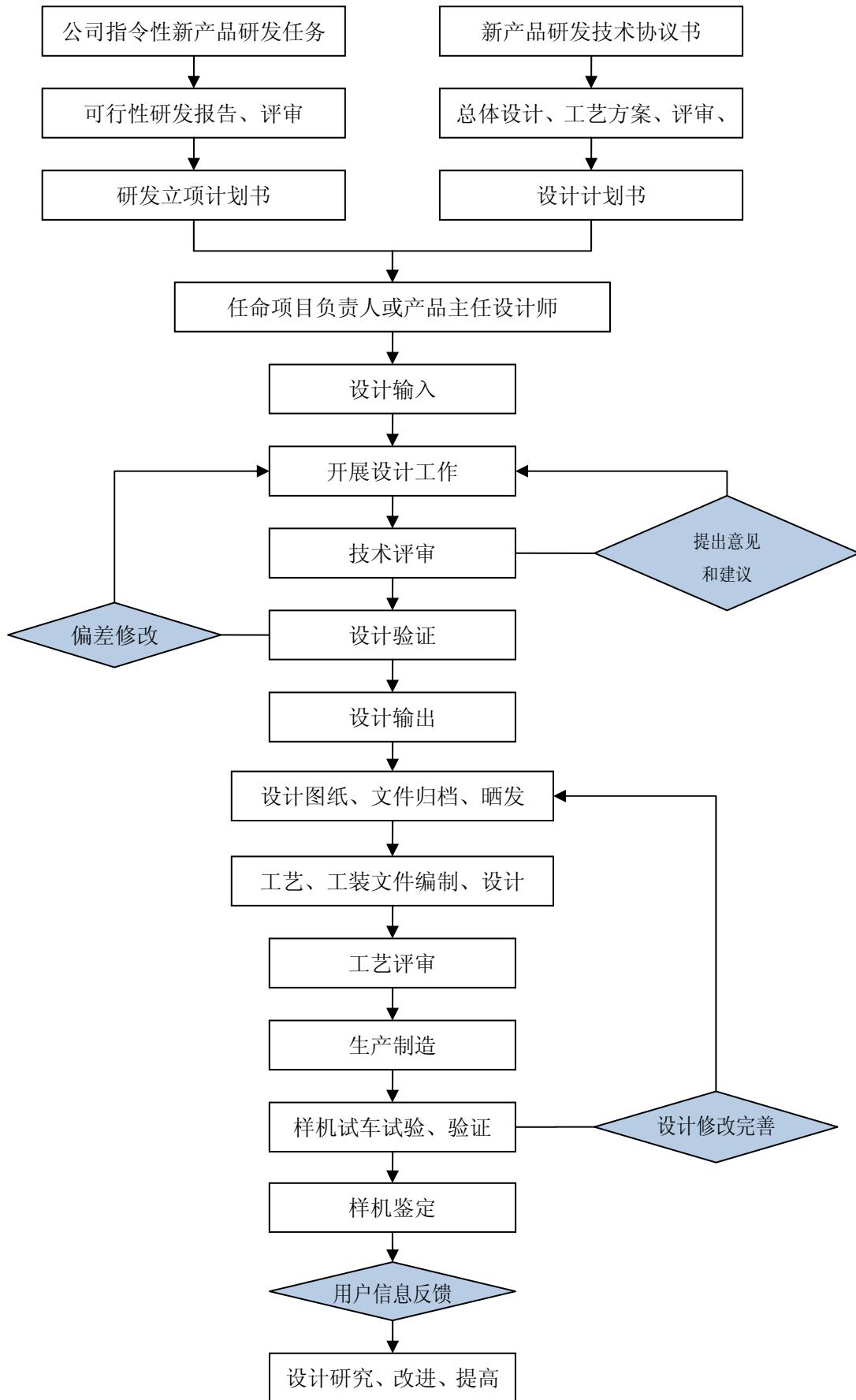


术中心建立有完善的研发项目立项程序，项目选择必须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的原则立项。在市场分析、技术分析、经济效益分析以及企业优势分析基础上，确定立项的优先顺序和开发计划，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组织评估和进行必要的调整。在项目安排上统筹考虑，长中短期开发项目合理布局，并逐步增加中长期研发项目的比例。公司注重利用社会科技资源，先后与西安交通大学、中科院沈阳金属研究所、辽宁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沈阳工业大学、沈阳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了信息联络网，以助于公司紧跟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科技最前沿。

目前公司技术中心已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技术研发和创新机制，研发创新体系逐渐完善，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技术中心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和科学技术研发规律要求，充分结合企业实际特点，全面推行符合现代企业研发管理模式，先后建立、健全和完善了《技术中心工作制度》、《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研发立项及立项程序》等各种技术管理制度、设计规范和工作标准，不但为技术中心正常运行提供了可靠机制保障，而且为公司研发水平提高和技术升级提供了持续性的制度保障。目前，企业技术中心运行机制良好，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开展，是公司研发创新体制的核心和基础。

### 3、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行业现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开发出了一套具有公司特色的研发流程，从市场调研、研发计划任务书（研发技术协议书）下达，至新产品鉴定，包括决策、设计、试制、鉴定等阶段。公司具体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 4、激励制度

公司始终把建设一支高水平科技人才队伍作为一项长期战略任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研发设计人员的积极性，鼓励技术创新。公司为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在创新体制和机制建设、创新激励政策、创新人才使用、创新思维引导、创新活动氛围、软硬件配备、工作环境等多方面加以改进完善。公司实行的创新激励政策主要包括：项目开发、产品研制、课题研究组人员实行动态组合；根据业绩、贡献对创新人员给予奖励、提级、提职等鼓励措施；对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予以重奖以及为参加国际合作、交流、考察、研究提供机会；广泛吸纳国内外先进的科技成果和高水平科技人才，并给予优厚待遇等。

#### 5、保密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分别与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悉商业机密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以防止公司技术及商业秘密的外泄。

###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研发投入（万元）	2,368.11	2,462.01	2,518.37
营业收入（万元）	76,270.26	77,650.96	62,939.44
研发投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10	3.17	4.00

最近三年，发行人研发投入始终保持在营业收入的3%以上。

### （五）技术创新安排

#### 1、技术和产品储备

公司已完成研发的储备技术及产品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产品）创新性	技术水平	所处阶段
1	-196℃低温YDQ-196铸铁技术	能够适应-196℃超低温的超低温奥氏体铸铁材料技术	国内领先	经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检测，公司铸铁材料在-196℃下各方面性能指标符合要求
2	高锰钢活塞杆	适用于高交变载荷的高强度拉压活塞杆	国内先进	已完成研发工作
3	DN600大通径阀片	用于流程大通径管路上的	国内先进	已完成研发工作



序号	名称	技术（产品）创新性	技术水平	所处阶段
	式止回阀	直通止回阀，撞击力小、动作灵活、密封可靠、噪音小		
4	新型菌状气阀	阻力损失小，结构先进紧凑，达到升程、弹簧力、气流顶推力的合理匹配	国内先进	已完成研发工作
5	4M150 系列基础件	活塞气体力达 1500kN, 单机产能提高，适应于石油化工装置大型化的要求	国内领先	已完成研发工作并已通过专家评审

## 2、研发中的项目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的力度，布局实施了一批适应行业发展方向且具有显著市场价值的技术研发项目。公司目前正在研发或未来准备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期目标
1	8M 对动平衡固定式压缩机	大型八列压缩机组，满足高压、大容量的大型石油化工、煤化工、化肥工业流程装置需求
2	6M32-34. 1/5. 5-183-6. 62/151-183 氢气加压循环联合压缩机	汽轮机拖动压缩机，用于高压、大容量的大型石油化工加氢流程装置
3	聚乙烯生产用超高压压缩机	吸气压力范围 20~27MPa, 排气压力范围 150~360MPa, 用于低密度聚乙烯 (LDPE) 的高压生产工艺，用于聚乙烯反应器中乙烯原料气的循环增压
4	汽轮机-压缩机轴系统振动分析研究	开展汽轮机-压缩机轴系的扭转振动分析研究，通过调整压缩机转速等措施，以确保压缩机自振频率避开汽轮机的频率范围，可避免机组产生共振
5	活塞杆振动分析软件	对活塞杆施加载荷，进行有限元应力、应变、稳定性及疲劳强度分析及低温、高温工况下活塞杆温度场分析，防止活塞杆失稳、变形和振动
6	6HPF-102/0. 3-30-11. 5/26-28 5 增压/一次压缩机	机组排气压力高达 285bar, 设计气体力 560KN, 许用综合活塞力 560KN, 最大许用轴功率 2800KW, 用于低密度聚乙烯 (LDPE) 和乙烯/醋酸乙烯脂 (EVA) 装置，是高压聚乙烯装置的关键设备
7	LG. 4HS-A-37. 7/300	螺杆压缩机与高速压缩机联合机组，将空气从常压压缩到 300bar, 其中高速机采用完全平衡型、整体撬块结构，运行平稳，能适应野外工作需求，主要应用于各大油田、油井的二次开发

上述项目中，除聚乙烯生产用超高压压缩机项目为与西安交通大学合作研发外，剩余均为公司独自进行。2012 年 9 月，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约定共同参与研究开发聚乙烯生产用超高压工艺用往复式压



缩机，根据该协议，公司向西安交通大学支付研发经费 260 万元，产品产业化实施后不再向西安交通大学支付产品销售提成。对于本合同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的规定如下：

（1）双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与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远大股份使用项目技术成果进行产业化产生的收益归远大股份独享，西安交通大学不得有偿许可他人使用项目成果，除非远大股份同意。

（2）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

①技术秘密使用权：远大股份、西安交通大学。

②技术秘密的转让权：双方共同同意方可转让。

③相关利益的分配方法：远大股份使用项目技术成果进行产业化生产的收益归远大股份独享，乙方不得有偿许可他人使用项目成果，除非甲方同意。

合作各方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属，特别约定如下：远大股份、西安交通大学双方共有，各占 50%。

### 3、公司未来创新安排

公司将围绕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紧紧把握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清洁能源等领域高端装备的国产化进程和新兴产业迅速发展的机遇，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形成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在未来几年内，公司准备继续深入研究完善高温、低温、超低温、超高压、高转速、高纯氢、高纯氮、无泄漏、环保节能型压缩机，汽轮机压缩机、柴油机压缩机以及 CNG、LNG、BOG 等领域压缩机，不断研制出性能先进、质量可靠、附加值高的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创新高端压缩机产品。以国家能源局的天然气接收站装备国产化项目为契机，开发完成-163℃介质气体的大型超低温迷宫压缩机系列产品，并进一步推动-196℃介质气体技术的试验开发；完善 1500kN 活塞力特大型压缩机技术，实现 1500kN 活塞力超大型压缩机的产品化；加大高转速压缩机市场开拓力度，实现高转速压缩机产品的系列化；推动超高压压缩机技术的研发，力争早日实现超高压压缩机国产化。

从长远来看，技术创新可以从根本上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使得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长期优势。公司将坚持以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为导向，不断推



动技术和产品创新,这将是推动公司保持持久竞争力的一项长期性、战略性工作。

## 八、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始终以提供性能卓越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作为公司使命,坚持以最佳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过程控制。公司已通过了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严格按照质量体系规范管理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的各项环节,并根据该标准制定了系统规范的《质量手册》、《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等书面文件及程序,设立了专职的质检部门及品质管理专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产品的品质。

###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所适用的产品设计及制造标准主要为美国石油学会制定的《石油、化学和气体工业设施用往复压缩机 API618 标准》、与公司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协议。公司所适用的质量控制标准主要为 GB/T19001-2008/IS09001:2008 标准。

### （二）质量控制措施

#### 1、产品设计控制措施

为使产品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销售部的技术支持负责与客户沟通,获得客户需求信息及要求,并将信息传递给技术部;技术支持与公司技术部相协调,共同负责技术协议的签订及组织客户参加产品开发和技术协议评审。公司技术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及技术协议的要求进行产品开发设计。

#### 2、采购控制措施

为确保生产物料质量,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制度,规定公司生产所需物资必须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合格供应商的评定由企业管理部组织,供应部、生产部和质量检验部协同,对供应商的证照资料、基础设施和设备、技术能力、工艺水平、检验检测手段、管理体系、工作环境、供货周期等进行综合评估,合格后方可纳入本公司合格供应商体系。

采购物资入库前,采购人员需填写“外购物资交检明细表”报质量检验部检验,合格后方可按规定办理入库。检验中发现采购物资不合格时,质检员出具“外购物资不合格通知单”交送采购人员,并由采购人员与供应商联系处理。



### 3、生产过程控制措施

为了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生产过程管理制度及措施，使整个生产过程处于严密的可控状态。

公司对各加工环节实施自检和专检制度，每道加工工序完成后，生产操作人员需先进行自检，然后由专职质检员进行检验，质检员检验合格后出具“工件加工周转单”并签字确认，操作人员凭“工件加工周转单”随加工工件及工艺图纸一并转交下一道加工工序。工件加工结束后，按相关规定进行修整、交检、防护，然后办理缴库手续。

产品装配过程也同样实施自检、专检制度。产品装配完成后，按照《试车大纲》和技术协议进行试车、拆检、记录。试车合格后，生产部按照合同要求进行防护处理、产品包装，最终由质检部出具产品“合格证”后，生产部办理入库手续。检验发现不合格，由质检部根据实际情况通知生产部门返工或返修，经过返工或返修须进行复检。如果报废，填写“报废通知单”。

### 4、人力资源控制措施

为了使公司员工能够更好地胜任职责，并不断提高其专业技能，公司实施新员工入职培训制度，并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在职员工进行岗位培训。公司为每位员工建立了培训档案，记录其参加培训情况及培训结果。

## （三）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当公司产品出现质量投诉或纠纷时，先由售后服务部负责与客户沟通，并将问题传递到相应责任部门，售后服务部应在一个工作日内给予反馈或进行现场服务，服务任务完成后，必须经顾客在“顾客服务记录单”上签字确认，方可离开现场。公司在接到售后服务部的问题及信息后，将其记入服务台帐中，对需解决的问题填写在“工作联系单”上，并转交相关部门或在公司“OA”办公网上发布。责任执行部门纠正措施完成后，在“工作联系单”上签字返回销售部或在“OA”系统上签字确认，必要时销售部及时将整改情况通报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均符合国家和行业颁布的有关产品技术标准，未发生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重大纠纷，也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及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6,804.67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75.61%，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除本公司外，任希文、赵惠敏夫妇未投资其他与本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也未从事其他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向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和远大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和远大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2、本人不参与或从事与和远大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远大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远大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远大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远大股份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远大股份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4、对于远大股份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远大股份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一）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任希文、赵惠敏夫妇具体情况见“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的相关内容。

### （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瑞丰投资持有本公司887.03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9.86%，详细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除实际控制人及瑞丰投资之外，无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三）控股子公司

远宇重工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 （四）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本公司目前的其他自然人关联方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五）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1、沈阳远宇天线有限公司

沈阳远宇天线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以静，住所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36号，经营范围：无线电信号发射接收天线（不含卫星）及附属产品的制造、销售。远宇天线由任希文持股28%，陈以静持股26%，王競存持股26%，王太瑞持股10%，朱树信持股10%。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希文先生参股该公司，但并未实际参与该公司的生产经营与管理。该公司实际业务为CRT电视机使用的拉杆天线及匹配器的生产与销售。

远宇天线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或2014年度
总资产	360,245.78
净资产	-101,496.16
净利润	-337.2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辽宁乔禾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乔禾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25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赵惠生，住所为抚顺县海浪乡杨木村，经营范围：农业科学技术研究、种植、养殖、开发、生产、销售、休闲旅游度假。赵惠生持有乔禾源51.10%股权，赵惠生系赵惠敏之兄长；郭俊杰持有乔禾源48.90%股权，郭俊杰系任希文之妹任艳之配偶。该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为农产品的生产。

乔禾源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或2014年度
总资产	9,800,607.25
净资产	3,542,597.65
净利润	-350,580.5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3、沈阳天沃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沈阳天沃线路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0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世彦，住所为沈阳市铁西区南七东路 1 甲 2 号，经营范围：电缆附件、绝缘金具、制造、加工。刘世彦、赵惠梅二人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赵惠梅系赵惠敏之妹，刘世彦系赵惠梅之配偶。该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为工程用电缆附件的销售。

天沃线路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4 年度
总资产	152,334.00
净资产	152,334.00
净利润	-120,100.0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4、北京天联热力有限公司

北京天联热力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守亮，住所为北京市怀柔区开放东路 18 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蒸汽热水生产；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蒸汽热水供应、开发；水暖热力管道安装；锅炉辅配件销售。北京天联热力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为城市供暖、供热业务。王守亮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本公司董事王建利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王守亮系王建利父亲。

### 5、北京远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远宇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6、沈阳索博特能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索博特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希文，住所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路 10 甲 3-2 号（1-3），经营范围为采油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沈阳索博特由北京远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深圳市庆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30%，盘锦海河金盆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20%，北京勃伦盛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20%。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希文通过其控制的企业远宇投资间接持有该公司股



份，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目前该公司尚未展开经营活动。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关联方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均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三、关联交易

####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自然人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授信、借款提供了担保，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关联方	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2014 年	任希文、赵惠敏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10,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8,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银行沈阳开发区支行	8,000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爱支行	7,000	履行债务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 年	任希文、赵惠敏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8,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爱支行	17,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5,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中国银行沈阳开发区支行	8,000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任希文、赵惠敏	中国银行沈阳开发区支行	5,000	主债权已到期并已按期偿还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5,000	主债权已解除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00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2、与关联方间房屋租赁

2014 年，沈阳索博特向公司租赁房屋，公司确认租金收入 0.75 万元。

#### （三）关联方交易余额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关联方交易余额。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均无经常性关联交易，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希文、赵惠敏夫妇为本公司银行授信、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尚未上市，融资渠道较为单一的背景下，提升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及债务偿还能力，有效缓解了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所带来的资金需求压力。

报告期，沈阳索博特向公司租赁少量面积房屋作为其办公用地，租赁面积及租金金额较小，租赁价格定价公允，该交易对公司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

####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除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保外，公司与沈阳索博特间房屋租赁交易所涉及的租赁面积、租赁金额均较小，租金参考公司周边的市场价格确定，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除担保外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符合当时公司管理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和定价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关联交易审议程序不规范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或实际控制的企业间发生的交易金额较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

####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



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明确了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制度：

### 1、《公司章程》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前述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2、关联交易的原则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七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一）诚实信用的原则；（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四）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五）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的原则。”

### 3、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六到二十条规定：“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与关



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八条 未达到第十六条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第十九条 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六条的规定。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 5、独立董事的监督制度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第十六条规定了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制度。根据《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第十六条规定：“公司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或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七）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营销、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股东单位。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均作出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从而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011年2月22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份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选举了3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2011年6月25日，本公司召开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这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具有积极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和关联方租赁公司房屋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 四、本次募股资金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募股资金的运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提名人
1	任希文	董事长	2014.2-2017.2	任希文
2	赵惠敏	董事	2014.2-2017.2	赵惠敏
3	王富源	董事	2014.2-2017.2	任希文
4	李晓刚	董事	2014.2-2017.2	任希文
5	王建利	董事	2014.2-2017.2	瑞丰投资
6	付景顺	董事	2014.2-2017.2	瑞丰投资
7	邢子文	独立董事	2014.2-2017.2	全体发起人
8	鲁尚杰	独立董事	2014.2-2017.2	全体发起人
9	冯佩玲	独立董事	2014.2-2017.2	全体发起人

**任希文**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赵惠敏**女士，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王富源**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工学院机械设计与工艺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沈阳气体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科员、研究所压缩机设计院主机室主任，沈阳温斯顿设备有限公司生产部长。2001 年加入本公司，现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晓刚**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0 年加入本公司，现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建利**先生，本公司董事，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指挥学院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



曾任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兴路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客户经理、长城证券有限公司北京阜成门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兼经纪人业务部经理。目前担任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总经理、监事，本公司董事。

**付景顺**先生，本公司董事，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日本八户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沈阳工业大学教授。目前在沈阳工业大学任教，并担任本公司董事。

**邢子文**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制冷及低温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教授。目前在西安交通大学任教，担任西安交通大学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并担任远大股份独立董事。

**鲁尚杰**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195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律师。历任沈阳矿建物资有限公司团书记、办公室主任、副经理，目前担任辽宁通运律师事务所主任，并担任远大股份独立董事。

**冯佩玲**女士，本公司独立董事，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职员，辽宁中鼎盛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深圳中睿税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沈阳市中小企业纳税委员会税务顾问。

##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提名人
1	孟召奎	监事会主席	2014.2-2017.2	任希文
2	巴鹏	监事	2014.2-2017.2	瑞丰投资
3	郭建世	监事	2014.2-2017.2	职工代表大会

**孟召奎**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历任辽宁阿童商贸有限公司出纳、会计，辽宁中税普华税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0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巴鹏**先生，本公司监事，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沈阳理工大学教授。历任沈阳重型机器厂工艺处工艺师、设计处设计师，沈阳自动控制研究设计院工程设计研究室主任。目前在沈阳理工大学任教，并担任本公司监事。

**郭建世**先生，本公司监事，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工会主席、供应部部长。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1	任希文	总经理	2014.2-2017.2
2	赵惠敏	副总经理	2014.2-2017.2
3	王富源	副总经理	2014.2-2017.2
4	李晓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2014.2-2017.2
5	吕宗沛	副总经理	2014.2-2017.2
6	李秋瑞	副总经理	2014.2-2017.2
7	刘文林	总工程师	2014.2-2017.2

**任希文**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赵惠敏**女士，本公司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王富源**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其简历具体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李晓刚**先生，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吕宗沛**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195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历任沈阳气体压缩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员、车间副主任、生产处长、总调度长，沈鼓集团制造部副部长。2008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秋瑞**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195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大学计算与微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沈阳气



体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工艺科工艺员、研究所设计员、价格处副处长、处长、信息中心主任。2008 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刘文林**先生，本公司总工程师，195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省广播电视台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沈阳气体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设计员、室主任、副所长、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2007 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全面负责公司技术工作，组织、落实、协调解决科研项目、创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出现的各种疑难和技术关键问题。

刘文林先生研制的 66-10-2 船用高压空压机曾荣获沈阳市一九八六年优秀新产品二等奖、4M50-24.5/23-192-BX 新氢压缩机曾荣获沈阳市一九九三年优秀新产品二等奖。刘文林先生有着丰富的技术管理和压缩机设计经验，加入本公司后，作为技术负责人组织完成了-163°C 超低温大型迷宫式压缩机的研制工作，并成功开发出用于-196°C 的低温球铁材料。

####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所属部门	任职
1	任希文	-	总经理
2	刘文林	-	总工程师
3	赵玉忱	技术中心	技术中心主任
4	张士永	技术中心	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
5	毕振东	销售部	销售部技术支持、机械副总师

**任希文**先生，其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刘文林**先生，其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赵玉忱**先生，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理工大学机械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3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技术部辅机设计室主任、主机设计室主任、技术部副部长，目前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主要从事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压缩机设计方案的审核等工作。

赵玉忱先生在迷宫式压缩机领域有深入的研究和丰富的设计经验，其作为主要研发设计人员，全面参与了-163°C 超低温大型迷宫式压缩机、高温迷宫式压缩



机、大型基础件迷宫式压缩机的研发设计工作。

**张士永**先生，本公司技术中心研发部部长，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曾担任沈阳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设计员，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负责压缩机基础技术研究、专用程序开发、设备故障分析等工作。

张士永先生在压缩机基础技术及程序设计领域有较为深入的研究，先后开发出“气流脉动及管道振动分析”、“压缩机轴系扭振分析”等多项企业专有核心技术及基础设计程序。

**毕振东**先生，本公司销售部技术支持，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压缩机专业，吉林大学汽车工程学院动力工程内燃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沈阳气体压缩机厂研究所设计二室主任、沈阳航天三菱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外购科电器组组长。2009年加入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销售部技术支持、机械副总师。

毕振东先生精通压缩机的工作机理，熟练掌握各种工作介质特性，毕振东先生在远大股份组织研制出CNG子母站压缩机，并成功开发了物料汽液平衡计算程序，对CNG、LNG领域压缩机有深入的研究并积累了丰富的设计经验。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持股方式
任希文	4,963.53	55.15	直接
赵惠敏	1,841.14	20.46	直接
王富源	29.46	0.327	直接
李晓刚	29.46	0.327	直接
孟召奎	4.42	0.049	直接
郭建世	1.47	0.016	直接
吕宗沛	29.46	0.327	直接
刘文林	14.73	0.164	直接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持股方式
李秋瑞	14.73	0.164	直接
赵玉忱	4.42	0.049	直接
张士永	4.42	0.049	直接
毕振东	4.42	0.049	直接
任萍	36.82	0.409	直接
任艳	36.82	0.409	直接
赵惠生	36.82	0.409	直接
赵惠梅	36.82	0.409	直接

注：任希文与任萍、任艳为兄妹关系，赵惠敏、赵惠梅与赵惠生为兄妹关系。

除上述持股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变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过程”。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持有本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披露的投资外，以及任希文持有远宇天线 28%股权和远宇投资 60% 股权、王建利先生持有北京天联热力供暖有限公司 10%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姓名	职务	2014年从本公司领取的收入（万元）	2014年从关联方领取的收入（万元）
任希文	董事长、总经理	27.60	无
赵惠敏	董事、副总经理	21.60	无
王富源	董事、副总经理	15.00	无
李晓刚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	无



王建利	董事	无	16.42
付景顺	董事	无	无
邢子文	独立董事	5.00	无
鲁尚杰	独立董事	5.00	无
任海松	独立董事	5.00	无
孟召奎	监事会主席	10.00	无
巴鹏	监事	无	无
郭建世	监事、工会主席、供应部部长	7.70	无
吕宗沛	副总经理	15.00	无
李秋瑞	副总经理	10.00	无
刘文林	总工程师	15.00	无
赵玉忱	技术中心主任	13.20	无
张士永	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	13.35	无
毕振东	销售部技术支持、机械副总师	10.47	无

在本公司任职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外，没有在其他关联企业领取薪酬，也未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任希文	董事长、总经理	远宇重工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远宇投资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沈阳索博特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间接参股的其他企业
王建利	董事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部总经理、监事	本公司法人股东
付景顺	董事	沈阳工业大学	教授	无
邢子文	独立董事	西安交通大学	教授、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	无
鲁尚杰	独立董事	辽宁通运律师事务所	主任	无
冯佩玲	独立董事	深圳中睿税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中小企业纳税委员会	执行董事/税务顾问	无
巴鹏	监事	沈阳理工大学	教授	无



除上述披露的兼职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希文先生与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惠敏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协议与承诺

本公司按照国家劳动法等有关规定与所有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相应合同，就劳动期限、劳动报酬及福利待遇、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变更及解除、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了约定。另外，本公司与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除此之外，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本人不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其他重要承诺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上述协议和承诺在报告期内均得到良好履行。

##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为任希文先生。

2011年2月2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原执行董事任希文先生继续当选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另选举赵惠敏、王建利、孙石根、王富源、李晓刚、邢子文、鲁尚杰、任海松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邢子文、鲁尚杰、任海松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增至9人。

孙石根由于工作生活地点在杭州，且工作较为繁忙，难以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保证其良好履行应尽的董事职责，因此于2011年9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的申请。201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孙石根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付景顺为公司新任董事。

2014年1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任希文、赵惠敏、王建利、付景顺、王富源、李晓刚、邢子文、鲁尚杰、冯佩玲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选举邢子文、鲁尚杰、冯佩玲为独立董事。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孙石根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 （二）监事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为赵惠敏女士。

201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建世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1年2月2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孟召奎、徐代丽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徐代丽由于工作生活地点在深圳，且工作较为繁忙，难以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保证其良好履行应尽的监事职责，因此于2011年9月，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监事职务的申请。201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徐代丽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巴鹏为公司新任监事。

2014年1月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建世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4年1月28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



二届监事会，选举孟召奎、巴鹏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徐代丽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设经理一人，为任希文先生。

2011年2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任希文为公司总经理，李晓刚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赵惠敏、王富源、吕宗沛、李秋瑞为公司副总经理，刘文林为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1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上述高管进行了续聘。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任职时间均已超过36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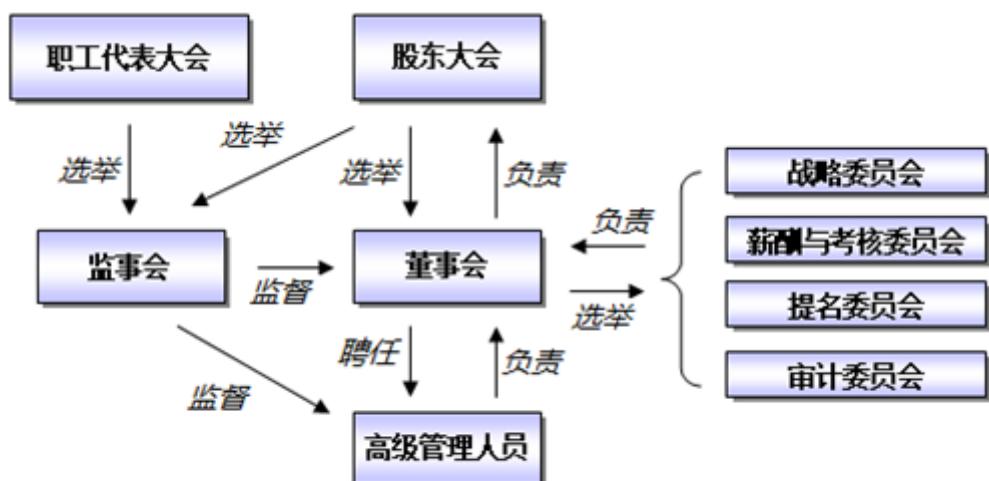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管人员未再发生变化。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成立以来，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符合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已经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对独立董事产生办法及发挥作用的制度进行了具体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明确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公司治理结构及关系如下图所示：



目前，公司各项制度已经逐步建立完善，先后制订并经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授权管理制度》、《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作出了具体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而制定，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方式、召开条件、表决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与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



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2、股东大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本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 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①董事人数不足 5 人时；
- ②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 ③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④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⑤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 (2) 股东大会的出席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的身份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确认。

### （3）股东大会的表决与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①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②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③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④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⑤公司年度报告；
- ⑥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①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②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
- ③本章程的修改；
- ④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



⑤股权激励计划；

⑥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出席情况	召开时间
1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出席	2012 年 2 月 3 日
2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额比例 90%以上股东出席	2012 年 4 月 16 日
3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额比例 75%以上股东出席	2012 年 6 月 18 日
4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出席	2013 年 4 月 25 日
5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出席	2014 年 1 月 28 日
6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体股东出席	2014 年 4 月 25 日
7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额比例 75%以上股东出席	2014 年 7 月 11 日
8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额比例 75%以上股东出席	2014 年 11 月 16 日

上述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股东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在历次股东大会中，公司股东对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议案
1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	2011 年年度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



	股东大会	议《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薪酬及津贴的方案》的议案
3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同意子公司为本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审议《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4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5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201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公司的董事会制度。

《董事会议事规则》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而制定，对董事会的组成及其职权、董事长的职权、董事会议的议事和表决程



序、董事会议记录、董事会决议及公告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与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为任希文先生、赵惠敏女士、王建利先生、付景顺先生、王富源先生、李晓刚先生、邢子文先生、鲁尚杰先生、冯佩玲女士，其中独立董事为邢子文先生、鲁尚杰先生、冯佩玲女士，董事长为任希文先生。

##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和质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上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6)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受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7）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且必须经公司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及全体独立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拟从事股票、期货、外汇交易等风险投资及对外担保时，应由专业管理部门提出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实施方案，并由董事会秘书提交董事会审议，余额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的投资及对外担保事项经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超过上述权限的风险投资及对外担保事项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运用发行证券募集资金进行投资，按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需要报股东大会批准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出席情况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 年 1 月 18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 年 3 月 14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 年 6 月 3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 年 7 月 15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年8月15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2年12月3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1月18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3月18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4月2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8月26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9月27日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3年11月28日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1月10日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1月29日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3月27日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4月2日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6月25日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8月5日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10月10日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10月27日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4年12月10日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全体董事出席	2015年1月20日

上述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在历次会议中，公司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



	次会议	于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关于审议《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议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薪酬及津贴的方案》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同意子公司为本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审议《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议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签订土地、厂房买卖合同》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提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辽宁天禾源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土地房产出让意向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议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同意子公司为本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的议案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提议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审议《201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议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次会议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监事会制度。2014年1月28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而制定，对监事会的组成及其职权、监事会主席的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及通知程序、监事会会议的议事和表决程序、监事会会议记录、监事会会议决议和公告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与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主席1人。监事会中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为孟召奎先生，巴鹏先生和郭建世先生，其中孟召奎先生为监事会主席，郭建世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必须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出席情况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2年1月18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2年3月14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2年7月15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2年12月3日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3年1月18日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3年3月18日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3年4月2日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3年8月26日
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1月10日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1月29日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3月27日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4月2日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8月5日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4年10月27日
15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监事出席	2015年1月20日

上述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监事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在上述历次会议中，公司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与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签订土地、厂房买卖合同》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与辽宁天禾源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土地房产出让意向书》的议案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孟召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巴鹏先生系外部监事。巴鹏先生自担任公司监事以来，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依法按时出席历次监事会，对完善发行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发行人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截至目前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外部监事未曾对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独立董事的设置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201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邢子文先生、鲁尚杰先生、任海松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邢子文先生、鲁尚杰先生、冯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系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参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而制定，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了详细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与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为保护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作出规定，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服务的人员；

（6）《公司章程》或证监会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人员不具备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外，根据《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1)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 (2) 具备本细则所要求的独立性；
- (3) 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 (4)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5) 在就职独立董事前已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授权机构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或在就职后的一年内参加该项培训；
-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第十六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独立董事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 (1) 公司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或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2) 公司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 (3)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4)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5) 提议召开董事会；
- (6)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7)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除履行上述职权外，《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收回欠款；
- (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6) 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 (7)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 (8)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3、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2011年2月公司选举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均能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认真勤勉地履行义务、行使权力，按期出席每次董事会，会前审阅董事会材料，董事会议期间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并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积极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提出了积极的建议，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制度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正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独立董事未曾对董事会的历次决议或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设置

2011 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晓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继续聘任李晓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聘任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与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



##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六条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如下：

- (1) 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
- (2) 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 (3) 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 (4) 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
- (5) 《公司法》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相关职责，配合董事会的工作，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重要作用。

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8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2011年8月22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制度的相关议案，决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1、战略委员会

### （1）战略委员会的设置

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委员由3名董事组成，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现任委员由任希文先生，邢子文先生和王富源先生组成，其中任希文先生为主任委员。

### （2）战略委员会的职权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第七条规定战略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①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决策、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④对其它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⑤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项。

### （3）战略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审计委员会

### （1）审计委员会的设置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2名，委员中至少有1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任委员由冯佩玲女士、鲁尚杰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担任委员，其中独立董事



冯佩玲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 （2）审计委员会的职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第八条规定审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及其实施；
- ③必要时就重大问题与外部审计师进行沟通；
- 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⑤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 ⑥审查和评价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 ⑦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项。

### （3）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提名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1-6月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提名委员会

### （1）提名委员会的设置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现任委员由邢子文先生、任希文先生、冯佩玲女士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邢子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2）提名委员会的职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第六条规定提名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①研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②接收、整理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3%以上的股东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提案、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1%以上的股东有关独立董事人选的提案。
- ③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④对累积投票制度的安排，向董事会作出建议；
- ⑤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 （3）提名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更换监事》的议案、《关于提交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交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分别递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设置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2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任委员由冯佩玲女士、鲁尚杰先生和赵惠敏女士担任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冯佩玲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权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第六条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①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
- ②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



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③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形成书面文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④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⑤公司章程、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2年度薪酬及津贴的方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5、各专门委员会发挥的作用

自本公司聘任各专门委员会以来，各专门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依法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意见，对完善发行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发行人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二、本公司报告期存在的违法违规事项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

## 三、规范运行情况

公司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已制订并执行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 （一）公司针对其股权结构，保证其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具体措施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希文先生和赵惠敏女士，二人为夫妻关系。本次发行前二人分别持有本公司4,963.5329万股股份和1,841.1384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55.15%和20.46%，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5.61%。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仍将持有公司50%以上的股权，居绝对控股地位。为了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1、《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累计投票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如拟选董事、监事的人数多于1人，实行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股东大会表决实行累积投票制应执行以下原则：

(1)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数可以多于股东大会拟选人数，但每位股东所投票的候选人数不能超过股东大会拟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2)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根据得票多少的顺序来确定最后的当选人，但每位当选人的最低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如当选董事或者监事不足股东大会拟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应就缺额对所有不够票数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进行再次投票，仍不够者，由公司下次股东大会补选。如2位以上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的得票相同，但由于拟选名额的限制只能有部分人士可当选的，对该等得票相同的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需单独进行再次投票选举。

累积投票制为公司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提供了一定保证。



- 2、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3、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 4、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对内部董事和经理层的约束和激励，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相关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5、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6、为了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7、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

##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完整、合理有效，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核了公司管理层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第 48220004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远大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授权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章程的修改符合法定程序，并已



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2) 发行人依法建立健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清晰，其设置体现了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则；发行人三会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能正常发挥作用。

(3) 三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能有效运作，发行人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有效。

(4) 报告期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况。

(5)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职权范围等符合有关规定，无不良记录；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知悉公司相关情况，能在董事会决策和发行人经营管理中实际发挥作用。

(6) 相关制度安排能够对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提供充分保障。发行人已建立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对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提供了充分的制度保护。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信息反映了公司及子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如需详细了解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应当认真阅读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财务报表

### （一）资产负债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547,147.60	108,039,027.57	108,289,268.88
应收票据	17,605,000.00	26,807,976.70	19,742,240.00
应收账款	496,228,195.66	425,136,508.27	273,804,407.50
预付款项	16,045,787.09	29,115,582.34	27,217,196.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82,891.09	11,736,689.64	9,459,572.58
存货	254,997,595.56	212,446,420.78	165,058,40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106,666.64
流动资产合计	914,706,617.00	813,282,205.30	603,677,757.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046,308.43	200,850,722.06	160,961,825.71
在建工程	8,842,823.00	1,504,370.86	8,124,625.88
工程物资	8,032,204.66	8,032,204.66	7,732,204.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508,614.43	65,085,494.32	46,112,892.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5,394.42	1,832,289.3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60,108.99	10,727,187.65	8,640,09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065,453.93	288,032,268.90	231,571,643.15
资产总计	1,210,772,070.93	1,101,314,474.20	835,249,400.94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	105,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票据	102,816,540.00	104,644,188.00	102,700,662.65
应付账款	180,660,544.73	212,915,374.40	149,648,291.54
预收款项	311,299,003.80	240,423,160.81	191,871,450.21
应付职工薪酬	5,105,211.20	4,659,826.49	4,357,942.53
应交税费	10,813,099.48	11,433,012.43	5,571,784.13
应付利息	194,238.88	236,988.88	119,538.50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14,319.61	549,942.37	2,658,89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46,302,957.70</b>	<b>679,862,493.38</b>	<b>491,928,565.37</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433,732.28	35,764,626.98	25,950,52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5,433,732.28</b>	<b>55,764,626.98</b>	<b>50,950,521.68</b>
<b>负债合计</b>	<b>781,736,689.98</b>	<b>735,627,120.36</b>	<b>542,879,087.05</b>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72,019,567.69	72,019,567.69	72,019,567.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6,254,192.15	4,118,051.34	1,879,435.74
盈余公积	29,033,610.95	22,243,698.70	13,520,639.13
未分配利润	231,728,010.16	177,306,036.11	114,950,671.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9,035,380.95	365,687,353.84	292,370,313.89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29,035,380.95</b>	<b>365,687,353.84</b>	<b>292,370,313.8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10,772,070.93</b>	<b>1,101,314,474.20</b>	<b>835,249,400.94</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5,847,189.25	107,526,696.46	107,750,622.83
应收票据	17,605,000.00	26,607,976.70	19,742,240.00
应收账款	496,009,534.06	423,083,509.78	271,694,886.21
预付款项	15,291,532.01	28,343,326.53	26,564,307.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174,100.27	11,587,009.67	9,133,850.93
存货	251,993,276.38	211,152,220.65	163,462,86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106,666.64
<b>流动资产合计</b>	<b>909,920,631.97</b>	<b>808,300,739.79</b>	<b>598,455,438.0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350,000.00	39,350,000.00	39,3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210,351.36	153,408,545.57	110,849,231.95
在建工程	8,798,300.78	1,504,370.86	8,124,625.88
工程物资	8,032,204.66	8,032,204.66	7,732,204.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953,390.14	50,195,357.30	30,874,13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5,394.42	1,832,289.3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6,144.74	6,345,311.76	4,441,78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69,745,786.10</b>	<b>260,668,079.50</b>	<b>201,371,980.07</b>
<b>资产总计</b>	<b>1,179,666,418.07</b>	<b>1,068,968,819.29</b>	<b>799,827,418.16</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8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票据	122,816,540.00	104,644,188.00	102,700,662.65
应付账款	191,901,375.58	221,975,190.77	153,168,947.98
预收款项	311,299,003.80	240,423,160.81	191,871,450.21
应付职工薪酬	4,765,432.36	4,318,908.38	3,981,545.54
应交税费	11,304,352.09	10,250,936.21	5,207,738.57
应付利息	159,099.99	200,322.21	79,566.66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14,319.61	145,498.96	2,335,9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37,660,123.43</b>	<b>666,958,205.34</b>	<b>474,345,811.6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22,899.67	21,207,295.67	10,546,69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722,899.67</b>	<b>41,207,295.67</b>	<b>35,546,691.67</b>
<b>负债合计</b>	<b>759,383,023.10</b>	<b>708,165,501.01</b>	<b>509,892,503.2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72,527,650.16	72,527,650.16	72,527,650.1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4,664,655.46	3,083,701.25	1,445,893.51
盈余公积	29,033,610.95	22,243,698.70	13,520,639.13
未分配利润	224,057,478.40	172,948,268.17	112,440,732.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b>股东权益合计</b>	<b>420,283,394.97</b>	<b>360,803,318.28</b>	<b>289,934,914.8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179,666,418.07</b>	<b>1,068,968,819.29</b>	<b>799,827,418.16</b>



## （二）利润表

###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762,702,577.69</b>	<b>776,509,573.17</b>	<b>629,394,411.67</b>
其中：营业收入	762,702,577.69	776,509,573.17	629,394,411.67
<b>二、营业总成本</b>	<b>681,931,224.31</b>	<b>674,544,456.26</b>	<b>543,841,311.58</b>
其中：营业成本	551,572,489.56	546,696,165.73	444,530,280.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68,342.24	3,941,393.67	2,735,618.66
销售费用	46,847,110.46	46,224,738.88	37,407,828.65
管理费用	54,394,219.41	61,149,554.51	49,359,409.30
财务费用	7,208,883.18	6,373,889.67	3,681,632.32
资产减值损失	18,640,179.46	10,158,713.80	6,126,541.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b>	<b>80,771,353.38</b>	<b>101,965,116.91</b>	<b>85,553,100.09</b>
加：营业外收入	2,825,899.54	4,379,082.37	5,914,208.83
减：营业外支出	237,700.85	2,146,275.78	270,000.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8,860.87	1,778,848.63	61,862.67
<b>四、利润总额</b>	<b>83,359,552.07</b>	<b>104,197,923.50</b>	<b>91,197,308.62</b>
减：所得税费用	12,147,665.77	15,119,499.15	13,970,462.64
<b>五、净利润</b>	<b>71,211,886.30</b>	<b>89,078,424.35</b>	<b>77,226,845.9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1,886.30	89,078,424.35	77,226,845.98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71,211,886.30</b>	<b>89,078,424.35</b>	<b>77,226,845.98</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11,886.30	89,078,424.35	77,226,845.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99	0.86
稀释每股收益	0.79	0.99	0.86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763,655,913.12</b>	<b>777,586,326.37</b>	<b>628,894,229.58</b>
减：营业成本	564,010,277.08	557,871,076.90	452,744,088.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38,544.96	3,515,060.19	2,341,615.30
销售费用	46,224,141.44	45,478,321.32	36,782,721.68
管理费用	49,368,366.27	56,282,410.87	44,373,885.74
财务费用	5,528,213.57	5,155,478.42	3,181,605.79
资产减值损失	18,811,945.41	9,832,569.91	5,945,632.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76,874,424.39</b>	<b>99,451,408.76</b>	<b>83,524,679.94</b>
加：营业外收入	1,979,400.84	3,532,583.67	5,048,568.05
减：营业外支出	210,419.30	1,738,539.36	200,800.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8,860.87	1,386,112.21	8,872.47
<b>三、利润总额</b>	<b>78,643,405.93</b>	<b>101,245,453.07</b>	<b>88,372,447.79</b>
减：所得税费用	10,744,283.45	14,014,857.41	12,994,049.69
<b>四、净利润</b>	<b>67,899,122.48</b>	<b>87,230,595.66</b>	<b>75,378,398.1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67,899,122.48</b>	<b>87,230,595.66</b>	<b>75,378,398.10</b>



### (三) 现金流量表

####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873,678.49	456,905,834.55	423,798,144.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7,754,104.88	35,959,938.77	41,435,963.6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8,627,783.37</b>	<b>492,865,773.32</b>	<b>465,234,107.9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901,651.80	264,667,760.79	204,664,137.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64,494,838.87	61,623,789.62	54,008,85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54,399.09	53,273,993.81	49,508,786.0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03,860,807.94	80,586,483.49	72,473,055.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34,111,697.70</b>	<b>460,152,027.71</b>	<b>380,654,830.0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16,085.67</b>	<b>32,713,745.61</b>	<b>84,579,277.9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76,190.00	—	33,6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6,190.00</b>	<b>—</b>	<b>33,6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4,050,767.41	70,993,248.98	33,066,504.6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050,767.41</b>	<b>70,993,248.98</b>	<b>33,066,504.6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874,577.41</b>	<b>-70,993,248.98</b>	<b>-33,032,904.6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165,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5,000,000.00</b>	<b>165,000,000.00</b>	<b>60,0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100,000,000.00	5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	7,846,498.61	24,677,978.94	4,116,047.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5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2,846,498.61</b>	<b>124,677,978.94</b>	<b>54,217,547.7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46,498.61</b>	<b>40,322,021.06</b>	<b>5,782,452.2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204,990.35</b>	<b>2,042,517.69</b>	<b>57,328,825.4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87,797.57	90,345,279.88	33,016,454.4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5,182,807.22</b>	<b>92,387,797.57</b>	<b>90,345,279.88</b>



##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 366, 457. 51	456, 655, 586. 55	420, 258, 022. 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540, 851. 26	35, 807, 316. 66	41, 146, 307. 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9, 907, 308. 77</b>	<b>492, 462, 903. 21</b>	<b>461, 404, 329. 8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 782, 093. 39	283, 074, 169. 12	225, 040, 066. 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 028, 946. 49	54, 565, 510. 32	47, 571, 544. 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 872, 049. 69	47, 347, 137. 16	40, 714, 171. 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 917, 323. 94	79, 105, 222. 67	70, 572, 857. 4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9, 600, 413. 51</b>	<b>464, 092, 039. 27</b>	<b>383, 898, 640. 5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 306, 895. 26</b>	<b>28, 370, 863. 94</b>	<b>77, 505, 689. 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76, 190. 00	-	33, 600. 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3, 529, 910. 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6, 190. 00</b>	<b>-</b>	<b>23, 563, 510. 5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1, 708, 302. 89	67, 838, 753. 59	30, 201, 693. 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 708, 302. 89</b>	<b>67, 838, 753. 59</b>	<b>30, 201, 693. 6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 532, 112. 89</b>	<b>-67, 838, 753. 59</b>	<b>-6, 638, 183. 1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 000, 000. 00	145, 000, 000. 00	40, 000, 000. 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5, 000, 000. 00</b>	<b>145, 000, 000. 00</b>	<b>40, 000, 000. 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5, 000, 000. 00	80, 000, 000. 00	50, 00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 167, 399. 96	23, 463, 277. 72	3, 660, 880. 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 500. 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1, 167, 399. 96</b>	<b>103, 463, 277. 72</b>	<b>53, 662, 380. 1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 167, 399. 96</b>	<b>41, 536, 722. 28</b>	<b>-13, 662, 380. 1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 392, 617. 59</b>	<b>2, 068, 832. 63</b>	<b>57, 205, 125. 9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 875, 466. 46	89, 806, 633. 83	32, 601, 507. 8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4, 482, 848. 87</b>	<b>91, 875, 466. 46</b>	<b>89, 806, 633. 83</b>



##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瑞华对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 第 4822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编制。

### （二）合并报表编制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远宇重工	2008年5月	3,900	开原市	100%	报告期

####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四、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一）主要应税税种及法定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应税税种及法定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销售产品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



务局出具的《关于认定辽宁省201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辽科办发[2010]第54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2010年6月28日，公司取得了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2013年10月18日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辽宁省2013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结果的通知》文件，本公司于2013年通过复审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国家关于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规定，公司可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征幅度为40%。公司按照上述规定，办理减免税申报。公司于2012年5月14日取得沈阳市地方税务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公司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税政类备案事项）经地税减（2012）49号文件，减征期限为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1月13日取得沈阳市地方税务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公司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税政类备案事项）经地税减（2013）197号文件，减征期限为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3月13日取得沈阳市地方税务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公司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税政类备案事项）经地税减（2014）44号文件，减征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公司于2013年5月13日取得沈阳市地方税务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公司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税基调整类备案事项）经地税减（2013）78号文件，2012年度所得税前加计扣除金额为706.21万元；2014年5月22日取得沈阳市地方税务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公司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税基调整类备案事项）经地税减（2014）147号文件，2013年度所得税前加计扣除金额为1,230.00万元。



### （三）税收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 计
企业所得税税率减征优惠	915.01	1,061.23	953.18	2,929.41
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293.53	307.50	176.55	777.58
税收优惠合计	1,208.54	1,368.72	1,129.73	3,706.99
同期利润总额	8,335.96	10,419.79	9,119.73	27,875.48
税收优惠金额占同期利润总额比例	14.50%	13.14%	12.39%	13.30%

报告期内公司因享受各种税收优惠政策而增加的净利润分别为1,129.73万元、1,368.72万元和1,208.54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39%、13.14%和14.50%，公司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增加的净利润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较小。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具体内容，因此享受的所得税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金额相对较小，对发行人实际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公司的整机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进行设计、生产、交付经客户验收确认，并取得客户书面签收的验收单据后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对于配件产品，公司在产品出库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



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应收款项核算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0%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账龄组合和内部关联方组合，对于合并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 （三）存货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与个别认定法进行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



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 （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确认



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 （3）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



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4）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5）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1）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 （2）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金融资产政策所述的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五）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5-10	3	9.70-19.40
运输设备	4-10	3	9.70-24.25
其他设备	3-10	3	9.70-32.33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公司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六）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建工程按照公司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 （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1）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3）无形资产的减值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公司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 3、研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



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资本化。

## （八）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九）资产减值

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



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依据瑞华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8	-173.88	-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09	433.09	421.71
债务重组损益	-	-33.56	-2.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5	-2.38	15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258.82	223.28	564.42



减：所得税影响数	47.14	38.01	62.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损益合计	211.68	185.27	501.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1.19	8,907.84	7,72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09.51	8,722.57	7,220.79
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97%	2.08%	6.50%

## 七、主要资产状况

### （一）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产和生产经营所需机器设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19,904.63 万元,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额	成新率 (%)
房屋建筑物	14,174.77	2,315.66	11,859.11	83.66
机器设备	11,893.68	4,663.97	7,229.71	60.79
运输工具	1,487.51	892.74	594.77	39.98
其他设备	681.74	460.69	221.04	32.42
合计	28,237.69	8,333.06	19,904.63	70.49

公司 2010 年 9 月 10 日与交通银行辽宁省分行签订编号为辽交银南湖 2010 年固贷字 020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 3,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1 日,同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辽交银南湖 2010 年抵字 020 号抵押合同。公司以土地证号为沈开国用 (2011) 第 232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房产证号为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字第 K160001440、K160001441、K160001442、N160002175、N160002176、N160002177 号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抵押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止。上述长期借款公司已于 2012 年 12 月、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12 月分别偿还 500 万元、500 万元及 1000 万元,目前余额为 1,000 万元。

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 661200033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22 日至 2014 年 1 月 21 日止;本公司同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6612000331-1, 6612000331-2),本公司以 20,694.63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房



产证号为：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7、N160003918、N160003919、N160003920、N160004029、N160004030 号）、22,062.7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沈开国用（2011）第 74 号）作为抵押物，抵押期间为授信协议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2014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6612000331）的补充协议，授信额度调整为 10,000 万元，授信期限调整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止。

上述用于抵押贷款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748.02 万元，净值为 4,623.97 万元。

##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为 6,450.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取得方式	初始成本	摊销年限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证书号
土地使用权 1	出让	842.46	50 年	216.83	625.63	沈开国用（2011）第 232 号
土地使用权 2	出让	1,386.22	50 年	134.54	1,251.68	沈开国用（2011）第 74 号
土地使用权 3	出让	1,029.75	50 年	65.22	964.53	沈开国用（2012）第 3 号
土地使用权 4	购买	905.24	12.17 年	148.81	756.43	沈开国用（2013）第 17 号
土地使用权 5	购买	1,207.69	26 年	77.42	1,130.27	沈开国用（2013）第 090 号
土地使用权 6	出让	1,595.97	50 年	149.94	1,446.03	开原国用（2011）第 028 号
软件	购买	454.74		178.45	276.29	
合 计		7,422.06		971.20	6,450.8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证书号为沈开国用（2011）第 232 号、沈开国用（2011）第 74 号土地使用权分别用于了公司向交通银行沈阳南湖支行和招商银行沈阳分行贷款抵押。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为 2,228.68 万元、净值为 1,877.31 万元。

## （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356.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	--------



应收款项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	708.00
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0.21
其他影响因素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7.38
合并抵销未实现收入的差异	40.42
小计	1,356.01

## 八、主要债权

### （一）短期借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11,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金额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类型	抵押物
1	850.00	远宇重工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3月14日至2015年3月14日	保证	无
2	500.00	远宇重工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9月1日	保证	无
3	650.00	远宇重工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10月10日至2015年10月10日	保证	无
4	1,500.00	本公司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1月7日至2015年1月6日	保证	无
5	1,0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8月25日至2015年2月24日	保证、抵押	土地、房产
6	2,0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9月10日至2015年3月5日	保证、抵押	土地、房产
7	5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9月16日至2015年3月15日	保证、抵押	土地、房产
8	1,0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11月13日至2015年5月12日	保证、抵押	土地、房产
9	1,5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12月11日至2015年6月10日	保证、抵押	土地、房产
10	2,000.00	本公司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4年10月20日至2015年1月10日	保证	无
合计	11,500.00		--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到期未偿还的情况。

### （二）应付票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10,281.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种类	金额（万元）	票据期间
银行承兑汇票	7,281.65	2014年8月至2015年6月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	2014年8月至2015年6月
合计	10,281.65	



### （三）应付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8,066.0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比 例%
1 年以内	17,191.65	95.16
1 至 2 年	629.09	3.48
2 至 3 年	208.29	1.15
3 年以上	37.03	0.20
合 计	18,066.05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 （四）预收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31,129.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比 例%
1 年以内	22,601.19	72.60
1 至 2 年	2,720.10	8.74
2 至 3 年	2,306.31	7.41
3 年以上	3,502.30	11.25
合 计	31,129.9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系收取的合同进度款，因项目进度调整尚未实现收入。

### （五）递延收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收益余额为 3,543.37 万元，主要是公司收到政府拨付的基础设施补助和研发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拨款单位	项 目	拨款金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沈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基础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445.59	373.18
开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基础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1,059.94	843.54
开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基础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633.05	527.54
沈阳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沈阳市财政局	软件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	30.00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523.20	450.11
沈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引进海外研发团队专项资金、外国专家局补助资金	100.00	100.00
沈阳市财政局	企业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50.00	50.00
沈阳市财政局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专项资金	113.00	113.00
沈阳市财政局	大型迷宫压缩机产业化项目资金	856.00	856.00
沈阳市财政局	高速曲轴扭振系统及对平衡高转速往复式压缩机研发项目资金	200.00	200.00
合计		4,010.78	3,543.37

##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9,000.00	9,000.00	9,000.00
资本公积	7,201.96	7,201.96	7,201.96
专项储备	625.42	411.81	187.94
盈余公积	2,903.36	2,224.37	1,352.06
未分配利润	23,172.80	17,730.60	11,49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903.54	36,568.74	29,237.0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903.54	36,568.74	29,237.03

### 1、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个人持有股份	7,287.79	7,287.79	7,287.79
社会法人持有股份	887.03	887.03	887.03
合伙企业持有股份	825.18	825.18	825.18
发起人股份总数合计	9,000.00	9,000.00	9,000.00

### 2、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项 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12.12.31	7,201.96	—	7,201.96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13.12.31	7,201.96	—	7,201.96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14.12.31	7,201.96	—	7,201.96



### 3、专项储备

安全生产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411.81	316.41	102.79	625.42
2013年12月31日	187.94	287.61	63.74	411.81
2012年12月31日	-	232.63	44.69	187.94

专项储备系公司按照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规定，从2012年2月15日起按机械制造业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形成。

### 4、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2012.12.31	1,352.06		1,352.06
本年增加	872.31		872.31
本年减少	-		-
2013.12.31	2,224.37		2,224.37
本年增加	678.99		678.99
本年减少	-		-
2014.12.31	2,903.36		2,903.36

报告期内，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增加均是按照当年净利润的10%计提形成；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还可以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30.60	11,495.07	4,52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1.19	8,907.84	7,722.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8.99	872.31	753.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转作股本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	1,80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172.80	17,730.60	11,495.07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增加来源全部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净利润，除2013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支付普通股股利1,800万元和1,000万元以外，其余减少额为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 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62.78	49,286.58	46,52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11.17	46,015.20	38,06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1	3,271.37	8,45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	-	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5.08	7,099.32	3,30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46	-7,099.32	-3,30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	16,500.00	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4.65	12,467.80	5,42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65	4,032.20	578.2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1,720.50	204.25	5,732.88

## 十一、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二、财务指标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或 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或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或 2012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3	1.20	1.23
速动比率(倍)	0.88	0.88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37%	66.25%	63.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4	2.09	2.54
存货周转率(次)	2.36	2.90	3.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46.89	13,203.75	11,206.99
利息保障倍数	11.68	15.91	23.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16	0.36	0.9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9	0.02	0.6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 占净资产比例	0.64%	0.32%	0.44%

注：上述财务指标未加注明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折旧+摊销+长期待摊费摊销+利息支出
8.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二)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年度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 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8%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5%	0.77	0.77
2013年 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2%	0.99	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5%	0.97	0.97
2012年 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6%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7%	0.80	0.80



## 十三、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仅在远大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

根据远大有限 2011 年 1 月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远大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公司接受远大有限委托，对远大有限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 060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方法主要为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0,633.66	30,912.27	278.61	0.91
2 非流动资产	11,178.46	14,772.61	3,594.15	32.15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935.00	4,979.97	1,044.97	26.56
4 固定资产	3,745.92	4,976.64	1,230.73	32.86
5 在建工程	1,256.11	1,256.11		
6 无形资产	2,100.81	3,419.26	1,318.45	62.76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63	140.63		
8 资产总计	41,812.12	45,684.88	3,872.76	9.26
9 流动负债	23,674.51	23,674.51		
10 非流动负债	2,660.92	2,215.33	-445.59	-16.75
11 负债合计	26,335.43	25,889.84	-445.59	-1.69
1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476.69	19,795.04	4,318.35	27.90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工商变更之用，公司没有按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 十四、验资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一）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各类资产金额及资产构成如下：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91,470.66	75.55	81,328.22	73.85	60,367.78	72.28
固定资产	19,904.63	16.44	20,085.07	18.24	16,096.18	19.27
在建工程	884.28	0.73	150.44	0.14	812.46	0.97
工程物资	803.22	0.66	803.22	0.73	773.22	0.93
无形资产	6,450.86	5.33	6,508.55	5.91	4,611.29	5.52
长期待摊费用	207.54	0.17	183.23	0.1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6.01	1.12	1,072.72	0.97	864.01	1.03
资产总计	121,077.21	100.00	110,131.45	100.00	83,524.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而逐年增长，最近三年资产总额的复合增长率为 20.40%。资产规模的扩大主要得益于营业收入的增长、良好的盈利能力以及经营规模的扩张，显示了发行人业务持续发展的良好状况。

公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均在70%以上。公司形成目前资产结构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以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生产，公司机器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按照产能规模扩张逐步投入，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随着业务规模扩大逐年增加。公司目前的资产构成反映了公司良好的资产流动性和较强的变现能力。

公司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与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与生产性企业的性质及公司的业务特点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10,654.71	11.65	10,803.90	13.28	10,828.93	17.94
应收票据	1,760.50	1.92	2,680.80	3.30	1,974.22	3.27
应收账款	49,622.82	54.25	42,513.65	52.27	27,380.44	45.36
预付款项	1,604.58	1.75	2,911.56	3.58	2,721.72	4.51
其他应收款	2,328.29	2.55	1,173.67	1.44	945.96	1.57
存货	25,499.76	27.88	21,244.64	26.12	16,505.84	27.34
其他流动资产	-	-	-	-	10.67	0.02
流动资产合计	91,470.66	100.00	81,328.22	100.00	60,367.78	100.00

## （二）资产质量分析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828.93 万元、10,803.90 万元和 10,654.71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17.94%、13.28% 和 11.65%，占比保持了较高水平。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需要保持一定资金规模，以保证生产和采购计划有效实施，并根据固定资产投资情况等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资，以解决资金需求。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及银行存款	5,780.72	5,216.49	6,280.40
其他货币资金	4,874.00	5,587.41	4,548.53
合计	10,654.71	10,803.90	10,828.93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应客户要求开具的履约保函以及对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由于不能随时支取，对于超过 3 个月以上其他货币资金未计入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中。

2013 年末货币资金同比变化很少，但其他货币资金同比增加了 1,038.88 万元，主要是由于开具履约保函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采取商业汇票结算方式的发生额以及期末结存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12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652.46	26,512.63	25,190.86	1,974.22
小计	652.46	26,512.63	25,190.86	1,974.22

2013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1,974.22	37,929.46	37,222.88	2,680.80
小计	1,974.22	37,929.46	37,222.88	2,680.80

2014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	2,680.80	39,002.69	40,994.99	688.50
商业承兑汇票	-	1,122.02	50.02	1,072.00
小计	2,680.80	40,124.71	41,045.01	1,760.50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客户采用商业汇票方式结算的绝对数额也在增长，报告期内采用商业汇票方式结算的金额占报告期内含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03%、41.75% 和 44.96%。采用商业汇票方式结算的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各分子公司、杭州福斯达等具有一定规模并和公司形成稳定业务关系的企业，客户开具或背书的商业汇票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基本不存在不能承兑的风险。

###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522.02	60.13	650.44
1 至 2 年	15,290.61	28.28	1,529.06
2 至 3 年	3,853.47	7.13	770.69
3 至 4 年	1,498.92	2.77	749.46
4 至 5 年	787.25	1.46	629.80
5 年以上	125.27	0.23	125.27
合计	54,077.55	100.00	4,454.7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 (万元)	占比 (%)	坏账准备 (万元)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412.53	73.90	668.25
1 至 2 年	7,972.07	17.62	797.21
2 至 3 年	2,476.57	5.48	495.31
3 至 4 年	1,200.63	2.66	600.31
4 至 5 年	64.70	0.14	51.76
5 年以上	89.57	0.20	89.57
合计	45,216.06	100.00	2,702.41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19.85	70.52	410.40
1 至 2 年	6,001.63	20.62	600.16
2 至 3 年	2,186.05	7.51	437.21
3 至 4 年	233.55	0.80	116.77
4 至 5 年	19.50	0.07	15.60
5 年以上	139.07	0.48	139.07
合 计	29,099.65	100.00	1,719.21

### （1）应收账款总额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7,380.44 万元、42,513.65 万元和 49,622.82 万元，报告期内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均超过了 45%，余额较大。

公司所处行业为装备制造业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主要为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行业、尾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等新能源领域的大型项目提供配套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组大型装备，合同订单产品的单位价值较大，且所涉及的项目往往建设周期较长，合同款项一般是分阶段支付，因此本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往往约定了按照合同进度付款的条件。一般在按照客户要求进行产品设计阶段，客户支付 20%-30% 的合同款项；在产品生产并交付前阶段，客户支付 10%-30% 的合同款项；在公司产品完工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支付 10% 至 30% 的合同款项，部分客户会约定公司提供产品并在整体项目调试完成运行成功或项目验收后一至三个月支付该阶段款项，支付金额占合同金额的 10% 至 30%；产品质量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或 10%，其中按照 10% 的比例为主，通常约定在项目组试车合格后 12 个月或合同货物到现场验收后 18 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后支付。由于公司提供的压缩机产品只是整个合同所涉及项目的部分设备，因此质保金的收回期一般不短于 18 个月。受上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的影响，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造成应收账款总额较高。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总额同比增加了 16,116.40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2013 年实现收入带动应收账款质保金同比增加了 3,937.24 万元；2013 年 4 季度公司实现收入 23,578.60 万元，由于报告期末确认的收入货款处于约定付款期内较多，相应也带动了应收账款的增长；与此同时 2013 年经济形势仍未完全企稳，客户资金链普遍较为紧张，回款节奏有所放缓。



2014年12月末应收账款总额同比增加了8,861.49万元，主要原因如下：2014年实现收入带动应收账款质保金同比增加了4,153.57万元；与此同时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客户回款未见明显改善。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客户欠款金额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1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4,348.23	8.04%
	2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12.26	2.8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	1,304.14	2.41%
	4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179.16	2.18%
	5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19.95	1.89%
	6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67.14	1.79%
	7	山东久利化工有限公司	896.00	1.66%
	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799.32	1.48%
	9	新疆寰球工程公司	796.40	1.47%
	10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781.50	1.45%
	11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779.00	1.44%
	1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749.20	1.39%
	13	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747.00	1.38%
	14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21.90	1.33%
	15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655.00	1.21%
	16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9.54	1.20%
	1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622.64	1.15%
	1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12.14	1.13%
	19	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3.40	1.12%
	2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591.59	1.09%
	2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	532.75	0.99%
	22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529.00	0.98%
	23	山东尚能实业有限公司	524.00	0.97%
	24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华航能源有限公司	512.00	0.95%
	25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507.30	0.94%
	26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507.09	0.94%
	27	四川宏达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0.92%
	28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辽宁分公司	498.38	0.92%
	29	中国石化塔河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486.39	0.90%
	30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华东设计分公司	480.13	0.89%
	31	哈尔滨工大雪贝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480.00	0.89%
	32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476.00	0.88%
	33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有限公司	475.60	0.88%
	34	宁夏深燃众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461.40	0.85%



35	广饶科力达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450.50	0.83%
36	东营联合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444.80	0.82%
3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438.47	0.81%
38	滦县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430.00	0.80%
39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29.48	0.79%
40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19.00	0.77%
41	山东石大科技石化有限公司	418.00	0.77%
42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14.20	0.77%
43	东营华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9.20	0.74%
44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98.33	0.74%
45	西安元贞天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90.00	0.72%
46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386.48	0.71%
47	四川省达科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3.75	0.71%
48	辽河石油勘探局物资公司	380.50	0.70%
49	陕西比迪欧化工有限公司	375.67	0.69%
50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357.51	0.66%
51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压缩机分公司	355.00	0.66%
52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2.00	0.65%
53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349.60	0.65%
54	河北新启元能源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49.53	0.65%
55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0.78	0.63%
56	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331.37	0.61%
57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30.60	0.61%
58	久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7.10	0.60%
59	河南绿能融创燃气有限公司	320.00	0.59%
60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316.00	0.58%
61	成都天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14.30	0.58%
62	山东亨润德石化有限公司	299.30	0.55%
63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99.19	0.55%
64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293.34	0.54%
65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80	0.54%
66	山东天弘化学有限公司	280.48	0.52%
6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河石化分公司	277.39	0.51%
68	重庆华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72.20	0.50%
69	盘锦北方沥青燃料有限公司	268.00	0.50%
7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263.40	0.49%
71	山东绿能燃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60.80	0.48%
72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58.80	0.48%
73	新疆康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8.00	0.48%
74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30.74	0.43%
75	东营奥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6.00	0.42%
76	山东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50	0.4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7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	219.60	0.41%
	78	山东寿光鲁清石化有限公司	210.70	0.39%
	79	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	208.00	0.38%
	80	康乃尔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6.25	0.38%
	81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06.24	0.38%
	82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205.52	0.38%
	83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201.83	0.37%
		合 计	42,969.82	79.46%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4,025.29	8.90%
	2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796.03	3.97%
	3	中国石化塔河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547.61	3.42%
	4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179.16	2.61%
	5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97.20	2.43%
	6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1,032.80	2.28%
	7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5.35	2.25%
	8	山东久利化工有限公司	896.00	1.98%
	9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799.32	1.77%
	10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87.72	1.74%
	11	中国石化集团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780.00	1.73%
	1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河石化分公司	757.43	1.68%
	13	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747.00	1.65%
	14	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696.46	1.54%
	1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92.14	1.53%
	16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672.20	1.49%
	17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628.11	1.39%
	18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26.78	1.39%
	1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622.64	1.38%
	2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554.20	1.23%
	21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551.00	1.22%
	22	新疆寰球工程公司	540.80	1.20%
	23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519.50	1.15%
	24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华东设计分公司	492.48	1.09%
	25	山东天弘化学有限公司	480.48	1.06%
	26	哈尔滨工大雪贝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480.00	1.06%
	27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480.00	1.06%
	28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476.00	1.05%
	29	宁夏深燃众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461.40	1.02%
	30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23.00	0.94%
	31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14.20	0.92%
	32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391.28	0.87%
	33	陕西比迪欧化工有限公司	375.67	0.83%
	34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压缩机分公司	355.00	0.79%



35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54.80	0.78%
36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349.20	0.77%
37	北京燕华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1.23	0.75%
38	凯凌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	339.60	0.75%
39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6.52	0.74%
40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336.00	0.74%
41	上海华西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24.80	0.72%
42	河南绿能融创燃气有限公司	320.00	0.71%
43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19.84	0.71%
44	山东菏泽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316.40	0.70%
45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313.59	0.69%
46	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	308.00	0.68%
47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303.94	0.67%
48	山东亨润德石化有限公司	280.00	0.62%
49	河北新启元能源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76.57	0.61%
50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272.50	0.60%
51	重庆华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72.20	0.60%
52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67.30	0.59%
53	新疆康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8.00	0.57%
54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2.40	0.56%
55	四川省达科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75	0.54%
5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243.15	0.54%
57	任丘市华北油田久久工贸有限公司	240.60	0.53%
58	山东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9.50	0.53%
59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37.58	0.53%
60	中石化上海医药工业设计研究院	234.65	0.52%
61	空气化工产品（彭州）有限公司	230.50	0.51%
62	河北盈达气体有限公司	228.60	0.51%
63	山东济矿民生热能有限公司	226.00	0.50%
<b>合计</b>		<b>35,661.47</b>	<b>78.89%</b>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2,115.84	7.27%
	2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31.10	3.89%
	3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46.69	2.91%
	4 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807.20	2.77%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730.53	2.51%
	6 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	626.78	2.15%
	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602.00	2.07%
	8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563.73	1.94%
	9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545.97	1.88%
	10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537.61	1.85%
	11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28.27	1.82%
	12 哈尔滨工大雪贝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480.00	1.65%



13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476.00	1.64%
14	山东菏泽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466.40	1.60%
15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454.80	1.56%
16	北京燕华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0.00	1.51%
1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436.90	1.50%
18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12.45	1.42%
19	山东寿光鲁清石化有限公司	384.20	1.32%
20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包头煤化工分公司	339.33	1.17%
21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336.00	1.15%
22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33.79	1.15%
23	上海华西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24.80	1.12%
2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石化分公司	318.50	1.09%
25	北京鲁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15.25	1.08%
26	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1.03%
27	中石化上海医药工业设计研究院	294.00	1.01%
28	山东润泽化工有限公司	293.60	1.01%
2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	285.90	0.98%
30	中国石化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82.85	0.97%
31	山东亨润德石化有限公司	280.00	0.96%
3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公司	277.47	0.95%
33	河北鑫海化工有限公司	275.10	0.95%
34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71.30	0.93%
35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2.80	0.90%
36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3.50	0.87%
37	吉林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50.28	0.86%
38	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42.70	0.83%
39	任丘市华北油田久久工贸有限公司	240.60	0.83%
40	山东济矿民生热能有限公司	240.10	0.83%
41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32.83	0.80%
4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227.35	0.78%
43	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17.60	0.75%
44	河北海伟交通设施集团有限公司	210.00	0.72%
45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209.80	0.72%
46	普莱克斯（镇江）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206.32	0.71%
47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204.40	0.70%
48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1	0.70%
49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201.44	0.69%
	合 计	20,516.47	70.50%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分别为 418.70 万元、566.06 万元和 517.71 万元。2013 年年末公司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显著上升，主要是由于中国石化、杭州福斯达、陕西延长石油等大客户欠款规模大幅上升、欠款



集中度提高影响所致，应收账款余额1,000万元以上的客户由2家上升至7家，合计应收账款余额为11,693.44万元；2014年末，公司主要客户平均欠款规模略有下降，欠款在200万元以上客户数较2013年底增加了20家，欠款在1,000万元以上客户由7家降到5家，合计应收账款余额9,363.75万元，欠款集中度有所下降。

公司大额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油等大型企业集团各分子公司及新地能源、杭州福斯达、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具有一定规模、实力雄厚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不断扩张，各期间完成的合同项目不断增加，呈现客户分散化和项目转向大型化发展。由于合同价款的分阶段支付和项目实施周期的延长，以及部分大型国企客户审批付款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在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长的同时，也带动了应收账款总体规模的增长。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 (%)
1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4,348.23	1年以内、1-2年	8.04
2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12.26	1年以内、1-2年	2.8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州 石化分公司	1,304.14	1年以内、1-2年、 2-3年	2.41
4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179.16	1-2年	2.18
5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19.95	1年以内、1-2年	1.89
合计		9,363.75		17.32

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0,505.60	19.43
2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5,468.73	10.11
3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40.36	3.22
4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12.26	2.80
5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1,380.92	2.55
合计		20,607.87	38.11

## (2) 应收账款账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均为60%以上，账龄在两年以内的比例均超过88%。公司主要客户多为国有企业，企业实力雄厚、资信状



况良好，但是因审批流程较长及执行预算付款制度等原因导致结算周期较长。公司在两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大部分符合公司结算周期特点，反映出公司应收账款账总体情况良好。

公司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由客户少量逾期付款及未收回的质保金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回收力度，2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基本稳定。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账龄结构良好，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及结算方式，公司能够对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管理，应收账款总体情况良好。

### （3）应收账款质保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质保金分别为10,012.75万元、13,964.74万元和18,118.31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34.41%、30.88%和33.50%，也是造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总额较高的原因之一。报告期内质保金账龄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8,443.14	46.60	8,628.35	61.79	5,367.88	53.61
1至2年	6,306.78	34.81	3,213.42	23.01	3,077.73	30.74
2至3年	1,940.40	10.71	1,450.81	10.39	1,352.96	13.51
3至4年	975.59	5.38	595.27	4.26	108.75	1.09
4至5年	402.42	2.22	30.47	0.22	10.41	0.10
5年以上	49.98	0.28	46.42	0.33	95.01	0.95
合计	18,118.31	100.00%	13,964.74	100.00	10,012.75	100.00

公司大部分质保金账龄在2年以内，2年以内的质保金占全部质保金余额比例报告期内均超过了80%，公司质保金账龄结构符合公司业务中关于质保金约定支付期间的规定。公司历史上质保金的回收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坏账损失，表明公司质保金发生坏账损失的概率很低。公司针对超过3年的质保金已经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 （4）扣除质保金后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质保金后的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账龄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4,078.88	66.96%	24,784.19	79.31	15,151.97	79.38
1至2年	8,983.83	24.98%	4,758.64	15.23	2,923.90	15.32
2至3年	1,913.08	5.32%	1,025.76	3.28	833.09	4.36
3至4年	523.33	1.46%	605.36	1.94	124.80	0.65
4至5年	384.83	1.07%	34.23	0.11	9.09	0.05
5年以上	75.29	0.21%	43.15	0.14	44.06	0.23
<b>合计</b>	<b>35,959.24</b>	<b>100.00%</b>	<b>31,251.32</b>	<b>100.00</b>	<b>19,086.90</b>	<b>100.00</b>

报告期内扣除质保金后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3,934.93 万元、6,467.14 万元和 11,880.36 万元，扣除质保金后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20.62%、20.69% 和 33.04%，保持了相对稳定的账龄结构。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扣除质保金后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了 2,532.21 万元和 5,413.22 万元，主要是受经济形势影响，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回款节奏有所放缓。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扣除质保金后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不能收回的风险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质保金且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扣除质保金 后应收账款 余额(万元)	账龄	占一年以 上应收账 款比例	回款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936.18	1-2 年	7.88%	未回款
	山东久利化工有限公司	659.20	1-2 年	5.55%	未回款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99.49	1-2 年	5.05%	未回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	576.89	1-2 年	4.86%	未回款
	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561.00	1-2 年	4.72%	未回款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3.60	1-2 年	4.07%	未回款
	宁夏深燃众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384.50	1-2 年	3.24%	未回款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377.60	1-2 年	3.18%	未回款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359.00	4-5 年	3.02%	未回款
	哈尔滨工大雪贝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344.34	2-3 年	2.90%	2015 年 1 月回款 344.34 万元
	滦县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310.00	1-2 年	2.61%	未回款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294.85	1-2 年	2.48%	未回款



		3-4 年		
河南绿能融创燃气有限公司	280.00	1-2 年	2.36%	未回款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3.00	1-2 年	2.30%	未回款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压缩机分公司	264.70	1-2 年	2.23%	未回款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55.05	2-3 年	2.15%	未回款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232.00	2-3 年	1.95%	未回款
重庆华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26.83	1-2 年	1.91%	未回款
新疆康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5.00	1-2 年	1.81%	未回款
陕西众源绿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4.60	1-2 年	1.72%	未回款
陕西比迪欧化工有限公司	168.04	1-2 年	1.41%	未回款
山东天弘化学有限公司	160.36	1-2 年	1.35%	未回款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9.00	1-2 年	1.34%	2015 年 1 月回款 50 万元
山东亨润德石化有限公司	157.00	2-3 年	1.32%	未回款
山东成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00	1-2 年	1.25%	未回款
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	131.20	1-2 年	1.10%	未回款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1.16	1-2 年	1.02%	未回款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20.50	1-2 年	1.01%	未回款
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17.90	1-2 年	0.99%	未回款
中国石化塔河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16.00	1-2 年	0.98%	未回款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5.05	1-2 年	0.88%	未回款
河北盈达气体有限公司	103.20	1-2 年	0.87%	未回款
<b>合计</b>	<b>9,446.24</b>		<b>79.51%</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837.21	1-2 年	12.95% 2014 年回款 837.21 万元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71.78	1-2 年	5.75% 2014 年回款 286.00 万元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359.00	3-4 年	5.55% 未回款
	哈尔滨工大雪贝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344.34	1-2 年	5.32% 2015 年 1 月回款 344.34 万元
	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303.20	1-2 年	4.69% 2014 年回款 303.2 万元
	北京燕华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6.00	1-2 年	4.27% 2014 年回款 200 万元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55.05	1-2 年	3.94% 未回款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252.00	1-2 年	3.90% 2014 年回款 20 万
	上海华西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16.00	2-3 年	3.34% 2014 年回款 144.30 万元
	中石化上海医药工业设计研究院	202.65	1-2 年	3.13% 2014 年回款 202.65 万元
	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95.28	1-2 年	3.02% 2014 年回款 195.28 万元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188.47	2-3 年	2.91% 2014 年回款 11.82 万元
	山东菏泽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162.30	2-3 年	2.51% 2014 年回款 162.30 万元
	山东济矿民生热能有限公司	162.00	3-4 年	2.50% 2014 年回款 162.00 万元
	任丘市华北油田久久工贸有限公司	160.40	1-2 年	2.48% 2014 年回款 100.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亨润德石化有限公司	157.00	1-2 年	2.43%	未回款
	尤尼斯油气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43.49	1-2 年	2.22%	2014 年回款 143.49 万元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煤制油分公司	131.10	1-2 年	2.03%	2014 年回款 117.71 万元
	徐州海天石化有限公司	118.00	2-3 年	1.82%	2014 年回款 20 万元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90	1-2 年	1.82%	2014 年回款 117.9 万元
	新疆聚力石油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12.00	1-2 年	1.73%	2014 年回款 22 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	105.00	1-2 年	1.62%	2014 年回款 105 万元
	<b>合计</b>	<b>5,170.17</b>		<b>79.95%</b>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473.47	1-2 年	12.03%	2013 年回款 300 万元, 2014 年回款 11.82 万元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367.93	1-2 年	9.35%	2013 年回款 367.93 万元
	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	359.00	2-3 年	9.12%	未回款
	山东菏泽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312.30	1-2 年	7.94%	2013 年回款 150 万元, 2014 年回款 162.30 万元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1.86	1-2 年	7.16%	2013 年回款 191.75 万元, 2014 年回款 90.11 万元
	上海华西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16.00	1-2 年	5.49%	2014 年回款 144.3 万元
	山东济矿民生热能有限公司	172.00	2-3 年	4.37%	2013 年回款 10 万元, 2014 年回款 162.00 万元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25.40	2-3 年	3.19%	2013 年回款 125.4 万元
	徐州海天石化有限公司	118.00	1-2 年	3.00%	2014 年回款 20 万元
	贵州开阳化工有限公司	117.00	1-2 年	2.97%	2013 年回款 117 万元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00	1-2 年	2.92%	2013 年回款 115 万元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7.50	1-2 年	2.73%	2013 年回款 107.5 万元
	辽阳大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96.28	1-2 年	2.45%	2014 年回款 96.28 万元
	吉林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3.00	1-2 年	2.36%	2013 年回款 93 万元
	胜利油田天宇石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2.25	3-4 年	2.09%	2013 年回款 82.25 万元
	山东省博兴县永鑫化工有限公司	74.30	1-2 年	1.89%	2013 年回款 74.30 万元
	中国纺织工业设计院	73.50	1-2 年	1.87%	2013 年回款 73.50 万元
	河北炼化华雨沥青制品有限公司	71.50	2-3 年	1.82%	2013 年回款 71.50 万元
	<b>合计</b>	<b>3,256.29</b>		<b>82.75%</b>	

###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析

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历史的回收情况及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确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与公司业务类似的上市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比例情况如下:



账龄情况	远大股份 提取比例%	山东章鼓 提取比例%	陕鼓动力 提取比例%	开山股份 提取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	5	5	5
1至2年	10	10	10	10
2至3年	20	30	30	15
3至4年	50	50	100	50
4至5年	80	50	100	7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公司确定1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①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多晶硅等行业，均为具有较大经营规模、良好商业信用的企业，已与公司形成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这些优质客户决定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平均账龄较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6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状况良好，未发生坏账核销。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发生和回收总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账龄情况	2011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上一账龄 转入	本期收回	转入下一 账龄	2012年末 余额	回收率
1年以内	14,486.54	20,519.85	—	8,484.91	6,001.63	20,519.85	58.57%
1至2年	4,954.88	—	6,001.63	2,768.83	2,186.05	6,001.63	55.88%
2至3年	615.32	—	2,186.05	381.77	233.55	2,186.05	62.04%
3至4年	158.81	—	233.55	139.31	19.50	233.55	87.72%
4至5年	97.56	—	19.50	23.47	74.09	19.50	24.06%
5年以上	78.71	—	74.09	13.73	—	139.07	17.44%
<b>合计</b>	<b>20,391.82</b>	<b>20,519.85</b>	<b>8,514.82</b>	<b>11,812.02</b>	<b>8,514.82</b>	<b>29,099.65</b>	<b>57.93%</b>
账龄情况	2012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上一账龄 转入	本期收回	转入下一 账龄	2013年末 余额	回收率
1年以内	20,519.85	33,412.53	—	12,547.78	7,972.07	33,412.53	61.15%
1至2年	6,001.63	—	7,972.07	3,525.06	2,476.57	7,972.07	58.74%
2至3年	2,186.05	—	2,476.57	985.42	1,200.63	2,476.57	45.08%
3至4年	233.55	—	1,200.63	168.85	64.70	1,200.63	72.30%
4至5年	19.5	—	64.70	0.00	19.5	64.70	0.00%
5年以上	139.07	—	19.5	69.00	—	89.57	49.62%
<b>合计</b>	<b>29,099.65</b>	<b>33,412.53</b>	<b>11,733.47</b>	<b>17,296.11</b>	<b>11,733.47</b>	<b>45,216.06</b>	<b>59.44%</b>
账龄情况	2013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上一账龄 转入	本期收回	转入下一 账龄	2014年末余 额	回收率
1年以内	33,412.53	32,522.02	—	18,121.92	15,290.61	32,522.02	55.72%
1至2年	7,972.07	—	15,290.61	4,118.60	3,853.47	15,290.61	51.66%
2至3年	2,476.57	—	3,853.47	977.65	1,498.92	3,853.47	39.48%



3至4年	1,200.63	-	1,498.92	413.38	787.25	1,498.92	34.43%
4至5年	64.70	-	787.25	29.00	35.70	787.25	44.82%
5年以上	89.57	-	35.70		-	125.27	
合计	45,216.06	32,522.02	14,092.82	23,660.54	14,092.82	54,077.55	52.33%

注：上表只考虑期末应收账款在下一个期间回收情况，未考虑当期发生、当期收回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对应上一年末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收率分别为 58.57%、61.15%和 55.72%，其中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回收金额中分别包括收回质保金 886.43 万元、2,167.91 万元和 2,321.57 万元，如扣除质保金的影响，公司扣除质保金后的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收率分别为 72.21%、68.51%和 63.75%，总体回收情况良好。公司对于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已制定了较高的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真实可靠、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材料预付款以及支付的设备款、工程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721.72 万元、2,911.56 万元和 1,604.58 万元。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1,519.52	94.70	2,739.41	94.09	2,458.98	90.35
1 至 2 年	45.22	2.82	142.76	4.90	249.91	9.18
2 至 3 年	11.23	0.70	20.55	0.71	4.00	0.15
3 年以上	28.61	1.78	8.83	0.30	8.83	0.32
合计	1,604.58	100.00	2,911.56	100.00	2,721.72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 龄	金额：万元	
				款项性质	
1	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480.82	一年以内	生产用材料款	
2	柯赞尼（北京）压缩机气阀有限公司	220.38	一年以内	生产用材料款	
3	湖南省中达换热装备有限公司	108.57	一年以内	生产用材料款	
4	沈阳博瑞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5.58	一年以内	生产用材料款	
5	亿通控制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63.99	一年以内	生产用材料款	
	合 计	959.35			



##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945.96 万元、1,173.67 万元和 2,328.29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进行项目投标时支付的投标保证金以及备用金等，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各年末按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组合	2,245.37	1,063.24	848.39
无风险组合	312.86	228.67	183.14
合计	2,558.23	1,291.92	1,031.53

注：无风险组合主要为公司 IPO 过程中支付的审计费、律师费。

组合中各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506.66	67.11	75.33
1 至 2 年	472.27	21.03	47.23
2 至 3 年	183.49	8.17	36.70
3 至 4 年	20.00	0.89	10.00
4 至 5 年	11.33	0.50	9.06
5 年以上	51.62	2.30	51.62
合计	2,245.37	100.00	229.94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775.32	72.92	38.77
1 至 2 年	188.97	17.77	18.90
2 至 3 年	20.00	1.88	4.00
3 至 4 年	22.33	2.1	11.16
4 至 5 年	56.00	5.27	44.80
5 年以上	0.62	0.06	0.62
合计	1,063.24	100.00	118.25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情况	金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614.16	72.39	30.71
1 至 2 年	95.00	11.2	9.50
2 至 3 年	82.33	9.7	16.47
3 至 4 年	56.00	6.6	28.06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0.90	0.11	0.84
合 计	848.39	100.00	85.5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低，金额较小，大部分欠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款项收回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 龄	款项性质
1	上市费用	312.86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IPO 审计费、律师 费等
2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45.83	1 年以内、1-2 年	招标保证金
3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1 年以内	招标保证金
4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70.10	1 年以内	招标保证金
5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139.02	1 年以内、1-2 年	招标保证金
	合 计	1,048.11		

## 6、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6,505.84 万元、21,244.64 万元和 25,499.76 万元。公司存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逐年增加，主要是公司产品是按照客户订单进行原材料采购、生产，单位产品价值较高，且存在一定生产周期，因此存货中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也相应增加。

### （1）存货余额增长分析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不同客户所需要的产品因规格型号、参数不同往往存在较大差异，除可以通用的部件和铸件所需钢材进行部分储备外，公司一般是在签订合同后根据公司技术部门的技术设计要求采购电机、压力容器、稀油站等，因此公司可以在原材料采购上合理控制库存规模，减少资金占用；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同时公司的产品是订单产品，客户需求的差异化使得公司一般无需保持和增加库存备货量来保证产品供应和销售及时性；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存在一定的生产周期，在期末会存在一定金额未完工的在产品，但该部分在产品均有相应订单对应，也不存在维持库存备货量进行的生产。

2013 年末存货同比增加 4,738.80 万元，增幅为 28.71%，其中库存商品同比增加 2,830.71 万元、在产品同比增加 1,329.13 万元。2014 年末存货比期初增加了 4,255.12 万元，增幅为 20.03%，其中在产品同比增加 3,201.65 万元，库存商品同比减少-168.73 万元。



由于公司产品订单数量持续增长，因此公司通过加大排产密度和购买土地、厂房、新增设备等方式增加产量，最近三年公司压缩机产量分别为339台、401台和350台。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产品较长的生产周期造成了在产品随订单增长而增长；同时由于工艺压缩机是下游客户整体工程的一部分，使得部分产品生产完成后会根据客户项目的工程进度等调整发货时间，由此造成了存货总体的持续增长。

## （2）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4,896.15	19.20	3,704.85	17.44	3,124.81	18.93
库存商品	10,363.36	40.64	10,532.09	49.58	7,701.38	46.66
在产品	10,175.03	39.90	6,973.38	32.82	5,644.25	34.20
低值易耗品	65.21	0.26	34.32	0.16	35.40	0.21
合计	25,499.76	100.00	21,244.64	100.00	16,505.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合计占存货比重在99%以上，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是存货构成的主要部分。

公司产品一般的生产销售流程为：①销售部开发客户，签订销售合同；②技术中心根据合同设计产品；③供应部根据产品设计资料采购所需材料；④生产部根据产品设计资料组织生产；⑤产品生产装配完成后试车运转；⑥产品包装发货至客户指定项目现场。

根据上述产品生产流程和公司按照订单进行生产的特点，公司原材料除部分通用材料外基本是按照订单进行采购，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也是按照订单进行生产。公司报告期内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金额的增多主要由于公司生产能力的提高、订单数量的增加造成的。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了固定资产的投资，机器设备和新建厂房陆续投入使用，使得公司产量有所提升；同时设备先进程度提高，使得公司单台产品趋向大型化，单台加工价值有所提升；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存在一定生产周期和客户项目进度时间安排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订单数量逐年增加使得公司在产品和完工后未交付库存商品余额增加。



## (3) 库存商品、在产品订单对应情况

报告期期末库存商品明细构成及订单对应情况如下表：

年度	产品名称	客户	台数	订单、合同号或签署日期	实现销售或预计实现销售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料气压缩机	北海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1	2014/5/9	2015 年 5 月
	循环气压缩机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1	13002-0100-E541-P0-01	2015 年 2 月
	制冷剂压缩机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	BT130111N008	2015 年 6 月
	CNG 压缩机	长春市吉星车用气有限公司	2	2013/8/1	项目暂停
	冷剂压缩机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2	SPRX-ZB-YD-20140117	2015 年 1 月
	原料气 BOG 压缩机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2	SPRX-ZB-YD-20140117	2015 年 1 月
	氢气压缩机	成都蜀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YDZJ00120	项目暂停
	汽蒸尾气压缩机	福建省中江石化有限公司	1	zhongjiang-20121221	2015 年 4 月
	迷宫压缩机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1	YD06-30	2015 年 1 月
	焦炉煤气压缩机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2	YD06-30	2015 年 1 月
	合成天然气压缩机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2	YD06-30	2015 年 1 月
	氢气压缩机	惠生（南京）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JCHCGZ-P14-018	2015 年 1 月
	解析气压缩机	克拉玛依盈德气体有限公司	2	KLMDY-1-2012-EQ-0016	项目暂停
	循环气压缩机	克拉玛依盈德气体有限公司	1	KLMDY-1-2012-EQ-0016	项目暂停
	混合冷剂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1	YD-JB2011-1	2015 年 7 月
	丙烯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1	YD-JB2011-1	2015 年 7 月
	天然气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2	YD-JB2011-1	2015 年 7 月
	脱乙烷气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2	YD-JB2011-1	2015 年 7 月
	BOG 低温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1	YD-JB2011-1	2015 年 7 月
	新氢压缩机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2	YDZJ00131	项目暂停
	循环氢压缩机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2	YDZJ00131	项目暂停
	注气驱油压缩机	盘锦海河金盆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	2014.12.18	2015 年 3 月
	压缩机	普莱克斯化医（重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1	52000013.03.04243	2015 年 7 月
	新氢压缩机	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	2	2014/3/8	2015 年 4 月
	焦炉煤气压缩机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1	XC2014010901	2015 年 1 月
	解吸气压缩机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	HGZYJQ20140723-02	2015 年 3 月
	循环氢压缩机	山东神驰石化有限公司	2	YD-DY-20140602	2015 年 3 月
	新氢压缩机	山东神驰石化有限公司	1	YD-DY-20140602	2015 年 3 月
	再生气压缩机	山东盛荣化工有限公司	1	SDSR20140603	2015 年 1 月
	裂化渗透气压缩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NCL13-570DS-SP001	2015 年 3 月



机				
循环氢压缩机	泰州市祥晟石化有限公司	1	XS03-14-0701	2015年1月
解吸气压缩机	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西峰工贸总公司	2	wsh2014sbmm0048	2015年1月
BOG 增压机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2	20743-00-1220-10-P0-001	2015年2月
干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1	32050000-13-MY2315-0003(8100028732)	2015年5月
原料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	2	JLY414-003SM-0211-PRO-CO-EQ-006	2015年1月
天然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	2	JLY414-003SM-0211-PRO-CO-EQ-006	2015年1月
原料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CPE）西南分公司	2	XN14D/S/ZB01/CG16	2015年2月
闪蒸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CPE）西南分公司	2	XN14D/S/ZB01/CG16	2015年2月
开工循环压缩机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2	14850000-14-MY2315-0002	2015年4月
事故氮气压缩机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2	14850000-14-MY2315-0002	2015年4月
天然气压缩机	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	KLLY011-10-MM-074	项目暂停
氢气压缩机	外购	1		
氧压机	外购	1		
压缩机产成品小计（万元）			9,807.77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万元）			555.59	
金额合计（万元）			10,363.36	

报告期期末在产品明细构成及订单对应情况如下表：

年度	产品名称	客户	台数	订单、合同号或签署日期
2014年12月31日	循环氮气迷宫压缩机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	WZ2011A408
	新氢压缩机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NCL13-570DS-SP001
	原料气压缩机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WZ2011A295/404
	富气压缩机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NCL13-570DS-SP001
	新氢压缩机	利津石油化工厂有限公司	3	YD-LJ-20140312
	循环气压缩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4	13CNAACGWZZB772807 7



注气驱油压缩机	盘锦海河金盆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	2014/12/18
再生/钝化压缩机	浙江信汇合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2	LHDJ-SB-018
新氢压缩机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2	LFY-DX-HT-0163
丙烯压缩机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YD-JB2011-1
重整氢增压机	中海石油中捷石化有限公司	3	CO-104-13-PR-0270
制冷剂压缩机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	CGL-20130325-1
BOG 低温迷宫压缩机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	20120823
冷剂压缩机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CPE）西南分公司	2	XN14D/S/ZB01/CG15
新氢压缩机	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	3	YQ-TY-DC-2013-0080
净气压缩机	山东龙港化工有限公司	2	2013/8/12
新氢压缩机	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2013/2/1
新氢压缩机	利津石油化工厂有限公司	2	YD-LJ-20140514
新氢压缩机	山东江山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	2014/2/15
循环气压缩机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4	2091E-30000-10-P0-005
冷剂压缩机	杰瑞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2	20LN012614001
冷剂压缩机	杰瑞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2	20LN012614001
新氢压缩机	东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石化分公司	2	DCSH2014051001
丙稀气压缩机	山东三岳化工有限公司	2	YD20120329-A
新氢压缩机	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2	XMSB009
天然气压缩机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	CGL-20130325-1
新氢压缩机	山东省莘县华祥石化有限公司	2	HX-2013-S/68
炼厂气压缩机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2	LFY-DX-HT-0283
原料气压缩机	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2	XMSB009
其他压缩机产品	杭州福斯达等 70 家客户	186	
压缩机在产品小计 (万元)		9,719.11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万元)		455.92	
合 计 (万元)		10,175.03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压缩机除个别外购产品外，在产品、产成品均有相应的合同对应。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与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签署的合同未正常执行外，其余合同均处于正常生产进度执行过程中。

公司与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和 12 月 8 日签署了



合同编号为 02203-PC-P0-1006-A 、02203-PC-P0-1008-A 的采购合同，约定由公司向其提供汽油加氢压缩机 4 台和重整氢增压机 3 台，合同总价款分别为 985 万元和 2,346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合同约定交付日期分别为 2009 年 8 月 30 日和 2009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产品开始生产过程中，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6 日收到通知，由于天津城区最新规划调整，影响了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项目的正常进行，暂停长周期设备制造。截至目前，公司收到首期约定款共计 999.30 万元。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出具了相应说明，说明因其项目所在地规划进行调整，自 2009 年 3 月至今一直处于暂停阶段，需要等待规划调整后再行启动。

公司与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XMSB009 号的买卖合同，约定由公司向其提供原料气压缩机、新氢压缩机各两台，合同价款总计 1,330 万元。合同约定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合同生效满 4 个月且工作量完成 50% 以上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设备到现场重负荷试车合格后再支付 30%，其余 10% 作为质保金。公司按照生产进度已收取合同货款 798 万元，并完成产品生产。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出具了相应说明，说明系由于该公司自身项目安排原因暂停交货，合同编号为 XMSB009 号的买卖合同继续执行有效。

#### （4）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期末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发现存货存在减值的迹象，因此未计存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存货与所对应账龄较长的大额预收账款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预收账款	其中账龄一年以上金额	产成品	在产品	存货合计	对应合同金额
1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1,274.00	1,274.00	1,429.16	228.59	1,657.75	2,905.78
2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999.30	999.30		89.64	89.64	2,346.00
3	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5.00	855.00		173.38	173.38	2,850.00
4	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798.00	798.00		219.92	219.92	1,330.00
5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1,394.80	539.40		354.02	354.02	2,518.00
6	贵州鸿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1.40	521.40		144.33	144.33	869.00



7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1, 573. 20	519. 40	1, 304. 65	18. 54	1, 323. 19	1, 748. 00
8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	488. 00	488. 00	381. 11	7. 37	388. 48	996. 00
9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21. 20	421. 20		212. 96	212. 96	1, 404. 00
10	大连德邦气体有限公司	248. 00	248. 00		30. 18	30. 18	496. 00
11	空气化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206. 82	206. 82			-	344. 70
12	江苏三蝶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	200. 00			-	498. 00
13	山东省莘县华祥石化有限公司	200. 00	200. 00		106. 12	106. 12	720. 00
14	浙江信汇合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 10	165. 10		285. 86	285. 86	566. 00
15	甘肃普力通工矿设备有限公司	150. 00	150. 00		86. 47	86. 47	755. 00
16	克拉玛依盈德气体有限公司	149. 17	149. 17	527. 85		527. 85	715. 00
17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	207. 00	124. 20	297. 52		297. 52	414. 00
合 计		9, 850. 99	7, 858. 99	3, 940. 29	1, 957. 37	5, 897. 66	21, 475. 48

从上表可以看出，上述账龄较长的大额预收账款基本能够覆盖公司为其生产的产成品、在产品成本，仅有四家客户预收账款不能覆盖存货成本，但均小于相应合同收入额，上述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账龄较长的大额预收账款所对应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6, 096. 18 万元、20, 085. 07 万元和 19, 904. 63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加，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订单持续增加，公司积极进行产能扩建和设备更新所致。

随着公司厂房、办公楼建设完成和较多的生产设备更新，使得公司生产条件更加现代化、规范化，先进的生产、研发设施，为公司生产高质量的产品提供了有力的保障。2013 年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向天禾源和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购买的厂房等房屋建筑物。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构成及折旧计提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额	成新率%	金额:万元
房屋建筑物	14, 174. 77	2, 315. 66	11, 859. 11	83. 66	
机器设备	11, 893. 68	4, 663. 97	7, 229. 71	60. 79	
运输工具	1, 487. 51	892. 74	594. 77	39. 98	
其他设备	681. 74	460. 69	221. 04	32. 42	
合计	28, 237. 69	8, 333. 06	19, 904. 63	70. 49	

公司固定资产中生产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等，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各



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0.49%，较高的固定资产成新率保证了公司资产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各期末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8、在建工程

公司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公司进行产能扩建等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结转固定资产的金额。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812.46 万元、150.44 万元和 884.28 万元。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 9、工程物资

报告期内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工程物资余额 773.22 万元、803.22 万元和 803.22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买需要安装的设备，目前因作业场地限制暂时无法安装。

##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净额分别为 4,611.29 万元、6,508.55 万元和 6,450.86 万元。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增长较多，系 2013 年上半年分别向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天禾源购买土地支付 2,112.93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外购的土地使用权和技术、财务、管理软件等，报告期内各年末无形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7,422.06	7,208.79	5,075.10
土地使用权	6,967.33	6,967.33	4,854.40
软件	454.74	241.46	220.69
二、累计摊销	971.20	700.24	463.81
土地使用权	792.75	575.30	373.15
软件	178.45	124.94	90.66
三、无形资产净值	6,450.86	6,508.55	4,611.29
土地使用权	6,174.57	6,392.03	4,481.25
软件	276.29	116.52	130.04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864.01 万元、1,072.72 万元和 1,356.01 万元，系因坏账准备计提、收到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等产生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按产生原因划分如下：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2012年12月 31日
应收款项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	708.00	430.12	274.47
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0.21	553.64	543.30
其他影响因素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42	32.25	20.89
合并抵销未实现收入的差异	67.38	56.71	25.34
<b>合 计</b>	<b>1,356.01</b>	<b>1,072.72</b>	<b>864.01</b>

报告期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政府补助等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2012年12月 31日
应收款项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	4,684.67	2,820.66	1,804.78
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87.37	2,710.46	2,595.05
其他影响因素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9.47	215.00	139.30
合并抵销未实现收入的差异	446.81	374.98	165.88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减变化是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化影响所致，公司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已充分考虑未来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并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准备	1,864.02	1,015.87	618.17
其中：应收账款	1,752.32	983.20	574.77
其他应收款	111.69	32.67	43.40
存货减值准备	-	-	-5.51
<b>合 计</b>	<b>1,864.02</b>	<b>1,015.87</b>	<b>612.65</b>

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照其期末余额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方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计提不同比例的坏账准备，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充分合理。公司一直按照客户订单来组织生产，存货整体



质量良好，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减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总体资产质量状况良好，管理措施积极有效，对于客观存在的应收款项坏账等风险，已根据具体情况提取了相应的准备，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情况相符。公司财务政策稳健，不存在滥用资产减值准备政策调整公司利润情况。

#### （四）公司负债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负债	74,630.30	95.47	67,986.25	92.42	49,192.86	90.61
非流动负债	3,543.37	4.53	5,576.46	7.58	5,095.05	9.39
负债合计	78,173.67	100.00	73,562.71	100.00	54,287.91	100.00

上表显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90%以上，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11,500.00	15.41	10,500.00	15.44	3,500.00	7.11
应付票据	10,281.65	13.78	10,464.42	15.39	10,270.07	20.88
应付账款	18,066.05	24.21	21,291.54	31.32	14,964.83	30.42
预收款项	31,129.90	41.71	24,042.32	35.36	19,187.15	39.00
应付职工薪酬	510.52	0.68	465.98	0.69	435.79	0.89
应交税费	1,081.31	1.45	1,143.30	1.68	557.18	1.13
应付利息	19.42	0.03	23.70	0.03	11.95	0.02
其他应付款	41.43	0.06	54.99	0.08	265.89	0.54
应付股利	1,000.00	1.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1.34				
流动负债合计	74,630.30	100.00	67,986.25	100.00	49,192.86	100.00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500万元和10,500万元和11,500万元，主要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未发生到期无法偿还的情况。



## 2、应付票据

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商业信用逐年提高，公司为更有效的规划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因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和减少利息支出，自 2011 年开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原材料购买的支付结算。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和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的管理，公司采用商业票据方式的结算金额逐年上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开具和支付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12 年				
银行承兑汇票	1,260.00	3,848.63	12,858.70	10,270.07
合 计	1,260.00	3,848.63	12,858.70	10,270.07
2013 年				
银行承兑汇票	10,270.07	15,651.25	14,645.60	9,264.42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	1,200.00
合 计	10,270.07	15,651.25	15,845.60	10,464.42
2014 年				
银行承兑汇票	9,264.42	17,375.52	15,392.75	7,281.65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	3,000.00	4,800.00	3,000.00
合 计	10,464.42	18,375.52	20,192.75	10,281.65

报告期末公司按照供应商已开具应付票据金额前五名具体如下：

受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8	2015.05.28	500.00
	2014.12.02	2015.06.02	300.00
	2014.12.26	2015.06.26	300.00
	2014.12.26	2015.06.26	500.00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14	2015.02.19	300.00
	2014.08.14	2015.02.19	200.00
	2014.09.26	2015.03.26	500.00
	2014.11.28	2015.05.28	500.00
	2014.12.02	2015.06.02	300.00
	2014.12.26	2015.06.26	500.00
贺尔碧格（上海）有限公司	2014.08.27	2015.02.27	750.00
	2014.12.26	2015.06.26	360.00
盘锦中天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2014.12.05	2015.06.05	500.00
	2014.12.29	2015.06.29	300.00
上海利安润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12.29	2015.06.29	300.00
合 计			6,110.00



###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4,964.83 万元、21,291.54 万元和 18,066.05 万元。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17,191.65	95.16	20,714.79	97.29	14,566.81	97.34
1 至 2 年	629.09	3.48	531.89	2.50	351.31	2.35
2 至 3 年	208.29	1.15	34.08	0.16	3.65	0.02
3 年以上	37.03	0.20	10.78	0.05	43.06	0.29
<b>合计</b>	<b>18,066.05</b>	<b>100.00</b>	<b>21,291.54</b>	<b>100.00</b>	<b>14,964.83</b>	<b>100.00</b>

2013 年末应付账款较同比增加 6,326.71 万元，同比增长了 42.28%，主要是公司业务收入规模进一步增长和正在履行订单的增多，采购规模扩大致使应付供应商的货款相应增加。2014 年末应付账款同比减少 3,225.49 万元，同比减少了 15.15%，主要是公司无需支付保证金的商业承兑汇票开具金额同比增加较多。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应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1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14.81	10.05
2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257.85	6.96
3	盘锦中天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1,030.01	5.70
4	上海利安润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4.51	4.62
5	沈阳市北方润华冷却设备有限公司	494.35	2.74
	<b>合计</b>	<b>5,431.54</b>	<b>30.07</b>

###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9,187.15 万元、24,042.32 万元和 31,129.90 万元。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公司系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在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之后，客户会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合同款项，在产品设计、生产阶段所支付的款项一般占合同金额的 40%至 60%左右，由于公司产品存在一定的生产周期，所以会在期末存在部分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的预收款项。由于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订单产品价值和复杂程度增加，相应的平均订单完成周期有所延长，由此造成预收款项余额呈现上升趋势。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2,601.19	72.60	16,468.42	68.50	15,253.98	79.50
1-2年	2,720.10	8.74	3,810.24	15.85	1,687.12	8.79
2-3年	2,306.31	7.41	1,520.09	6.32	815.94	4.25
3年以上	3,502.30	11.25	2,243.56	9.33	1,430.11	7.45
合计	31,129.90	100.00	24,042.32	100.00	19,187.15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预收款项占比在68%以上，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是因个别客户项目建设推迟等原因，公司相应推迟产品生产及交付时间所致。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万元)	账龄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1,274.00	2-3年、3-4年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999.30	5年以上
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5.00	1-2年
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798.00	4-5年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539.40	1-2年
贵州鸿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1.40	3-4年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519.40	2-3年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488.00	1-2年、2-3年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21.20	2-3年
大连德邦气体有限公司	248.00	1-2年、2-3年
空气化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206.82	4-5年
江苏三蝶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年以上
山东省莘县华祥石化有限公司	200.00	1-2年
浙江信汇合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10	1-2年、2-3年、3-4年
甘肃普力通工矿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1-2年
克拉玛依盈德气体有限公司	149.17	1-2年、2-3年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24.20	1-2年
合计	7,858.99	

上述预收款项部分账龄较长的原因如下：

公司与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签署于2008年，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收取了进度款，由于该项目所在地规划进行调整，影响了项目正常进行，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发来书面文件通知公司暂停设备制造，需要等待规划调整后再行启动；公司与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签署合同于2009年，公司按照约定进行了产品生产和进度款收取，青岛安邦因自身项目安排原因书面通



知公司暂停交货；公司与空气化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合同签署于 2009 年 1 月，因项目气源问题书面通知公司暂停交货；公司与江苏三蝶化工公司合同签署于 2006 年，因项目原因停止生产，客户与公司尚未就解除合同事宜达成协议；其余较大额预收账款主要是因为客户项目进度放缓，交货预计延迟至 2015 年及 2016 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1	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	3,060.00	9.83%
2	利津石油化工厂有限公司	2,034.00	6.53%
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1,697.85	5.45%
4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1,573.20	5.05%
5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445.20	4.64%
	合 计	9,810.25	31.51%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缴税费余额分别为 557.18 万元、1,143.30 万元和 1,081.31 万元，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单位：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80.58	145.11	203.76
增值税	676.51	849.19	262.70
其他税费	124.22	149.00	90.72
合 计	1,081.31	1,143.30	557.18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是由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构成。

## 6、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500 万元、2,000 万元和 0 万元。上述长期借款均为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沈阳南湖支行签署的辽交银南湖 2010 固贷字 020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下贷款，合同约定贷款总额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五年，用于公司生产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贷款计息以实际发放日起计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还款 2,000 万元，剩余 1,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

## 7、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为 2,595.05 万元、3,576.46 万元和



3,543.37万元。递延收益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补贴款、研发项目资金等尚未摊销后的余额。

##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本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4年度或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度或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度或2012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23	1.20	1.23
速动比率	0.88	0.88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37%	66.25%	63.7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46.89	13,203.75	11,206.99
利息保障倍数	11.68	15.91	23.07
营运资本（万元）	16,840.37	13,341.97	11,174.92

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保持了相对稳定；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并未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大幅上升，保持在60%-70%之间，反映了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1、从指标上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基本保持了稳定且均超过1，最高为1.23，反映了公司较好的短期负债偿债能力；

2、公司营运资本情况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改善，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扩大和净利润逐年增长并持续投入公司营运所致。营运资本的增加为公司偿还流动负债提供良好的保障。

3、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3.75%、66.25%和64.37%。随着公司盈利增加和股东增资，在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保持了相对稳定，反映了公司较好的资产负债结构。截至2014年末，有息负债在负债中占比仅为15.99%，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4、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目前已经与中国银行沈阳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沈阳分行、交通银行辽宁省分行沈阳南湖支行、兴业银行沈阳分行等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目前上述银行分别给予了公司一定的授信额度和贷款额度，为公司灵活安排资金使用提供了保障。

综合以上因素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保持稳定，公司具有比较优良的商业信誉，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



大影响而需特别披露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公司短期和长期的偿债能力较强。

## （六）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4	2.09	2.5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234.34	172.27	141.54
存货周转率（次）	2.36	2.90	3.92
存货周转天数（天）	152.55	124.29	91.91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按照客户订单提供产品，产品单位价值较大，且所涉及的项目往往建设周期较长，货款结算流程通常复杂，结算周期较长，因此形成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在产品完工交付客户验收阶段，个别客户会约定在整体项目运行成功后支付合同约定进度款项。对于产品质保金，通常约定在项目机组试车合格后 12 个月或合同货物到现场验收后 18 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后支付。由于公司提供的压缩机产品只是合同所涉及项目的部分设备，质保金的收回期一般不短于 18 个月，应收账款的总体平均回收期较长。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与业务类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列示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山东章鼓		3.77	5.12
开山股份		6.67	7.01
陕鼓动力		2.65	3.17
可比公司平均		4.36	5.10
本公司	1.54	2.09	2.54

注：可比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其中陕鼓动力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与公司持平，山东章鼓、开山股份的产品主要为通用性产品，定制产品相对较少，且单位产品价值相对较低，因此实施了较为严格的应用政策。

山东章鼓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一般按客户的信用状况和交易金额重大性收取货款的 30%左右作为预收款项，通常在累计收取货款的 90%以上后再安排发货，仅对少数与其有长期合作关系、信誉好、实力强的优质客户在收取货款



70%后安排发货；开山股份产品在国内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与主要经销商采用相对严格且稳定的信用政策，根据主要经销商销售能力、资金信誉的不同，将经销商分为三种类别，分别采取“月结+资金铺底”、“月结”和“款到发货”三类信用政策。

公司按照订单提供产品，分阶段收款和产品质保金的影响，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前述两家可比公司。

## 2、存货周转率

公司主要客户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多晶硅等行业，公司为上述领域客户提供所需往复式工艺压缩机产品，产品均为按照客户订单需求定制的非标产品。公司一般按照签署订单安排生产，可以合理控制原材料库存规模，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均有订单对应，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和公司业务特点相一致。

报告期内与业务类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指标列示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山东章鼓		2.18	2.41
开山股份		2.80	2.86
陕鼓动力		2.62	2.36
可比公司平均		2.53	2.54
本公司	2.36	2.90	3.92

注：可比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存货周转率均高于业务类似可比上市公司同期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生产进度生产和客户项目进度交付产品，导致期末在产品和尚未交付的库存商品逐年增加，使得存货周转率同比有所下降。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存货控制在合理水平，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周转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有所降低。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营业收入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2,939.44 万元、77,650.96 万元和 76,270.26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08%。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6,270.26 万元，占 2013 年度营业收入的 98.2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额 (万元)	比 例 (%)	金 额 (万元)	比 例 (%)	金 额 (万元)	比 例 (%)
主营业务收入	76,247.02	99.97	77,195.11	99.41	62,885.53	99.91
其他业务收入	23.24	0.03	455.84	0.59	53.91	0.09
合 计	76,270.26	100.00	77,650.96	100.00	62,939.44	100.00

上表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是经营收入的主要来源。

###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划分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 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 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一、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机	69,234.49	90.80	73,313.31	94.97	58,201.78	92.55
其中: 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63,639.67	83.47	68,153.06	88.29	51,919.09	82.56
迷宫式压缩机	5,594.81	7.34	5,160.26	6.68	6,282.69	9.99
二、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7,012.53	9.20	3,881.80	5.03	4,683.75	7.45
合 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以分为常规往复式压缩机、迷宫式压缩机和压缩机配件及其他三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经过多年发展,产品整体技术水平和制造能力已跨入到国内压缩机行业前列。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不断加快技术创新步伐,主导产品常规往复式压缩机M、D、P、Z、L、V、W、HS八个系列、上千种型号规格。报告期内公司常规往复式压缩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一直在82%以上,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竞争优势日益凸显,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创新研发D、K两个系列、百余种规格型号的大中型立式迷宫式压缩机,并成功运行于国内石油、天然气、尾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等多种工艺流程装置上,使得报告期内具有更高技术含量的迷宫式压缩机形成了一定的收入规模。

公司压缩机产品在下游行业生产中,处于长期连续工作状态,对压缩机中的密封件、摩擦部件等易损件损耗较快。随着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压缩机产品使用时间的延长,相应为其提供压缩机配件也成为收入的一个重要来源。

#### (2) 按照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划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东北地区	7,461.13	9.79	4,512.01	5.84	7,287.15	11.59
华北地区	21,655.40	28.40	20,666.77	26.77	16,887.73	26.85
华东地区	33,020.11	43.31	23,693.15	30.69	19,653.89	31.25
西北地区	8,170.65	10.72	15,261.73	19.77	7,347.09	11.68
西南地区	2,735.22	3.59	5,807.26	7.52	1,976.97	3.14
中南地区	3,204.51	4.20	7,254.20	9.40	9,732.70	15.48
合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注：公司收入地区分布系按照客户经营所在地为标准划分

从上表可以看出，受公司下游客户行业分布影响，公司销售区域分布主要集中在华北、华东、中南和东北地区。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领域，华北、华东、中南和东北地区是上述领域较为集中地区；随着国家开发西部能源策略的实施，公司也逐步开发了西北和西南地区客户。

### （3）按照下游客户行业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下游客户行业划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石油炼化	42,284.45	55.46	37,754.23	48.91	37,257.90	59.25
煤化工	8,686.65	11.39	7,404.31	9.59	6,934.09	11.03
天然气	9,647.58	12.65	19,460.17	25.21	8,769.24	13.94
尾气回收及 气体工业	4,480.97	5.88	4,099.80	5.31	4,631.34	7.36
多晶硅	1,063.73	1.40	63.58	0.08	1,990.68	3.17
其他	10,083.64	13.22	8,413.02	10.90	3,302.28	5.25
合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注：上表中的“其他”主要包括其他化工类项目、火驱采油等

公司产品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应用广泛，主要下游领域有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多个行业。根据下游各行业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需求，以及进入壁垒情况，公司重点在石油炼化领域优先发展。公司产品在石油炼化应用领域经过多年发展逐步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获得相应的市场份额。随着公司产品系列和规格的日益丰富，公司加大了在煤化工、天然气等领域市场开拓力度，来自上述领域的收入报告期内增长明显。



#### (4) 按照获取订单方式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邀请招标、公开招标和商业谈判三种获取订单方式划分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 比重%
邀请招标	51,612.79	67.69	45,280.11	58.66	47,635.90	75.75
公开招标	3,541.45	4.64	16,817.69	21.79	2,031.46	3.23
商业谈判	21,092.77	27.66	15,097.31	19.56	13,218.17	21.02
合 计	76,247.02	100.00	77,195.11	100.00	62,885.53	100.00

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单位价值较高，压缩机配件单位价值较低。公司的主要客户中国有或国有控股的大型企业较多，对外采购一般具有严格的管理流程，通常根据自身的管理规定和业务需求采取招标方式采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招标方式获得订单；部分客户也会通过商业谈判方式与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对于压缩机配件基本是客户通过商业谈判方式进行采购。在招标过程中，客户会采取邀请招标和公开招标两种方式进行。

##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按照产品结构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主机	69,234.49	-4,078.83	-5.56%	73,313.31	15,111.53	25.96%	58,201.78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 缩机	63,639.67	-4,513.38	-6.62%	68,153.06	16,233.97	31.27%	51,919.09
迷宫式压缩机	5,594.81	434.56	8.42%	5,160.26	-1,122.43	-17.87%	6,282.69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7,012.53	3,130.73	80.65%	3,881.80	-801.95	-17.12%	4,683.75
合 计	76,247.02	-948.09	-1.23%	77,195.11	14,309.58	22.75%	62,885.53

#### (1)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201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7,195.11 万元，同比增长 22.75%，201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6,247.02 万元，与 2013 年基本持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体保持增长，并维持在较高水平的具体原因如下：

①随着国家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加快培育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十二五发展目标一系列政策出台，有利于增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的自主创新能



力，提高自主化水平，推动产业升级，极大地推进和促进行业的发展；近年来宏观经济的稳定快速发展有力地推动了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下游应用领域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行业的发展，进而保证了对压缩机产品的需求同步增长，同时下游行业一系列相关发展技术要求的提高对于公司产品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将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起到利好作用；上述原因使整个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近年来处于相对较高增长率的发展时期，这为公司的业务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②公司根据所处行业市场的状况和自身竞争优势、资源情况建立了适合自身发展的经营模式。公司将石油炼化行业作为公司优先进行市场开拓的目标，经过多年积累，通过提供国内先进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技术产品，公司先后成为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化工等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并保持了稳定的业务关系，使得石油炼化行业客户成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随着国家对清洁能源需求和环保要求的提高，高污染、高能耗的产业将面临被减少、淘汰，天然气、太阳能、油田高效开采都是未来能源保障发展的重点领域。公司加大了在上述市场的开拓力度，尤其是在天然气领域的大力开发，为公司营业收入开拓了新的增长点，在该领域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由售后服务部统一运作，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保证公司产品的平稳运行。公司通过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进一步挖掘产品售出后的服务需求，使得压缩机配件收入在营业收入中也占据了一定比例，形成较为稳定的收入来源。

③公司客户资源的稳定和不断增加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经营模式，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已成为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公司。由于公司产品技术水平较高，产品规格和型号丰富，能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设计相应合同项目的产品，具有提供良好针对性技术服务的能力，使得公司的重点客户基本保持稳定，客户黏性较高，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也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油、中国化工、延长石油等全国性和区域性大型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为公司充分挖掘客户资源，提高和稳定营业收入规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客户结构中，如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由于其在石油炼化领域的业务垄断



地位，其在石油炼化业务方面投资具有一定规模和连续性，因此公司对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特大型企业的收入具有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而其他客户由于自身规模、资金实力和项目安排等方面因素影响，造成项目投资存在一定周期，使得公司对该类客户收入存在一定波动幅度。公司在维护重点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注重市场开发，不断开发分布在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目标客户，保证了收入的稳定增长。

公司成为中国石化战略供应商和中国石油的一级供应网络成员单位已有很多年，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日益丰富的产品系列、技术研发优势和良好的销售服务获得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系统内企业的认可，保持了稳定的业务关系。

根据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的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报告显示：中国石化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用于石油炼化业务方面投资分别为 557.77 亿元和 452.53 亿元；中国石油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用于石油炼化业务方面投资为 360.09 亿元和 266.71 亿元。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在石油炼化方面的投入为公司来自该客户收入增长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 （2）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77,195.11 万元，同比增长了 14,309.58 万元，增长率为 22.75%。2013 年度前十名主要客户收入变化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	2013 年度收入	变动额	2012 年度收入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9,951.21	-1,220.16	21,171.37
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8,909.68	4,700.56	4,209.12
3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67.71	6,485.06	482.65
4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416.24	1,565.81	850.43
5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2,198.84	1,451.62	747.22
6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1,709.40	1,211.96	497.44
7	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1,589.74	1,589.74	-
8	凯凌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	1,451.28	1,451.28	-
9	陕西比迪欧化工有限公司	1,418.80	1,384.79	34.02
10	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4.98	999.18	395.79
	合 计	48,007.88	19,619.84	28,388.04

2013 年度公司前十大客户收入同比增加 19,619.84 万元，其中相对 2012 年度新增客户带来收入 3,041.02 万元，同时来自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和延长石油的收入同比增加收入 9,965.46 万元。

### （3）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76,247.02 万元，同比减少了 948.09 万元，降低了 1.23%，主要系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下游客户投资增速有所降低。2014 年度前十名主要客户收入变化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	2014 年度收入	变动额	2013 年度收入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8,035.79	9,126.11	8,909.68
2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8,822.82	-11,128.39	19,951.21
3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19.99	1,317.18	1,302.81
4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93.16	694.53	698.63
5	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16.24	1,316.24	
6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00.27	1,300.27	
7	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257.31	708.47	548.84
8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1,222.22	1,222.22	
9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1,216.25	1,007.98	208.27
10	久泰能源集团	1,135.91	1,135.49	0.42
	合计	38,319.96	6,700.10	31,619.86

2014 年度公司前十大客户收入同比增加了 6,700.10 万元，但由于公司除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特大型企业之外的其他客户项目存在一定的投资周期，公司对该类客户收入存在波动性，同时来自中国石油、中国石化收入同比下降了 2,002.28 万元，使得 2014 年度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 (4) 报告期内常规往复式压缩机、迷宫式压缩机售价分布、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体产销量、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常规	迷宫	合计	常规	迷宫	合计	常规	迷宫	合计
产量（台）	329	21	350	382	21	403	310	32	342
销量（台）	322	27	349	367	17	384	282	27	309
台数产销率	97.87%	128.57%	99.71%	96.07%	80.95%	95.29%	90.97%	84.38%	90.35%
销售收入（万元）	63,639.67	5,594.81	69,234.49	68,153.06	5,160.26	73,313.31	51,919.09	6,282.69	58,201.78
平均售价（万元）	197.64	207.22	198.38	185.70	303.54	190.92	184.11	232.69	188.36

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由于客户需求不同产品售价差异较大，公司产品按照不同售价范围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0 万元以下	200-400 万元	4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	200-400 万元	4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	200-400 万元	400 万元以上



常规压缩机销量(台)	220	81	21	261	87	19	190	79	13
平均售价(万元)	129.17	275.82	613.39	125.85	279.70	577.48	120.66	282.50	513.56
迷宫压缩机销量(台)	20	3	4	10	1	6	16	7	4
平均售价(万元)	100.85	314.53	658.55	115.19	370.77	606.27	106.41	277.22	659.89
压缩机销量合计(台)	240	84	25	271	88	25	206	86	17
平均售价(万元)	126.81	277.20	620.62	125.46	280.74	584.39	119.55	282.07	547.99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真实、可靠。

### 3、主营业务收入集中度分析

#### (1) 公司下游行业的高度集中决定了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行业，上述行业具有资本密集、技术进入门槛较高的特点。公司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高端市场，公司客户也相对集中在上述行业领域中资本实力强、综合竞争实力突出的企业。公司业务定位优先开拓的是石油炼化市场，是收入的主要来源。根据《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数据显示，石油和化学工业销售收入 2010 年度超过千亿元的企业有 7 家，合计销售收入占该行业销售收入的 55.49%，其中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的销售收入占该行业收入 42.34%。

由于公司下游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收入集中度也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0.62%、52.39%和 42.22%，其中来自中国石化、中国石油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0.36%、37.39%和 35.22%。

#### (2) 公司主要客户的特点分析

公司的主要客户呈现以下主要特点：一是在石油化工行业处于前列的企业逐渐成为公司的客户，同时公司还积极开拓了其他下游行业的优质客户。公司最先进入的是石油炼化行业，先后成功成为中国石化、中国石油的合格供应商，并成功开发了中海油、中国化工、延长石油等客户，上述客户也均为 2010 年度石油化工行业销售收入超过千亿元的企业集团。随着公司对其他下游行业领域的开拓，杭州福斯达、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神华集团的子公司等煤化工、天然气领域的优质企业也成为公司的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保持了良好的稳定性，公司对于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基本稳定。最近三年公司对前十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8,446.31 万元、



48,007.88 万元和 38,319.96 万元。

由于下游客户所投产项目均为资金投入较高的项目，对于所需设备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高端市场，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较高的技术含量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公司部分主要客户对其供应商均设置了较高的准入条件，公司先后获得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海油、中国化工等主要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格。在公司成为上述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之后，公司对其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并有所增长。

### (3) 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主要客户的逐年增加和业务关系的稳定开展，为公司销售增长和品牌知名度提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除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外，发行人前十大客户中其余客户各年度呈现了较大变化，主要客户不断增加。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大收入行业分布的分散度，公司对于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将趋于平均化，从而降低单个主要客户需求变化对公司整体销售收入造成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稳步增长为公司消化募投产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立足于石油炼化行业基础上，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建立了丰富的产品线，保持了生产研发技术的持续更新，并不断拓宽产品在细分专业市场领域的营业范围。公司目前已经和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这种优质客户集中的现状以及需求稳步增长的趋势对于公司未来产品和技术升级、扩大公司产品的销售量，消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产能都具有积极的意义。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44,453.03 万元和 54,669.62 万元和 55,157.25 万元，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11.3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复合增长率与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基本保持一致。

###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55,132.86	99.96	54,218.71	99.18	44,422.13	99.93



其他业务成本	24.39	0.04	450.91	0.82	30.90	0.07
合计	55,157.25	100.00	54,669.62	100.00	44,453.03	100.00

上表显示，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与收入的构成情况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照所提供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一、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机	52,477.56	95.18	52,882.94	97.54	42,662.77	96.04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49,372.48	89.55	50,020.49	92.26	38,709.81	87.14
迷宫式压缩机	3,105.08	5.63	2,862.46	5.28	3,952.96	8.90
二、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2,655.30	4.82	1,335.77	2.46	1,759.35	3.96
合计	55,132.86	100.00	54,218.71	100.00	44,422.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主要随收入结构发生变动，与各项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正相关。常规往复式压缩机由于其收入占比最高、毛利率低于公司其他产品的特点，使得常规往复式压缩机主营业务成本在整个成本构成比例中最高，报告期内均在87%以上。

## 2、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照生产成本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直接材料	46,486.21	84.32	46,618.72	85.98	37,992.67	85.53
直接人工	2,806.45	5.09	2,428.34	4.48	2,048.63	4.61
制造费用	5,840.20	10.59	5,171.66	9.54	4,380.83	9.86
合计	55,132.86	100.00	54,218.71	100.00	44,422.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金额 (万元)	所占比重%
1、主机直接材料	44,399.85	84.61	45,641.41	86.31	36,760.02	86.16
其中：电机	11,704.76	22.30	11,546.12	21.83	10,034.95	23.52
稀油站、水站	5,660.13	10.79	5,580.48	10.55	4,581.21	10.74
仪表及控制系统	6,279.59	11.97	6,119.51	11.57	4,301.90	10.08
阀门、活塞环、法兰等	5,674.65	10.81	5,833.39	11.03	3,663.13	8.59



压力容器	3,737.57	7.12	3,723.22	7.04	3,081.34	7.22
铸件	1,131.77	2.16	1,194.91	2.26	863.50	2.02
锻件	2,524.24	4.81	3,171.04	6.00	2,411.49	5.65
钢材	4,447.15	8.47	4,651.30	8.80	4,533.46	10.63
其他	3,240.00	6.17	3,821.45	7.23	3,289.05	7.71
2、主机直接人工	2,639.93	5.03	2,322.20	4.39	1,890.55	4.43
3、主机制造费用	5,437.78	10.36	4,919.34	9.30	4,012.20	9.40
<b>合计</b>	<b>52,477.56</b>	<b>100.00</b>	<b>52,882.94</b>	<b>100.00</b>	<b>42,662.7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相对稳定，主营业务成本中最主要为直接材料成本，占比均在 84%以上。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成本中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电机、锻件、铸件、钢材、稀油站、水站、容器、仪表及控制系统以及法兰阀门等小部件，其中电机一般占压缩机生产成本的 22%左右，稀油站、水站、压力容器、仪表及控制系统一般占压缩机生产成本的 25%左右，铸件、锻件和钢材成本占压缩机生产成本比重基本在 18%左右，法兰阀门等小部件占压缩机生产成本的 10%左右。报告期内铸件、锻件、钢材成本占压缩机生产成本比重同比降低，主要是钢材市场价格下降和公司铸件自产比例上升造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基本保持了稳定，但支出金额上升较快，从 2012 年度的 1,890.55 万元增至 2014 年度的 2,639.93 万元。主要是由于社会工资水平的提升和对于人员素质、技术熟练程度等要求的提高，员工薪酬水平逐年上升，同时生产人员有所增加，使得直接人工支出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占比基本保持平稳，金额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的逐年增加，使得折旧摊销等支出有所上升，同时低值易耗品、物料消耗支出也有所上升。

### 3、公司电力、蒸汽等能源耗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水、电、汽耗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用水量（吨）	38,301.00	27,724.00	17,018.00
金额（万元）	11.12	6.54	4.01
用电量（万度）	509.82	508.72	416.07
金额（万元）	392.03	399.98	329.93
蒸汽（吨）	4,274.90	1,782.58	4,860.12
金额（万元）	75.08	33.61	84.32
焦炭（吨）	1,224.02	1,535.44	1,345.20
金额（万元）	217.55	306.16	274.09



公司电力是生产消耗主要能源，此外子公司远宇重工还耗用部分焦炭；蒸汽是供暖季节办公楼、车间等供暖耗用，水的耗用主要是生产过程中部分工序使用和办公耗用等，由于公司的生产以机械加工为主，水耗用量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耗用主要包括压缩机机械加工和铸件生产，报告期内电力耗用与压缩机产量、铸件产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铸件用电量（万度）	276.70	263.66	188.91
焦炭耗用量（吨）	1,224	1,535.44	1,345.20
铸件产量（吨）	7,304.00	7,330.00	6,535.00
每吨铸件耗电量	0.0379	0.0359	0.0289
每吨铸件耗焦炭量	0.17	0.21	0.21
压缩机产品用电量（万度）	233.12	222.23	204.45
压缩机产品加工工时	498,233	470,450	460,764
单位工时耗电量（度/工时）	4.68	4.72	4.44

报告期内公司每吨铸件焦炭耗用量保持平稳，每吨铸件耗电量有所上升。2013 年度、2014 年度每吨铸件耗电量较高，一方面由于远宇重工 2012 年底新增一台熔炼电炉，熔炼电炉使用频率增加，另一方面，远宇重工取暖方式由锅炉取暖改为电炉取暖，均导致其用电量有所上升。压缩机产品单位工时耗电量较高，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进行设备更新，由于设备大型化发展，单台功率上升，造成单位工时耗电量增加。2013 年单位工时耗电量较高，一方面是进行厂房改造扩建、办公室装修等工程均耗费了一定电力，另一方面公司订单中撬装压缩机占比明显提高，撬装压缩机较一般压缩机增加了装配工序，装配工时未计入产品加工工时，装配工序的耗电量也导致了单位工时耗电量增加。

#### 4、公司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特点、生产经营组织类型和成本管理要求确定产成品成本计算方法为分批法（订单法）。公司按订单生产，采用分批法的成本核算方法核算产成品成本，按订单产品确定成本核算对象，按月归集其实际发生的生产成本费用（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按订单产品（成本核算对象）进行归集，实际生产领用原材料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直接材料的实际成本；生产过程中的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先按生产车间为单位进行归集，月末将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以及直接材料等生产成本采用“在产品按所消耗



直接材料成本计价法”的分配方法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进行分配；生产过程中发生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能够直接计入有关的成本核算对象的则直接计入该成本核算对象，否则按照“在当月完工产品中按定额工时占比进行分摊”的方法分配计入有关成本核算对象；生产的产品完工时将其生产成本转入产成品，销售产成品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已销售产成品的营业成本。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成本核算遵循了会计准则和其制定的成本核算管理规定，发行人成本核算准确、规范。

### （三）产品毛利分析

####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产品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机	16,756.92	79.36	20,430.37	88.92	15,539.01	84.16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14,267.19	67.57	18,132.57	78.92	13,209.28	71.54
迷宫式压缩机	2,489.73	11.79	2,297.80	10.00	2,329.73	12.62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4,357.24	20.64	2,546.03	11.08	2,924.40	15.84
合计	21,114.16	100.00	22,976.40	100.00	18,463.40	100.00

公司产品毛利总额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同向变化，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6.94%，比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低 4.14 百分点，主要是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和部分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所致。

公司产品毛利主要来自常规往复式压缩机产品，报告期内来自该产品毛利占比不低于 67%。

####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变动情况	2013 年度	变动情况	2012 年度
综合毛利率	27.69%	-2.07%	29.76%	0.40%	29.36%

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差别较大，其中迷宫式压缩机和压缩机配件的毛利率相对较高，常规往复式压缩机的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但总体保持稳定，主要是各年度产品收入结构变动及不同产品毛利率波动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不同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销售毛利占比、毛利率情况构成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	收入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率%	收入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率%
一、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机	90.80	79.36	24.20	94.97	88.92	27.87	92.55	84.16	26.70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83.47	67.57	22.42	88.29	78.92	26.61	82.56	71.54	25.44
迷宫式压缩机	7.34	11.79	44.50	6.68	10.00	44.53	9.99	12.62	37.08
二、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9.20	20.64	62.13	5.03	11.08	65.59	7.45	15.84	62.44
综合毛利率	100.00	100.00	27.69	100.00	100.00	29.76	100.00	100.00	29.36

### （1）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公司产品确立清晰的市场定位。公司一直致力于能源深加工、能源产品的低碳化，以及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等市场进行开拓，产品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的高端产品，在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较好的品牌积累，避免了和国内同行业企业进行低水平的价格竞争，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高端产品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二是公司通过产品创新，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注重产品研发设计工作，培养了一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领域的技术人才，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建立了丰富的产品线，依托产品创新在细分专业市场取得竞争优势。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公司的技术水平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产品的技术甚至接近国际领先水平，尤其是在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的研发方面，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良好的技术人才储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产品创新，为公司产品技术含量的不断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使得公司在产品定价上具有更多的话语权；

三是稳定的客户网络和有效的成本控制。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已经和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化工等客户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其物资供应成员单位，并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产品销售为直接面对客户，属于直销模式，减少了中间环节，有利于费用控制。同时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除通用的部分材料外，公司基本是在同客户签订合同前，已经进行了产品所需材料的询价，在合同签订后才进行采购，使得公司对于每一单产品均能实施主要材料成本的有效控制，保证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



四是收入结构的调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向大型化、高技术含量发展，公司除继续加大常规往复式压缩机的销售力度外，还积极进行产品结构的调整，积极开拓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的市场，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产品销售后使用时间的延长，压缩机配件销售金额将具有较大潜力。由于迷宫式压缩机和压缩机配件毛利率水平较高，相应用对综合毛利率水平提升有所贡献。

## （2）综合毛利率变化分析

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化主要是不同产品的收入结构占比和毛利率变化影响所致，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因素	2014年与2013年相比	2013年与2012年相比
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收入占比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1.08%	1.52%
	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3.70%	0.96%
迷宫式压缩机	收入占比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0.29%	-1.47%
	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0.00%	0.74%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收入占比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2.59%	-1.59%
	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0.17%	0.23%
合计		-2.07%	0.40%

公司 2013 年综合毛利率水平为 29.76%，同比提高了 0.4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包括：常规往复式压缩机毛利率由 2012 年的 25.44% 提升至 2013 年的 26.61%，同时收入占比提高了 5.73 个百分点，使得综合毛利率提高了 2.48 个百分点；迷宫压缩机、压缩机配件及其他业务毛利率水平均有所提升，使得综合毛利率水平提高了 0.97 百分点，但由于收入占比下降，使得综合毛利率水平下降了 3.06 个百分点。

公司 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水平为 27.69%，同比降低了 2.0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包括：常规往复式压缩机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26.61% 降至 2014 年度的 22.42%，同时收入占比降低了 4.82 个百分点，使得综合毛利率降低了 4.78 个百分点；压缩机配件及其他业务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65.59% 降低至 2014 年的 62.13%，压缩机配件及其他业务 2014 年收入占比提高了 4.17 个百分点，使得综合毛利率水平提高了 2.42 个百分点。

## 3、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产品结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变动情况	2013年度	变动情况	2012年度
----	--------	------	--------	------	--------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主机	24.20%	-3.67%	27.87%	1.17%	26.70%
其中：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22.42%	-4.19%	26.61%	1.16%	25.44%
迷宫式压缩机	44.50%	-0.03%	44.53%	7.45%	37.08%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62.13%	-3.46%	65.59%	3.15%	62.44%
综合毛利率	27.69%	-2.07%	29.76%	0.40%	29.36%

公司一直以来专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研发和生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设备更新的投入，保证产品高质量和高水平的产出，产品也逐渐向大型化发展；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具有较强的按照客户需求完成定制化设计和生产的能力，并在生产过程中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由此保证产品相应价格水平和毛利率水平相对平稳。迷宫式压缩机由于技术含量和加工精度远高于常规工艺往复式压缩机，其毛利率水平也高于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 （1）常规往复式压缩机

2013年常规往复式压缩机毛利率为26.61%，比2012年度提高了1.16个百分点，主要由于部分钢材、锻件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下降，同时高售价产品销售量增加，带动毛利率水平进一步提升。

2014年常规往复式压缩机毛利率为22.42%，比2013年降低了4.1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在产品报价方面有所降低所致。

### （2）迷宫式压缩机

2013年迷宫式压缩机毛利率为44.53%，同比上升了7.45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年替代进口的超低温和大型高端迷宫压缩机机销量占比提高，此类产品毛利水平相对较高，相应带动迷宫式压缩机毛利率水平提升。

### （3）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公司一直注重客户的售后服务，由于公司提供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后续服务具有延续性，客户一般会继续使用公司提供的压缩机配件。公司压缩机产品配件上含有公司独创的工艺技术，对于降低客户使用成本具有较好的效果，因此公司压缩机配件产品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并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压缩机配件及其他收入、成本、毛利率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压缩机配件及其他	7,012.53	2,655.30	62.13%	3,881.80	1,335.77	65.59%	4,683.75	1,759.35	62.44%



其中：压缩机配件	6,883.00	2,649.70	61.50%	3,593.82	1,284.16	64.27%	4,103.49	1,534.46	62.61%
其他	129.53	5.60	95.67%	287.98	51.61	82.08%	580.26	224.90	61.24%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配件销售收入真实、毛利率水平真实地反映了发行人实际经营情况。

#### 4、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14年	2013年度	2012年度
山东章鼓		30.97%	30.92%
开山股份		28.94%	27.40%
陕鼓动力		30.47%	35.59%
上市公司平均		30.13%	31.09%
远大股份	27.69%	29.76%	29.36%

注：其中山东章鼓、开山股份和陕鼓动力三家上市公司 2014 年年报尚未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总体保持稳定，与可比公司变化趋势基本一致，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也比较接近，反映出公司盈利能力保持稳定。公司与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产品内容和用途、客户分布、业务规模等方面存在差异所致。

##### （1）产品内容和用途方面差异

山东章鼓以罗茨鼓风机业务为核心，包括集离心鼓风机、气力输送成套系统、磨机、渣浆泵等机械产品设计、加工制造、销售、服务。鼓风机的出口全压介于 15kPa 至 350kPa 之间，主要应用于化工、水处理、水泥、电力、矿业、气力输送、冶炼等行业中的气体输送。2012 年度、2013 年度鼓风机收入占比分别为 64.89%、62.26%，其中罗茨鼓风机、罗茨真空泵及配套产品占比在 90%以上，是山东章鼓主营产品，产品平均售价按照不同系列分布在 2-30 万元之间。

开山股份致力于压缩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是螺杆式空气压缩机和活塞式空气压缩机，用于工业企业提供空气动力，其中螺杆式空气压缩机是开山股份的核心产品。2012 年度、2013 年度螺杆式空气压缩机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71.53%、74.73%，是开山股份的主营产品，产品平均售价位于 4-5 万元。

陕鼓动力为提供透平压缩机组、工业流程能量回收装置和透平鼓风机组等各种透平机械及系统的开发、制造、成套销售和服务，其中透平压缩机组收入占比在 60%左右，是陕鼓动力主要产品，主要用于把机械能转化为气体能量。陕鼓动



力产品属于订单式生产，价格差异较大，根据其招股书数据测算，其中透平压缩机平均销售价格在 1,400 万元以上（2009 年数据）。

山东章鼓、开山股份的产品绝大部分属于通用性产品，可以通过生产规模扩大、技术改进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保持和提高毛利率的稳定，并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改善产品结构提高毛利率水平，如开山股份通过加大自制螺杆主机节省成本进而提高螺杆式空压机毛利率水平。陕鼓动力和公司均属于按照订单生产，在保证一定毛利率水平基础上确定订单报价，由于每份订单的技术要求不同，考虑产品大型化和技术含量水平提高、设计复杂程度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可提高订单报价导致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

## （2）客户分布、业务规模方面的差异

山东章鼓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在全国设有销售办事机构，代销比例很小。山东章鼓主要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水泥、化工、水处理、煤矿、电力、冶金、制氧、食品、纺织、造纸、除尘反吹、水产养殖、气力输送等行业，由于产品使用寿命长，一般为 5-10 年，所以更换周期也相应变长，客户的采购行为不具备连续性；客户以直销的终端用户为主，下游客户数量众多，在 3000 家左右；主要产品罗茨风机作为项目的终端设备，单个客户采购的绝对数额相对较低，由此造成山东章鼓客户变化很大且较为分散，2012 年度、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不超过 10%。

开山股份产品终端市场以机械制造、轻工和矿山为主，境内销售采取经销模式，通过香港子公司进行境外销售。开山股份经销商众多，销售较为分散，向单一经销商的销售金额都较小，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均较低，2012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7.70% 和 14.20%。

陕鼓动力产品属于大型机械产品，主要应用于冶金、石化等重点建设项目，包括流程工业大型化、新型替代能源和二氧化碳减排等领域。陕鼓动力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客户主要是冶金、石化等领域的大型企业，2012 年度、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均未超过 20%。

公司与上述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在销售模式、客户分布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销售通过直销方式实现，客户主要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领域，上述行业具有资本密集、技术进入门槛高的特点，使



得公司客户集中在上述领域中资本实力强、综合竞争力突出的企业，最近三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均超过 40%。

从业务规模来看，2013 年度陕鼓动力营业收入超过 62 亿元，2013 年度开山股份营业收入为 19.49 亿元、山东章鼓营业收入为 5.67 亿元。公司业务规模超过山东章鼓，与开山股份、陕鼓动力存在较大差距。

公司与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在各自细分行业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属于行业内领先企业。由于公司与上述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在产品、销售模式、客户分布、客户集中度、业务规模方面均存在差异，造成公司与主营业务类似上市公司毛利率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 （四）期间费用分析

### 1、期间费用构成比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 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 入比例
营业收入	76,270.26	100.00%	77,650.96	100.00%	62,939.44	100.00%
销售费用	4,684.71	6.14%	4,622.47	5.95%	3,740.78	5.94%
管理费用	5,439.42	7.13%	6,114.96	7.87%	4,935.94	7.84%
财务费用	720.89	0.95%	637.39	0.82%	368.16	0.58%
期间费用合计	10,845.02	14.22%	11,374.82	14.65%	9,044.88	14.3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近三年期间费用总体保持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差旅费用、运输费用、办公费增加较多，同时公司销售人员、技术服务人员和研发人员等人数有所增长，工资薪酬水平的提高，相应增加了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方面的支出。

### 2、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金额：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6,270.26	-1,380.70	-1.78%	77,650.96	14,711.52	23.37%	62,939.44
销售费用	4,684.71	62.24	1.35%	4,622.47	881.69	23.57%	3,740.78
管理费用	5,439.42	-675.53	-11.05%	6,114.96	1,179.01	23.89%	4,935.94
财务费用	720.89	83.50	13.10%	637.39	269.23	73.13%	368.16
期间费用合计	10,845.02	-529.80	-4.66%	11,374.82	2,329.93	25.76%	9,044.88



###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运费	1,466.23	1,670.26	1,319.53
业务招待费	406.59	424.56	428.65
差旅交通费	716.37	596.67	576.63
职工薪酬支出	727.64	646.08	573.12
物耗修理费	236.78	365.61	169.05
办公费	620.84	467.07	236.92
会议费	89.48	97.34	115.20
折旧费用	80.26	67.84	59.92
其他	340.51	287.04	261.76
合 计	4,684.71	4,622.47	3,740.7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而增长，2013 年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了 881.69 万元，2014 年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了 62.24 万元。

2013 年度销售费用增长主要是运输费用同比增加 350.73 万元、物耗修理费同比增加了 196.56 万元、职工薪酬同比增加了 72.96 万元。2014 年度销售费用增长较少主要是运费同比下降了 204.03 万元。

报告期内运输费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属于大型机器设备，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公司客户区域分布随着业务规模扩大遍布全国主要省份，使得运输半径不断扩大，同时部分客户要求产品在公司装配完毕后运输到项目现场，因产品体积较大增加了运输难度，相应使得运输费用支出金额较高。2014 年度运费有所下降主要是石油价格下降，同时西北、西南等偏远地区的销售占比降低影响所致。

###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7%至 8%之间。公司管理费用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包括两点：一是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研发，研发投入较多；二是随着公司人员、资产和经营规模的增长，资产折旧摊销费、差旅交通费以及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等费用支出金额相应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费用	2,099.38	2,772.76	2,002.18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770.20	797.14	783.76
办公费	329.66	341.09	319.10
税费	431.99	489.97	466.39
差旅交通费	334.47	346.02	308.24
折旧摊销	717.90	699.54	471.36
业务招待费	167.55	201.43	210.89
物耗修理费	104.59	77.16	30.16
安全生产费用	316.41	287.61	232.63
其他	167.28	102.24	111.23
合 计	5,439.42	6,114.96	4,935.94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了 1,179.02 万元, 主要是研发费用同比增加了 770.58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同比增加了 228.18 万元。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675.53 万元, 主要是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673.38 万元。

###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68.16 万元、637.39 万元和 720.8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利息支出	780.37	698.81	413.29	
减: 利息收入	101.33	88.54	65.99	
手续费	41.85	27.12	20.85	
未确认融资费用	-	-	-	
其他	-	-	0.01	
合 计	720.89	637.39	368.1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增长主要是利息支出的增加, 公司利息支出从 2012 年度的 413.29 万元增至 2014 年度的 780.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为补充流动资金和解决固定资产建设资金需求, 公司的短期借款也相应增加, 由此造成利息支出的增加。

综合以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合理, 反映了公司营销、产品研发、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投入情况, 与公司业务规模发展状况相适应, 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符。

## (五) 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864.02	1,015.87	618.17
存货减值准备	—	—	-5.51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864.02	1,015.87	612.66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2.36%	9.75%	6.72%

上表显示，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因应收账款余额扩大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呈现上升趋势。2014 年计提坏账损失较多，同比增加了 848.15 万元，一方面因为应收账款总额同比增加较多，另一方面由于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总额增加，使得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 （六）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47	4.01	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3.09	433.09	421.71
其他	0.03	0.81	168.91
合计	282.59	437.91	591.42
占利润总额比例	3.39%	4.20%	6.49%
营业外支出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89	177.88	6.19
债务重组损失	—	33.56	2.95
其他	6.88	3.19	17.86
合计	23.77	214.63	27.00
占利润总额比例	0.29%	2.06%	0.30%

2012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公司与重庆松藻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的合同终止，按照双方协议，公司将原预收其货款 161.84 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不大。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递延收益确认是公司营业外收入的主要构成，公司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公司业绩对政府补助不存在依赖。

## （七）纳税情况

### 1、报告期内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税费主要是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上述二种税缴纳金额



占当期缴纳税费总额的 85%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主要税费与应交税费的勾稽关系如下表：

金额：万元				
2014 年度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企业所得税	145.11	1,498.06	1,362.58	280.58
增值税	849.19	2,678.13	2,850.81	676.51
合计	994.30	4,176.19	4,213.39	957.10
2013 年度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企业所得税	203.76	1,720.66	1,779.32	145.11
增值税	262.70	3,233.63	2,647.14	849.19
合计	466.46	4,954.29	4,426.46	994.30
2012 年度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企业所得税	446.04	1,529.65	1,771.92	203.76
增值税	214.01	2,249.46	2,200.77	262.70
合计	660.05	3,779.11	3,972.69	466.46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总体保持了增长趋势，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增长，对应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增值税缴纳金额的增加，使得计提的附加税种金额也同比增加，同时公司土地、房屋等资产的增加，相应应缴纳土地使用税、房产税也有所增加。

##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公司在报告期内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优惠，子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如果按照报告期内法定税率测算，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所得税费用与母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母公司利润总额 (A)	7,864.34	10,124.55	8,837.24
纳税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 (B)	9,150.08	10,612.26	9,531.76
各年度所得税法定税率 (C)	25.00%	25.00%	25.0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应纳所得税额 (D)=B×C	2,287.52	2,653.06	2,382.94
各年度所得税优惠税率 (E)	15.00%	15.00%	15.00%
按优惠税率计算的应纳所得税额 (F)= B×E	1,372.51	1,591.84	1,429.76
所得税税率优惠金额 (G)=D-F	915.01	1,061.23	953.18
递延所得税对所得税费用影响 (H)	-298.08	-190.35	-130.36
实际发生的所得税费用 (I)=F +H	1,074.43	1,401.49	1,299.40
母公司净利润 (J)=A-I	6,789.91	8,723.06	7,537.84
所得税税率优惠占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K)=G/J	13.48%	12.17%	12.65%



合并报表净利润 (L)	7,121.19	8,907.84	7,722.68
所得税税率优惠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 (M)=G/L	12.85%	11.91%	12.34%

公司自 2010 年度开始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税率金额占母公司净利润和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为 11%至 14%之间。公司一直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在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累计为 898.85 万元，主要是包括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和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8	-173.88	-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3.09	433.09	421.71
债务重组损益	-	-33.56	-2.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5	-2.38	15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258.82	223.28	564.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14	38.01	62.52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损益合计	211.68	185.27	501.90
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2.97%	2.08%	6.50%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损益金额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50%、2.08% 和 2.97%，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 （九）报告期公司利润来源及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 的因素分析

### 1、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利润主要来自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销售业务，公司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的净收益事项，其他业务利润和营业外收支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毛利	21,113.01	22,981.34	18,486.41
营业利润	8,077.14	10,196.51	8,555.31
营业外收入	282.59	437.91	591.42
营业外支出	23.77	214.63	27.00
利润总额	8,335.96	10,419.79	9,119.73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96.90%	97.86%	93.81%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报告期内均超过 93%，营业外收支对公司的利润影响较小。

##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 （1）下游行业需求的影响

公司产品传统下游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行业，在保持传统市场开拓和占有率的同时，随着天然气、汽油柴油加氢精制、火驱采油、多晶硅、工业尾气分离提纯等清洁能源、节能环保新兴市场的崛起，公司已将上述下游行业作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市场占有率的重点开拓领域。目前国家已经出台了诸多产业政策鼓励上述行业发展，这将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和持续的市场需求。

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增长状况存在很高的关联度，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是上述行业发展的基础，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产生影响；同时国家制定的相关行业政策也是影响上述下游行业发展的因素，尤其是国家对公司产品需求比较集中的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等会对下游行业发展产生影响，进而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产生影响。

### （2）新产品研发和技术生产水平提高的持续性

公司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定位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高端产品市场，公司产品属于订制化产品，对产品稳定性、可靠性有严格要求，这对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产品加工精度、产品检测技术、质量控制水平等提出较高的要求。目前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已经向大型化、耐高低温、低能耗和稳定性、可靠性要求进一步提高等方面发展。技术研发能力已经成为公司发展的主要动力，公司除了自主研发外，还积极利用社会资源，和沈阳工业大学、沈阳理工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建立了产学研合作项目，使公司不断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以保持在国内领先地位，有效



促进了公司的持续发展，为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保障。

尽管公司已经在现有产品领域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和较好的技术储备，但未来公司如果不能持续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提升产品核心价值和产品竞争力以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提高研发设计、产品加工精度、质量控制水平等能力满足客户日益提高的定制需求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及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62.78	49,286.58	46,523.41
现金流入结构比例	75.80%	74.92%	8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11.17	46,015.20	38,065.48
现金流出结构比例	72.08%	70.16%	8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1	3,271.37	8,457.93
现金流量净额结构比例	-84.37%	1601.64%	147.5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	-	3.36
现金流入结构比例	0.02%	0.00%	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5.08	7,099.32	3,306.65
现金流出结构比例	3.16%	10.83%	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46	-7,099.32	-3,303.29
现金流量净额结构比例	138.77%	-3475.77%	-57.6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	16,500.00	6,000.00
现金流入结构比例	23.53%	25.08%	11.42%
筹资现金流出小计	18,284.65	12,467.80	5,421.75
现金流出结构比例	24.03%	19.01%	13,87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65	4,032.20	578.25
现金流量净额结构比例	45.61%	1974.13%	10.0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720.50	204.25	5,732.88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总流入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是公司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占比均高于 74%。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2013 年度和 2014 年



度因增加借款筹资产生的现金流入也有一定比例的提升，占比分别为 25.08% 和 23.5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占现金流出总额的比例均在 70% 以上，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各年度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购置土地等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在现金流出总额中也占有一定比例。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金额：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A)	76,270.26	77,650.96	62,939.44	216,860.66
含税营业收入额(B)=A×1.17	89,236.20	90,845.23	73,632.75	253,714.1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C)	51,087.37	45,690.58	42,379.81	139,157.76
销售收现比例(D)=C/B	57.25%	50.29%	57.56%	54.85%
收取商业汇票额（不含贴现、到期承兑）(E)	34,923.55	30,285.43	25,197.11	90,406.09
销售收款合计(F)=C+E	86,010.92	75,976.02	67,576.92	229,563.86
销售收款比例(G)=F/B	96.39%	83.63%	91.78%	90.48%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产生的现金流入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91.09%、92.70% 和 93.12%，说明公司主营业务创造现金的能力较强，业务发展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含税营业收入额比例在 60% 左右，收现比例较低，主要是公司部分客户采用商业汇票方式与公司进行业务结算，公司在收取票据后一般采用背书方式用于支付采购货款，该部分商业汇票发生金额未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产生的现金流入中体现。如考虑收取的商业汇票金额，公司销售回款比例均在 83% 以上，最高为 96.39%，整体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中用于购买商品和劳务支出、职工薪酬、支付税费方面支出的合计比例在 80% 以上，占比保持稳定。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同比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运输费用、差旅费用、业务招待费等期间费用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 3、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同期净利润的差异情况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同期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 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A)	1,451.61	3,271.37	8,457.93	13,180.91
净利润(B)	7,121.19	8,907.84	7,722.68	23,751.7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同期净利润的差异(C)=A-B	-5,669.58	-5,636.47	735.25	-10,570.80
盈利现金比例(K)=A/B	20.38%	36.72%	109.52%	55.49%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较多，主要是由于随着收入规模增加，应收账款质保金相应增长较多，同时客户回款有所延缓，从而在 2013 年和 2014 年形成较大额的应收账款，使得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金额大于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等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金额；另一方面存货增加也形成了一定的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5.12	-4,738.80	-10,303.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86.67	-17,734.88	-10,362.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1.09	12,830.13	18,640.69
合 计	-10,640.70	-9,643.55	-2,025.39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3,303.29 万元、-7,099.32 万元和 -2,387.46 万元，均表现为净流出，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业务快速增长、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相应加大了房屋建筑物、土地以及机器设备的投入。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分别为 3,306.65 万元、7,099.32 万元和 2,405.08 万元。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8.25 万元、4,032.20 万元和 -784.6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除 2013 年对股东进行股利分配 1,800 万元，其余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偿还借款以及支付相关的利息。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金额分别为 3,306.65 万元、7,099.32 万元和 2,405.08 万元，共计 12,811.05 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买机器设备、建设厂房及研发办公楼和购买土地使用权等。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如下：公司向沈阳韩柏锻压有限公司、天禾源购买生产用土地使用权及配套厂房等支出 5,150.93 万元，其余支出主要是厂房改扩建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和购买机器设备支出。

##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对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扩大了生产能力，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工艺水平和技术含量，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扩大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折旧费用有所增加，但随着产能的逐步释放，规模效益日益体现，公司销售规模总体保持增长，从而促进了公司经营业绩提升。

## （三）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一）主要财务优势和困难

### 1、财务优势

#### （1）营业收入保持增长趋势，盈利能力较强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现增长趋势，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是公司产品开发、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市场开拓等各个方面核心竞争优势的集中体现。较高的盈利水平保证了公司能够在技术研发、生产规模扩大等方面持续投入，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质量、研发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差异化订单需求。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良好的产品质量、优质的客户资源等竞争优势，



在今后的经营中将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总体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的保障。

### （2）公司资产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良好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结构合理，流动资产占比基本在 70%以上，资产结构构成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水平相一致。公司资产整体质量良好，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运转。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主要客户通常分布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多晶硅等行业，具有较高的资产规模和雄厚的资金实力，公司管理层依据谨慎原则，对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存货发生减值损失的风险小，存货库存规模控制在合理水平，有效避免了资金占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的减值情况。

### （3）银行信用良好，合理控制财务风险

公司诚信经营，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在合作的各贷款银行中形成了较高的信誉度，银行资信良好。公司按照生产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和公司承受能力从银行取得贷款，合理控制财务风险。公司制订并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任何对外担保，无延期尚未偿还的债务。

## 2、财务困难

本公司目前的财务困难主要体现在资金实力有限、融资渠道单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产能持续扩大和营运资金需求不断增加，而公司的融资渠道相对单一，报告期内所需的大额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的利润积累以及银行借款。如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全部通过银行借款解决，将给公司造成较大的财务费用负担，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现有的融资渠道单一，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已无法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保证。同时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规划，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资金需求超过 2 亿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4.57%，因此短期内全部通过银行贷款的方式解决上述资金需求的空间不大，公司需要通过股权融资的方式满足上述资金需求。



## （二）财务状况趋势

### 1、资产状况趋势

公司目前资产质量良好，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未来几年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将上升，固定资产规模将保持较快速度的增长，产能将得到快速的提升，有助于扩大公司的规模和实力。

### 2、负债状况趋势

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60%-70%之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资金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将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使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资产规模扩大，会进一步提高公司运用财务杠杆的能力。

### 3、所有者权益趋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未来几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将不断增加。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增加，公司拥有更多的自有资金，在经营方面的投资将更具主动性和灵活性。

## （三）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 1、公司主营业务所面临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等传统领域和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等新兴清洁能源行业，上述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近年来，国家为了促进装备制造业的发展，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促进该行业发展的法规和政策，同时国家对石油炼化、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下游行业也制定了相应的扶持政策，良好的政策环境将有利于公司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随着国家经济的持续发展，公司产品下游行业的建设投入规模逐年扩大，相应地带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未来发展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因此，如果公司能够继续巩固和提升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结合市场需求加大产品研发和客户开拓，将更好地分享行业发展机遇，保持盈利能力的快速增长。

### 2、收入结构优化和产品不断研发有利于盈利能力稳定增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增加产品附加值，通过不断改善工艺、更新



设备持续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最终达到提高产品盈利能力，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确立一定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不断优化，除常规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外，毛利率水平更高的迷宫式压缩机收入也形成一定规模，客户收入分布领域从以石油炼化领域为主扩张到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多晶硅等多个行业；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客户资源的扩大，公司所提供的产品的后续配件需要也在增加，成为公司收入和盈利新的增长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和先进工艺设备更新，增加产品竞争力和进一步优化收入结构，保持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 3、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本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于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上述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增加公司的生产能力，解决目前产能负荷过满的问题，同时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设备的先进水平。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大幅提高。

## 六、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涉及的重大诉讼、担保等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七、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 （一）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公司在充分考虑全体股东的利益，并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量、财务状况、业务开展状况和发展前景及相关其他重要因素，对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进行了积极、稳妥的规划，具体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 1、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的意愿和要求，实行持续、稳定的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3、利润分配规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公司价值目标，持续采取积极的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对投资者回报规划。

### 4、利润分配计划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方案不符合章程的规定的，



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表决时，应提供网络投票。

## （二）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在充分考虑压缩机制造业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下游市场的需求，主要着眼于现阶段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外部的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及总体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强化股东回报意识，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制定股利分配政策以及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在保证最低现金分配比例的基础上，尽可能多派发现金和股票股利，切实做到多盈利、多分配，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公司考虑的主要因素如下：

### 1、公司经营发展与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2,939.44万元、77,650.95万元和76,270.26万元，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722.68万元、8,907.84万元和7,121.19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8,457.93万元、3,271.37万元和1,451.61万元，报告期累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累计净利润的55.49%。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货币资金余额充裕。稳定的经营状况和充裕的货币资金为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 2、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从60,367.78万元增至91,470.66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从16,096.18万元增至19,904.63万元，负债规模从54,287.91万元增至78,173.67万元，实现了业务规模和利润的快速增长。期间资金来源主要是借款规模增加了6,500万元，缺口资金主要来自公司的留存利润。未来几年是公司巩固市场地位、加快产品研发、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张的重要阶段，需持续加大科研、



资本方面投入和获取流动资金，保持适当比例的留存利润作为公司发展资金有利于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提高股东的长期回报。

### 3、强化股东回报意识，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制定分红规划时充分考虑了股东的要求和意愿，既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股东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期望。公司决定上市后未来三年实施持续、稳定的股利规划，有利于向股东、市场传递公司稳步发展的信息，树立公司的良好市场形象。同时，也有利于股东预测公司的未来股利回报前景，可以根据公司的股利回报规划，合理安排股利的使用。

### 4、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持续的资金投入是公司长期发展的重要保证。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靠自身积累以及银行贷款，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瓶颈，影响到公司未来经营目标的实现。因此，公司在综合考虑债权融资成本、外部股权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需要留存部分利润用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在综合考虑上述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合理安排股东现金分红及公司保留发展资金的比例，坚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贯性和一致性，通过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兼顾股东的回报和公司的长久发展。

## （三）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由于公司目前及未来三年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持续的项目建设需求仍需要较大建设资金和流动资金投入。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作为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的一部分，主要用于：

1、加强研发：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来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产品创新是公司提高盈利能力、业务不断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用于新产品的研发和创新方面的研发投入分别为2,518.37万元、2,462.01万元和2,368.11万元，研发投入总体保持较高水平。公司未来将利用部分未分配利润用于推动公司的新产品研发，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用于固定资产投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从2012年末的20,634.58万元增至2014年末的28,237.69万元，固定资产原值增幅为36.85%，固定资产的增加扩大了生产能力，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工艺水平和技术含量，为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在固定资产方面保持一定投入，通过设备持续投



入或更新，以保证产能与业务规模的匹配和高质量产品的产出。

3、补充流动资金：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不断增长，相应需要的资金规模也在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资本从2012年末的11,174.92万元增至2014年末的16,840.37万元。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主要通过银行借款和自身积累，保持一定比例的自有资金投入，可以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

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角度考虑，目前现金分红占可分配利润比例较小的情况既考虑公司股东的短期回报，也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发展。最近三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0.66%、27.42%和17.78%，具有较高的收益水平。公司将其实现利润的较大部分用于公司发展投入，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逐步实现公司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并取得较高的成长性和未来收益。

#### （四）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现金净额等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计
净利润	7,121.19	8,907.84	7,722.68	23,75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19	8,907.84	7,722.68	23,75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1	3,271.37	8,457.93	13,18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关系	20.38%	36.72%	109.52%	55.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1,720.50	204.25	5,732.88	4,216.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关系	-24.16%	2.29%	74.23%	17.75%

近三年公司净利润保持较高水平，并且2012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超过了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尽管2013年、2014年受宏观经济形式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张，但总体风险仍然较低，公司本身资产负债率合理，银行信用良好，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日常积累、信贷支持以及本次募集资金可以获得足量发展资金，因此，未来公司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能够得到保证。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 （一）发展战略

本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能源领域工艺压缩机产品市场需求进行深度挖掘，紧紧围绕能源深加工、能源产品低碳化以及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以和谐进取的团队、先进的设计理念、完善的运营机制、精良的加工装备，为下游客户提供性能可靠、节能高效的一流压缩机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致力于为我国能源化工行业的发展和大型装备的国产化提供技术和产品支持。

#### （二）未来三年发展目标及规划

在未来三年中，公司的整体经营目标是：紧紧依托能源装备市场需求，抓住全球范围内能源革命和节能环保产业所带来的巨大市场机会，在巩固石油炼化传统优势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实现向多元的能源市场领域的拓展，产品质量与国际领先水平看齐，打造一流自主的压缩机品牌。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规划，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市场开拓规划

公司将在巩固石油炼化市场地位的基础上，抓住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市场需求，充分利用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尾气回收及气体工业、多晶硅等能源化工领域所建立的品牌优势和客户优势，深度挖掘下游产品需求，不断开发新产品提升业绩。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产品研发策略，进一步优化营销和售后服务模式，不断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及占有率。

公司将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促进与海外客户间开展深入的合作，同时寻求与国际领先压缩机制造商进行合作的机会，扩大海外市场销售额、品牌影响力。

在收入结构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迷宫式压缩机产品及配件产品的销售力度，提升迷宫式压缩机及配件产品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比例。随着公司已售出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相继投入应用，预计在未来几年内公司迷宫式压缩机产品销量



将出现显著增长；并且随着已售出压缩机产品数量的持续积累，后期配件收入也将出现大幅度提高。

## 2、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规划

坚持自主创新的原则，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公司技术中心为基础，加大与科研院所的合作，积极引进海内外人才和团队，不断完善研发体制和人才培养体系，加大研发经费投入，积极争取国家和地方政府重大攻关课题或研发项目，持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

在产品创新方面，重点向高压超高压、超高温、超低温、高转速、结构紧凑、复杂介质等高端产品领域布局。公司将以目前订单为基础，加大 1250kN 活塞力产品营销力度，进一步提升特大型压缩机业绩，并着手推动 1500kN 活塞力特大型工艺往复式压缩机储备技术的产品化，满足下游行业日益大型化发展趋势的要求；以国家能源局的 LNG 装备国产化项目为契机，加大-163℃介质气体的大型超低温迷宫压缩机系列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并进一步推动-196℃介质气体技术及产品的试验开发；研制出更多满足 300℃高温介质气体要求的规格型号产品，完成热态气体工艺介质压缩机的系列化；开发完成适应多变介质和具有颗粒粉尘的迷宫系列产品，以及活塞力更高、排气量更大的超大型迷宫式压缩机产品，进一步巩固公司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系列的优势地位；加大高转速压缩机市场开拓力度，实现高转速压缩机产品的系列化；推动超高压压缩机技术的研发，力争早日实现超高压压缩机国产化。

在技术创新方面，重点向特殊介质和材料性能研究、大型基础件开发、节能降耗、标准化设计、可靠性提升等方向发展。公司将继续进行高温、低温介质用压缩机材料的系列试验，完成克服低温冷脆、高温蠕变、小变形材质的研究；积极开展压缩机节能降耗研究，从结构和选材着手，减小摩擦功，降低内泄漏，开发高效节能压缩机；开发压缩机参数设计软件系统、标准参数转化系统，实现标准化参数设计，提高设计效率；开展趋向等温压缩过程研究，参入介质、分离技术、防腐、工艺介质的溶解特性等研究，实现工艺和产品性能优化；开展活塞杆等易损件用复合材料研究，进一步提高压缩机易损件的使用寿命和可靠性；与高等院校合作，从工程美学角度出发，对产品设计造型进行研究，使产品同时符合工学、美学、经济学的要求。



### 3、人力资源规划

本行业对研发设计能力要求较高，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人才的积累，将建设高质量的人才团队视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在未来三年内，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和培训机制，建立合理、有效的薪酬体系和激励计划，最大限度发挥人才潜力；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继续加强人才储备和梯队建设，合理搭建人才专业结构，为企业长足发展提供动力。

### 4、内部控制和质量管理规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制度的建设，健全重大决策的制定及履行程序，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管理层与其他核心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保持公司管理层与其他核心人员队伍的稳定，为公司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将加强企业标准体系的建设，不断将生产实践中积累的设计、工艺、生产、管理等方面衡量数值、方法、措施细化并规范至标准体系中，使其逐级发展成为企业的稳定基石；不断改进生产装备水平，提高自动化程度，降低人为因素对生产过程控制的影响。

## 二、实现上述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困难

### （一）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政治经济环境、相关产业政策不会发生对本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2、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收、税率政策无重大变化；

3、如期完成本次公开发行且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4、公司能够及时通过各种融资方式获得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持续发展的需要；

5、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行业投资和发展处于正常状态，公司所处工艺用往复式工艺压缩机领域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的因素对公司经营成果和重大决策造成重大损害和不利影响。



## （二）实现上述业务面临的困难

### 1、融资渠道单一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能扩建和新产品研发，公司未来进一步的发展仍需持续的资金投入进行支持，而公司目前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如果不能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将会对各计划的执行带来较大困难。

### 2、生产及设计能力紧张

随着公司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大及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订单数量持续增长，受制于场地、设备、生产人员等因素，生产能力可能会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制约因素。此外，由于公司产品定制式生产的特征，技术人员集中围绕订单开展设计等技术工作，因此研发投入精力相对不足，研发和设计的信息交互融合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 3、研发投入相对不足

本公司始终致力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研究和开发，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但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投入相对不足。我国处于工业高速发展时期，市场需求极为旺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只有坚持进行研发投入，使产品性能达到并超越国际先进水平，并形成拥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技术和标准体系，才能真正将市场优势转化为企业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优势。

### 4、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对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挑战，公司管理能力能否同步提高将成为影响公司发展规划能否顺利实施的重要因素。

## 三、发行人确保实现目标采取的主要措施

### （一）拓宽融资渠道，提升资金周转效率

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将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提供重要的资金支持，并将有效改善公司资本结构，缓解财务压力，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还将加大银企合作深度与广度，与更多银行开展战略性合作，充分利用银行渠道资源，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公司将加强收付款管理，建立上下游供应链长期战



略合作运营模式，开展价值链管理，实现上下游产业共赢，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 （二）加快人才引进，扩大研发团队建设

制定人才引进计划，采取多种形式吸收利用海内外高端人才及技术成果，丰富研发团队人员构成；优化研发人员培养和选拔机制，通过内部发掘培养和外部人才引进相结合，确保研发人员既能熟知产品工艺特性又能具备前瞻性战略眼光和创新性研发思维，缩短研发成果产业化转化周期。

## （三）完善创新机制，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通过产学研的创新机制，加大与学校、专业研究机构和海内外高端人才的研发合作；在企业内部形成鼓励创新的机制，实现创新收益成果分享；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企业产品、加工工艺不断推陈出新。

## （四）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扩大进口替代比重

建立产品服务档案，跟踪每一台压缩机的安装、运行状态，通过产品动态监控指导公司产品设计和工艺改进，不断提高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加大对大型、超大型产品和高尖端领域的进口产品替代研发投入，采取对标管理方式，逐步缩小与国际高端产品差距，不断扩大国内高端产品市场份额，扩大进口替代比例。

# 四、上述发展计划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是基于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完成制订的，现有业务的健康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如期完成，是实现上述计划的前提。公司在制订业务发展计划时充分考虑了压缩机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并结合了公司自身的运行状态和管理经验。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已经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通过实施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将更进一步地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技术实力，优化公司人力结构；公司也将以此为契机，继续加大研发和管理创新投入，进一步缩小与国际一线企业差距，创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的高端自主品牌。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一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全部用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将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具体方式
1	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	直接投资
2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远宇重工	公司向其增资
3	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远宇重工	-
4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

上述项目预计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时间进度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预算	募集资金投入时间进度	
			第一年	第二年
1	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13,436.92	7,241.81	6,195.11
2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7,954.51	5,252.20	2,702.30
3	偿还银行贷款	9,000.00	9,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42,391.43	33,494.01	8,897.41

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考虑和审慎调查,认为本



次募股资金的运用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实施可行性。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以上项目共计需要募集资金 42,391.4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若有不足，公司优先将募集资金投入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两个生产项目资金投入，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补足项目投资缺口。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已在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开原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履行的核准程序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备案	环保批复
1	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沈发改备[2011]146号	沈环保审字[2012]014号
2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开原市（发）备[2011]13号	铁市环审表[2012]3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	-
4	补充流动资金	-	-

###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已经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原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规定了公司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制度，并明确了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实施管理、报告和披露，以及监督和责任追究等管理措施。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具体分别主要用于公司现有压缩机产能的扩充以及与公司现有和未来压缩机产能相配套的铸件粗加工项目建设。

目前，公司现有产能已经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均已超过 120%，急需进行扩产。通过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扩大现有压缩机的生产能力，弥补公司目前产能不足，巩固公司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行业的领先地位。此外，通过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公司拟将铸件生产完成后的粗加工全部交由子公司远宇重工进行，使铸件加工环节由原来的粗精混合加工流程、半流水化生产升级成为高度专业的流水化生产，将显



显著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改善公司财务结构，解决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带来的营运资金增长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在国家进一步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的大背景下，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下游行业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节能环保及进一步可持续发展带来的设备更新机遇，将使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背景

### （一）国家对压缩机产业发展的支持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尤其是大型、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高端装备制造业。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订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以及国家的“十二五”规划纲要等政策，其中都涉及对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及相关行业的政策支持。其中，在2009年5月12日颁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明确提出以大型离心压缩机组和大型容积式压缩机组作为重点来实现石化产业的装备自主化。

“十二五”期间，我国工业发展的主题将由“调整和振兴”向“转型与升级”转变。工业发展的方向将呈现石化、冶炼、重型机械等重化工业进一步深化转型、先进制造业加速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培育、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显著特征。另外，“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全面振兴东北等老工业基地，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推进全国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其中重点促进辽宁沿海经济带和沈阳经济区等区域的发展。

本公司地处沈阳经济区，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制造行业中具有技术领先、产品多样化、科研创新能力强以及市场占有率高等优势，受益于我国未来工业结构转型升级以及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规划，公司业绩有望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 （二）节能环保领域的现实需求

目前，我国工业发展向绿色工业转型。2007年，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了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新的节能法进一步明确了节能执法主体，强化了节能法律责任。修改后的节能法完善了我国的节能法规，规定了一系列节能管理的基本制度；进一步明确了重点用能单位的节能义务，强化了监督和管理。

2010年5月，在《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中，国务院明确了要推动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加强电力、钢铁、有色、石油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减排管理，加大使用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力度。

2011年国家颁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进一步明确我国未来的环保目标，提出在“十二五”时期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16%和17%，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放分别减少8%，氨氮、氮氧化物排放分别减少10%。201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量均比“十一五”末下降15%。COD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均减少10%，氨氮排放总量减少12%，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减少8%，废水达标排放。化工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5%、有效处置率达到100%。全行业清洁生产达到历史最好水平。

上述节能政策规划的颁布和实施有效地促进了传统高能耗行业对已有设备进行环保更新升级以及清洁能源的进一步普及，从而带动了国内节能环保产业的快速发展。2010年初，国家发改委制定的节能环保产业规划确定，到2015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将达到GDP的7%-8%，成为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

环保节能产业的快速发展和广阔前景将为本公司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一方面，节能政策法规的颁布和实施有效地促进了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行业对已有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极大地带动了配套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设备需求；另一方面，国家大力提倡发展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本公司产品大量应用于天然气、多晶硅、工业废气分离提纯、火驱采油在内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领域。可以看出，公司生产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将面临更广阔的现实需求。



### （三）大型制造业装备自主化、国产化进程加速

2006年2月13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提出百万吨级大型乙烯成套设备和对二甲苯（PX）、对苯二甲酸（PTA）、聚酯成套设备的国产化；进行大型煤化工成套设备的研制开发来满足我国能源结构调整的需要。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是上述装备制造领域中的关键设备之一。

2009年5月12日，国务院颁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振兴规划中明确指出石化、汽车、钢铁、船舶等九大产业重点项目实施装备自主化，其中明确了石化产业以大型离心压缩机组、大型容积式压缩机组等为重点之一，推进石化装备自主化。

2011年12月1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根据该规划，百万吨乙烯成套装备，超大型甲醇、甲烷化、煤制乙二醇、合成气制多元醇、甲醇制芳烃等大型煤化工成套技术和装备都是石油和化学品工业“十二五”期间的技术创新重点。

2012年1月17日，工信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同发布了《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石油石化装备中的大型迷宫往复式压缩机，以及大型天然气液化装备中的迷宫往复式BOG压缩机均被列入本目录。

装备制造业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柱性、战略性产业，高度发达的装备制造业是一国综合国力和技术水平的体现。从我国装备制造企业自身看，其能力和水平尚不能完全满足国民经济建设需求，特别是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发制造能力与国外先进水平还有较大差距。因此，大力强化自主创新，推进智能制造、精确制造、极端制造、绿色制造四位一体，通过优化升级产业结构，实现国产化与自主化的复合、工业化与信息化的融合，方是“十二五”期间中国装备制造业的必由之路。以重大专项为依托，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将成为我国装备制造行业的重点任务。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 （一）募投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发展要求

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以及国家的“十二五”规划等纲要文件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所属



的装备制造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领域之一；石油石化装备中的大型迷宫往复式压缩机以及大型天然气液化装备中的迷宫往复式 BOG 压缩机均被列入《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版）》中。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石油、煤化工、天然气等国家支柱行业的关键生产装备，其发展将受到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从地域来分析，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促进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也是我国的重要区域发展战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符合我国产业政策所鼓励发展的方向，国家政策的支持也将为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充足的政治保障。

## （二）募投项目技术的可行性

本公司经过十几年来持续发展，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品牌认知和市场形象，积累了充足的技术储备，在大型常规往复式压缩机和迷宫式压缩机的设计和生产方面有着突出优势，是国内最具竞争力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生产制造企业之一。

在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领域，公司能够生产 M、D、P、Z、L、V、W、HS 型 8 个系列、上千种规格的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目前已交付产品中最高活塞力 1250kN，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具有 500kN 以上（不含 500kN）活塞力大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设计制造能力的企业之一，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技术水平。公司是国内率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规格系列最为完整的迷宫式压缩机设计、生产企业，从迷宫式压缩机产品的适用性（超低温、高温）、技术水平、历史业绩、规格型号完整性等方面来衡量，本公司在迷宫式压缩机产品中具有明显的优势地位。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以及包括天然气、多晶硅化工、工业废气分离及气体工业、火驱采油在内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领域。

创新研发能力方面，本公司多年来一直注重研发设计工作，保证充足的研发资金，改造升级科研设备，培养高质量技术人才。公司产品线丰富，在多个领域开发研制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创新产品，并依托产品创新优势在多个细分专业市场取得竞争优势。本公司的技术中心于 2012 年 10 月被评为省级技术中心，并同沈阳理工大学、沈阳工业大学合作分别建立压缩机工程中心与表面强化科研实验基地，其中与沈阳理工大学共建的工程中心已被批准为“辽宁省往复压缩机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目前，本公司名下拥有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 3 项。此外，公司研制的 4M12 硫化氢压缩机、4M12 氧气压缩机均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本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核心技术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技术和研发情况”的相关内容。目前公司为本项目的实施在技术环节已经有了充分的储备，切实可行。

### （三）募投项目生产的可行性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生产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对生产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做到充分的把控，保证了产品生产的效率和质量。

本公司已经有大批成套的机器设备投入到生产使用，包括大型数控龙门镗铣床、大型曲轴磨床、立式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等机加设备，超音速喷涂、等离子喷涂等特种工艺设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继续投资购置先进的机器设备，在提高公司产能的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制造精度。

在生产人员方面，本公司有完备和成熟的人员培训体系，已经培养了一批熟练的生产技术工人。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人员培训依附于该培训体系，并将通过熟练员工的“传、帮、带”补充公司的生产队伍，满足公司扩产的需要。

### （四）募投项目产品营销的可行性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传统下游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化肥等基础国民经济领域，以及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经济市场。随着我国国民经济领域的持续稳定发展，以及天然气、汽柴油油品升级、火驱采油、多晶硅化工、工业尾气分离等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市场的迅速崛起，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市场需求量将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产品特点决定了进入本行业具有较高的壁垒。首先，作为工业生产流程的心脏设备，担负着为其它静设备输送介质气体、提供压力的重要职能，对下游企业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因此，下游客户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会优先选择曾经合作过、具有知名度、在本行业内有较多成功案例的企业，新进入者会有较强进入壁垒。其次，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非标准化、定制生产特征，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核心技术需要经过长期实践与摸索，通过自我开发和积



累在短时间内掌握非常困难，因此对新进入者形成较高的技术壁垒。此外，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大型化、加工精度高的特性，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特别是大型、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必须配置大型化、高精密加工设备，价格昂贵，有较高的资金要求。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不仅满足市场的质量准入要求，更在营销模式、市场口碑以及客户网络等诸多方面奠定了自己的领先优势，为进一步拓宽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建立了以专业为龙头、以区域为支撑、专业营销与区域营销相结合、多渠道获取市场信息进行市场公关的立体营销方式。公司凭借技术研发优势以及多年业务积累，已成为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油、中国化工等多家国内能源化工巨头的物资供应商网络成员单位，并且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为国际领先气体工业公司提供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制造企业，如美国空气化工产品公司（Air Products）、美国普莱克斯公司（Praxair）、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 Liquide）、德国林德公司（Linde Group）。公司多年来一直是下游多个行业大中型企业稳定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上下游合作关系。

## （五）现有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年生产入库产品机械加工环节总工时	442,051	470,450	460,764
年机械加工设备定额工时	350,452	332,879	326,185
产能利用率	120.43%	141.33%	141.26%

近年来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均已超过 120%，虽然公司近几年不断增加生产设备投入，但还是不能满足生产要求，公司产能已经处于高负荷的情况，急需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来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 （一）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公司在现有压缩机生产工艺基础上进行的产能扩充，拟新建生产基



地专门从事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的生产制造，达产后将实现年产 190 台/套标准型号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其中标准型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170 台/套，标准型迷宫式压缩机 20 台/套，进一步提高公司压缩机的生产能力，满足下游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扩大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项目总投资 13,436.92 万元，其中，受让土地使用权投资 1185.89 万元，购置固定资产投资 9,903.3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2,347.64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建筑、电力配套设施、设备安装及调试，并完成其他配套用房的建设，总建筑面积约 17,430 平方米左右。

本项目具体建设生产计划如下：

产品		建设期	投产期		达产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11 年
标准型常规工 艺用往复式压 缩机	达产率	-	50%	80%	100%
	销量	-	85 台/年	136 台/年	170 台/年
标准型迷宫式 压缩机	达产率	-	50%	80%	100%
	销量	-	10 台/年	16 台/年	20 台/年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市场需求带动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公司生产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多种国民经济基础行业，是这些行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设备。“十二五”期间，国家对能源化工等基础工业投资的加大将带动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天然气、多晶硅化工、工业废气分离、火驱采油等新兴产业的高速发展，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仍将不断拓展，新兴产业市场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品需求明显放大，并且对生产企业设计制造能力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中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未来市场前景广阔。下游行业需求的高速增长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机遇，面对不断增长的市场空间，公司必须扩大产能以增强市场竞争力，满足市场需求。

### （2）产能扩建是公司发展的必然选择

本项目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必然选择，是对公司现有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能的扩张，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和我国中高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公司的



产能瓶颈问题日益突出，公司现有的生产能力已经极大地束缚了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和销售订单的执行，尤其在每年的生产高峰期中，公司现有生产设备超负荷运转仍无法完全满足客户对产品交货期的要求，从而导致公司不得不放弃部分订单，影响了公司的发展战略。为了继续保持公司在石油炼化、煤化工、天然气等领域的市场优势，同时加大新兴市场的开拓，公司迫切需要扩大现有的生产能力并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产品应用领域，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的发展。

### （3）优化产品生产流程，提高自动化水平

公司目前某些生产工艺段的生产设备不能完全满足现有产品的自动化加工要求，个别工艺段的产品加工自动化程度不高，产品加工的质量控制成本有待进一步降低、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本项目将购置先进机器设备，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综上所述，现阶段公司要把握时机增加投入，利用自身的技术和人才优势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强化并保持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提升产品品质、市场知名度与品牌价值，在现有的基础上继续做大做强，抢占国内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产业发展的制高点，在继续保持石油炼化、煤化工等行业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天然气、多晶硅、尾气分离与气体工业等新兴市场。

## 3、项目建设具体内容与投资概算

本项目的投资主要用于土地购置、工程建设、设备购置和铺底流动资金，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一	固定资产投资	9,903.38
1	建设工程费	2,391.90
1.1	主体建筑工程	2,211.90
1.2	辅助及公用工程	180.00
2	设备购置费	7,226.77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2.22
4	工程预备费	112.50
二	土地使用权	1,185.89
三	铺底流动资金	2,347.64
	合计	13,436.92

### （1）建设工程投资



主体建筑工程包括联合生产车间和辅助用房的建设，辅助及公用工程建设包括管网工程、厂区道路和堆场、厂区绿化和围栏和其他零星工程的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工程量(平方米)	单价(万元)	费用合计(万元)
主体建筑工程	联合生产车间	16,080	0.13	2,090.40
	辅助用房	1,350	0.09	121.50
小计				2,211.90
辅助及公用工程	管网工程			80
	厂区道路、堆场			44
	厂区绿化			6
	围栏及其他零星工程			50
小计				180
合计				2,391.90

## (2) 设备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设备主要包括机加设备、检测设备、加工辅具、运输设备和焊接喷漆等其他设备。总投资金额为7,226.77万元，投资设备明细如下表所示：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总价(万元)
机加设备	200 数控落地镗铣床	FBC200r	台	1	930.00
	立式加工中心	VF2	台	10	400.00
	车铣加工中心	ST-30	台	1	110.00
	数控镗铣床	TK6516	台	4	1,240.00
	数控动梁龙门镗铣床	XK2135*100	台	1	1,180.00
	曲轴磨床	10m*2m	台	1	450.00
	摇臂钻床	Z30100	台	1	36.00
	摇臂钻床	Z3080	台	1	18.50
	摇臂钻床	Z3050	台	2	17.00
	数控镗铣床	TK6411	台	2	164.00
	卧式镗铣床	TPX6113/2	台	5	425.00
	卧式镗铣床	TPX6111B/3	台	6	270.00
	线切割机床		台	5	37.50
检测设备	数控镗铣床	2A637	台	1	205.00
	小计			41	5,483.00
加工辅具	龙门3坐标检测仪	F804020	台	1	450.00
运输设备	对刀仪		套	1	50.00
	钻头刃磨机	PP-60N	台	3	25.50
		PP-80N	台	1	10.20
运输设备	行车	50吨	台	1	65.00
	行车	32吨	台	1	53.00



	行车	20 吨	台	14	350.00
叉车	5 吨	台	1	15.00	
	3 吨	台	2	12.00	
	货车	18 吨	辆	1	25.00
其他设备	焊接设备		套	10	20.00
	喷砂机		台	1	70.00
	喷漆设备		套	4	100.00
生产辅助设备	电力配套设施		套	1	223.92
	小计			42	6,952.62
设备基础安装费			5%		274.15
	合计				7,226.77

### (3) 土地使用权投资

土地使用权费用由土地费、基础配套费和契税费用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金额(万元)
土地使用权	土地	平方米	20,437.61	481.00	983.05
	基础配套费	平方米	20,437.61	65.00	132.84
	契税				70.00
合计					1,185.89

## 4、产品工艺流程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现有产能有效扩充，产品的工艺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 5、环保情况

本项目采用的环保标准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机械工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等。

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一定的噪音、扬尘、工程材料废料及废水等均经过相应的环保设施处理，公司将确保将其控制在国家环保规定或标准范围之内；其他相关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等工作不涉及产生噪音、排放废料、排放污水等环境影响问题。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包括少量的废水、废料、噪声及生活垃圾，公司已经对污染情况进行评估和综合治理论证，在生产过程中采取各种措施，上述污染经严格处理后，能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2012 年 2 月 9 日，沈阳市环保局作出《关于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压缩机扩大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沈环保审字[2012]014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 6、项目选址

项目选址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二十三路、占地面积为 20,347.61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公司已就项目用地取得沈开国用（2012）第 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 7、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的原材料采购主要为根据压缩机的产品设计方案向上游供应商采购的电机、容器、稀油站、水站等部件以及铸件、锻件和钢材等，其采购方式与公司现有采购模式相同。本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提供，工业电价受国家整体调控。原材料及能源供应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五）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的相关内容。

## 8、组织方式和进展情况

该项目由公司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具体安排如下所示：

序号	阶段	月进度											
		1	2	3	4-12			13	14	15	16	17	18
1	可行性研究	—											
2	方案设计		—										
3	地质勘察		—										
4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5	设备采购					—	—						
6	设备到货检验						—	—					
7	设备安装调试							—	—	—	—		
8	人员培训							—	—	—	—		
9	部分设备投产										—	—	
10	试生产											—	
11	竣工验收												—

## 9、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 1.5 年，预计 3 年达产。本项目第 2 年投产，第 2 年和第 3 年的达产率分别为 50% 与 80%，销售收入全部来自主机销售收入，分别为 19,537.30 万元与 31,259.68 万元。从第 4 年开始达产率为 100%，销售收入来自主机销售收入与配件销售收入，其中配件销售收入约按照前年主机销售收入的



10%来计算。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新增 190 台/套标准型号工艺压缩机的生产能力，同时进行部分配件的加工生产，年销售收入为 42,939.12 万元。由于达到设计产能需要一定过渡期，预计可实现年平均销售收入 35,600.43 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为 5,374.78 万元，内部收益率为 39.59%（所得税后）。从建设期算起，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为 4.15 年（所得税后）。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1	营业收入	万元	35,600.43	总平均
2	年总成本	万元	30,230.00	总平均
3	利润总额	万元	5,374.78	总平均
4	内部收益率	%	45.34	所得税前
5		%	39.59	所得税后
6	投资回收期	年	3.87	所得税前
7		年	4.15	所得税后

## （二）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本公司优化生产流程的重要子项目，公司拟将铸件的生产和粗加工均交由子公司远宇重工完成，以提高铸件的加工效率和加工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公司压缩机主机铸件的全部需求。

本项目计划在远宇重工厂区新建一座面积 15,000 平方米的厂房，同时利用原有已建成的一座 11,000 平方米左右的厂房，用于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包括机身、中体、气缸、活塞、十字头等铸件的粗加工建设项目<sup>20</sup>，项目总投资 7,954.5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7,271.4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83.03 万元。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预计 3 年达产，达产后将实现为本公司每年配套 766 台/套标准工艺压缩机主机铸件粗加工能力，预计年加工铸件可达到 14,049 吨，满足本公司未来几年内迅速扩大的压缩机生产能力。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保证主机铸件的及时供给

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具有结构庞大、设计复杂，制造周期相对较长的特点，另一方面，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作为下游行业工艺流程的重要设备，通常其交货时间受到下游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的影响，交货周期时常较为紧促。铸件是压缩机

<sup>20</sup> 根据产品技术要求不同，气缸、活塞可能采用铸件，也可能采用锻件



机体结构中的重要部件，其供应速度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压缩机整体的制造周期。目前，公司大部分铸件的生产由子公司远宇重工完成，而铸件的粗加工和精加工均由公司实施。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现有的铸件粗加工能力逐渐难以满足生产的需求，因此，由子公司远宇重工建设一条先进的、专业的铸件粗加工生产线，直接将远宇重工生产完成的铸件流转到粗加工环节进行加工，有助于提高铸件的加工效率，及时按需保障铸件的充分供给。

### （2）专业化生产的需求

铸件是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中的重要原材料，需要经过车、铣、镗、磨、抛光等多道制造工序才能满足压缩机的组装需求。目前，公司铸件毛坯生产后的加工环节均放在公司，采用粗精混合加工流程，属于半流水化生产，专业化程度不高，产品生产的效率和成本均有改善空间。在远宇重工建设高度专业化的铸件粗加工车间，对铸件粗加工进行流水化生产，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成本，提高产品的工艺质量，同时释放公司铸件精加工的生产能力，进一步优化公司铸件产品的生产加工流程。

## 3、项目建设具体内容与投资概算

本项目的投资以固定资产投资为主，主要用于工程建设、设备购置等方面，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金额
一	固定资产投资		7,271.48
1	建设工程费		3,140.00
1.1	主体建筑工程		3,000.00
1.2	辅助及公用工程		140.00
2	设备购置费		3,804.42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6.08
4	工程预备费		100.98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83.03
	合计		7,954.51

### （1）建设工程投资

主体建筑工程包括加工车间与库房（含木型库）的建设，辅助及公用工程建设包括管网工程、厂区道路和堆场、厂区绿化和围栏的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工程量(平方米)	单价(万元)	费用合计(万元)	
主体建筑工	加工车间	15,000	0.13	1,950.00



程	库房（含木型库）	15,000	0.07	1,050.00
	小计			3,000.00
辅助及公用 工程	管网工程			80.00
	厂区道路、堆场			50.00
	厂区绿化			10.00
	小计			140.00
	合计			3,140.00

## (2) 设备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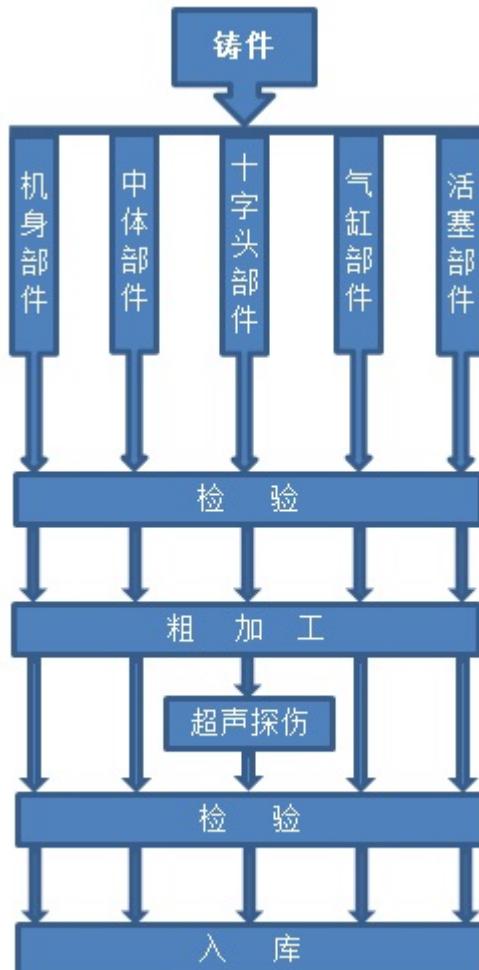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设备主要包括机加设备、起吊运输设备、生产辅助设备和其他设备等，设备投资总金额为 3,804.42 万元，设备投资明细如下：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投资设备明细表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参数	单位	数量	总价(万元)
机加工设备	龙门刨床	BQ2020	台	1	100.00
	立式车床	C5225	台	1	75.00
	数控镗铣床	TK6513	台	2	600.00
	数控镗铣床	TK6411B	台	2	160.00
	数控卧式车床	HTC125290	台	2	140.00
	数控卧式车床	CAK63285D	台	2	65.00
	钻床	Z3080	台	1	18.50
	钻床	Z3050	台	1	8.50
	数控镗铣床	TK6516	台	2	640.00
	钻床	Z30100	台	1	36.00
	重型车床	Φ 4m*10m	台	2	400.00
	重型磨床	Φ 4m*10m	台	1	300.00
	数控车床	CAK6360	台	2	64.00
	立式加工中心	VF2	台	2	84.00
起吊运输设备	数控立式车床	CK5225	台	1	175.00
	数控立式车床	CK5240	台	1	244.00
	小计			24	3,110.00
	32/5 双梁起重机	May-32	台	4	160.00
	10T 单梁起重机	10T	台	4	40.00
	运输汽车	前 4 后 8、9.6m 箱	台	2	50.00
	20 吨行车		台	1	25.00
小计				11	275.00
其他设备	划线平台	2m*6m*0.4m	块	2	40.00
生产辅助设备	电力配套设备				223.92
设备安装费					155.50
总计					3,804.42

## 4、产品工艺流程



本次募投项目是建设压缩机主机铸件粗加工项目。铸件主要包括：机身部件、中体部件、十字头部件、气缸部件、活塞部件。铸件粗加工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 5、环保情况

本项目采用的环保标准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和《机械工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等。

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产生一定的噪音、扬尘、工程材料废料及废水等，公司将确保将其控制在国家环保规定或标准范围之内；其他相关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等工作不涉及产生噪音、排放废料、排放污水等环境影响问题。

本项目在实施中将采取各种措施，严格控制污染，改善和保护环境。废水和废气经过严格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2012年1月10日，铁岭市环境保护局作出《关于辽宁远宇重工机械有限公



司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铁市环审表[2012]3号），同意该募投项目的建设。

## 6、项目选址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位于铁岭市开原工业园区 A 区北区，项目用地为远宇重工现有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开原国用（2011）第 028 号。

## 7、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项目所需铸件的原材料为钢铁，上游行业供给充足，价格会存在一定波动。由于远宇重工可以按照公司产品订单提供相应铸件的生产和加工，本项目实施能够通过按照产品订单组织原材料采购和生产降低原材料波动的影响。本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远宇重工的电力供给由开原供电局供应，工业电价受国家整体调控，具体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五）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的具体内容。

## 8、组织方式和进度安排

该项目由远宇重工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具体安排如下所示：

序号	阶段	月进度												
		1	2	3	4-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	可行性研究	—												
2	方案设计		—											
3	厂房等土建工程施工		—	—	—	—	—							
4	设备采购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			
7	人员培训							—	—	—				
8	部分设备投产									—	—			
9	试生产									—	—	—		
10	竣工验收									—	—	—		

## 9、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粗加工完成后的铸件拟全部用于配套母公司压缩机的生产，达产后将为母公司提供年均 766 标准台/套的铸件粗加工部件，其中标准型常规往复式压缩机部件 680 台/套，标准型迷宫式压缩机部件 86 台/套。本项目第 1 年即投产，第 1 年、第 2 年和第 3 年的达产率分别为 30%、60% 与 80%。从第 4 年开始达产率为 100%，项目盈利模式是通过销售项目产品实现盈利。根据国家有关的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的数据进行项目损益表的



分析计算，公司内部结转价格按照市场可比价格预测，该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16,692.68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1,956.98 万元，所得税（税率 25%）为 489.25 万元，净利润总额为 1,467.74 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1	营业收入	万元	14,721.12	总平均
2	年总成本	万元	12,994.87	总平均
3	利润总额	万元	1,726.25	总平均
4	内部收益率	%	31.64	所得税前
5		%	24.05	所得税后
6	投资回收期	年	4.48	所得税前
7		年	5.24	所得税后

### （三）生产性募投项目经济效益预测信息合理性分析

#### 1、生产性募投项目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生产性项目包括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和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未来经济效益测算过程如下：

预测项目	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金额：万元
项目新增产能	年产标准型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170 台/套、迷宫式压缩机 20 台/套	标准型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铸件粗加工部件 680 台/套、迷宫式压缩机铸件粗加工部件 86 台/套	
年均销售收入	35,600.43		14,721.12
减：年均销售成本	25,663.57		12,390.99
年均营业税金及附加	268.51		62.27
年均销售费用	2,492.03		368.03
年均管理费用	1,424.02		117.77
年均财务费用	377.53		55.82
年均利润总额	5,374.78		1,726.25

#### 2、生产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来经济效益测算的主要假设及其合理性分析

##### （1）销售收入测算的主要假设

###### ①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

根据预测，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达产将实现年收入 42,939.12 万元，年均销售收入 35,600.43 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销售数量 (台/套)	销售单价 (万元/台)	销售收入(万元)
标准型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	170	208.86	35,506.20
标准迷宫式压缩机	20	178.42	3,568.40



压缩机配件			3,864.52
合 计			42,939.12

公司在编制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时,考虑到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选取了近年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和迷宫式压缩机代表型号产品作为样本,综合考虑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测算确定标准产品销售单价,压缩机配件收入结合近年收入结构中占比情况以及压缩机配件使用寿命周期确定为一般为前年压缩机收入的10%。

## ②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预测,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达产将实现年收入16,692.68万元,年均销售收入14,721.12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销售数量 (台/套)	销售单价 (万元/台)	销售收入(万元)
标准型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铸件粗加工部件	680	22.44	15,259.92
标准迷宫式压缩机铸件粗加工部件	86	16.66	1,432.76
合 计			16,692.68

公司在编制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时,考虑到公司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选取了近年常规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和迷宫式压缩机代表型号产品作为样本,综合考虑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确定标准产品,并以标准产品单台铸件耗用量以及铸件进一步加工为压缩机部件所需加工费用情况测算确定。

## (2) 销售成本及费用项目测算的主要假设

销售成本划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三项,其中直接材料按照如下方法测算: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中压缩机直接材料成本按照选定的不同标准压缩机产品目前成本结构中占比情况确定单台压缩机直接材料成本,其中标准常规往复式压缩机直接材料成本为136.80万元/台、标准迷宫式压缩机直接材料成本为88.85万元/台;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项目标准压缩机产品直接材料成本按照单台铸件耗用量乘以预测铸件采购价格计算确定。

销售成本中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费用项目测算的主要假设如下:

预测项目	主要假设
直接人工	根据项目规划所需生产管理人员、生产工人及其他辅助人员人数以及相应人员年工资、福利水平计算确定
制造费用	
其中: 累计折旧	按照公司现行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政策计算



燃料动力	按照目前公司生产能源耗费情况确定
低值易耗品	按照公司目前生产成本中占比情况确定
营业税金及附加	按照公司现行税率城建税 7%，教育附加 3%，地方教育附加 2%计算
管理费用	沈阳压缩机扩产项目按照营业收入 7%计提，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项目按照营业收入的 2.5%计提
销售费用	沈阳压缩机扩产项目按照营业收入 4%计提，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项目按照营业收入的 0.8%计提
财务费用	按照项目测算的资金缺口及贷款利率测算

### （3）募投项目利润总额与现有情况对比分析

沈阳压缩机扩产项目的预测年均利润总额为 5,374.78 万元，占该项目年均销售收入 35,600.43 万元的比例为 15.10%，与公司最近三年内利润总额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 14.49%、13.42% 和 10.93% 相比，符合公司利润水平情况，对利润空间的估计相对合理。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项目预测年均利润总额为 1,726.25 万元，占该项目年均销售收入 14,721.12 万元的比例为 11.73%，该项目为公司产品内部配套项目，产品不对外销售，因此销售费用比例很低，对利润空间的估计谨慎、合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是依据公司现有产品市场状况、获利能力，并充分考虑相关成本费用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测算的，预测性信息具有合理性。

## （四）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9,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1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运营、持续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和资本性支出持续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于资金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公司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如下：

### 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

公司属于通用机械制造业，细分行业为气体压缩机机械制造业，公司产品为工艺用往复式压缩机，单台价值较高，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土地、厂房建设、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方面投入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3,306.65 万元、7,099.32 万元和 2,405.08，累计为 12,811.05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由 2012 年末的 20,634.58 万元增至 2014 年末的 28,237.69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增幅为 36.85%，无形资产由 2012 年末的 4,605.16 万元增至 2014 年末的 6,450.86 万元。未来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进一步实施，在资本投入方面仍将有较高资



金需求。

## 2、应收账款、存货增长带动营运资金需求增加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总额（万元）	54,077.55	45,216.06	29,099.65
变动率	19.60%	55.38%	42.70%
存货（万元）	25,499.76	21,244.64	16,505.84
变动率	20.03%	28.71%	166.35%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动了应收账款、存货的快速增长，使得公司营运资本从2012年末的11,174.92万元增至2014年末的16,840.37万元。公司目前筹措资金的渠道有限，主要靠公司的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应收账款和存货的不断增长使得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 3、缩减贷款规模，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贷款从2012年末的6,000万元增至2014年末的12,500万元，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从2012年度的413.29万元增至2014年度的780.38万元，截至2014年末公司通过合作银行获得的授信额度为35,000.00万元。公司在使用授信额度时，通过开具商业汇票方式减少借款、控制借款规模以降低财务费用支出，但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借款规模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进而增加财务费用支出。

## 4、改善资本结构，提升偿债能力

公司目前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但与可比公司相比，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偏低，具体如下：

项目	指标	陕鼓动力	山东章鼓	开山股份	可比公司平均	本公司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1.23
	速动比率					0.88
	资产负债率					64.53%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	1.50	2.88	4.21	2.86	1.20
	速动比率	1.31	2.05	3.31	2.22	0.88
	资产负债率	57.01%	26.61%	16.55%	33.39%	66.80%
2012 年度	流动比率	1.42	3.11	6.80	3.78	1.23
	速动比率	1.21	2.33	5.66	3.07	0.89
	资产负债率	60.94%	25.57%	10.70%	32.41%	65.00%

注：可比公司中陕鼓动力、山东章鼓、开山股份年报尚未披露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均低于可比公司，同时资产负债率在报



告期内呈现持续上升的局面，未来如全部通过贷款解决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会使公司财务风险增加，而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可能无法及时满足业务发展所需资金。

综上所述，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偿还贷款 9,000 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 12,000 万元，可解决公司应业务规模扩大而带来的营运资金和资本性支出需求，缓解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压力，降低经营风险；同时可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盈利能力。

## 五、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为现有和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的配套项目，其产品直接供公司进一步生产加工，只有沈阳压缩机扩产建设项目直接给公司带来较大的产能增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公司每年新增销售收入 42,939.12 万元（不含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收入），新增利润总额 8,717.41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共计 17,174.86 万元。新增销售收入与新增固定资产的比值为 2.50。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生产用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8,237.69 万元，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76,247.02 万元，销售收入与固定资产的比值为 2.70。与该比值相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新增销售收入与新增固定资产的比值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为提升产品质量本次购买的设备加工精度更高、价格较为昂贵，同时开原压缩机配套加工建设项目包括为公司原有产能提供粗加工投入，因此新增固定资产与新增产能基本匹配。

##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项目实施后将有效解决现有产能不足的问题，提升公司的设备先进水平，并使业务规模继续扩大，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更趋合理，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将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偿债风险，保持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1、对公司财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都将得到增加，公司的财务结构亦将会得到进一步优化。募资资金到位后将扩大公司资产规模，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提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提高财务杠杆的灵活性，增强公司未来举债融资的能力。

### 2、对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4.77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公司规模和股本扩张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 3、对净资产收益率与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而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使公司净资产值大幅度提高，因此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净资产规模的扩大，短期内将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随着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渐显现，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加强，净资产收益率将随之得到提升。

##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原值17,174.86万元，较发行前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厂房、机器设备的投入。上述固定资产均为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所必需的资产，对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能、设备先进水平和业务规模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根据募投项目投资测算，新增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金额（万元）
新增固定资产	17,174.86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达产后每年）	1,274.76

新增固定资产的折旧额在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初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项目建设期至达产后期，固定资产折旧额较目前有较大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能够产生较好的营业收入，在消化新增折旧费用后，仍然具有较高的利润水平。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效益逐步产生以及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提升，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显著下降。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发行前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利润分配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年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经营发展计划提出股利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后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派发股利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股东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和比例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公积金之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进一步加强股东回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并于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修订，有关股利分配的具体规定如下：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制定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是否适当、稳健、是否符合章程的规定、是否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方案不符合章程的规定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调整后



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表决时，应提供网络投票。”

### 三、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3 年 4 月 25 日远大股份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1,800 万元。根据 2014 年 11 月 16 日远大股份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1,000 万元。

###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服务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本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较为完备的投资者服务计划。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部门是证券投资部，联系方式如下：

- 1、董事会秘书：李晓刚
- 2、电话号码：024-25370793

###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 （一）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授信额度 (万元)	合同期限	授信人
1	6612010047 的补充协议	10,000	2014.1.22-2015.1.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2	沈光银五爱授字2014-017号	7,000	2014.7.16-2015.7.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爱支行
3	2014沈中银开授字126号	8,000	2014.11.28-2015.11.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开发区支行

#### （二）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金额 (万元)	利率	合同期限	贷款人
1	辽交银南湖2010年固贷字020号	1,000	浮动	2010.9.1-2015.9.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2	兴银沈2014流贷2010号	850	浮动	2014.3.14-2015.3.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	6614010319	1,000	固定	2014.8.25-2015.2.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4	兴银沈2014流贷2015号	500	浮动	2014.9.1-2015.8.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5	6614010335	2,000	固定	2014.9.10-2015.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6	6614010347	500	固定	2014.9.16-2015.3.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7	兴银沈 2014 流贷 2021 号	650	浮动	2014.10.10-2015.1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8	6614010407	1,000	固定	2014.11.13-2015.5.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9	6614010442	1,500	固定	2014.12.11-2015.6.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	兴银沈 2015 流贷 2001 号	1,500	浮动	2015.1.6-2016.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1	6615010016	2,000	浮动	2015.1.15-2015.7.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 （三）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

#### 1、抵押合同

(1) 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10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签订辽交银南湖 2010 年抵字 020 号《抵押合同》，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抵押物为土地证号为“沈开国用（2011）第 232 号”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权面积 29,496.78 m<sup>2</sup>，以及房产证号为“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5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6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2177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0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1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K160001442 号”的房产，合计面积为 16,160.92 m<sup>2</sup>，由该抵押合同提供担保的主债权合同为辽交银南湖 2010 年固贷字 020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2) 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6612000331-1 的《抵押合同》，所担保债务为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内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800 万元），抵押物为房产证号为“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029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7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8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19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3920 号”、“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030 号”的房产，合计面积为 20,694.63 m<sup>2</sup>。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签订了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授信期限变更为 2014 年 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21 日，并办理了上述房产抵押续期手续。

(3)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6612000331-2 的《抵押合同》，所担保债务为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内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抵押物为土地证号为“沈开国用(2011)第 74 号”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权面积 22,062.75 m<sup>2</sup>。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授信期限变更为 2014 年 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21 日，并办理了上述土地抵押续期手续。

## 2、保证合同

(1) 2014 年 1 月 22 日，赵惠敏签署了编号为 6612000331-4《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之补充协议，所担保债务为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内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2) 2014 年 1 月 22 日，任希文签署了编号为 6612000331-3《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之补充协议，所担保债务为 6612000331 号《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内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3) 2014 年 7 月 15 日，任希文、赵惠敏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爱路支行签订了沈光银五爱高保字 2014-01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7,000 万元，所担保主债权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远大股份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爱路支行发生的债权。

(4) 2014 年 7 月 23 日，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兴银 2014 保证 200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2,000 万元，所担保主债权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远大重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发生的债权。

(5) 2014 年 7 月 23 日，辽宁远大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兴银沈 2014 保证 200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8,000 万元，所担保主债权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远大股份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发生的债权。

(6) 2014 年 7 月 23 日，任希文、赵惠敏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



行签订了兴银沈 2014 个人保证 200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8,000 万元，所担保主债权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远大股份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发生的债权。

(7) 2014 年 7 月 23 日，任希文、赵惠敏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了兴银沈 2014 个人保证 2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2,000 万元，所担保主债权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远宇重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发生的债权。

(8) 2014 年 11 月 28 日，辽宁远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开发区支行签订了 2014 沈中银开保字 126-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8,000 万元，所担保的主债权合同为 2014 沈中银授字 126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

(9) 2014 年 11 月 28 日，任希文、赵惠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开发区支行签订了 2013 沈中银开保字 126-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 8,000 万元，所担保的主债权合同为 2014 沈中银授字 126 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

#### （四）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化分公司	低压回收气压缩机、乙烯增压机	3,297.00	2014. 12
2	青海大美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压缩机	3,514.90	2014. 12
3	河南宇天化工有限公司	合成气压缩机、合成循环压缩机、氮气压缩机	1,570.00	2014. 12
4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精制新氢压缩机、裂化渗透气压缩机、富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释放气压缩机	5,265.99	2014. 11
5	杰瑞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料气压缩机、BOG 压缩机	1,020.00	2014. 11
6	液化空气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往复压缩机	5,065.74	2014. 11
7	山东益丰生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气压缩机、解析气压缩机	1,040.00	2014. 10
8	宁波福基石化有限公司	尾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	2,736.00	2014. 10
9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循环气压缩机	2,248.90	2014. 9
10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西南分公司	原料气压缩机	1,244.80	2014. 9



11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循环气压缩机、氢气压缩机、解析气压缩机、转换循环气	3,390.00	2014.9
12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精制新氢压缩机、裂化渗透气压缩机、富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释放气压缩机	3,836.00	2014.7
13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精制新氢压缩机、裂化渗透气压缩机、富气压缩机、释放气压缩机、循环气压缩机	3,788.00	2014.7
14	中海石油中捷石化有限公司	重整氢增压机	1,777.00	2014.6
15	杰瑞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冷剂压缩机	1,069.00	2014.5
16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循环氢压缩机、重整循环氢压缩机、重整氢压缩机、新氢压缩机	1,300.00	2014.5
17	利津石油化工厂有限公司	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1,270.00	2014.5
18	东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石化分公司	解析气压缩机、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1,486.00	2014.5
19	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	新氢、原料气压缩机	5,100.00	2014.5
20	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西峰工贸总公司	PSA 解吸气压缩机	1,336.00	2014.4
21	利津石油化工厂有限公司	新氢压缩机	1,635.00	2014.3
22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新氢压缩机	1,680.00	2014.3
23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循环氢压缩机	5,000.00	2014.3
24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循环气、尾气压缩机	1,861.20	2014.2
25	成都赛普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冷剂压缩机、原料气 BOG 压缩机	1,419.20	2014.1
2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循环气压缩机	1,918.17	2013.12
27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新氢压缩机	1,798.00	2013.12
28	河南天和化工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压缩机、新氢压缩机、循环氢压缩机	1,170.00	2013.12
29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循环气压缩机	1,123.23	2013.11
30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裂化渗透气、新氢、富气压缩机	3,200.00	2013.9
31	山东源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新氢、原料气压缩机	1,780.00	2013.5
32	福建省中江石化有限公司	净气压缩机	3,880.00	2013.5
33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天然气、制冷剂压缩机	1,338.00	2013.3
34	珠海华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氢、原料气压缩机	2,850.00	2013.2
35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BOG 低温迷宫压缩机	1,404.00	2012.8
36	鹤岗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迷宫压缩机	1,398.00	2012.6
37	廊坊市巨邦燃气有限公司	丙烯压缩机等	2,548.00	2011.9
38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循环氮气迷宫压缩机	1,268.00	2011.5



39	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	原料气压缩机、新氢压缩机	1,330.00	2009.5
40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压缩机	2,346.00	2008.12

注：1、公司与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签订的销售合同，目前由于项目所在地规划调整，根据客户要求，目前该合同处于暂停执行状态。

2、公司与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签订的销售合同，由于客户项目安排变化，目前该合同处于暂停执行状态。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和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也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任希文

任希文

李晓刚

赵惠敏

赵惠敏

王建利

王富源

王富源

付景顺

邢子文

邢子文

鲁尚杰

鲁尚杰

冯佩玲

冯佩玲

孟召奎

孟召奎

巴鹏

巴鹏

郭建世

郭建世

监事签名: 任希文

任希文

赵惠敏

赵惠敏

王富源

王富源

李晓刚

李晓刚

吕宗沛

吕宗沛

李秋瑞

李秋瑞

刘文林

刘文林





##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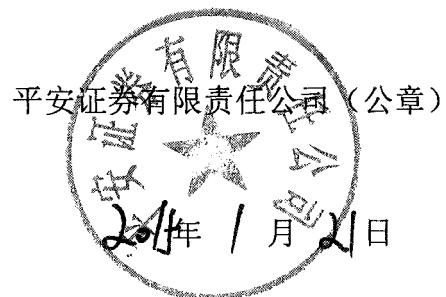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熊玲莉  
熊玲莉

保荐代表人（签名）: 马力  
马力

王为丰  
王为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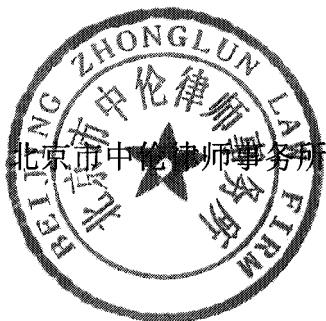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名）: 谢永林  
谢永林





###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许志刚)

(邹晓冬)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签名）： 杨如生

杨如生

谌友良

谌友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剑涛

杨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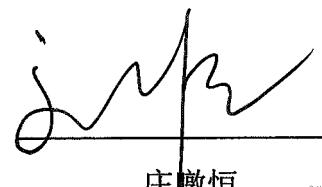




##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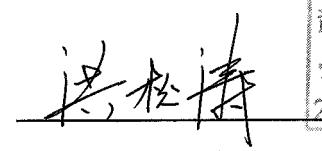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



庄敦恒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庄敦恒  
21000023



洪松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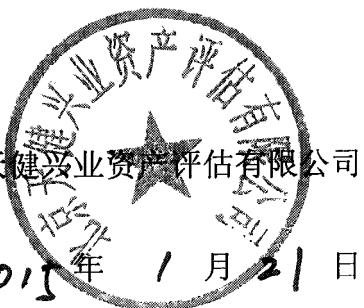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洪松涛  
21030024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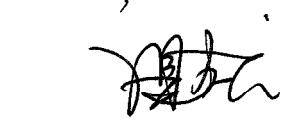


## 六、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签名）： 杨如生

杨如生



谌友良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杨剑涛

杨剑涛





##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 (一) 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00~5:00。

####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沈阳远大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沧海路

联系电话：024-25370793

传 真：024-25370793

联系人：李晓刚

电子信箱：[ydgc@ydysj.com](mailto:ydgc@ydysj.com)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5 层

联系电话：010-56800147

传 真：010-66024011

联系人：马力、王为丰、熊玲莉、张辉、钱宾、那一牧